第一章 还珠楼

苗疆地处西南，以武立国，民风彪悍，按照中原人说法那就是番邦蛮夷之地。

虽是如此，苗疆的都城西京也算繁华。

西京旧城围绕着皇城根儿都是王府、士族大家的府邸。

往外一些的是新城，南北、东西两条主街，朱雀大街和玄武大街，宽敞干净，两边酒楼、商铺林立。

近年来，有一些外来的商人，带进来许多外境的玩意儿，让这地处偏僻的内陆之地，也有了新风。

玄武大街上有一家“还珠楼”巍然耸立，九界四境都有盛名。

此处风雅奢靡，往来皆是达官权贵、王亲贵胄。

这个地方没有钱进不来，光有钱也进不来。

西京人都以能入了这个楼为荣耀，象征着自己进入了一个上层社会的圈子。

要说一座酒楼能有什么稀奇之处？大约便是还珠楼主是个异人。

还珠楼主神龙见首不见尾，极少有人见过真颜，但是关于他的传说却是江湖中百谈不腻的话题。

传说，这个人无所不精，无所不能。

十年前的天下风云碑，甲子名人贴，他一人独占了两个天下第一，天下第一剑，天下第一毒。

他还喜欢研究奇门遁甲，随手便建了一个还珠楼。

除此之外，这人还行千里路，破万卷书，什么杂书都看，什么杂学都会。尤其擅厨艺！

他走遍四境九界，什么稀奇的都品过，他还能吃过一次，就知道怎么做，甚至还可以改良。

于是他每次到了一国一境，特特的都要去寻些美食，回来再教给厨子。

原本这还珠楼，只是为了养些家里的厨子，专供自己享用的，没想到这厨子越来越多，最后开成一个私房菜酒楼。

私房菜自然不是什么人都招待的，唯有两位客人。

一位是苗王一母同胞的亲弟弟，千雪王爷，另一位是苗疆的战神，大将军罗碧。

三人莫逆之交，被人称为“苗疆三杰”。

还珠楼主惯会精致生活，养了一众舞姬、侍卫、厨子、婢女，渐渐成了规模，花销越发的大。

千雪人品贵重，罗碧手握重兵，在朝中都是炙手可热的红人！

不少人上赶着巴结，难免就想从还珠楼主这里走门路。

楼主一想，倒不如开成酒楼，还能有进项，也省的光倒贴俩大爷！

于是，还珠楼慢慢成了西京达官权贵的交际场了。

楼主其实是个喜欢清静的，但是人多自然也有人多的好处。人多了消息也多。

楼主有颗七巧玲珑心，这下还珠楼又成了情报消息网。

来了还珠楼，可以交际，可以品尝美食，可以赏阅美人，可以交易情报，可以标金买首。

只有你付不起的代价，没有还珠楼接不了的生意。

还珠楼就此成了苗疆一大奇楼。

还珠楼主，人称“神蛊温皇”，想来只是个尊称，并不是真名。

前边说了，温皇不喜欢热闹，一开始弄这个还珠楼只新鲜了一年就烦了。

还珠楼的生意就另外请了一个楼主、一个副楼主管着，他自己做撒手掌柜的，回了神蛊峰神隐了。

还珠楼上下没见着楼主已经好几年了，前两天温皇传话来，说要来还珠楼，还珠楼几乎炸了锅！

这也难怪，那些视前楼主为男神的歌姬舞女甚至侍卫杀手，哪个不想再睹楼主风采？

于是还珠楼一通忙活，把还珠楼顶楼第七层里里外外打扫了一遍，那是温皇专用的住处，并不曾给任何客人用过。

还收到海外运来的好些珍贵食材，都是温皇从外境订的。

譬如说，中原江南的鲥鱼，南越国的水果之王榴莲，北境国的松茸，都是贵且难得的。

鲥鱼即便是在江南也是贵的，因为只有这个时令有。而且鱼一离水就死了，一旦死了就有毒。养在水里，水温高了不行，低了也不行。江南到西京，水路再转马车也要十几日。

温皇要吃鲥鱼，就跟玄朝时候杨贵妃吃荔枝一个意思！

“骄奢淫逸！劳民伤财！”千雪王爷这么评价温皇。

“不吃拉倒！”温皇说。

千雪就闭嘴了。

前任楼主要回来，有人欢喜有人忧。比方说现任楼主百里潇湘，就有点不自在。

副楼主酆都月心里冷笑，百里潇湘没有摆正自己的位置。

你以为你现在是代楼主，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手握还珠楼几百号杀手和情报网，结交各境权贵，还珠楼的黑白生意都能打理，你就能跟楼主一样平起平坐了？

可是你搞错重点了，你有的这一切地位都是温皇给的，他可以给，也可以夺。

还珠楼的实力和底气归根结底还是神蛊温皇。神蛊温皇一手创立了还珠楼，那些贵客们解不了的难题还是得求神蛊温皇，甚至有时不必求他见他，只要借一下他的名头，看他的面子，就能解决。你不过，就是个掌柜的，不是老板。

可是俗话说，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难。人一旦登上了高位，要再想下来，是百般不愿的。百里潇湘心里明白这个位置还不真正属于自己，也正是因此，他才心里没底，觉得不安。

酆都月是神蛊温皇的心腹，这个百里潇湘早知道。

但是那又怎样？经营了这许多年，就算在酆都月眼皮子地下，百里潇湘也还是培植了一些自己的势力。只是这次温皇忽然回来，是为了什么？难道他对自己的动作有所察觉？

其实百里潇湘想多了。

温皇忽然从神蛊峰回到还珠楼，只不过是千雪给他写了一封信。

大将军罗碧奉诏回京述职，千雪王爷离家好几年，如今浪子回头，也回朝了。

三人多年不见，于是相约西京。

温皇宅在神蛊峰，用贴身婢女凤蝶的话说，就是骨头都要锈掉了。

你说你年轻时候游历大江南北，还写了好几本游记，就你现在这个样，人家谁信呢？

如今躺着都嫌腿没地方放，懒得那叫一个筋疼。

神蛊峰到西京还珠楼，要是快马的话大概也就一个半时辰，但是温皇不愿意骑马，他嫌热！硬是叫人抬轿子，还要没有顶棚那种，不然嫌闷气。头天夜里出发，趁着凉快，赶了一夜的夜路，第二天清晨到的还珠楼。得亏这是温皇的轿夫，身上都是有功夫的，不然寻常人在神蛊峰走夜路，那是找死。凤蝶对他这种矫情的行为，真是无语。

“你这一步路都不愿意走的，以后干脆坐轮椅得了！”

“哎，有理啊！凤蝶，去找废字流定制一台轮椅！你真是越来越得我真传了！”

“……”说你胖，你还就喘上了。

还珠楼有品级的都出来迎接前楼主，没资格迎楼主的也藏在各个角落偷窥，好些人是第一次见到传说中的温皇，虽然是低着头，却是忍不住偷偷抬眼看。

只见一个妙龄少女扶着温皇下了轿，温皇身材高挑，面容俊美，一双眼睛神采奕奕，嘴角噙笑，他拿了一柄镶着宝石的蓝色羽扇，抬手一挥，示意不必候着，宝石反射了晨光，给温皇加了个光环，众人皆醉。

这些人也算是见过世面的，还珠楼往来皆富贵，能进来的不是王公贵族，就是别国政要，但是凭心而论，没几个比温皇出色的。

比他好看的，没他的气场，有他气场的，没他好看。

反正比来比去，还是楼主最美，楼主最高！

百里潇湘看一眼花痴众，压下心中厌烦，让人退下，和酆都月一起将温皇迎进了后院的主厅。

温皇坐在主厅正座之上，酆都月赶紧奉茶。

凤蝶接过来闻了一下，觉得还可以，就递给了温皇。

温皇大概是渴了，也没有挑剔，就喝了。酆都月简直有点受宠若惊。

原本温皇喝茶是十分的讲究，光这茶艺一道，他就教了凤蝶五年，才勉强算凤蝶出师

。酆都月的茶艺自然不能跟凤蝶比，但他有一片忠心，也就勤能补拙吧。

百里潇湘让酆都月把账册什么的拿来给温皇过目，温皇笑道，“不急，账目的事情，有你和酆都月管就行了。倒是那些食材到了吗？还有多少能用的？”

酆都月一一回了，路途遥远，天气炎热，这些食材大约只剩下三成能用的了。

这在温皇意料之中，反正他买的时候就把损耗算进去了，如今三成也够用了，不过只要他们三人的分量而已嘛。余下若有多的，就赏给楼中人。

温皇问，“之前着人去大将军府和千雪王府送信，今夜来还珠楼饮宴，可有回复？”

酆都月答，“两位大人都说会准时应邀。”

温皇满意点点头，“好吧，我也是久未亲自下厨了，今晚就让他俩开开眼，也开开胃。”

凤蝶和酆都月都看向温皇，这是太阳打西边出来了？

温皇带着凤蝶，指挥着厨师们洗、剖、切、雕……

凤蝶也被他指使的团团转，忍不住吐槽道“主人，你不是说要亲自下厨？”

温皇扇着扇子，掩口笑道，“我十指不沾阳春水，否则老了会关节痛的。”

凤蝶无语，你以为你在坐月子吗？还不能沾水！

这些都不重要嘛！他楼主大人能纡尊降贵的站在厨房里，已然是不小的面子了。

厨子们巴不得多得一点楼主大人的指点，百年一遇呢！

最后关键的步骤，还是楼主大人亲自上手。不管是调味料的多少，还是火候的掌握，温皇就是天然有一种直觉，做出来的味道不咸一分，不淡一分，刚刚好。

从摆盘到器皿，乃至宴客厅内的一切陈设，鲜花，温皇事无巨细的指导了。还珠楼上上下下不由惊叹，虽说以前还珠楼在细节上也是十分考究的，但是比起楼主来，那还是天壤之别。又庆幸他不是天天在，不然这是要累死下人的节奏啊！

天色渐渐暗了，两位贵客却始终不见踪影。温皇的脸色也渐渐沉了下来。

第二章 面具之下

苗王宫虽然没有中原的王宫气派雄伟，也算得上是庄严肃穆。殿外一片演武场，空旷无树，据说是先王改的。把树都拔了，便一览无余，连个鸟都别想藏。这倒也有个好处，外面酷暑蝉鸣扰人，这里倒是落得清净。

罗碧踏上过金殿无数次，受过的褒奖也不计其数，这是他一路光荣和梦想的见证地。自他十三岁踏上战场，继承了先父“无头将军”罗天纵的遗志，便以边疆为家，为苗疆效忠。人人称他苗疆战神，他自认也没有什么担不起。若是脱下战甲，你会看到他身上那一道道刀箭之创，全都是他的战勋。他狠厉，他冷酷，他拒人千里之外，然而都是在掩盖一个秘密，一个让他有口难辩的秘密。他只能戴上面具，将自己藏在黑暗之下，囚禁了起来。

今日的大殿看起来与平时并无不同，但野兽般的直觉告诉罗碧，这是一个陷阱。但又有何可惧？！藏镜人顶天立地，何曾怕过谁？

殿内两排银甲侍卫威风凛凛，透着一股子杀气。殿中央端坐一人，白发裘服，不怒而威，正是苗王颢穹孤鸣。苗王看向殿下来人，金甲黑袍，脸上一具金色面具遮住大半张脸，一双蓝眼半眯着，喜怒莫测。他大步前来，虎虎生风，气场足有一丈八。苗王对他又欣赏又忌惮。若说这么多年，罗碧为苗疆出生入死，他全然没有看见那是不可能的。但是若猜测真的得到验证，这人又不能不除。虽是可惜了，但也无可奈何。

大将军罗碧跨前一步，一抱拳，“参见苗王”。

苗王尚未搭话，旁边一个女人喝道“大胆罗碧，见王何不下跪？莫非真是仗着自己打了几次胜仗，便恃宠而骄，以为可以剑履上殿，入朝不趋了吗？”

罗碧抬眼看向右边，这说话的女人正是他的结发之妻，女暴君，姚明月。说起姚明月，也是个人物，苗王麾下唯一的女将军。当年苗王赐婚，两人看似郎才女貌，门当户对，既然是政治联姻，罗碧也没有反对的立场。刚成亲的时候，男的威武雄壮，女的丰乳肥臀，彼此身体契合，着实还恩爱了两年。但是后来罗碧大半时间都征战沙场，姚明月独守空闺，早就心生不满。她如狼似虎耐不住寂寞，据说也找过一些面首，事后当然都杀了了事。姚明月这边的人自然也不敢多嘴，罗碧的手下又没有确凿的证据，哪敢说给杀人如麻的将军听？虽是没人戳破，终究感情早已破裂。更何况，姚明月骨子里奸诈狡猾，暴虐成性，跟罗碧到底也不是一路人。

罗碧心里暗骂一声贱人，冷哼道，“我只知马背征战，精忠卫国，从未学过中原那一套繁文缛节。王上也未曾计较过，怎么今日倒吹毛求疵起来？”

“是吗？夫君，只怕你是早有不臣之心！”姚明月话里有话。

“什么意思？”罗碧皱起双眉。

“前不久探子回报，说你与史艳文暗中勾结，可有此事？”

“放屁！我跟史狗子势不两立！”罗碧听见史艳文三个字暴跳如雷。

藏镜人跟史艳文二十多年宿敌，藏镜人曾说与史艳文不死不休，这是江湖上人尽皆知的。史艳文带领中原抗击苗疆，藏镜人乃苗疆战神，两人各为其主，再加上藏镜人之父“无头将军”罗天纵，乃是史艳文之父史丰洲所杀，二人算是有杀父之仇。如今却说藏镜人勾结史艳文，岂不荒谬？

“那你敢不敢揭开你的面具给王上看看？”姚明月不慌不忙，胸有成竹。

“……你！”

苗王脸色阴沉，“怎么？你犹豫了？你的忠诚呢？”

罗碧咬牙切齿，“姚明月你这个贱妇！王上，你难道为了一个女人的话，就要怀疑我吗？我为苗疆出生入死二十多年，难道抵不上一个贱人的一句话？”

苗王敛目沉声道，“我不信她说的，所以我才要亲眼看看！你摘下你的面具，还你自己一个清白！”

罗碧有口难言，只觉气血上涌。“好，好，好……你们要看，就给你们看！”说罢，摘下面具一扔，甩在了大殿之上。

“嘶！”殿上有几人禁不住倒抽了一口气。除了姚明月，每个人内心都被震撼了！原来苗疆战神，修罗似的人物，面具之下的容颜竟是如此美艳绝伦！然而这不是最意外的，最意外的是……长得和史艳文一模一样！

“哼，我说你怎么整天藏头掩面的，连跟我洞房的时候都戴着面具！若不是趁你酒醉摘了你的面具，我们都被你蒙在鼓里！你居然和史艳文是孪生兄弟！说什么宿敌之战，有你没我的疯话，原来都是你们兄弟二人的双簧戏啊！”

罗碧额上青筋暴起，胸有千言，无从辩起。“不应该啊！”手起掌落，劈向姚明月！

这一切，都要自当年苗疆与中原的战争开始说起。当年，虽然苗疆与中原朝廷交恶，在苗疆地界激战数年，但双方长久以来，都有祸不延家眷的默契，所以双方扎寨在战场附近的家眷，一直都是平安无事。可是有一次，中原一位先锋的将领误判地点，不小心造成苗疆战士家眷的死伤，当时苗疆大将军罗天纵的亲人，也不幸在那次的意外之中被杀，罗天纵一怒之下，率领大军攻打明朝家眷的住处，誓要杀死主帅史丰洲的家人，为他的亲人复仇。战乱之中，史丰洲的夫人产下了一对双胞胎。这对双胞兄弟甫出世不久，罗天纵的大军便已杀到，史家人在慌乱之中，只能救走其中一名婴儿，而另一名婴儿，则被罗天纵擒得。但是在罗天纵要将婴儿，带回苗疆的途中，遇上了史丰洲，激战之下，不幸被史丰洲砍下头颅。失去了头颅的罗天纵，竟然还能奔驰数百里，将这名孩儿带回苗疆。无头将军的名号，因此而生，而苗疆的国民，也误认罗天纵舍命带回的婴孩就是他的骨肉，而全力将这名婴儿养大成人。

原本那个孩子，也一直认为自己就是罗天纵之子，是苗疆战神无头将军之子。在众人的关爱之下，他十分的崇拜自己的父亲，努力学习各种知识，不让自己有愧战神之子之名。但这一切，都在数十年前，一次苗疆与中原的战役之中，开始崩溃。那名已经长大的孩子，随着罗天纵当年的副将一同出征，原本他想要在战场上立下战功，光宗耀祖，犒慰父亲在天之灵。但他永远也想不到，对面阵中，竟然有一个长的与自己一模一样的人，当下他内心的错愕、疑问、打击！反让他受了箭伤，而被救回苗疆疗伤。后来，他才自那名副将的口中，得知自己的身世，得知这无法接受的一切！当他得知这一切之后，那名副将，便马上杀死所有知道这个真相的人，然后再自杀。因为那名副将了解，这是一个可以导致亡国的秘密，为了让他生存，为了让苗疆的人民有一个精神的寄托，他背负着这数百条的人命，背负着交趾人民的期待，带着毕生的耻辱、不能接受的事实，苟且而活。为了不再看到这个令人痛苦万分的面容，他决定戴上冰冷的面罩、隐入黑暗，不再使用罗碧这个名字，取而代之，便是藏镜人的名号。

藏镜人不甘，愤懑，痛苦，他不明白为什么自己二十多年舍弃一切为国尽忠，甚至舍弃了自己的脸，却仍然敌不过几句谗言。这一切都要怪谁呢？

“夫君啊，当着王上的面，你都要对我动粗了吗？”女暴君娇笑间拧腰一闪，同时腰间女刑出手，抽向藏镜人面门，“蝎尾针！”

苗王虽是早预料这样结局，仍是心情不佳，脸色更加沉郁。“罗碧！你太本王失望了！动手！” 一声令下，十二银甲侍卫连手攻上！

殿内打做一团，忽听一个声音道，“哇靠！夫妻打架回家打，在王宫打架成何体统！王兄，你怎么不管管？哎？你不劝架，怎么还帮上手了？”

只见一个身影大大咧咧踏入殿来，一头红发，英俊潇洒，一付浪子不羁的模样。正是王弟，藏镜人过命的好友，千雪孤鸣。苗王宫里一打起来，就有人跑去给千雪送信。千雪早觉得不对劲儿，这不年不节，不是述职的日子，且近日正是边境紧张的时候，怎么忽然召藏镜人从边疆回来了呢？所以他也从孤雪千峰赶回了西京。他这人粗中有细，交代了王宫里的亲信，有什么消息千万要早些通报。没想到，王兄杀了个措手不及。

千雪孤鸣一个闪身挡在罗碧之前，十二侍卫慌忙收刀，女暴君女刑一抖攻向千雪，千雪反手拉住鞭尾，手背却也被女刑抽出一道血痕！“姐啊，有什么话回家好好说，别逼我打女人啊！”

藏镜人惊道，“千雪！让开！”

苗王怒道，“千雪，退下！胡闹！”

千雪辩道，“王兄啊，罗碧他不是你想的那样！”

罗碧的真面目，千雪和温皇都是见过的。那时三人都还年少，十几岁花儿一样的年纪，罗碧就整日黑衣黑袍黑面具，两位好友都是不解。然而罗碧从不解释。直到有一天，罗碧以纯阳之体修习纯阴邪功，在悬天练飞瀑之下，练就飞瀑怒潮，竟使百丈瀑布倒流，他自己也走火入魔，吐血昏迷。当时是温皇和千雪两人不眠不休，为他救治了七日七夜，方才捡回一条性命。那时，他们见到了面具的真颜。当时，他们还未见过史艳文，不明真相。只觉得这绝世美颜竟藏在这黑黢黢的面具之下，不胜惋惜。千雪还以为他这是效仿兰陵王，生怕自己不能服众，让敌人轻视。直到见过了史艳文，两人方才了然。然则这是兄弟的秘密，心照不宣，二人再也不曾提起过。

如今，掀开了面具，如同揭了疮疤。真相是如此鲜血淋漓。千雪为罗碧感到委屈，人生来不能选择父母，养恩大过生恩，罗碧也不曾对不起苗疆。难道因为他是史艳文的兄弟，就抹去他曾经为苗疆做过的一切吗？

苗王，“我只相信我眼睛所看到的！”

千雪一捂额头，“王兄啊，咱们认识罗碧不是一年两年了！”

苗王冷哼一声，“所以今天才见到真面目真是悔之晚矣！”

千雪怒道，“王兄！我同你说不通！你要杀藏镜人，先杀我！”

苗王怒极反笑，“好啊，你跟他是兄弟，跟我不是兄弟了？那我就成全你们！杀，格杀勿论！”

十二银甲侍卫令行禁止，莫不率从。但是内心终究还是有些忐忑，万一苗王一时怒急，当真杀了王爷之后，后悔了怎么整？岂不拿自己出气？终是不敢下死手。藏镜人和千雪二人对视一眼，背对而立，攻向女暴君和十二甲卫，默契无间。苗王眼见藏镜人就要脱困，怒喝一声，准备亲自动手。

就听见殿外传来内侍尖细的嗓音，“北竞王驾到～～～”苗王一怔。“都住手！”

殿外走来一群人，为首的两个气宇轩昂，足下沉稳，吐纳绵长，一看都是内家高手，其中年长的一位面上黥着龙纹。二人护着身后一位绮纨公子，只见他目若含星，岫眉入鬓，似是走得太急，有些咳喘，原是白瓷一样的面颊飞了红云，似一朵新绽的桃花。烈日当空，香汗从两鬓滴落，他也不顾得擦，脚下走得飞快。旁边一位绿衣女子搀扶着他，提醒道，“竞王爷仔细脚下。”

北竞王蹙眉微喘，心中焦急，“再迟一刻，恐苗王下不来台，到时千雪便要遭殃。”

苗王听见是北竞王驾临，下了王座亲迎上去。北竞王上前施大礼，“小王见过王上。”

苗王连忙抬手扶了，“王叔免礼。酷暑天气，你怎么来了？”

北竞王如今是苗疆王室之中最高辈份之人，苗王对他也是毕恭毕敬。他虽是苗王的王叔，却只比千雪大三岁。他自小聪慧异常，却又体弱多病，正应了那句慧极必伤。一向只在苗北的王府之中养病，不问政事。前几日奉诏回京，想是苗王有什么疑难向他相询。据传他十几岁的时候金碑开局，广邀天下国手对弈，竟未曾尝过败绩。他与千雪年纪相仿，从小一处长大，一同读书，感情极深。他本是个懒散的王爷，整日只爱歌舞升平，饮酒对弈，原是不知宫中发生何事。奈何身边有个贴身女官，正是姚明月之妹姚金池，想不知道宫中发生何事都难。她多年前就对千雪是芳心暗许，可惜心悦君兮君不知。姚金池是苗王安排在北竞王身边伺候他的女官，明面上说是为了调理北竞王的病体，实则也是安插在北竞王身边的一条眼线。却不想眼线其实可以是双方的，她一听说千雪进宫趟了浑水，就透露了给了北竞王。想着北竞王跟千雪王爷感情甚笃，不会见死不救的。

北竞王看了一眼千雪，叹道，“还不是听见千雪又闯了祸，怕他气坏了王上，便赶来看看。”

苗王摇头骂道，“这顽劣孽障，真是恨不得一刀砍了干净！”

北竞王叹口气，“小千雪只是一时意气。他有什么不对可以慢慢教导，不教而诛，则刑繁而邪不胜。”

苗王冷哼一声，趁此机会下个台阶。“王叔就是太过宠溺千雪！”

北竞王低头赔罪，“王上说的是。我虽是只长千雪几岁，却是一路看着他长大的。先王走的早，我这叔父也没有尽到教育的责任，也是小王的过错。不如让千雪随小王回去，好好修身养性一番吧！”

千雪几乎从地上跳起来，“喂喂，我才不跟你回去！”

苗王怒火上升，“混账！你还敢顶嘴！”

北竞王走到千雪身边，凑近他耳边低语道，“你若还想救藏镜人，就跟我回去，现在让王上消了气，不要火上浇油！你再闹，倒霉就是藏镜人！”

千雪一口气噎住，不敢多说，只看向藏镜人，似有千言万语，终是化作无声。

北竞王又走近苗王低语，“藏镜人之事不可操之过急，毕竟是我苗疆战神，他手底下尚有威武之师，要处置也不能这样轻率，恐乱了大局。还请王上三思。”

苗王皱眉沉思片刻，“也罢，藏镜人暂且收押天牢！待查明真相再行处置。”

千雪又要炸！却被北竞王一把按住，给了个痛心疾首的暗示。

那边藏镜人岂肯束手就擒？却不料北竞王身边的两个高手同时出手，藏镜人一交手便知对方深浅，一个是内功雄厚，另一个剑法精纯，不由放声大笑。正待惊天动地畅快淋漓搏一场。

只听北竞王捂着胸口，咳嗽了几声，“藏镜人，千雪为你赴汤蹈火在所不惜，你就不能为他暂忍一时？你若以命相搏，他定要以命相陪，你非要他为你死在眼前，你才畅快吗？”

藏镜人一时呆住！北竞王的两个贴身侍卫当即抢了先机，按住了藏镜人的肩头。

千雪两眼通红，哑声道，“罗碧，你莫要管我！你只管杀将出去！他们这些喽啰又岂是你的对手？”

苗王震怒，一拍龙椅，扶手具碎！“千雪，你当真要叛我？”

北竞王眼前一阵发黑，晃了两晃，身子就软了下去。两边剑拔弩张，竟是只有姚金池一个人看见，尖叫一声，“竞王爷！”

大家这才看见倒地的北竞王。

苗王一惊，叫道“快传御医！”

千雪也慌忙抱起北竞王，手指切在他的皓腕之上，皱眉片刻，又掐了眉心和后颈几处穴道，让人拿了碗水，轻轻喂下。北竞王方才悠悠醒转，他喘息着，用低不可闻的声音道“千雪，听话，莫要闹了，藏镜人一时半会儿不会有事的。你再闹下去，就没法收场了！”

千雪丧眉搭眼，一脸倒霉相，“行了，行了，知道了！”

抬眼再看藏镜人，“藏仔，你莫急，我定要还你一个清白！”

北竞王扶着千雪的手缓缓站起，对苗王施了一礼，道，“王上，我先带千雪回去了。”

苗王疲惫摆摆手。

宫门之前，早有马车候着。

千雪不情不愿被北竞王牵着，挣扎了两下没挣开，“喂喂，干嘛啦？还怕我跑了不成？我不跑行不行？再说，我也跑不过你身后那两个家伙啊！”

北竞王幽幽看他一眼，松了手。

到了马车之前，踏上脚凳的时候，北竞王却又是一软，幸而千雪在旁扶了一把，才没有摔将下来。

千雪抱怨道，“天气这样热，你这么虚，跑来凑什么热闹！”

北竞王靠在车上闭目不答。他一贯伶牙俐齿，不说话倒是不正常了。

千雪有点心慌，摸向他脉搏，又解了他领口的盘扣，帮他散些热，“刚才看你脉象是中了暑气，现在还晕着难受是吗？”

北竞王疲惫摇摇头，“你这一离家就是十几年，忘了回来的路吗？走的时候不说一声，回来了也不打招呼。若不是王上诏我进京也见不到你，你更不会回去苗北看我对不对？是不是只有在小王大丧之上，你才会露面？”他双目紧闭，面色有些病态的潮红，言谈间竟有凄楚之意。

“呸呸呸，坏的不灵好的灵！”千雪一边啐着，一边用手去摸木头。“你乌白讲虾米？！你是虚，不是病，没事乱咒自己好玩是吗？”

北竞王浅浅一笑，千雪是个直人，只消一句话便能看见他的真心。

千雪看见他笑的真诚，一时有些呆了。好些年不见，他还是记忆中的模样。他一睁眼便是繁星闪耀，一微笑便是山花烂漫。难怪人称笑倾天下的苗疆第一美人王爷。

“跟你玩笑而已，你当真了？”北竞王揶揄道。

千雪翻个白眼，“懒得理你！”他这人七巧玲珑心，到处都是心眼。从小到大被他耍，快莫要再信他！

北竞王掩嘴轻笑，“好吧，那藏镜人之事，你以后也莫要理我！”

千雪一听藏镜人，立马觍了脸凑上来，“王叔，怎么救？”

北竞王一呆，王叔这称呼鲜少从千雪口中说出，小时候总要逗他喊自己王叔，他偏偏不喊。如今喊了，听着又挺别扭。北竞王自嘲笑笑，可不是么，怎么忘了自己是什么身份。

千雪如今也是三十几岁的人，跟少时样貌大不相同了。少时胖乎乎的，呆萌呆萌的，没少被自己捉弄。如今也是玉树临风、倜傥风流一个人物了呢！江湖上有不少关于千雪王爷的传言，都说他是风月场上不留痕，负心薄幸一郎君。就连藏镜人也曾说过他私生活不检点。北竞王莫名心里头忽然有些堵得慌。

千雪看他好似出了神，晃了晃他，“王叔啊，帮藏镜人想想办法？”

北竞王不动声色，往旁边避了避，“你想，你王兄为何要杀藏镜人？”  
“因为他是史艳文兄弟？”千雪睁着一双大眼。

“因为他手握重兵，强悍无匹，如果投敌，那将是苗疆最大的隐患。”

“藏仔他不会背叛苗疆的，就算我背叛苗疆，他都不会背叛苗疆！”千雪一捶车窗，恨恨道。他和藏镜人相交二十几年，对他的人品再是信任不过。

“为今之计，先交出兵符，要藏镜人将手下三军心甘情愿移交给王上，方能先免了王上的最大担忧。”

千雪拧着眉头，“交出三军，藏仔就没事了吗？”他了解王兄，宁可错杀，也不枉纵。宁可我负人，绝不让人负我。

北竞王又道，“你要为他好，就不要太过于亲近他。”

千雪奇道，“这是为什么？”

北竞王轻笑，“你还真是一派天真！藏镜人手握重兵，战无不胜，这叫功高震主。你一个王爷，与将军称兄道弟，广结江湖势力，这叫结党营私。你不该避些嫌疑吗？”

千雪睁大了双眼，“哇靠，王兄又不是昏君，他怎么会这么想我？”

北竞王，“他没有这样想你，不代表别人不这么想。他现在不这样想你，不代表将来不这么想。你好自为之。”

千雪胸口巨闷，“我不信，我坦荡无私，王兄也不会冤枉我。”

北竞王漠然转过头去。从他九岁那年亲眼目睹宫廷政变，父王惨死，母妃自缢身亡，王兄登基，王侄做了替死鬼，什么兄友弟恭，父慈子孝，人伦亲情，在他眼里都轰然崩塌。在王室，只有同室操戈，兄弟阋墙，你死我活。为了自保，只能韬光养晦，自甘沉沦。

第三章 出卖

千雪的王府也是正经的王府规制，只是他常年在外，府上仅有几个看家洒扫的仆从，弄得门庭冷落车马稀。如今北竞王一来，倒是大箱小笼，仆从如云。他这个人从小就锦衣玉食，食不厌精脍不厌细，吃穿用度，一概都有讲究，轻易换不得。此次奉诏回京，搞得跟举家迁徙一般。

千雪站在后花园里仰头望天，脑子里毫无头绪。

一地的蔷薇虽是茂盛，却是花少叶多，枝枝蔓蔓，显是许久无人打理。他也无心观赏。

北竞王拿了一把金剪，原是来修修花草，却看见千雪一副生不如死的模样，叹了一声。

“小千雪，你竟是如此厌恶我吗？与我相伴真是让你这般为难？”

千雪回头看向那人似真似假的笑容，口中发苦，“我哪有？我只是……我只是惦记藏镜人之事。”

“无能为力的事情，就要放下。”

“难道要我眼睁睁看着藏镜人去死？”

“你可以把眼睛闭上！”

“这样的话，你都能说得出口！”

北竞王笑笑摇头，剪了一朵带刺的蔷薇，却不小心被扎破了中指，“嘶”了一声，血珠从手指上冒了出来。

千雪听见他的动静转过身来看，一看只是扎破了手，嫌弃道，“娇生惯养！”

北竞王撅起嘴，叹了一口气，“小千雪长大了，不疼王叔了。”

他唇红齿皓，手指修长，抬手将中指放进了自己嘴里，吮吸了一下血珠。

不知为何，千雪忽然火起，一把扯下他的手，“脏不脏？”

北竞王心里有点难过，还是强撑着笑道，“你不是说，唾液可以解毒，还可以止痛？”

小时候，两人一起玩耍，总有个磕磕碰碰的时候，小千雪也会嘲笑他“娇生惯养！”但还是为他吮去血迹。如今都不同了么？

北竞王保养得当，年届四十岁，却仍是二十出头的样子。总有人恭维一句，王爷盛世美颜，岁月不侵。骗的久了，连他自己都信了。以为日子都没有在过，他还是原来的他。其实，小千雪再也不是自己的小千雪了，自己却还是试探来试探去，不肯承认。

北竞王一时有些伤感，不想再说什么，转身要走。忽然听见千雪说，“那是小时候骗你的话，现在还当真？如今我是大夫了，你要听我的。”

北竞王心情莫名又好了起来，意外的没有再跟他辩什么，只是乖乖的答了，“是，小千雪是大夫，小王是病人，病人自然都是听大夫的。”

千雪忽然又道，“说起大夫，我还有个好友，神蛊温皇，回头也介绍给你认识。他也是当世名医。如今，王兄的军队把这里团团围住，软禁了我，藏镜人的事你帮我给温皇送个信。”

北竞王点头答应了。

千雪看着北竞王的背影，忽然觉得温皇和北竞王竟有好些地方很像。都是一样的慵懒，一样的爱读书，一样的捉狭，一样的聪慧，一样的黑发如瀑，一样的眉眼如画。他俩若是见了面，说不定有的聊，读书对弈，都是能的。

三天后。

还珠楼的顶楼只有四间房，一间是温皇的卧室，一间是书房，一间是药室，一间是浴室。四面都是窗，楼层高，风也大。倒是敞亮。

藏镜人闭目坐在药室的椅子上，温皇半靠在他对面的书案上，两指捻了一块药棉沾了烈酒，俯身给他擦额角的伤。太阳穴那里有好大一条伤口，翻着血肉，从眼角撕裂到头皮。藏镜人有些不耐，“轻伤而已，不用上药。”

温皇居高临下看着他那隐藏了二十多年的脸，有些苍白，但还是好看的令人炫目。罗碧眼睫毛奇长又浓密，闭着眼的时候，简直如同羽扇，温皇不小心就会被他的睫毛扫到手心，痒痒的。

脸上还是别留了伤疤才好，温皇心里想着，手上没停。

温皇左手从桌上浸泡着药酒的碗里取了一根金针，右手捏了天蚕丝制成的脂线，他两只手修长白皙，灵巧的将又细又软几乎看不清的银丝穿进了同样细小金针孔内。轻声道，“好友，稍稍一点痛，想必对你藏镜人不算什么，忍着些。”说着话，将金针刺进了藏镜人眼角的皮肤，眼周最是敏感，说不痛根本是骗人的！藏镜人一时没有心理准备，抖了一下，随即咬牙忍住了。伤口很长，温皇颇有耐心，一针一针，细密的缝好。

缝完两人都已是汗流浃背。

温皇挑起藏镜人的下巴，端详着藏镜人的脸，对自己的手艺颇为满意。

藏镜人打开他的手。“苗王为什么放了我？”

温皇一边收拾桌上的针线伤药，一边漫不经心的答道，“我给苗王献上了一名少女。”

耽搁了这几天，就是为了找这个少女。

藏镜人接着话头问，“什么少女？”苗王并不好女色。

“一名手臂上有火焰记号的少女。”温皇尽量稳住声调让这个话题不那么刺激。

但藏镜人果然还是激动了，他猛地站起身来，一把拽过温皇，让他直面自己。

“她是……我的女儿？”

温皇低眉敛目，叹口气，肯定的说“是。”

藏镜人怔了半刻，忽然怒不可遏，反手抽了温皇一巴掌！“啪！”的一声脆响。

“你太让我失望了！”拂袖而去！

温皇猝不及防被一掌打翻在地。知道他会生气，却没有料到这一巴掌。温皇坐在地上，头晕耳鸣，嘴角渗出了血，半边面颊也红肿了起来，甚是狼狈。

温皇低低的自语道，“她不会有事，姚明月是她娘，你是她爹，苗王还用得上你，她就不会有事。”

当年姚明月跟罗碧还没有闹翻的时候，生了一个女儿，后来罗碧去前线，回来就听说女儿丢了。四处去找，都没有下落。两人后来也因此反目成仇。十几年过去了，他还以为孩子早就死了。如今听说女儿的消息，却是被送进了王宫做人质。这人还是温皇。让他怎么不生气？！

千雪得了消息来还珠楼找藏镜人，恰好两人错过了。藏镜人被放了出来，千雪也就没有必要被关着。

千雪来的时候，天快黑了。温皇卧室里却没有点灯，夕阳的微光从窗子里映照进来，撒了朦朦胧胧一层金粉。

就看见一个人斜倚在窗边的贵妃榻上，背对着门口，一头浓密的黑发没有绾着，散下来几乎拖到地上，有几缕发丝随着窗口的风飘了飘。千雪忍不住挠了挠脸，好像那发丝搔到他的痒处。

温皇刚刚洗浴完，只披了一件轻薄的外衫，遮不住腰臀那里的曲线，两条大长腿交迭着，裸着两足。远远看背影，身姿还挺袅娜。

千雪走过去，晃了晃背对着他的温皇，不知道他是睡了还是醒着。

温皇其实醒着，早就听见千雪的脚步，只是不想理他。这会儿却没奈何，他一手拿着扇子半遮着脸，不情不愿的转过身来。

“藏镜人已经走了。”声音有些含混。

千雪觉得他有点不对劲儿，抓住他的手腕一扯，挪开了他脸前的扇子。就看见他俊美的脸半边肿的老高，嘴角还有淤青，说话有些不利索，想是咬了腮肉或是舌头。千雪有点想笑，又没敢笑。他这个人最记仇了！还是别惹他为妙。

“谁打的？”千雪明知故问，天底下能打温皇脸且能打到的大概只有一个。

温皇冷哼了一声。

千雪不想被迁怒，轻车熟路的去药室取了一盒药膏来。

“过来，我给你涂药！”

温皇别别扭扭的，“不用！”闪身要躲。

“听话，你这样子要怎么见人？”千雪一把把他按住。

“这是上次我跟冥医讨来的方子，止血化瘀，消肿止痛，最是好用不过。”不由分说，捏住他的下巴，刮了一层药膏就涂在他的颊上。药膏散发着薄荷的香气，涂在肌肤上清清凉凉的。

千雪的手很轻柔，一点也不像个糙老爷们儿。

千雪一边涂，还一边鬼使神差的吹了两下。吹完自己也觉得这举动忒傻。连忙转个话题。

“你怎么说服王兄放了藏镜人的？”

“我把罗碧女儿押给了苗王，还把还珠楼给卖了。”温皇云淡风轻。

千雪一惊，“罗碧的女儿你知道下落？还珠楼你也卖了？”

温皇轻轻摇着扇子，“还珠楼天下第一情报网，有什么是我不知道的？”

“那你为什么早不告诉罗碧？”

“出卖一个情报最好能发挥它最大的意义和价值，如今才是正好的时机。”

千雪被他噎的哑口无言，半晌方道，“算了算了，我不管了。但还珠楼又怎肯听王兄号令？”

温皇叹口气，望着窗外。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

“因为……我把自己也卖了啊……”

第四章 读书人

苗王宫里有一座藏书楼“文渊阁”，先王那会儿设立，仿着中原“天一阁”建的。如今几十年下来，藏书也颇为丰富了。

由于是王室的藏书，除了王室成员，也只有要臣可以出入。苗疆以武立国，重武轻文，这文渊阁鲜少有人光顾，实为冷清。所以当北竞王走进文渊阁第三层的时候，意外的看到有人也在，愣了一下。

那人坐在窗边捧一本书，一条长腿曲着踩在窗户上，另一条长腿随意的耷拉着，还不自觉的晃悠着，十分的悠闲。

走近些，看见他的脸十分的俊美，细长的眼睛低垂，长长的睫毛微微颤着，薄薄的唇轻轻的抿着，嘴角好像带着一丝笑。

北竞王反应了半刻，恍悟过来，“阁下是……神蛊温皇？”

温皇这才从书中抬起头，看向北竞王。那通身的气派一看就知道是王亲贵胄，猜出来并不难。

北竞王在苗疆也是盛名在外的，他十几岁时金碑开局，现在还为人津津乐道。不过他深居简出，能见到本人十分稀罕，温皇也抓住时机多瞄了两眼。

北竞王听说比千雪还大几岁，看着却比千雪年轻好多，温皇第一个念头是这个。

嗯，唇红齿皓，肤白貌美，发黑如墨，腰细腿长，皮囊不错。温皇第二个念头。

温皇放下书本，站起身来，更显得修长玉立。躬身施了个礼，“温皇见过竞王爷。”

北竞王温和一笑，抬手道，“先生快免礼！”又看了一眼温皇手中的书《羽国志异》，“先生在读这本书啊？”

温皇也笑，“是，听起来王爷也读过了？有何感想？”

北竞王想了想，“看的日子久了，记不太清情节了。恍惚记得是说羽国的公主爱上了辅政大臣策天凤，结果却被策天凤利用，最后公主连同三万大军都死了，策天凤不知去向。落花有意流水无情，真是个悲剧啊！”

温皇也叹道，“是啊，公主如此单纯，生于皇室，确实悲哀。”顿了一顿又说，“但我看这书里，写的其实不是公主的事儿。那位羽国之主，只怕对辅政大臣才是情根深种。”

两人相视一笑，好像有某种心照不宣。

“先生来文渊阁不是来读闲书的吧？”北竞王问道。

“非也，乃受苗王之令，寻一本奇书，便来这里找找线索。”

北竞王了然道，“哦，九龙天书，苗王也是托我寻找此书。我们倒是不约而同了。”

“王爷看来也是爱书之人。”

北竞王点头，“是啊，小王病弱残躯，不能行千里路，也只得在这万卷书中寻些慰藉。听说先生走南闯北，见多识广，让人好生羡慕。”

温皇谦虚道，“不过江湖一散人，浪迹天涯罢了。如今也是倦了，好久不曾出门。”

北竞王又道，“听千雪提及先生善弈，望有机会手谈几局。”

温皇答道，“不敢王爷面前班门弄斧。若不嫌弃在下棋力不佳，陪王爷解闷儿倒是不妨。”

“岂敢嫌弃？不胜荣幸。小王与先生看来颇多话题，也许还可以搞个读书会。”北竞王嫣然一笑。

两人看似相见恨晚，一见如故。若是千雪知道，当是欣慰。

话说那日，藏镜人离了还珠楼就直奔了美人阁，姚明月的居所。

藏镜人打上门来，美人阁无人能挡，鸡飞狗跳。弄清楚来意，一名少女迎了出来。

这名少女身量尚未长成，十分稚嫩，却也一看就知是个美人坯子。

她名字唤作“忆无心”，被灵界收养了多年。如今魔界侵犯在即，灵界正是首当其冲，唯恐护不了她的周全。听说寻到了她的亲生父母，权宜之计也只好让她暂去避一避。

忆无心一见藏镜人，眼泪就唰唰的往下流。虽说从小到大，灵界几位师兄待她如亲生一般，但是没有父母的孩子总归还是遗憾。如今一见父亲，骨肉亲情，血浓于水，终是强忍不住，扑进了藏镜人怀中。

藏镜人说到底是个外冷内热之人，平日里看似粗暴嘴冷，其实内心最是柔软。莫说亲生女儿，便是结义的兄弟，如千雪温皇，他都是可以挖心掏肺的。当初以为女儿死了，真是伤心欲绝。恨不能将姚明月碎尸万段。如今失而复得，却又身陷囹圄。藏镜人百感交集。

“乖女儿，爹亲带你走！”藏镜人没有什么其他的想法了，一心只想跟女儿退隐江湖。

不想忆无心竟然拒绝了。这孩子早慧，特别的懂事。

“爹亲，其实我现在跟娘亲住在一起也很好。好容易一家团聚，我真的很珍惜。”

“姚明月这个贱……”说到一半，藏镜人住了嘴，不该在孩子面前爆粗口。

“况且，若是我们走了，千雪阿叔和温皇阿叔，就会被处死。”无心沉重的说。

“什么？”藏镜人怒道。

“是苗王说的。若是我乖乖的待在西京，爹亲你也不离开。大家都相安无事。”

藏镜人几乎捏爆拳头。

楼主回来的几日，每天都忙忙碌碌的，酆都月一直都没有找到机会给楼主汇报公事。

这日清晨，酆都月总算是在书房见到了楼主。

其实时辰还早，酆都月只是碰碰运气，没想到楼主竟然已经起身了。

他在门外轻轻唤了一声楼主，里面的人就应了。

楼主的声音还是那样低沉好听。

他推门进去，看见楼主坐在书案之前，一只手撑着下巴，面前放着一摞文渊阁借回来的书，案上的蜡烛快烧完了。酆都月才醒悟过来，不是起得早，是一夜都没睡。

酆都月极有眼色，但任何时候都是有分寸的，不倨傲也不谄媚，“看来楼主累了一夜，属下还是先不叨扰了。”

温皇也确实有些疲倦，点点手示意他帮自己捏捏肩膀。

“无妨，我交代你的事情，办的如何了？”

酆都月走到温皇背后，这是他最靠近楼主的时候。

温皇头发上隐隐散发着皂角的香气，一丝一缕的沁入心脾，让他有些心猿意马。

他鬼使神差的就解了楼主的发髻，发簪拔了，一头黑发哗的就倾泻下来，如水如瀑。

温皇的头发太多，盘起来很重，常常一天时间都撑不住，就会坠的有些散乱。

平日里都是凤蝶给他梳头，不过凤蝶的手艺在这上面不行，只会最简单的发式。

酆都月梳头倒是手巧，每次给他梳的发髻能多坚持半天，还花样儿繁复。

一时冲动解了温皇的头发，酆都月懊悔自己的失控。好在温皇不知道正想什么，没有反应过来。酆都月急中生智，十指插入温皇的头发，给他按摩起头皮，这也是能解乏的。只是太过僭越，从未敢如此造次。

温皇闭着眼睛似乎挺享受，看起来没有生气。酆都月就大着胆子继续了。

一边答道，“九龙天书的事情，属下已经通知了各个分舵去找了。女暴君那边也有所行动，动静还搞得挺大。想必武林上很快就要人尽皆知。到那时候，反而更不好找。”

温皇“嗯”了一声。

“还有你让我查北竞王那边，他那两个贴身侍卫，一个明卫叫令狐千里，是个武痴，实力不低。不过这人不通人情世故，人都叫他白目。另外一个暗卫叫做战兵卫，一时还没有查到来历，想必是个假名或者改过名字。他脸上的黥纹挺有来历，据说是皇家龙黥死士，誓死效忠的。他极少现身，实力不明。不过从上次在王宫里显露的来看，是个高手。”

“藏镜人有一个副将，叫做赫蒙少史，是苗王安插在他身边的眼线。赫蒙少史的哥哥赫蒙天野，一直都没有当上将军，不服藏镜人。不过论单打独斗，武功还过得去。……”酆都月将近日查到的一些情报，都悉数讲给温皇听。

“藏镜人的三军交给谁了？”温皇问。

“一部分给了姚明月，大部分据说要划归铁军卫百胜战营。”

“嗯，你回头好好查查铁军卫的军长。”温皇靠在椅背上，酆都月按摩力度适中，他着实有些犯困。

酆都月收了手，退至一旁，“楼主还是先去歇息，属下告退。”

酆都月在温皇面前，永远是半低着头，言必称楼主，恭谨端方，挑不出一丝毛病。不过他那点心思，还珠楼人尽皆知。他倒是也坦然，并不理会别人怎么想。别人怎么想又不关他事，他只在乎楼主怎么想。

楼主到底怎么想，他其实也摸不透。要说楼主不知道也不太可能，他那么聪明的一个人，什么能瞒得过他。要说楼主知道，他却没有任何动作。不把他赶走，难道说还是有戏？要说有戏，楼主待他又没有任何一点与众不同，除了公事，几乎没有任何交集。

这事儿一开始的时候很是折磨了他两年，后来他看开了。爱慕楼主的人多了，也不是人人都能在楼主身边服侍的，就这一点来说，自己已经万分幸运。况且，楼主和自己是云泥之别，他看不上自己也是情理之中，有什么好怨怼的？曾经看了一个话本上一句话，大意是说，爱一个人是自己的事儿，不关对方。酆都月觉得有理。自此只是忠心耿耿，努力办差。至少在还珠楼的事务上为楼主分担一些，也是好的。

温皇困意来袭，也懒得回卧室，就合着衣服躺在书房的贵妃榻上睡了。此时天已经亮了，他就在脸上遮了一本睡前正看的书《西苗地方志》挡光。迷迷糊糊的进入梦乡，却是睡得极不踏实。梦见大批的军队围杀老弱妇孺，血花四溅。梦里的视角很奇怪，好像是从一个狭缝往外看，外面杀声震天，妇女儿童的哭嚎撕心裂肺，有一个人骑着高头大马，高高在上，一刀劈了下来，一个孩子的头咔嚓一声就断了，那个人头咕噜咕噜就滚到自己面前，死不瞑目。流出来的血漫过来，一步一步往后退，退无可退，鞋子就被血浸湿了……紧紧捂住自己的嘴巴，不让惊叫出声。

千雪来时正看见温皇在榻上翻来覆去，皱着眉，嘴里“唔”“嗯”的发着不明的声音，额上全是冷汗，想是做噩梦了。于是过去拍拍他的脸，“喂喂，温仔，醒醒，醒醒！”

仓啷一声，一柄剑就架在了他的颈间。温皇下意识的召来了他的无双剑。

千雪吓了一跳，赶紧握住温皇拿剑的手，“温仔，是我，千雪，睡癔症了啊？”

温皇惊魂未定，半天才看清楚面前是千雪，方把手中无双撂下。“别在我睡觉的时候打扰。”温皇语气有些不善。

千雪委屈道，“知道你有起床气，不知道你大白天还在睡觉，都什么时辰了？”

温皇没理他，还在想刚才的梦。这梦不是第一次做，但是很多年没做了。一直分不清到底是真的发生过的事情，还是一个梦不断重复的做。梦里的自己是一个小孩。温皇想。

千雪捡起地上的书瞄了一眼，就扔回到了书案上。

“温仔啊，凤蝶后天十八岁生日，要不要搞个宴会，庆祝一下？”千雪问。

温皇脑子还处于浆糊状态，一时没有反应过来。“生日？十八岁了？”

凤蝶名义上是温皇的侍女，但是在还珠楼，她算得上半个主子，这也是众所周知的。

凤蝶是温皇收养的，却认了千雪做义父。

千雪也曾问过温皇，为什么不让凤蝶喊你义父？

温皇摇头，一个称呼而已。

却又不仅仅是称呼。温皇确实不像别人家养闺女那样养凤蝶。别人的女儿都是娇生惯养，他家的凤蝶从小学习缝衣煮饭，练剑习字，烹茶记账……着实是按管家培养的。

她小时候体弱多病，各种药和蛊喂着，还要夏练三伏，冬练三九，温皇是一点情面都不讲的。

生日是什么，跟着温皇从来没有过过。

后来千雪实在看不下去，认了凤蝶做义女，时常给她买些女孩家喜欢的东西，什么蝶钗啊，凤环啊，衣裳什么的，才有点女孩子的样子。也就是这样，凤蝶跟千雪还更亲近些。

但若说温皇不疼凤蝶，倒也不是。凤蝶五岁那年有一回三途蛊毒发，温皇不眠不休的抱着她三天三夜，最后是剜了自己的心头血喂凤蝶，凤蝶才缓过来。等千雪发现他们父女俩的时候，温皇都快血尽灯枯了！

一晃这就十八岁了？日子过得太快，温皇一时还有些难以接受。

千雪不由分说，定了要在还珠楼摆宴庆祝凤蝶长大成人。

反正自家的酒楼，什么都是现成的，也不怎么用准备。

第五章 生日宴

凤蝶过生日，还珠楼临时歇业一天，这是从未有过的。

来的客人还尽是王亲贵胄，一时间在西京都轰动了。当然客人都是千雪请来的。

温皇本来就不主张给小孩子过生日，更不想这么高调，就有些不高兴。不过毕竟是养女的生日，也不好表现太过，只是面上淡淡的，由着千雪去招呼。

苗疆王子苍狼亲自莅临还珠楼，掀起了一个小小的高潮。苗王子苍狼举手投足都显著良好的教养，谦和有礼，平易近人。这种别人家的孩子最是讨长辈们的喜欢。

千雪说，苍狼跟凤蝶年纪相仿，年轻人在一起有的聊，不然都是长辈，怕她拘束没意思。千雪这个人就是粗中有细，特别善解人意。

北竞王和姚金池也来了。本来北竞王不想来的，他又不认识千雪的义女，是姚金池想来看千雪，撺掇着他一起来。他想了想，还没有去过名震天下的还珠楼，也就勉为其难的去看看。

还珠楼的宴席这次搞得很别致，没有摆一桌一桌的酒席。只是弄了些精致的点心，冷餐，烤肉，各式酒水，盛在舶来的琉璃器皿里，旁边再插上各式时令的鲜花，赏心悦目。

要吃的人，自己拿盘子去夹，想吃多少吃多少，想吃什么吃什么，也不浪费。

宴会厅里没有椅子，大家都是站着说话，气氛倒是挺好的。

宴会进行了一半儿，才见藏镜人带着忆无心来了。

温皇远远看见了，扭头装没看见。

千雪一见藏镜人，立马穿过人群迎了过去。

“喂喂，藏仔，你来晚了啊！”低头一看，还有一个小姑娘，乐了！

“这是我侄女吗？”说着话，把忆无心抱了起来！“带你去见个姐姐！”

另一手揽着藏镜人肩头往里走。

藏镜人也是觉得忆无心总待家里跟姚明月学不了好，干脆带她出来交交朋友。

那边凤蝶、忆无心、苍狼年轻人聚成一堆儿，说些年轻人的话题。

这边千雪拉着藏镜人来找温皇。

找了一圈才发现温皇站在窗边，手里拿了一杯酒，凭栏远眺，小风一吹，有点落寞神情。

千雪过去搡了一把，力气再大点，就能把他推下去。

温皇的酒撒了一手，心里烦，转过身来给了他一个目光杀。

温皇前两天刚被藏镜人扇了耳光，面子还有点下不来。如今看见他，不尴不尬的。

藏镜人心想，你出卖我女儿在先，打你还算轻的！并没打算道歉。

千雪有心让两人和好，絮絮叨叨说了一堆。

两人其实也没有听进去，只是都看在千雪面子上，撩过去不提罢了。

千雪拿了酒，三人对饮。

这边才刚渐入佳境，就听见楼下有人喊，“蝶蝶，我爱你！”

千雪一口酒没含住，喷了温皇一脸。一时间整个儿还珠楼都静了下来。

温皇不动声色，掏出手帕擦了擦脸，向窗外看去。

楼下站着一个年轻人，手捧一大束火红的蔷薇花，仰着头喊，“蝶蝶，快下来！”

这人千雪认识，好像是个东瀛的小伙子，叫做剑无极的，不知道怎么地就黏上了凤蝶。

这事儿可不敢让温皇知道，凤蝶如今大了，青春期的小秘密只跟千雪说。

温皇想都没有想，手里的酒杯就扔了出去！

酒杯带了三分内劲，又狠又准的砸中剑无极的脑袋，血顺着眼睛就淌了下来。顺便那杯酒还流进眼里给他杀了杀毒。

“哎呦！卧槽你妈，谁呀？！”

千雪一听见剑无极开口，就知道小子要完！

温皇冷哼一声，大长腿一撩，就从窗口跳了下去！

“哎，五楼诶！”千雪一个没抱住，只拽下他一片衣袖！

千雪觉得要出大事儿！何必呢！闺女过生日呢！苦着脸拽着藏镜人一起跳了窗！

温皇转了个圈潇洒落地，已然换了装束，白发飞扬，白衣翩跹，手里提的三尺秋水，不知道饮了多少人血，颤抖着龙吟，杀气毕显。

看热闹的不嫌事儿大，还珠楼里还一片叫好。

哇，楼主的任飘渺装这么仙啊！看见过的着实不多，大都去仙山卖豆干了。几层楼的窗口一瞬间都挤满了，还在抢哪个方位看的清楚。楼上窃窃私语着，楼主好帅！楼主嫁我！楼主回头看我一眼啊！死也心甘情愿了！跳楼都跳的这么美真是受不了！恨不得立马就拜倒在任飘渺的白裙之下。可惜楼主现在怒火中烧，什么也没有听见。

剑无极一看楼上跳下来三个人，当场就懵逼了。知道还珠楼是杀手黑社会，但尼玛我只是来给女朋友庆个生啊！用不用这么大阵仗啊？搞得他直觉想跪！

跪是来不及了！任飘渺出手，非死即伤。

剑无极的剑法据说在中原后辈里也算是排的上名号，但是在天下第一剑这儿，根本就是被吊打！

千雪决定还是再抢救一下剑无极，“温仔啊，今天凤蝶生日，不宜见血啊！不吉利！”

藏镜人倒是没什么想法，他觉得温皇做得对。要是有人敢这么调戏无心，他只怕打的更厉害！

眼见着剑无极性命堪忧，忆无心忧心忡忡的对凤蝶说，“凤蝶姐姐，你不要下去劝劝吗？”

凤蝶在上面其实也是心如刀割，但是她太了解温皇。

“不能去，我去了，他只会死的更惨！”

温皇心里不痛快，也不单单是为了剑无极，这种心情别人不懂。

剑无极只不过刚好倒霉撞在了枪口上。而这个倒霉蛋作为温皇出气的对象，着实又不够格。

温皇打的不爽极了，越打心里那股烦躁反而越往上翻！但是杀了他又实在过了，他一代剑界宗师跟个后辈一般见识，说出去也不象话。他还得强忍着别搞死他。

最后还是千雪没法，冲上去抱住了温皇，“差不多行了啊！好些人在楼上看着呢！”

说着话，揽着他肩膀往楼里走，“走吧走吧，喝酒去！”

千雪觉得有点水落在他手背上，抬眼看天，没下雨啊！

再看温皇，眼里似乎有些若有若无的湿气。

不是哭了吧？千雪想不通，要哭也该是剑无极哭啊！

温皇推开他，自己回了顶楼。

千雪本来要跟进去，被凤蝶拦了。“别理他，过会子就好了！”

千雪扶额，还真是谁养的像谁！想想这会儿还是让他自己静静。

“你也别怪他，他只是觉得你忽然长大了，有点舍不得罢了。”千雪找了个借口安慰凤蝶，一不小心接近了真相。

温皇回了房，只觉得气的肝疼。躺在床上辗转反侧，怀念凤蝶小时候。

她生下来的时候不足月，差点夭折了。那年他十七岁，养孩子什么的全然懵懂，能全须全尾的生下来已经是奇迹了。

不想给人知道，就离了千雪和罗碧，自己躲去了神蛊峰。后来又为了凤蝶的病寻药，走遍羽国和海境。一路摸索着当爹又当娘，过程有几多辛苦罄竹难书。

当时好几次都觉得要活不下去了，如今反过头看全都不值一提。

一不留神，孩子就长大了。

小时候特听话，粉嫩软萌，只知道贴在身上求抱抱。还管他喊爹亲。

谁知道越大越不象话，光会顶嘴。伶牙俐齿超毒舌，怼死人不偿命。

凤蝶还得意洋洋的说，“主人这么多门技能，就这一门我学的最像！”

若说儿女都是债，温皇想必上辈子欠的是高利贷。

温皇对头不少，不想让人抓住软肋，就谎称凤蝶是捡来的，当婢女养着，只让他喊主人。

表面上装着不在意很冷淡的样子，却怕她其实当了真。

从不宠溺，想让她学着独立。结果确实独立了，自己又觉得很失落。

晚上没吃什么东西，就喝了几杯酒，胃里泛酸似的难受，想吐又吐不出来。

到了后半夜，疼好像越往下走，渐渐转移到了小腹，一股一股拧着疼，额上的冷汗不停地冒出来。他强撑着身子起来，想去药房拿丸止疼药，硬是走在半路就昏倒在地。

还珠楼七层，是机关最严密的地方。除了凤蝶，千雪，藏镜人有玉腰牌（也就是钥匙）能进来。其他闲杂人等一概进不得。

这下可好，温皇在地上躺了一夜也没人发觉。

第二天，凤蝶看他没下来吃饭，以为他还在生气，就去楼上看他。

一看不得了，温皇昏在地上！

凤蝶力气大的不像女生，连拖带抱把温皇弄到床上。又急急忙忙的给义父送信儿，好歹他也是个大夫。

藏镜人昨晚没走，这会儿听见说温皇病了，就上去看看。因为忆无心要跟凤蝶姐妹夜话，留宿在还珠楼，藏镜人也就找了一间客房住下。

温皇躺在床上人事不省，一张脸苍白无血色，嘴唇青紫，出了好多汗，乌黑的头发一绺一绺的黏在额头和两鬓，全身都在发抖。

藏镜人平时总怼他，这会儿看他这副可怜样子，又有点心软。

坐在榻边，伸手去摸他的额头。他不懂医，不会号脉，只知道摸摸额头发烧不发烧。嗯，没发烧。看他浑身发抖，不知道他是冷还是疼……从旁边四季的柜子里拿了一床薄被，帮他盖上。好像也没有什么效用。

帮他掖被角的时候，被温皇无意识抓住了手。藏镜人抽了一下，温皇攥的更紧，可能是疼的厉害，隐忍的呻吟着。

等了半天千雪还没来，藏镜人看不下去，将温皇扶起身来，从背后给他输了一道纯阳真气。

他不会医病，不过反正不管是中毒还是受伤，来道真气总归是有好处。

果然，温皇身子渐渐有些热乎气儿，好像舒了一口气，大约是醒了。

藏镜人又把他放倒，给他盖上被子。

温皇迷迷糊糊的睁开眼，看见是罗碧，没什么气力说话，就又接着睡。

千雪总算来了，藏镜人就闪身让了道。

千雪拉开被子拿出温皇的手腕，给他诊脉。手腕偏细，皮肤几近透明，青色的血管脉络分毫毕现。

“哎~~~”千雪有点摸不着头脑，这脉象怎么这么怪！

千雪觉得这症状像女子痛经之症，但温皇分明是个男的！一时间他有些怀疑自己医术不精。

千雪把藏镜人和凤蝶都赶了出去，掀开被子，要给温皇解衣服。

温皇在这时候已经歇过劲儿来，一把按住他的手。

“不用看了，我自己的病自己知道。”他虚弱的说。

千雪不信，知道还能把自己搞成这样？“那你什么毛病？”

他当年阴寒入体，那会儿年少又不知保养，渐渐成了宿疾，年纪越大越发的严重。

若是往日，他都会提前做了准备。昨天凤蝶生日一闹，他把日子给忘了。

这病还不能生气，不能上火的。没想到这次发作，这般严重。

“饿昏了。”温皇撒谎面不改色。

千雪给他气乐了！“你真行！”

“真饿了……”温皇的无辜眼神，在某种时候还是挺打动人心的。

千雪看温皇有气无力，也不想怼他。吩咐外面的凤蝶给他弄点好克化的东西来吃。

“你再帮我去药室甲柜午层拿一盒药来。白瓷盒子上面画着一枝梅花的。”

千雪依言去了。回来拿了个瓷盒儿，里面十二宫格，不过只剩下六丸药了。

“这是什么药？”千雪闻了闻。

温皇没好气儿道，“乌鸡白凤丸！”

千雪笑点低，但是马上又笑不出来了。这是阿芙蓉。

“这是药？这他妈的是毒！治标不治本你懂不懂？”千雪好想把药扔他脸上。

藏镜人听见里面吵吵，进来看。“又怎么了？”

温皇不理千雪，示意藏镜人给他倒杯水。

高低从千雪手里抢过药，合水吞了。

“行了，我睡了，你们都走吧！”

凤蝶恰好端了一碗燕窝粥上来，千雪看着他吃完了，才让他睡下。

第六章 红梅出墙

如今千雪王府里到处都是北竞王的下人，在自己府上反而有种做客的感觉。

千雪风风火火的往后花园走，倒不是有什么急事儿，他走路就是天然带风。

迎面过来一个绿衣服的女子急急慌慌，也没看见千雪，几乎被带了个趔趄。随即蹲身施了个礼，低声告罪。

千雪看见她好像眼睛红红的，也懒得为难她，挥挥手让她下去了。

走到半道上，才想起来，刚才那个女的看着眼熟，好像是姚明月的小妹姚金池。不就撞了一下嘛，至于哭吗？

到了后院儿，看见他那身娇肉贵的小王叔，亲自拿着一柄锄头在一棵大梧桐树下刨坑儿。一头的汗，衣服都浸湿了，脸上有点泥，大概是溅起来的，又或者是手上不小心沾了又抹到了脸上。

他皮肤极白，几点泥巴在脸上看着十分突显，千雪觉得好笑，上手给他抹了干净。

“你这是在干什么呢？”

北竞王一边喘着粗气，一边自语道，“我记得是在这里啊？怎么找不到了？”

千雪忽然想起小时候，那会儿这里还不是他的府邸，是北竞王的王府。

北竞王九岁出宫开府就是在这儿，后来被封了苗北的封地，才迁去苗北建府。

王宫里规矩太多，哪能关住他这样的狼崽子？一有机会就溜号跑来北竞王府跟小叔一起玩。

记得有一次，两人在树下玩拜堂，还各自绞了一股头发，学人家结发，弄了个木盒装起来，埋在了树下。

千雪忽然有点心虚，“行了行了，别刨了！天这么热，再中了暑气，我可懒得管你！”

说着，给下人使了个眼色。

北竞王叹口气，扔了锄头。

下人递上湿手巾和一杯茶，北竞王擦了擦。衣裳也湿了，他也没有回屋去换，就在院子里脱了，下人连忙递上干净的衣衫。

虽是只有一瞬间，千雪看见他光滑白皙的后背，怔了一下，连忙别过脸去。

“喂喂，你这个人，怎么在这里换衣裳？”

北竞王一边系带，一边绕到千雪面前笑道，“怎么啦？我的小千雪害羞啦？王叔是个男人嘛，又不怕被人看。”

“切！”千雪对他的厚脸皮表示鄙夷。

北竞王刚才挖地挖的累了，就坐在院子里葡萄架下的秋千上晃。葡萄架和秋千还是当年他在的时候就有的，后来王府给了千雪，千雪也只是让人修修，没有拆掉。

“今天苗王召我进宫了。”北竞王仰头看千雪，一双眸子闪着几点星光。

“进宫做啥？”千雪皱眉。

“苗王要给我赐婚……” 北竞王笑的颇有深意。

千雪愣了半晌，旋即笑道，“赐婚哦！挺好啊！你是早该成家了，老大不小还单着，不象话！”

北竞王站起来突然凑近千雪的脸，吓了他一跳，往后一躲，“你干嘛？”

“你也老大不小了啊，要不咱们一起成亲？成就一段佳话？”北竞王身上有种若有若无的香气，虚无缥缈的钻进了千雪的鼻子里。

千雪咳嗽了一声，不动声色让开一步，“你自己的锅，别往我身上牵拖！”

北竞王假装叹气，唉了一声，“可惜小王被人嫌弃了啊！”

千雪奇道，“这谁这么牛逼啊？”还有人能拒绝北竞王的，也是瞎了狗眼了。不说整个儿苗疆，再找不出比他更高贵的，就是单看脸，也不能啊！

北竞王故作委屈道，“本来你王叔我呢，虽是病弱之身，但是保不齐也有些个欣羡荣华富贵的，愿意跳一跳火坑。哪知有你这个珠玉在前，谁还肯要我这块破瓦呢？”

千雪几乎要跳起来，“关我屁事啊？我都他娘的不知道你看上谁了？吃的哪门子干醋？”

“唉，我去回禀王上，让小千雪你先成了家，不然小王的桃花开不了啊！”说着，风情万种转身走了！

“竞日孤鸣！你别太过分啊！”千雪在背后跳脚！

是夜。月朗星稀，无云无风。

北竞王长身玉立，正于书案之前，聚精会神细描一幅人像。北竞王擅长丹青，寥寥数笔，一个剑眉朗目，魁梧英俊之人就跃然纸上，模样倒跟千雪有几分相似。

忽然，案上的蜡烛闪了一下，北竞王一惊。未等身后掌风来到，北竞王已经侧身避过，手中狼毫射出，随即右手一推左手，手肘就向来人撞去！那人偏头闪过狼毫，顺势一拉，一手将北竞王钳制于胸前，一手捂了他的嘴！

“竞王爷，这可不是待客之道啊！”那人在他耳边低语，嗓音浑厚低沉。

北竞王身高八尺有余（一米八以上），就算在北方人里也是高挑的，那人却比北竞王还高了一头多。

那人箍着北竞王，身子挨得很近，下巴几乎抵在他的肩窝上，说话间的热气吹进耳朵里，北竞王的俏脸微微有些发烫。

他已经听出来他是谁了。北竞王示意他放开手。那人果真就放开了，还退了两步，两手背在身后，摆出一副正人君子的模样。

北竞王转过身，打量那人。只见他身材魁伟，面容冷峻，浑身上下都散发着震慑人心的王霸之气。正是铁军卫百胜战营的军长，铁骕求衣。

“军长深夜造访，不曾提前知会，这也不是做客之道啊！”北竞王轻笑，涵养极佳。

铁骕求衣从身上解下一块玉牌，“王爷说笑了。若不是王爷相邀，就算是铁某，也近不得王爷的身啊！外面那位，算得上大内第一高手。”

北竞王不置可否。“军长刚从边境回来么？”

铁骕求衣答道，“嗯，王上召我回宫，交接藏镜人的三军。”这在北竞王意料之中。

铁骕求衣绕到书案之前，端详了一番画像，问道“这是……？”

北竞王坐到一旁的客椅之上，呷一口茶，“你不记得了？你应是认识的。不过三十年过去了，忘了也是平常事。”

铁骕求衣在脑海里搜索了一番，恍悟道，“噢……是七恶牢里那位？”

北竞王点点头。

“竞王爷当真是过目不忘，那年你不过九岁吧，时至今日还记得他的模样……那事儿之后，他可就成了苗疆的忌讳。你怎么想起画他来了？”

北竞王起身拿了一张宣纸，轻轻盖在画上，“送人。”下巴指指门外。

铁骕求衣笑，“王爷真是御下有方，可以推想王爷的属下必定忠心耿耿！”

北竞王抬眼直视着他，沉默了片刻，眼里透出一种奇异的光，“……不知军长是否也愿意为本王效忠？”

铁骕求衣目光毫不闪躲，“铁某效忠的是王权。……但若是有朝一日王爷成了苗王，铁某自然是效忠的。”

北竞王没说话，看着他半晌，最后无声的笑了。一笑就恍如冰雪初融，寒梅初绽。

他抬手优雅的摘了铁骕求衣额上的铜护，接着又慢条斯理的解他的发辫，最后才伸手到铁骕求衣的领口，被铁骕求衣一把按住！

铁骕求衣一任他上下其手，不动不语，其实眼里、身上都被点了火，看见他那张如玉俏脸，心里鬼使神差冒出两句诗，“白雪凝琼貌，明珠点绛唇”。卧槽！

铁骕求衣猛地打横抱起北竞王，大步走进内室，往床上一扔！

北竞王挨了一下摔，呻吟了一声。他此刻衣衫散乱，目光迷离，看的铁骕求衣欲火中烧。抬手就开始剥竞日孤鸣的衣裳。

竞日孤鸣欲拒还迎，恰到好处的保持着矜持，又不那么羞涩的配合着。

铁骕求衣忽然问，“听说苗王要给你赐婚？”

北竞王一愣，接着大笑，“军长消息挺灵通啊！”

铁骕求衣也不知道自己哪根筋错了，问这个干什么？“恰好入宫，就听说了。”

北竞王漫不经心一边解对方的衣扣，一边答道，“是啊！怎么？军长介意了？”北竞王捉狭一笑。

铁骕求衣正色道，“介意！”

北竞王又是一愣。

铁骕求衣接着说，“介意……铁某并没有立场。”原来是个大喘气。军长你还挺风趣。

这才对嘛！

铁骕求衣探身就要吻向那惹火的红唇，忽然被竞日孤鸣一只玉手挡在了嘴上。

“听说，军长有一名属下，年少有为，恃宠而骄。军长对他百依百顺，十分宠溺？”竞日孤鸣眼内含笑。

铁骕求衣好笑的看着他，“是啊！怎么？王爷介意了？”

北竞王笑着摇头，“不……介意。军长熟读兵书定然听过，知己知彼，百战不殆！”

“那就让铁某人，好好了解一下王爷！方能百战不殆！”

铁骕求衣不跟他东拉西扯，一口堵住那喋喋不休的嘴。竞日孤鸣就只剩下呻吟的份儿。

铁骕求衣常年征战沙场，皮肤晒得如小麦颜色一般。肌肉虬结，虎背蜂腰，浑身上下没有一丝赘肉，硬邦邦的，咬一口都咬不出牙印儿。他下面那话儿早已昂扬挺立，就跟铁骕求衣本人一样霸气冲天，威武雄壮。竞日孤鸣握在手里有些心惊肉跳。

铁骕求衣久在军中，禁欲太久，这会儿有如老房子着了火，一发不可收拾。

但是身下这人看起来娇气十足，还得耐着性子先伺候起来。

铁骕求衣埋头在竞日孤鸣身上啃咬着，他硬硬的卷发，剃掉了又新长出来的胡茬，蹭在竞日孤鸣身上，让他全身颤抖。他的一只糙手，抚摸着竞日孤鸣的左乳，另一只糙手，探身到他两腿之下试图进入。竞日孤鸣白皙细腻的肌肤，被那带着薄茧的双手揉搓的泛着红。

“嗯~~疼！”竞日孤鸣闷哼一声，昂起下巴，半闭着双眼流出泪来。这次眼泪不是装的，那处初次承欢，干涩紧致，一根手指都是痛的。

铁骕求衣叹口气，从他身下抽出手来，将两根手指塞进了竞日孤鸣嘴里。

竞日孤鸣猝不及防被戳到了喉咙，险些呕了出来。

竞日孤鸣眼泪汪汪的含着铁骕求衣的手指，看的铁骕求衣更加不耐！

唾液浸润的手指再次插了进去，竞日孤鸣搂住铁骕求衣的脖子，身子抬高，想要躲避。

铁骕求衣哪容他临阵脱逃，长痛不如短痛，高低是塞了进去。

“唔~~~”竞日孤鸣一口咬住铁骕求衣肩膀，心里好想死。才手指而已，就这么痛了！

铁骕求衣一手抚弄他的后背，一边安慰似的吮吸着他的耳垂，另一手继续进兵，开疆拓土。

铁骕求衣没什么耐心，因为他也快忍耐到极限，扶着那处就直捣黄龙。

“啊~~”竞日孤鸣全身一抖，只觉一股战栗从尾骨沿着脊椎一直冲到头顶！

痛，麻，酸，爽，一时间分不清是什么感受。有那么好一会儿都是一片空白，升仙的感觉大抵如此吧？

“嗯~~”身下要害被紧紧绞住，军长咬牙屏息强忍着，才没有交代在里面。内心有一丝恼怒，差点失了男人的面子。

破了身子，血淌出来，润滑了两人。接下来的事情，仿佛就都顺了。

铁骕求衣两手卡在竞日孤鸣的腿弯，将他白皙的长腿分开，身下那秘处就毫无保留的显现出来。铁骕求衣精壮的身子打桩一样，一下一下夯在竞日孤鸣身子里，不遗余力。

雪白床褥上的新鲜血渍，让铁骕求衣想起雪中红梅。

第一次见到竞日孤鸣，他就是那样站在雪中，折一支红梅。遗世独立，卓尔不群。从那时候，他便记住他了。

竞日孤鸣却毫无余力去想什么别的，他只知道自己被一个男人占有了，又羞耻又放纵。

他一手紧紧抠着床沿的木头，太过用力，一只长指甲被折断了也不曾发觉。另一手捂住自己的嘴，不让自己失控的大声叫床。

然而呻吟还是从指缝里漏了出来，成了铁骕求衣的春药，他忽然就激动起来，律动的更加急促，铁硬的小腹摩擦竞日孤鸣那处，竞日孤鸣颤抖着，意乱情迷的抬起身子，“啊”的一声就泄了，后面也不由得紧缩起来。

铁骕求衣闷哼一声，终是一股热流也射进了竞日孤鸣的体内。

两人喘息着，沉默着。

铁骕求衣居高临下看着身子下面这个男人，双目紧闭，长长的睫毛抖动着，眼角似有泪痕，白的晃眼的肌肤如今泛着潮红，楚楚可怜。这让他产生了一种已经征服了这个男人的错觉。

半晌，竞日孤鸣推了推铁骕求衣，示意他从自己身上下来。他那么重，骨头都快压断了。

铁骕求衣翻身躺在一旁，侧身看着他。

竞日孤鸣累得够呛，闭了眼道，“军长军务繁忙，小王就不久留了。趁着天还没亮，早点回去歇息吧！”

铁骕求衣笑了，“王爷真是无情啊，这是吃完了就不认账了吗？”

竞日孤鸣睁眼看他，也笑，“军长莫要搞错了，小王才是被吃的那个。”说罢顿了顿，伸出修长的手指在铁骕求衣胸口画了个圈，又戳了一下，“军长到时可别拔那什么无情啊！”

第二天一大早，酆都月就跑到温皇面前，耳语了几句。

温皇静静听着，隐隐有些不悦，末了说声知道了。

隔天晌午，千雪来看温皇。看他前两天还病得要死，现在又没事儿人一样，颇为称奇。

温皇本来要睡了，他来了睡不成，就只好懒懒躺在床上看书，有一搭没一搭的应着。

“哎，我小叔又病了，我觉得我医术真是不行，我可能没有天分吧！”千雪有些苦恼。

千雪从小最讨厌看书什么的，为了竞日孤鸣的病才学的医，着实难为他。他这个人难得做什么事情认真一回，但就学医这一途，真可说是有始有终，持之以恒的。可见为了竞日孤鸣也是够拼的。

温皇听见他说竞日孤鸣的事儿，心里就有些不耐烦。

“要不，你跟我回去看看我小叔？他病得下不了床了，我也没有什么好法子。”千雪央求道。

温皇很想将手上的书摔千雪脸上。他被人干的下不了床，你也来找我治？你怎么这么有出息呢！

不过俗话说，疏不间亲，温皇这点自知之明还是有的。

强忍半晌道，“医术我其实还没有你好，你都不能治，我就更不能了。”

想想又说，“别的帮不上，他若是病榻上无聊，这本海境新书，刚出的皇稣本儿，拿去给他解闷儿吧！”说着，把手里的书递给了千雪。

千雪看书不多，听不懂什么叫做皇稣本儿，只看一眼封面上写着《其雨其雨》，就接过去了。

那书写的是海境的王爷皇渊，为了一个男人，鳍鳞会的宗酋八纮稣浥，起兵造反。过程中八纮稣浥中毒，皇渊为了他孤身独闯敌营取得解药，回来却被八纮稣浥喷了一口毒汁弄瞎了眼睛，还被八纮稣浥另外扶植的鳞王人选捅了一刀……后面温皇还没有看完，就给了千雪。反正看着太心塞，若是他不还，温皇也不要了。

后来竞日孤鸣看了那书，一时间有点摸不清楚温皇的用意。他是在暗示他已经发觉自己的不臣之心了？还是暗示帝王路上孤高寂冷，容不得他情呢？

竞日孤鸣思虑太甚，病就更重了，硬是多躺了好些天。这倒是温皇没想到的效果。

第七章 知音

美少女端坐琴台，紫罗轻衫，白玉十指拨弄着冰蚕丝弦。

若是忽略魔音入耳，看这背影倒也算的上赏心悦目。

温皇站在凤蝶身后负手而立，峨眉紧蹙。饶是他内功深厚，受了这半日折磨，也快要吐血三升。

凤蝶自己也是如坐针毡，她知道温皇分明就是故意的。

剑无极的事儿过去了好几天，她以为他放松了警戒，正想一早出门去看望一下身受重伤的剑无极，就被温皇叫进来练琴。

打小她就最烦练琴，那时温皇倒也没有十分苛责，只是说，陶冶一下情操，也不指望她练得多好。

时至今日，温皇方觉得自己对凤蝶还是太过放纵，这岂是没多好？能把玄朝传下来的名琴“九霄环佩”弹成这样呕哑嘲哳，她大概是九界独一份儿！

自己琴歌酒赋，诗棋书画，样样皆通。这孩子到底随了谁？！

然后就看见那个随了的谁，走了进来。真他妈是时候啊！

威风凛凛的藏镜人牵着娇小可爱的忆无心，成了凤蝶的救星。

忆无心说来找凤蝶玩儿，凤蝶如蒙大赦。

温皇面沉如水，不置可否。

凤蝶就当他是默许，拉着忆无心飞快的走了。

温皇长长叹口气，觉得自己这颗伤心不能再好了。生无可恋的坐在九霄环佩之前，随便拨弄了一首《长门怨》，一腔愁怨付诸琴弦。

藏镜人站在他身后，静静的听着。

他虽然不通音律，但还是挺喜欢听他弹琴。主要是这时候他安安静静的，不作妖，不毒舌，没算计，看起来贤良淑德的样子，还挺养眼。

罗碧记起他们年少的时候，有一回在悬天练，温皇在高高的崖顶盘膝而坐，对面瀑布飞溅的水花打湿了他的衣衫，他和着隆隆的水声，且弹且唱，放声高歌，黑发飘扬，恣意骄狂。

那时候多年轻单纯啊！罗碧心里冒出这样的念头，情不自禁的去抚摸温皇的黑发。

他的黑发特别浓密，柔顺光滑，黑缎子似的垂到腰间，让人忍不住想要去摸。

温皇察觉到他的手，就停了下来，一时间房里忽然安静了。

温皇一只手向后伸去，摸到他的手拉到前面。他仰起头看他，他低下头看他。

倒过来看的角度挺新鲜。藏镜人居高临下，看他额上描的那道蛇一样蜿蜒的朱砂，高挺的鼻梁，薄薄的嘴唇，扬起的下巴，白皙的脖子，松松领口里的春光……

藏镜人呼吸有些急促，他弯下腰，试探着亲吻他的唇。

温皇头仰的泛酸，就转过身站起来。

藏镜人得了默许，捧起他的脸，闭着眼细细的去探索。他嘴里有点甜，早上不知道是吃了什么？唇是凉凉软软的，脸上的皮肤摸起来很细腻。意外的是，并没有陌生的感觉，好像这样的事情曾经做过一般……

这么温柔的藏镜人多罕见，温皇却并不领情。

温皇偏过脸，舌头急切的从藏镜人温柔的陷阱里逃离出来，一口噙住藏镜人的耳垂。舔，咬，吮，含……

藏镜人似乎抖了一下，闷哼了一声，一把掐住他的腰，给了他一点警告。

温皇有点小得意，知道一个人的弱点，方能一击必中！以前也是，只要这样他必然……想到以前，温皇的心情忽然又低落了起来。

他放开他的耳垂，原本紧紧的攀在他背上的双手也放松了下来，整个儿人又恢复成那样懒懒散散无所谓的模样。

藏镜人并没有察觉，他只知道他现在需要灭火。粗鲁的扫开琴台上的一切，把温皇放倒，欺身压了上去。

温皇在家穿的很随意，就是一件纯白的薄衫，只在腰间系了一个袢，一旦躺下去，领口散开来就色气逼人。

藏镜人迫切的要扯开他的衣裳，温皇怕他撕坏，只得自行拉开腰间的袢扣。这一下，衣服滑开，春光乍泄。

藏镜人咽了一口唾沫，热血有些上头。他低下身去舔温皇胸口薄薄那层汗，舌头所到之处，如蛇行过。

温皇不想去迎合他，却又控制不了自己的反应。久违的情事，是他拒绝不了的愉悦。

他昂起身子，将胸口那处红樱努力送进罗碧口中，罗碧就毫不客气的去舔咬。

他修长白皙的手指，插进罗碧的头发，按着他的头埋在自己胸前。

“嗯~~ 啊~~~”他浑身战栗着，一方面被火热的情事灼烧不能自拔，一方面又痛恨自己的失控。

罗碧的战场越来越大，渐渐转移到下方，他扯下他的裤子，纡尊降贵的去舔弄他的私处。

“别~~~啊~~~~”

温皇心中不断挣扎摇摆，要……还是……不要……要……还是……不要……

就在他准备放弃抵抗的时候，忽然听到门外传来两个女孩子说笑的声音！是凤蝶和忆无心回来了！

温皇立马三魂归位，抬脚将罗碧踹了下去。

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拉好了裤子，系上了衣裳。

罗碧坐在地上，如一桶冰水浇了个透心凉！几乎是咬牙切齿，还无话可说。

两个女孩说笑着走进来，看见琴台下狼藉一片，摔碎的香炉，飞了一地的琴谱，歪在一旁的九霄环佩，坐在地上的罗碧，以及满面潮红的温皇，一时间怔住了。

忆无心弱弱的问，“爹亲，你跟温阿叔……打起来了吗？”

凤蝶无语。她已经十八了，该懂的，不该懂的，都懂了。

如果说有一天主人要嫁人，她私心当然希望是跟义父。不过想想，楼主又懒又作，怎么配得上温柔英俊的义父呢？那还有没有天理？连她都是要看不下去的。

如果换成了藏镜人，这就说得过去了。这种搭配叫做“恶人自有恶人磨”！

所谓善恶终有报，苍天饶过谁？凤蝶在心里盖棺鉴定完毕！

上天保佑他们快点修成正果，过上没羞没臊（划掉）神仙眷侣的生活，别再来打扰我和剑无极了！凤蝶双手合十，念了个佛！

最近西京热门的八卦是藏镜人和女暴君，话题十分黄暴，正适合茶余饭后。

温皇很搓火，这种话题他一点都不想听。

但在还珠楼这种信息交流中枢，完全没有办法避免听到，无奈啊。

实际情况就是女暴君鞭打忆无心，被藏镜人发觉，追去美人阁天天上演全武行，要休了姚明月。姚明月当然不干，要休也是老娘休了你！财产分割什么的就别提了，藏镜人以前那点积蓄老早就被姚明月蚕食殆尽，他也没打算要。但是女儿不能跟着她！姚明月又不干了！虽说她本意并不想养闺女，但是如今这闺女大有用场，超能力控石美少女，还挺受苗王器重呢！

于是日常对话如下：

“你这个贱人！”拳打脚踢！

“让奴家体验你的勇猛啊~~~”挥鞭反击。

“你这个贱人！”

“还没有到高潮啊~~~~”

“你这个贱人！”

“你的霸气呢？”

“你这个贱人！”

“不够，还不够啊~~~”

……

温皇正被他前任跟前任的现任的家暴八卦搞得不胜其烦的时候，千雪领着忆无心来投奔了！

千雪觉得忆无心要是天天生活在这样的家庭环境里，再好的孩子也会变坏，就把她接到了还珠楼。

温皇脸色不善，不是很欢迎的样子。

他妈的我白给他养大一个还不行，还要再给我塞一个？我看起来就这么倒贴，这么贱吗？

但这话跟千雪说不着，就只有憋着。

忆无心是个特别敏感的孩子，她一直对温皇就有些怕怕的。

从一开始，温皇把她从灵界接出来送到苗王宫，她就觉得他不怀好意。他看自己的眼神从来都是冷冷的，跟千雪阿叔一点都不一样。

忆无心讷讷的说，“其实，我住在美人阁也挺好的……”

话没说完，就被千雪打断，自顾自的安排凤蝶给忆无心准备屋子。

凤蝶倒是很开心，有个妹妹一起住在还珠楼，干啥坏事儿也可以有人背锅。

温皇还能怎么办？哑巴吃黄连，自己去疗内伤了。

没过两天，姚明月就打上门来了！温皇痛心疾首，就知道收留忆无心是个错！

但是错都已经错了，这会儿就不是忆无心自己的事儿了，这是还珠楼的面子，所以把忆无心还回去是不可能的！

姚明月这等档次的还用不着楼主亲自出手，酆都月就够应付了！

姚明月硬闯没有占着便宜，就换了个战术。

每天站还珠楼门口骂大街！编排温皇诱拐少女，越说越离谱。

楼主大人这两天恰逢小日子，本来就不顺，被她一气，又躺倒了！

“快去叫藏镜人把他婆娘弄走！”温皇摔了药碗，一迭声的喊道！

凤蝶胎里带了病，他含辛茹苦带她四处求医问药，好容易养到五岁。

那年遇上一个高人，给他说了个治根的法子，只是这法子太难了，一时办不到。

高人劝他，无论如何，还是回去跟孩子亲爹在一起，总是能有个帮衬。

他那会儿心境变了，就听了进去。也是真倦了，明明是两个人的责任，是他太过要强非得一个人扛。

他带着孩子收拾收拾回了苗疆，结果就赶上藏镜人跟姚明月结婚。

婚礼上看见姚明月，明艳照人，并没有现在这么不堪。

他还能再说什么？就带着孩子回了神蛊峰。

那会儿他自然也是伤心的，不过远没有现在这么伤心。

当初只不过是自己错过了，天意如此，怨不得旁人。

如今却发现自己看上的那个人，竟然跟这样一个不堪的女人结了婚！这种滋味儿如同吃了苍蝇一样恶心。

你若是看不上我，却看上了一个比我好千倍好万倍的，那我祝你们百年好合。

你却看上这么个玩意儿！

温皇深深的感到了羞辱。这就好像让你跟三流的剑客对阵一样，让人不能接受。

你纯粹是瞎，不但你瞎，连我也瞎！到底怎么就看上你了！

温皇只觉得胸中闷痛，气血上浮，一口没憋住，吐了一地血！

最终还是藏镜人赶来暴打了一顿姚明月，还了还珠楼一个清净。

藏镜人自那天跟温皇那啥半途而废之后，心里就一直放不下。

他跟姚明月早就完了！一直拖拖拉拉的没有休离，好像只是没想起来。

如今忽然心里有了个人，就想把这事儿快点了断了。

没想到还闹出这样一场风波。

藏镜人听见说温皇又病了，就去看他。

结果温皇鼻子不是鼻子，脸不是脸的。搞得他也挺莫名其妙。

藏镜人从来不会哄人，他懒得惯你这些臭毛病！

对他来说，没有什么是打一顿不能解决的。如果有，就两顿。

不过看在温皇病得要死要活的份儿上，他自觉大度的忍了。

其实温皇这宿疾也是藏镜人害的。

当年藏镜人以纯阳之体，修炼纯阴邪功，走火入魔，几乎丧命。他和千雪不眠不休，想了好多法子，也不见效。最终，他想起密宗里男女双修，阴阳调和之法，就舍了身子，将藏镜人走岔的纯阴邪气导入到了自己体内。就那一回，他有了凤蝶，也落下了病根儿。

每到了月圆之日，他都会腹痛难忍，如坠冰窟。那滋味儿生不如死。

这算得上是他的致命弱点，他一直小心隐瞒着。

大夏天的，温皇卧室的窗户都放了帘幔，没有风，就更显得闷热。

凤蝶服侍着温皇喝了一碗药，他就躺下去睡了。

藏镜人没走，温皇也没有精神去赶他。

屋里又黑又热，罗碧脱了外衫，只着了中衣，拿把扇子扇风。

百无聊赖，又把灯点上，从温皇案上的一堆书里随意挑了一本儿，其实也没有怎么看进去。

药就是普通止痛安眠的，温皇刚吃完有些犯困，很快睡着了。

可是睡了才一个时辰，不知道是药效散了，还是他发作起来，就迷迷糊糊疼醒了。

低低的呻吟着，翻过来覆过去的，好像怎么躺着都难受。

藏镜人走过去，坐在榻边，看见他额上一层冷汗，拿帕子给他擦了。

轻轻唤他，“哪儿疼？要水吗？”

他这会儿忽然觉得千雪学医真是个好技能，看着身边人这么煎熬却无能为力太让人憋气。

温皇疼的答不上话。

藏镜人伸手到被子里，摸到他身子冷冰冰的。就脱了鞋子上了床，从背后搂住他。

藏镜人跟史艳文一样，是纯阳之体，一年四季身子都跟火炉一样。

温皇感到背后的热气，不自觉的蜷在他怀里。

罗碧的手又大又热，捂在温皇小腹，暖暖的，意外还有种安心的作用。

温皇仿佛被治愈了，再次昏昏沉沉睡了过去。

第八章 岁月静好

罗碧醒过来的时候，怀里空空的。

抬眼看见温皇坐在不远处的梳妆台前，就没起身，一只手撑着头，侧身躺着看他。

温皇只披了一件轻如薄雾的罗衫，罩着整个儿身影袅袅婷婷，朦朦胧胧的。

他正对着镜子，描额上的花纹。白玉手握着白玉笔杆，在眉间细细描画着。

纹路还是那个纹路，蛇一样，也像他的心，百转千回。只是今日换成了蓝色。

面前排了一堆的瓶瓶罐罐，大都是外境的舶来品，也有几样他一时心血来潮自制的香膏和唇脂。桂馥兰香，浓彩淡色，应有尽有。

选了同色的眼膏，换了一支笔，淡淡的推开一层。

镜子里的人脸色不佳，还是很苍白，于是只得又挑了一盒艳丽的唇脂，提提气色。

时辰还算早，晨曦方显，窗口吹进来的风凉凉的。鸟儿站在枝头叽叽喳喳。

罗碧躺在床上看着描眉画眼的温皇，觉得日子如果这样过，其实也不错。

他是个粗人，不知道有个词儿叫做“岁月静好”。

温皇听见那边床上的动静，淡淡的说，“醒了？那就起来吧……待会儿凤蝶要上来了。”

罗碧就起身走过来，温皇正用无名指蘸了鲜红的膏脂，往唇上抹，罗碧看着他红艳艳的嘴唇，有些心动，就低头凑了上来。

温皇不动声色的偏过头去，“刚画好的，别弄花了，还要出门。”

罗碧听出他声音里的冷淡和拒绝，就悻悻的退开一步。

温皇站起身，从罗碧面前过去，径直走到帷屏后面去换衣裳。

他早上起来没有穿长裤，罗衫又薄如蝉翼，两条大长腿就若隐若现，直撩到罗碧心里。

这个惯会作妖的在帷屏后面悉悉索索穿衣服，喊罗碧给他拿双鞋袜。

罗碧心情不错，就没计较他使唤自己。结果打开鞋柜，里面几十双鞋子整整齐齐，按照颜色深浅码着，真让人大开眼界。

“……要哪双？”已经傻眼的罗碧问。

“蓝缎儿绣金线镶了绿松石的那双。”

罗碧拿着鞋袜走到帷屏后面，看见温皇坐在一条长凳上，光着两只脚。

那双脚，踝骨纤纤，脚背骨肉停匀，足跟珠圆玉润。而且看起来很小。倒不是说真的很小，而是跟温皇的身高比起来，这双脚就显得十分小了。

罗碧被那双脚吸引了，半蹲下去，抬手握住他一只脚。

罗碧的手很大，温皇的脚很小，在他手心里只是盈盈一握。

罗碧的手很粗糙，温皇的脚很细腻。那脚心滑腻的手感，让罗碧有些舍不得放下。

罗碧握着那只白皙如玉的脚，用力一捏。

“啊！”又酥又痒的温皇颤抖了一下，整个身子都软了下去，除了下面某个私密的部位。

温皇拿起旁边扇子遮掩着，哑着嗓子还要再挽救一下形象，

“你要干嘛？”

“要！”

“……”混蛋，还学会断错句这种梗了！

罗碧是个实干家，说干就干。

温皇挣扎了两下没挣开，刚穿好的衣服就又被剥了！

昨天还在想着跟他一刀两断，今日就投怀送抱，玉体横陈。你可真行！温皇十分痛恨自己的不争气，这身子不听自己的，全听他摆布。

温皇的脚，大概就跟罗碧的耳垂一样，是他的死穴。

罗碧握着温皇的死穴，将他放倒在那条窄窄的换衫用的长椅上。

罗碧只捏了一下他的脚心，温皇就已经全身酥软，目光迷离。他一条长腿挂在罗碧的臂弯，另一条长腿被罗碧拉着缠住他精壮的腰。但是那腿也是软绵绵的，一丝力气也使不上，罗碧身上都是汗，几乎缠不住，一直要掉下来。

罗碧呼吸粗重，身下那话儿硬硬的在两人小腹之间摩擦，越发觉得隔靴搔痒，心瘾难耐。

罗碧腾出一只手去揉搓两人的分身，温皇那里也早就胀到极致，被他粗粝的手掌一摩挲，“啊~~”一声猝不及防的射了！温皇头一回这么快就……简直没脸见人。

罗碧达到了目的，再不等待，鞠了一把那处的浊液抹在他私处，两指插入，温皇闷哼了一声！

此刻，他闭了双眼，喘息着，冒着细细的汗，额上的石青颜色被晕开了，红唇上的脂膏也被蹭到了嘴角和脸颊，有一种说不出的浓滟绮丽。

罗碧被他撩拨了无以复加，低头侵入他的唇舌，唾液交换，发出靡靡之音。

罗碧手下也没停，两指在内里颠倒乾坤，左冲右突，只把个温皇弄得一佛出世，二佛升天。

罗碧见温皇身子渐开，内中隐隐有些淫水漫出，就冷不丁将那粗大昂扬，忍耐了许久的物事插了进去！

温皇抖了一下，觉得又痛又胀，还有种长久以来期待的满足。低低的呻吟着，又仿佛是叹息。

罗碧不再疼惜温皇，疾风骤雨般开始侵占他，每一下都全根而出，全根而出，啪啪的撞击将温皇的下面弄得一片潮红。

温皇紧紧搂住罗碧雄厚的背，生怕一个不小心就被他撞散了架。

罗碧不愧苗疆战神，金枪不倒，战无不胜。

弄了快有小半个时辰，换了三个体位，还一点要泄的意思都没有！

温皇这边已经欲哭无泪，泄了三次，只求罗碧饶他一命。

罗碧现在换了背后的体位，一手捂着他的嘴，一手摩挲着他的胸，温皇气儿都喘不上来了，趴在凳子上，撅高了肉臀，只能予取予夺。

罗碧被他的样子撩到心痒，终是觉得下身快感如潮，就要喷射。

温皇也觉察到了他的异样，十分惊吓，强挣开他捂着嘴的手，“别……别射在里头……求你别……啊~~~~~~”

罗碧箭在弦上，岂能不发？一股热流灌进了温皇体内。

温皇两腿一软，跪倒在地。

混蛋！温皇骂的是自己，色令智昏。舒爽一刻钟，辛劳十八年！你他妈还真不长记性！

第九章 枯血症

千雪的王府后院。梧桐树上，知了叫个不停。

树荫之下，柔若无骨的北竞王只穿了薄纱的罗衫，闭着眼，仰面躺在铮铮铁汉千雪王爷的大腿上！

地上跪着两个丫鬟，一个捧着水盆，另一个捧着香胰、手巾。还有一众丫鬟打着扇子，赶着蚊子，熏着香，弹着琴。

北竞王的一捧浓黑秀发飘在水里，千雪王爷亲自给他又揉又搓。铁汉柔情当真是难以抗拒！

北竞王期期艾艾，嘤嘤咛咛，一会儿喊这儿痒，多揉两下，一会儿喊那儿疼，轻点……

那画面简直光芒万丈，天雷滚滚！

真特么棒啊！难得出一趟门，还没看黄历！温皇拿扇子遮了眼睛，拔腿就走！

顿觉凤蝶说自己骄奢淫逸、作威作福是天大的委屈！明明就是勤俭持家、知书达理！

千雪看见温皇，干咳了一声，连忙喊住他！“行了行了，够干净了，起来吧！”推了一把竞日孤鸣。

竞日孤鸣风情万种坐起身来，“先时久候先生不至，以为先生不来了。真是抱歉，稍等片刻。”

千雪让丫鬟们给北竞王擦干头发，自己也起身去换衣裳，竞日孤鸣头发上的水弄得千雪大腿裤子外衫都是湿漉漉的。

北竞王散着及腰的长发，请温皇进了书房。

两人一通寒暄，方才进入正题。

北竞王拿出一个木匣，推到温皇面前。“小王病中之时，先生送书慰问，小王感怀在心。听说先生是西苗人，小王新近搜来的几本秘闻、轶事，想着先生说不准会喜欢看。”

神蛊温皇拉开木匣的盖子，里面放着几本书，《巫教星经》《皇史秘录篇》《西苗水经注》……匣子底下还有几张写满了字的纸。

温皇随手翻翻，漫不经心放下，“竞王爷有心了。”

北竞王叹口气，“说起巫教，也是可惜了，三十年前竟被一夜灭门。如今我苗疆竟是连个正经的巫师都没有。现在的大祭司，是先王不知道哪里请来的，小王看啊，也是滥竽充数罢了。”

温皇脑海里闪了一下无数次做过的那个梦……脸色渐渐阴冷起来。

北竞王接着说，“这几本书里，好像提到了《九龙天书》。我猜《九龙天书》大约是在巫教的，毕竟这种泄露天机，窥天之事，也只有巫教方知。先生是西苗人士，地理风俗人情更通，不妨去巫教遗址找找线索？”

温皇脑中嗡嗡作响，幼时的混乱记忆如今好像被一根线穿了起来，似乎就要找到真相。

后面北竞王再说些什么，他已经听不见了，浑浑噩噩起身告辞。

快走到王府门口，遇见了千雪。

千雪拦住他，“怎么这么快就要走？”

温皇不耐烦道，“留下等过年不成？”

千雪以为他为刚才的事儿怼他，干笑道，“刚才你看见的，不是你想的那样儿！”

温皇顿下脚步，很认真的抬眼看他，“你以为我想的是哪样儿？”

千雪被噎住说不出话来。

“我想的是，你们叔慈侄孝，其乐融融！”

千雪听着这话刺耳，脸色也沉了。叔侄血缘正是两人不可逾越的鸿沟。也是他这么多年来，一直回避的隐痛。

他自少年起，知道了自己对小叔那一点异样的心思，就没法再面对真心。

朝夕相对，反而是种煎熬。千雪方才浪迹天涯，留下一个薄幸浪子的名声。

温皇知道北竞王跟铁骕求衣的事儿，也早就看穿了千雪的心思，却没法明说。

他心疼千雪被蒙在鼓里，又可怜他不敢袒露真情。

温皇盯着千雪道，“这话你自己若信，我便也信了。”

言罢转身离去。

待神蛊温皇几日后从西苗巫教遗址返回，发现还珠楼出了大事！

凤蝶竟被姚明月给绑架了！

原来百里潇湘早有反背之心，暗中勾结了女暴君。女暴君也从百里潇湘那里得知了藏镜人跟温皇有一腿的事儿，更是暴跳如雷！百里潇湘还透露给女暴君，其实温皇已经找到了《九龙天书》。于是两人合谋，一个利用剑无极的消息将凤蝶骗出还珠楼，另一个绑架了凤蝶，要楼主拿《九龙天书》来换。

神蛊温皇几乎是一刻都没有耽搁，拿了《九龙天书》就去救凤蝶。

在西京郊外一个不知名的山头，凤蝶被姚明月绑在一个十字木架之上，头发散乱，嘴上塞着布条。她一看见楼主，眼神急切却又说不出话来！

温皇心头大恸，瞬间化身任飘渺，剑意四射！

姚明月娇娆大笑，“神蛊温皇，你若还要小蝴蝶的性命，就不要轻举妄动哦！否则……”说着一甩女刑，缠住凤蝶喉颈，“你就只能要回一个死蝴蝶了！”

任飘渺薄唇紧咬，花了十二分气力忍住怒火，“放开她，你要的《九龙天书》在这里！”手中扬起一本书册，封面赫然就是《九龙天书》。

姚明月眼睛一转，“我怎知是真是假？”

任飘渺冷笑，“你不会自己来看？”

姚明月当然早有准备，让随行而来的法师步霄霆上前查看。

步霄霆看完，给姚明月使了个眼色，示意是真的。

姚明月内心狂喜，“好吧，那我方退后十丈，你就将书扔过来。这样公平吧，我也伤不到凤蝶，你也休要反悔。”

任飘渺内心焦灼，不想再横生枝节，便依言将书册扔了过去。

姚明月等人拿到书册，飞快的撤离现场。

任飘渺只惦念着凤蝶安危，也不去追。飞身上前去解凤蝶绳子！

凤蝶摇头，苦于无法言语，眼泪飚出。

任飘渺关心则乱，竟没有看出凤蝶的用意。气劲一发，震断绳索，登时引发地下火石，轰隆巨响！

任飘渺抱住凤蝶飞身而退，还是有火药飞石伤到凤蝶后背。

凤蝶的血不停地淌下，任飘渺心中焦急，急急赶回还珠楼。

到了还珠楼，凤蝶已是昏迷。

若是一般人，受了这种外伤，原不该如此严重。

但是偏偏凤蝶身有痼疾，一旦外伤出血，便会血流不止，直到血尽而亡。

从小到大，凤蝶都是被楼主严密保护着，五岁那年不小心跌倒都险些丧命，当时神蛊温皇剜心滴血输送给她，也只能是权宜之计，无法可治。

眼见凤蝶失血过多，温皇毫不犹豫，一柄小巧金刀插入左胸，血槽的心血汹涌而出，顿时痛彻心扉。

温皇咬牙忍着剧痛，拿着碗接了两碗。方才点穴止住。然而心脉受损，心脏又是不停跳动的，血又如何能止？不过就是缓些罢了。

温皇给凤蝶也点了止血的穴道，强提一口真气，将自己心血输给凤蝶，保凤蝶一时性命。

温皇心乱如麻，强行镇住自己心神，“别慌，别慌……有法子的……对，对！那个高人曾说的那个法子！”

温皇想起十几年前，遇到的世外高人曾说过，这种先天无法凝血之症，只有一个法子。就是“抽血换髓”！骨髓乃造血之源，却只能换亲兄弟姐妹的骨髓。所以才劝他回头，找凤蝶亲爹想办法。

如今一想，凤蝶确实还有个血脉相连的妹妹，就是忆无心。虽说只有一半血缘，到底也要试一试！

想罢，温皇便到楼下捉了忆无心上来！

忆无心一见他冷若冰霜，寒气逼人，吓得连一句话都说不出。

温皇上去点了她昏睡之穴，扔在床上，撕开她背后衣裳。拿出一个碧绿的蛊虫，放在她背脊之上。

只见蛊虫几下没入肌肤，进入脊椎。

忆无心昏睡之中，竟也被痛醒，流泪不止。想必吸髓之痛，难以忍受。

温皇毫无怜悯之心，他一心只想换回凤蝶的命。

待蛊虫吸饱重出之时，碧绿之色已成血红。

温皇将蛊虫再放到凤蝶身上，催动真气，逼蛊虫换髓。

同时，再次取心头之血，为凤蝶换血。

这几日恰逢万济医会召开，今日在还珠楼摆宴。

千雪却好几天没有看见温皇。听下人说他今日回来了，于是拉着冥医和药神来找他。

不曾想，一推门看见惊人景象。

温皇倒地，血流不止。凤蝶和忆无心都昏迷不醒。

千雪冲过去抱起温皇，一看胸口插着一把金刀，想起凤蝶五岁之事，竟是又再次重演了！

药神去探了忆无心脉息，只是失血昏睡，倒是没有性命之忧。

冥医仔细查看凤蝶，不由惊呆。“这……这枯血症竟被治好了？”

冥医研究如何治愈枯血症，一直未有突破，多年前一味珍贵药材“血枯蝉”也被温皇骗走。现在想来，原来温皇是要给凤蝶治病。

温皇伤及心脉，失血数升，幸有千雪、冥医、药神当世三大名医出手，才算捡回一条性命。

隔日。

还珠楼门口轰然一声巨响，牌楼倒塌！

以为有敌来袭，酆都月率众倾巢而出！看见来人却是藏镜人！

藏镜人一身煞气，怒火灼人，“叫神蛊温皇滚出来！”

看来确是来踢场子的！酆都月皱眉，拔剑而出！一剑随风、幻幽冰剑也随之齐上。

藏镜人不耐与这些人纠缠，上手就是杀招，“飞瀑怒潮！啊~~哈！”

三人被震飞数丈，口吐鲜血！

“住手！”任飘渺从楼上一步一步缓缓走下，倒提了无双剑，冷冷看向藏镜人。

藏镜人一见他，怒不可遏，“伤害忆无心！藏镜人的怒气你承受不起！”

言罢，使出一招“怒潮袭天”，毫不留情！

任飘渺冷笑，“哼！最恨别人欠我的，欠了我的都要还回来！如今，是该好好清算一番！”

酆都月急道：“楼主不可，你的伤……”

话未说完，任飘渺飞身而上，无双寒光四射！低喝一声，“剑九，轮回！”无穷无尽剑意射向藏镜人！

白首相知犹按剑，世事无常奈何天？

两人惊世绝招对击，均是只有攻没有防，以命相搏！

一波又一波的伤势交换，血喷涌而出，心越来越冷。

时间越久，藏镜人就越战越勇，任飘渺却是伤体不支。

藏镜人一招“纯阳行左，飞瀑走右”，任飘渺不敢大意，勉力提一口真气，“十一，涅槃！”

涅槃此招，原是极而复使，不生不灭之招。可惜任飘渺气空力尽，真气难以为继，胸口伤势爆发，剑气倒冲，藏镜人大招此时恰好到来，任飘渺顿时受创！被震飞数丈，一口鲜血喷涌而出。

第十章 圣子

喊杀震天，血肉飞溅，高头大马上的那个人挥刀砍掉了一个孩子的头颅，头颅又一次滚到他的脚边，鲜血还是漫过来，漫过来……他捂着嘴，退无可退，睁大惊恐的眼睛！每次都是一样的场景，但是这一次，他看清了那个人的模样！

温皇在梦中呻吟着，无意识的挣扎，让心口的伤势再度崩裂，血浸透绷带，染红了床褥……

“温仔，醒醒，醒醒！”千雪听见他的动静，点上灯，看见他正在梦魇。

温皇被叫醒，惊恐的看着眼前的人。

他挣扎着勉力想要起身，却是丝毫动弹不得。

千雪无奈，只得将他扶起，靠坐在床头软枕上。

胸口缠了一层又一层的绷带，但是血还是很难止住。只要心还跳动，这里的伤就很难痊愈。

单纯坐起身这样的动作，都会牵扯到伤口，一起一卧之间，都是二次创伤。

“吓死人，总算醒了！”千雪脸色也有些憔悴，胡子拉碴的，不眠不休的照顾了他三天三夜。

温皇从梦中的场景清醒过来，看向千雪，还有些惊魂未定。

千雪重新拿了绷带和伤药给他换，以往絮絮叨叨的千雪反常的安安静静。

他实在不知道说什么。

这么多年来，三个人打打闹闹的，却从来没有认真闹翻过。

那天他赶去还珠楼，看见藏镜人杀红了眼，有那么一刻他真的以为藏镜人要杀死温皇。

他挡在藏镜人面前，吼着，“他都这样了，你还有完没完了！”

藏镜人最终是恨恨的走了。当然忆无心也不会再住在还珠楼。

他后来去看望忆无心，她就是脸色苍白些，好在也没有大碍。

他给忆无心带了好些补品。藏镜人也是冷冷的，一句话都没有说，对温皇的伤势更是问都没有问一句。

到底是为什么，就闹到这一步了……千雪头痛欲裂。

他其实挺怕温皇提起藏镜人的，他是个老实人，不会撒谎。好在温皇没有提。

温皇不但醒了没有提，后来一直都没有提，仿佛从来没有过这个人。

温皇伤的不是地方，躺下就起不来，要干点什么的话，总要麻烦千雪将他扶起来。

千雪固然不怕麻烦，但是温皇不愿意。

他非要坐着。坐着的话，他可以自理，只要不去扯到胸口和背部，他还什么都能干。喝水，看书，吃药，他都行。但若是躺着，他就一动都不能动，连翻身都做不到，废人一样。

但其实坐着上半身也是不能动的，即便是半身，长时间保持一个姿势不动，也会腰酸背痛，那滋味儿并不好受。但是他能忍。

每天早上一起来，他就让千雪把他扶起来，然后就拿一本书来看，可以坐着看一整天。

北竞王送的那几本书，都快要翻烂了，他好像看的特别认真。

“我伤好的差不多了，只要养着就行。现在你也做不了什么，不如回府吧。”温皇一边看书，一边对给他换药的千雪说。

千雪没抬头，冷不丁问了一句，“疼吗？”

温皇怔住，又淡淡的笑了。“不疼，心死了，就不疼了。”

千雪忽然有些哽咽，一把将温皇的头搂在自己怀里，“傻瓜，你骗谁呢？”

温皇的脸埋在千雪火热的胸膛上，听见那条硬汉子哭的跟个孩子似的，忽然想起小时候。

有一回大雪天，三个人闲极无聊跑去山上打猎，居然碰上一只吊额金睛虎。罗碧初生牛犊不怕虎，徒手冲上去就跟老虎干！毕竟还是年少不更事，老虎也是灵巧又威猛，几下就搞得罗碧伤痕累累，眼见罗碧要吃大亏，温皇持剑瞅准机会钻入虎腹之下，待猛虎扑过来的时候，对准他柔软腹部就是一剑！不想老虎受伤更加凶猛，将他拍在身下，几百斤重量压下来，当场就口吐鲜血。醒过来的时候，就看见千雪抱着他哭得泪人一样。

温皇当时就剩下半口气，却还嘲笑他，“还没死呢，哭什么？”

“还没死呢，哭什么？”温皇又笑。

千雪就哭得更大声了！

日子每天这样过，千雪越来越心慌。

“你天天这样看书，眼睛都要看坏了！我推你出去走走吧？”

凤蝶到底是从废字流订制了一辆高级轮椅，可见话不能乱说，一语成谶。

温皇放下手中的书，看千雪。

也是，狼主总是自由自在的，在一个地方待得久了定然是烦的。

他是狼，不是狗。

“千雪。”

“嗯？”

“你走吧，我伤都好的差不多了。”我一个人也可以。

千雪觉得他肯定又想多了，但是跟温皇拌嘴是没有赢面的。于是二话不说，把他一把抱起来，放在轮椅里。

温皇有些头晕目眩，搂住千雪的脖子，他身上散发着一种让人安心的气息。

“……千雪……你能不能不要对我这么好？”

千雪沉默了半晌，“……是不是早些放弃，就不会失望？”

“如果有一天，我对不住你了，你是不是也会像他那样？”

千雪斩钉截铁的说，“不会！”

温皇就笑了，笑的喘不上气，几乎要崩裂了伤口。

问这种问题真是天真幼稚。自己一定是病糊涂了。

如果当初问藏镜人，他多半也是说“不会。”

诺言不就是用来打破的吗？友情不就是用来背叛的吗？

午睡醒了，温皇想起身，喊了一声“千雪”，没人应。

他扯了一下床边的绳子，连着楼下的铃铛。

过了半刻，酆都月上来，服侍他起身，换了药。

“千雪呢？”看似随口一问。

“北竞王派人来了，千雪王爷说回去看看。”

温皇冷笑。

到了半夜，又做了那梦。这次梦还格外的恐怖，那个骑在马上挥刀的人换成了千雪的样子，砍掉的那个孩子的头居然是自己的！他看见自己的头滚到自己脚边，还是捂着嘴不能出声。

鬼压床一样，明知道是梦却无论如何醒不过来。拼了命的挣扎，终于滚落在地，醒了。

静静的坐在地上，捂着心口的伤，夜是这样的长……

过了足有半月，千雪还是没有回来。

温皇的伤倒是好的差不多了。

巫教的事情，也厘淸了。

温皇本名温静安，是巫教圣子。巫教原是苗疆的国教，执掌一国之运。

三十年前，巫教教主预言苗疆将有巨变，骨肉相残，子弑父，弟陷兄……

那时候的苗王还是北竞王的父亲，龙颜震怒。

一时间宫内风声鹤唳，将原本掩盖在水面之下的波涛激了起来。事情终于演化成后来的样子。

先王借现在苗王颢穹孤鸣之手，杀了自己的父王，又陷害了自己的长子天阙孤鸣，登上了王位。

巫教不肯臣服于谋逆之人，言苗疆将遭天谴，战火连年。

先王大怒，一夜屠尽巫教，抹去所有史书上关于巫教的记载。

那夜危急时刻，巫教护法用自己的儿子顶替了圣子，将他藏了起来，终是给巫教留下最后一条血脉。

差不多是时候了。

温皇运笔飞快的写着策略，酆都月恭敬的站在一旁侍候笔墨。

看着烛光下楼主的侧脸，睫毛长而浓密，手纤长又有力，字迹隽秀随心，酆都月痴迷又满足。

温皇写好，折起递给酆都月，耳语了几句。

“是，属下明白。”

温皇忽感下腹一阵疼痛，不由抽了口气。

“今日十五。”酆都月平静的说，仿佛随口说今天天气不错。

温皇皱眉。

“让属下侍疾吧？”并不是询问的声调。

酆都月从背后抱着温皇，只隔着薄薄的衣衫相拥取暖。

他的手也很热。其实不是只有藏镜人的手是热的，温皇想。

酆都月的手渐渐不安分起来，一开始摩挲着温皇的胸口上的新疤，又渐渐移向他的小腹。

“还疼吗？”不知道问的是上面的伤，还是下面的痛。

温皇没有答话。

“属下听说一个偏方，专治这种病。”酆都月一本正经在他耳边说。

……哪种病？

“阴阳不调。”酆都月好像听见温皇的心语。

……你才阴阳不调！温皇薄怒。

“试试吧……”酆都月低声道，磁性的声音带着蛊惑人心的味道。

酆都月伏在温皇身上，顶礼膜拜一般的亲吻着他的小腹，吸吮着他的下身，用手指去插弄他的秘处，仔仔细细的伺候着。

温皇闭着眼，细细的呻吟着，不知是痛还是怎么。

神情却始终冷冷的，下面早已硬挺却无法解脱。

酆都月叹口气，将温皇翻过身去，让他跪趴在床上。抬手扯下一条扎床幔的带子，蒙住他的眼睛。

“楼主只要把属下想象成心中的那个人就是了……”温柔的说着，却粗暴的挺入。

温皇痛的全身一震！“放肆！”

酆都月这次却没有听话，坚定而又快速的律动，温皇只觉全身战栗，快感席卷而来，喘息渐渐粗重。

酆都月搂着他柔韧的腰身，贴着他的脸颊，耳鬓厮磨。仿佛他真是他的情人一般。

温皇仰着头沉着腰，眼前一片漆黑，张着的嘴巴被酆都月塞了两根手指，口涎滴落，淫靡放荡。

酆都月被这样的楼主迷住，温柔又霸道的钻研着他里头最舒爽的那处，温皇里面又湿又软，一擦到那处，就情动不已，下身一阵一阵收紧。

酆都月被绞弄的马上要缴械投降，就加速起来。

就在温皇快要到顶的时候，酆都月贴近他的耳朵，轻轻说了一句，

“温仔，要我吗？”是狼主的声音。

“啊——————”温皇一声尖叫，一股白浊喷了出去！眼前的布带似是湿了。

--------------------------

嘟嘟月：楼主，我有个治疗痛经的偏方。

任飘渺：……你才痛经，你全家都痛经！

嘟嘟月低声凑到楼主耳边：听说生个孩子，做好月子就会好的。

任飘渺：滚！

嘟嘟月：其实不生孩子，多爱爱也行，阴阳调和嘛……

任飘渺：剑九，轮回！

酆都月卒。

我好多年前做过一次胸部的手术，止血绷带缠的很紧，麻醉药之后就痛的完全不能动。躺在床上跟瘫痪了一样。因为坐起身这么简单的动作，也要背部和胸部的肌肉的。

当时卧床，睡的床垫都快要凹陷下去一个人形。那时候方知，瘫痪病人是多么可怜，连翻身都做不到。一动不动的躺了好些天，简直崩溃。

坐起来的话，还好些，起码能自己喝水去厕所……宁愿不要躺着。

所以温仔这段经历，来源于生活。

第十一章 往事如风

千雪是被苗王召回的。

苗王派人到千雪王府，结果找不到人，北竞王连忙派人去还珠楼叫。

苗王宣召千雪和藏镜人，让他们去海境寻找始帝鳞。

具体找始帝鳞是做什么没说，但是就有一条，机密，不能泄露。

于是，千雪和藏镜人谁也没告诉，就匆匆上了路。

海境离苗疆还挺远，两个人骑了马疾驰而行。

一开始，谁也不说话。

烈日当空，心浮气躁，再加上前些日子的事儿，确实不知道说什么好。

到了傍晚，就算是千里马也累得不行了，只好在一个小溪旁扎营歇息。

千雪捡了几根柴，随意搭了个火堆。拿出干粮和酒。

罗碧看小溪清澈，不少鱼儿，就挽起裤腿捉了两条。

千雪和罗碧一人拿了一条，剖开了，刮鳞去内脏，撒了盐巴，浸了酒，拿了叶子包住，抹了泥埋在火堆里烤。

这一招还是跟温皇学的。

三个人年少的时候，常聚在一起，打猎野营。

罗碧负责打猎，温皇负责把猎物弄成美食，千雪负责吃。各司其职。

温皇在弄吃的这方面真的是有天赋。再简陋的工具，再普通的食材，到了他手里，他也能推陈出新，搞出花样来。若是风云碑有做菜这一道比试，他估计还能拿个天下第一。

两人这会儿再不说话，就显得特别冷场了。

不约而同开口道，

“无心……还好吗？”

“他……伤怎么样了？”

千雪愣了一下，笑容就忍不住绽开了，伸出拳头照着罗碧胸口怼了一下，“你啊！”我还当你真是冷面冷心呢！

罗碧冷哼了一声，扭过脸去。“难道我打他还打错了？”

千雪扶额，这人怎么又拧上了。“那无心不是也没事儿吗？”

一提无心，气就不打一处来，“他在乎无心有事儿没事儿吗？”

“那你在乎凤蝶有事儿没事儿吗？”千雪也气。

罗碧被千雪噎的说不出话来。

千雪叹口气，“你们两个之间，难道还要论一个对错？”

罗碧沉默。

过了半晌，千雪欲言又止，吞吞吐吐。

罗碧看不下去，“有屁快放。”

千雪终于鼓足勇气，“你们俩是不是……那个了？”

罗碧呆了片刻，才明白过来，他说的“那个”是“哪个”。迷之尴尬，就低头去拨弄火堆。

千雪看他不吭声，就当他默认了。

总有人觉得千雪神经大条，其实在感情方面，他比谁都细腻。

“我就知道，他打小就喜欢你……”千雪莫名叹了口气。

“你说什么？”罗碧睁大眼睛，一脸“我读过书，你别骗我”的表情。

“每次做饭，他都做你爱吃的。东西不够的时候，也会给你多，给我少……别以为我傻没看出来。”千雪哀怨的说。

罗碧喷笑，“就为这个？”你吃醋的点也未免太奇特了一些。

千雪恼火，“你懂个屁！”

常有人说“不忘初心，方得始终”，却少有人记得下一句“初心易得，始终难守”。

千雪忽然想起来以前跟温皇的说话。

“友谊是什么？”

“你智障多年，我不离不弃。”

千雪又气又笑。却发现那话莫名的一语中的。

“你记得不？有一回你看上一把良弓，贵的够你十年的俸禄，姚明月还不给你钱！后来是温仔给你买回来的。”

“那你怎么不说，每次北竞王罚你抄书，最后都是他替你抄？还得仿着你那么难看的笔迹……”

“那一年，你带兵去打暹罗，结果水土不服，差点被瘴气搞死。温仔千里走单骑，跑去给你治病。”

“那一年，你心血来潮，要养狼。他那个人连狗都怕的，还不是陪你把狼窝都端了。”

……

“那一年，你在悬天练飞瀑下练功，被激流冲进了深潭里。温仔二话没说，就跳了进去。

靠杯！然后你俩就一起沉底儿了！他特么根本不会游水！最后是我把你俩救上来的！”

……

这么细细一回想，仿佛温皇又不是那么欠揍了。

整日里腹黑的“以诚待人”，其实也只是针对旁人。

固然他有很多秘密，搞出神秘莫测的模样，但是又不曾害过你，你又干嘛看不过眼的样子呢？

兴许他有他的难处。谁又没有秘密，没有难处呢？

譬如，罗碧的面具，千雪的小叔，还有温皇从不告人的身世。

相伴已是不易，何苦追问到底。

“千雪。”

“嗯？”

“你对温仔……是不是……？”罗碧忽然严肃起来。

千雪吓了一跳，“你胡说什么？！朋友妻不可欺，我就算不读书我也懂！”

罗碧掏出酒囊来，举起来跟千雪的酒葫芦碰了一下，“敬……”

千雪也举起来，说，“敬……”

“永远的苗疆三杰！”

“永远的苗疆三杰！”

两个人幕天席地的躺在荒郊野岭，喝着酒，看着满天耀眼的繁星，说着那些陈年旧事，渐渐昏昏睡去。

第十二章 喜新厌旧

酷暑已经过去，渐渐有点要入秋的迹象。

昨夜就下了几场阵雨，颇有些凉爽之意。

早上起来，又开始下。

云还挺厚，看着窗外阴沉沉的好似没有天亮，温皇就懒在床上不想起。

同酆都月胡天胡地颠鸾倒凤，如在波涛汹涌的大海里挣扎了一夜，也不知道是他分散了注意力，还是真有阴阳调和这么一说，反正，这一月的小日子算是稀里糊涂熬过去了。

酆都月早就起身，穿戴的整整齐齐的，坐在旁边的书案前面理账。

旁边的公文老厚的一摞，副楼主看来也是日理万机。从这一点来说，酆都月还真是帮了温皇不少。

见他醒了，就走过来问，“身上还难受吗？一会儿想要吃点什么？……”极尽温柔体贴之能事。

温皇觉得浑身酸软，四肢疲累。虽然酆都月昨夜已经帮他洗过身子，但是想到他出在了自己里面，就觉得有点忐忑。于是写了个药方，吩咐酆都月让人马上给他煎了。

酆都月亲自伺候他洗漱。

温皇看着酆都月殷勤的样子，觉得有些事儿还是说在前面。“昨夜……”

酆都月何等聪明，闻弦歌而知雅意，不等楼主说完，便接道，“属下侍奉楼主，不过是分内之事，并不做非分之想。楼主莫要多心。”

温皇这才满意了。

酆都月给他煎好了药，又吹凉了，服侍他喝。然后又递给他两块松子糕，让他垫一垫，空腹喝药，怕他反胃。

温皇披着衣裳半靠在床头软枕上吃糕，酆都月站在一旁端着漱口杯，看他嘴角一处糕渣，伸手帮他抹了。吃完了漱了口，复又躺下。

雨天么，睡觉最舒坦。

闲听雨打芭蕉声，脑子里过些有的没的，忽然就想开了。

人跟人之间，哪有什么永远呢？更不存在什么公平。

人心，不会死在大事上，都是被那些一次一次的小失望，搞成了致命的伤。

攒够失望就离开呗，总不能再攒够绝望。

失望和生气是不一样的，生气只不过是想被人哄哄，而失望就是我再也不期待你来哄我。

说到底，自己又不欠他什么，认真算起来，他欠自己的颇多。又不是真贱，何苦为难自己？

至于千雪，昨夜的事儿，让他泄露了真心。但是那又怎样呢？千雪心里只有北竞王。

不过千雪并没有任何对不住自己的地方，往后就还是那样处着吧，只是也别往里投入太多感情。

想明白这些乱七八糟的，温皇觉得好像舒坦了些，听着雨声就又睡了。

等罗碧和千雪从海境回来，都已经过了半个多月了。

想是事情不那么顺利，两个人都挂了彩。也是，人家始帝鳞那是海境国宝，他们两个人也托大，硬是从人家王宫连坑带骗，把始帝鳞夺了，那能不被追杀吗？

两个人跟苗王交了差，就直奔了还珠楼。

结果到了还珠楼，幻幽冰剑通禀之后，让二位去偏厅等一等，楼主这会儿正在忙。

罗碧本来想着回来服个软，就像以前任何一次一样，就揭过去了。

甚至潜意识里还觉得，说不准小别胜新婚。然后就一瓢冷水。他甚至怀疑温皇是故意的。

千雪啧啧称奇，温皇还有忙的时候？怎么那么不信呢？硬是非要拽着冰剑去看温皇到底在忙啥。

温皇果真在忙，先是有药行行会的几个代表，来谈来年的计划；后来又有各个铺面和庄上的管事，来汇报今年的进项；再后来跟外境的几个商人谈了好些进口的事儿，末了，那几个商人送了几件外境稀罕的物件儿，留给温皇把玩。

这一通下来，晌午饭都耽误了。

因是有千雪和罗碧等着，所以也只是让酆都月招待那几个外商去吃饭，自己也没有陪。

上了楼，看见罗碧脸色沉的像锅底，能跟未央长夜一较高低。温皇也没理他。

千雪早就饿的不行了，坐在小炕桌旁边吃点心。

温皇一看千雪那样，就知道他饿了。对凤蝶说，“你怎么不给你义父先开膳？”

千雪嘴里塞着东西，一边说，“是我说要等你的。”

温皇说，“那怎知几时能完？你先来了就先吃。”

千雪就叹气，“我也不知道你要这么久，以前也没见你这么忙过。”

温皇一边洗手，一边跟他解释，百里潇湘之前搞了很多小动作，如今也得厘淸一下。

铺子里，庄子上，有很多账目对不上。虽是以前有酆都月掣肘着，但是他毕竟是副楼主，好多代楼主吩咐下去的事情，他管不了。

以前温皇对百里潇湘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没有认真去管他，如今他彻底反背了，这事儿也就不能拖了。

钱什么的倒也不是那么打紧，但是人心坏了就不好收拾。

真是升米恩，斗米仇。说起来，自己对百里潇湘又有哪一处对不起他？

难道自己在别人眼里看起来软弱可欺？温皇觉得若是真有人这样想，那脑袋里肯定都是南瓜瓤子。

隔了没多一会儿，还珠楼的婢女鱼贯而入，在温皇卧室外面的小客厅摆饭。

两个凉菜，两个热菜。然后一人一小碗珍珠米饭，一碗乳白的鱼汤。菜色不多，但是都特别精致。

千雪以前也喜欢来温皇这里蹭饭，还珠楼每天都吃不一样的。偶尔温皇兴致来了，还会亲自下厨。

千雪吃了一口凉菜，脆生生的，上面还有水珠，从没有见过就问。

温皇就说，这是海境来的北极草，光着吃只是爽口，没什么味道，最好还是蘸着芥末吃。说着推了一下旁边小白瓷碟子，里面绿莹莹的是芥末。

千雪就奇怪，以前你不是不吃芥末？

温皇就没吭声，不吃芥末的是罗碧，以前只是就着大家的喜好，如今不想迁就了。

饭桌上说些无关痛痒的话题，温皇始终没有搭理罗碧，罗碧也始终阴沉着脸。

千雪忽然想起来意，差点就被美食搞得忘了初衷。

就引温皇的话头，“哎呀，你看，我和藏仔都受了伤。”

温皇上下打量了他一番，看他好好的，“看你还能再添两碗饭，想必伤的不重。”

千雪就故作夸张道，“藏仔胳膊都折了！”

温皇早看见罗碧手臂吊着绷带，也没问。

现在千雪这样说了，就只好答一句，“伤了就回去好好养着，我这里毕竟也不是医馆。”

这话说的，千雪都不知道要怎么接，听在罗碧耳朵里，就更刺人了。

但其实温皇不是故意要怼他。温皇只是觉得没必要再迁就他。

看在千雪的面子上，也还是理他一下，况且不理他，他还以为自己在生气什么的。

早想明白了，跟他生气都是多余！这会儿已经没有那份闲心去生气，还珠楼还有那么多要紧事儿，自己干点什么不好？

一时间冷了场，温皇恍若不知，只管端着小碗，一小口一小口的喝鱼汤。

凤蝶先吃完，就去楼下把刚才外商送的几件东西搬上来。

都是挺精美的东西，一看就是花了心思来讨好温皇的。

一套海境来的水鳞烧，一个壶配着七只杯子七个颜色，晶莹剔透。

一个妖界来的鎏金的自鸣钟，到了整时辰，会有一只小金丝雀出来叫两声。

一把羽国来的扇子，扇柄上镶着贵重的宝石，蓝色的羽毛层层叠叠，最上面一层像是孔雀翎，细看又不是，闪着七色流光，阳光下会变色一样，珠光宝气。商人说是凤凰翎，即便是在羽国，这也是珍稀罕见的。

一柄魔界来的刀，锋利无比，看着就不是凡品。

千雪把几样东西都看了一遍，赞不绝口。

温皇就说，那把扇子给我留下，其他你爱要什么就拿走。

水鳞烧看着是挺美的，但是制作工艺极其残忍，据说是用了海境下层波臣的骨血烧制而成。一想到这一层，温皇就觉得恶心，不可能自己拿来用了。

千雪果然挑了这套水鳞烧，这玩意儿根本不合千雪气质。温皇觉得他拿回去肯定是要送给北竞王的，就没告诉他这水鳞烧的来历。想想就有种恶作剧的快意。

凤蝶把新扇子递给温皇，温皇就手扇了扇，觉得挺满意，很配自己。

凤蝶就问，“那把旧扇子帮你收起来？”

温皇就随口说，“扔了吧。”

千雪奇道，“那扇子你用了可有些年头了，怎么说扔就扔了呢？”

藏镜人脸色也有些难看。

那把旧扇子上的孔雀羽和山鸡蓝羽，都是藏镜人打猎猎回来的。

那会儿温皇说羽毛好看，就要了羽毛做了扇子，然后从不离身。

温皇漫不经心的把玩着新扇子，“喜新厌旧嘛，人之常情。”

第十三章 宫宴

苗王得了《九龙天书》，又得了始帝鳞，眼看着大业将起，雀跃之心简直按捺不住。于是要大宴群臣，一方面算是庆功，另一方面也算是鼓舞和动员。

苗疆这些年来贫乏积弱，与中原和周边又战事连年，的确需要一些好消息来振奋人心。

宴客地点选在了还珠楼。

苗王中宫无主，别说皇后，连个侧妃都没有。大宴群臣难不成要苗王亲自筹备？不如选在外面。

还珠楼如今声名远播，什么外境稀罕的吃食，京城流行的玩意儿，总是在还珠楼最先时兴。王公大臣去过的表示赞同，没去过的表示向往，于是最终就定在了还珠楼。

承办宫宴，可谓荣宠至极。但那是别人的想法，温皇觉得挺烦。

办好了是应当应分的，办不好就可能获罪。

更何况，王宫内务府那点家底儿，恐怕还真吃不起还珠楼的宴，到时候只怕是要赊着。说赊都是好听的，赊个十年八载的你也不能上门去讨，就当是给人吃了霸王餐吧！

敢吃温皇霸王餐的，这样算一算，也就是千雪、罗碧和苗王了。

内心不管多不愿意，圣旨下了，都得接着。

温皇不爱管，全权交给酆都月。就嘱咐了一句，弄些热闹、好看、不贵的，酆都月表示领会精神。

这一次的宴会，几乎所有的重臣都要来，安保措施就格外的严格。

还珠楼自己的杀手只能在外围巡视，楼里全都被铁军卫接管了。

温皇无所谓，其实这样他正中下怀，若是出了什么事，也是铁军卫的锅。

温皇惯常喜欢赖床，但是这天铁军卫弄的动静太大，他不起都不行。

才梳洗完毕，就有人敲门，来人是铁军卫军长和兵长。

铁骕求衣给人第一眼的感觉是个军营糙汉，但是你跟他多谈几句就会发现，其实不是那么简单。这个人通今博古，引经据典，有时候还会说冷笑话。一张严肃面孔之下甚少情绪，这样的人，你就应该预测他城府很深。

他身边跟着一个少年，个子不高，扎着一把马尾，一双眼睛十分灵动，看着古灵精怪的。

铁骕求衣引荐给温皇，这是铁军卫兵长风逍遥，主要负责此次的安保任务。

温皇眉目含笑，轻摇着羽扇，久仰久仰，指教指教。

这倒不是恭维，铁骕求衣是个什么人，他心里大概有数。

这个人看似忠君爱国，刚直不阿，但也许所图甚大，且有勇有谋，如今又手握重兵，不是个好相与的角色。

至于风逍遥嘛，不是个心思深沉的人，甚至还可以说有些天真。两军对垒，各为其主，生死各安天命。阵前杀人原说不上对错，他却也能搞得一派伤春悲秋，借酒消愁的模样来。

“兵长真是年轻有为啊！听说铁军卫军纪严明，虎狼之师，像你这个年纪就做到兵长的位置，又如此受军长重用，想必是军功卓著，非一般人也。”温皇眯着一双狭长的凤眼上下打量一番，微笑点头，仿佛在赞许，又好像话里有话。

风逍遥听不懂温皇的弦外之音。他是个简单的人，军长让他干嘛就干嘛。军长让他负责此次的安全保卫，他尽职尽责就是了。至于什么温皇冷皇的，关他什么事？不去理会就好了。

月上梢头，雨过初霁。

还珠楼外遍地落花，应是绿肥红瘦。

还珠楼主站在宴客厅外的环廊上，凭栏远眺。

清风拂过，吹起楼主一袭轻纱。

他今日穿了一件淡紫色长衫，外面披了一层月白的罩纱，长身玉立，绰约风流。

千雪今日也穿的隆重，一袭绣了金蟒的亲王朝服衬的他贵气逼人，英姿勃勃。

走过去拍了拍温皇肩，“看什么呢？这么出神？”

温皇眺望远方的神情颇有些落寞孤寂，淡淡道，“我想在这旁边挖条河。”

千雪嗤笑，“温仔啊，你就算再有钱，也别动这脑筋行不行？挖河劳民伤财要多少人力物力。况且王兄也不会同意。挖了河，开了漕运，中原兵马两天就能直下苗疆！”

温皇叹口气，“只是想想罢了。”

千雪好奇了，“怎么想起挖河了？”你这脑袋整天都在琢磨些什么？好想打开来看看！

“智者乐水嘛！”

千雪记得温皇曾经有一本记载海外游历的笔记，他似是对中原的江南颇为喜欢，晴日泛舟，雨日垂钓，美不胜收。

“苗疆不够美吗？”千雪涩涩的问。

温皇扭头看他，没说话。苗疆是不够美，荒山野岭，土地贫乏。冬日酷寒，夏日酷暑。春天里开不出自己想要的花，秋日里收不到种下的种。

“不美你还回来！”千雪恨恨道。

是啊，为什么还要回来啊？温皇望着远处，内心一片荒芜。

藏镜人站在不远处，望着这人华美的侧影，觉得离他越来越远。

他静默了一会儿，还是大步上前。“温皇，我有话对你说。”

温皇转过身来，一缕发丝被风吹到面颊之上。

他背靠着栏杆，有些懒懒的，百无聊赖的样子，“但我没话跟你说。”

藏镜人的脸色变了变，极力克制着自己。

千雪皱眉道，“藏仔。”

“楼主，贵客都到齐了，请进去吧！”酆都月不知道从哪里冒了出来，及时的给大家一个台阶。

还珠楼主举步飘然进了内厅，千雪一把揽过藏镜人，走吧走吧！

主座自然是苗王的，下手左侧安排着藏镜人、姚明月、铁骕求衣、赫蒙天野，右侧依次是千雪、北竞王、苍狼、温皇。各人身后站着各自的侍卫和侍女。

真他妈的棒啊！新欢旧爱、新仇旧恨，齐聚一堂，修罗场怎么看怎么爽！

在场的人各怀心思，高兴的客套两句，不高兴的自己入座。

苗王驾到之后，就正式开了席。主题无非就是表彰一下姚明月寻得《九龙天书》，千雪和藏镜人顺利拿到始帝鳞。再发表一通振兴苗疆，反攻中原的慷慨陈辞。

千雪是自己兄弟，封赏什么都随意。

藏镜人早就被停了职，连俸禄都没有。如今才官复原职，封赏了一些金银。只不过是虚的，三军都裁撤了，被美人阁和铁军卫瓜分了，将军什么的就当个好听的官名罢了。

想想都他妈的憋气，没人敬，也要自罚三杯了！藏镜人一口喝干了杯中酒。

倒是姚明月洋洋得意，没费什么功夫，还落了实惠。女暴君抬眼看向对面的温皇，举起手中樽，遥遥一祝，似是挑衅，又是示威。

这厢温皇温文尔雅，微笑举杯，内心一万头草泥马奔过，男人可是经不起挑衅的生物啊！

苗王正经事儿弄完，喝了两杯差不多就撤了。他也自知待下去，大家都喝不痛快。

果然苗王一走，气氛就好了。刚才那些拘谨之气一扫而光。

千雪嚷嚷着，还珠楼有什么助兴的节目，赶紧上！

副楼主起身吩咐了一下，稍顷片刻，就有一群美人鱼贯而入，纷纷跪坐在各个宾客的身边。

藏镜人正喝着闷酒，冷不防身边坐了两个丰乳肥臀的美女，不耐烦抬眼一看。

卧槽！两个人全是女暴君款，差点一掌一个打出去！

千雪看见美女兴致高涨，左拥右抱，美不胜收。

两美人殷勤斟酒。其中一个长的唇红齿白，乌发如瀑，一派慵懒神态，看着怎么那么眼熟？

“狼主，你真是坏透了！小怜你都忘了啊！奴家可是从中原梅香坞千里跋涉，来寻狼主的呢！”那位美人一通娇嗔，吓得千雪酒都要散了。

靠杯，风流债追来了吗？

温皇看见那两个“女暴君”的时候，就笑的要打跌，自家的副楼主还真是个人才。

再看见千雪的风流债，长的酷似竞王爷嘛！真难为副楼主千里迢迢从中原寻回来。

忍不住抬眼再看北竞王和女暴君。

北竞王生怕酆都月也给他找妓子，连忙让姚金池和侍女珊瑚坐在自己两边，斟酒伺候。

北竞王只管看着千雪笑，不知是真笑还是假笑，反正这人永远挂着笑。

女暴君不要美女伺候，要男的。

还珠楼么，只要客人想要的，都有。

副楼主立马叫来两个俊美的杀手坐陪。

女暴君可不管旁边的藏镜人，搂了其中一个就给人家喂酒。老娘早把你休了，谁还管得着谁？

军长八风不动，赫蒙天野目不斜视，身边的美人都是规规矩矩的伺候着。

千雪让凤蝶带了苍狼去别处玩，这成年人的场合总不好带坏小孩子。

其实苍狼也二十岁了，只是纯良如白兔，在千雪王叔眼里总还是当个孩子。

苍狼乖乖的走了，预感到后面有些不适宜的场景，也实在不自在。

酆都月亲自在楼主身边斟酒布菜，他才舍不得叫别的女人坐在他的身旁。

酒过三巡，还是正襟危坐；再过几斗，开始耳鬓厮磨；一石下去，便是罗襦襟解，情难自禁。

烟行媚视，曼丽懒倦，艳情销魂，痴迷端庄……总有一款适合你。这就是风月场。

说什么众人皆醉我独醒？要什么洁身自好、非你莫属、节烈冷艳？何不暂忘一时之烦忧，何不纸醉金迷快活一场？跳出自己那一方画地为牢，冷眼旁观，一切无非都是浮云。

酒喝到后半夜，大家都放开了。连不苟言笑的军长也跟人交杯了，女暴君更是襟怀散乱，意乱情迷。

千雪喝的兴起，嫌弃平常的酒令没意思，提议玩些京里流行的玩意儿。

酆都月想想就让人取了几个签筒。如今西京饭局里流行“酒后真言”和“愿赌服输”。

大家行酒令，输了的回答一个问题，或者做一件被惩罚的事情。

这个问题，从“酒后真言“的签筒里抽取，如果作答，必须回答真话。

如果不想答，那就从“愿赌服输”的签筒里抽取，签子上写着做什么。

还有一个签筒，每人抽一支签子，上面写着词牌名，忆王孙、如梦令、相见欢、长相思什么的。

比方说，愿赌服输的签子上可能写着，输者给“忆王孙”提鞋之类的惩罚。

好些人没玩过，觉得挺新鲜。玩着玩着就发现，尼玛这尺度真大啊！

有一回女暴君身边的那个小鲜肉输了酒令，抽了个“愿赌服输”，一看写着，“跪地抱江城子大腿哭着说，我怀了你的孩子，求求你别抛弃我！”

然后一问，谁是江城子？卧槽，女暴君！

一屋子人笑的前仰后合，泪如尿崩！噢不，只有一个人没有笑，藏镜人脸都绿了。

千雪笑的最大声，然而善恶到头终有报，得瑟过头要摔跤。

很快千雪也输了令，眼见着前面选“愿赌服输”的都出了丑，他决定选“酒后真言”，抽了一签一看，“你真心爱着谁？”挖靠！还是选“愿赌服输”吧！扶额，然后抽了一签，“跟长相思当庭广众之下口舌相交，湿吻一枚”。……阿弥陀佛，无量天尊，救苦救难观世音，千万保佑是个女的！

然而各路神仙都没有听见，长相思正是那风流倜傥、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的还珠楼主神蛊温皇。

还能不能好好玩耍了？！天要亡我啊！千雪快要魂飞魄散。

楼主大人微醺，双目迷离，摇晃着站起身，反倒有种艳丽风情。

一步一莲花的走到千雪身边，一手勾住千雪脖子，一手拿了扇子半掩着脸，凑上去。

千雪酒胆远大于酒量，这时候早已是强弩之末，脑子都不灵便了。

被温皇身上香气一熏，身子立马起了反应，有些头晕气喘，口干舌燥。鬼使神差的就搂了他的腰身，含住了他的娇唇。

两人口舌纠缠，津液交换，气喘微吟，恍然忘了这是什么地方，周遭还有些什么人。

北竞王脸色不佳，嚷着头疼，唤金池要回府。那厢军长立马起身随驾护送。

女暴君左拥右抱，乐不可支，只把他俩当做活春宫。

赫蒙天野早就被灌的不省人事，没看见这么香艳的场面。

这时候，有一个人终于坐不住了，自然是大将军藏镜人。

罗碧一个晚上都在那里生闷气。

自打从海境回来，温皇就没给他好脸色。

他特么休了姚明月，断的干干净净，又要跟他服软认输，他可倒好，连脸都不给。真干脆啊！那一开始你撩拨我干什么？！

尼玛你当着我的面吻千雪，真是反了你了！这要能忍，还是男人？

藏镜人暴起，上去拉开温皇。“你这个不要脸的……”

温皇一只手被他攥的生疼，转过头冷冷看着他，那眼神有如三尺寒冰，“不要脸的什么？贱人？”

温皇觉得好笑，如今自己沦为跟姚明月一样的称呼了。

“我他妈的是贱！我改还不行？”温皇一只手扣住藏镜人的脉门，反手一拧，分筋错骨，不遗余力。那只手平日里只是弹琴作画，却依然是力道万钧。

藏镜人嘶了一声松开温皇，否则就要骨断筋折。“你……”一如既往的笨嘴拙舌，气得无可发泄。

千雪醉醺醺站起身来，搡了一把罗碧，挡在温皇身前，“藏仔，你闪开，不许你再打温仔！今后都不许！听见没有？”

藏镜人感到双重背叛，身心俱疲，“好，好……”

正在剑拔弩张，兄弟阋墙的节骨眼儿上，有人来救场了。

“楼主，王爷，大将军，苍狼王子不见了。”酆都月上前来，语调平平。却惊醒了三人的酒意。

第十四章 遍寻不到

苗疆王储，也是唯一的王子，苍狼居然丢了！生不见人，死不见尸。

京都四门戒严，禁止出入。千雪王爷亲自带着铁军卫几乎把京都掘地三尺，也一无所获！

还珠楼这几日很清静。朝中出了这么大的事儿，谁还敢来还珠楼寻欢作乐？

楼主站在卧房外的露台上，侍弄一盆花。旁边一拉溜排了十八般兵器，不，是花具，仔仔细细的伺候着一朵……牵牛花。单看那架势，还以为是魏紫姚黄，天上神品，不想竟是随处可见的小野花。那又怎样？楼主就是让你们料不到。

千雪三天三夜没睡了，就是铁打的这会儿也撑不住了，踉踉跄跄进了温皇的卧室一头栽倒在床上。

温皇听见背后的动静，手里剪子一抖，咔喳，那盆可怜植物上唯一的小花，掉了。

温皇放下手中的剪子，走到床边坐下。

千雪一脸无害的已经睡着了。

温皇叹口气，帮他把靴子脱了，外衫扒下来，把人往里推了推。

千雪呼吸绵长，紧闭的双目上眼睫毛一颤一颤，真是累坏了，睡得很熟。

千雪的脸棱角分明，却从未给人凌厉之感。三个人里，他永远都是那个最善解人意，最贴心的。

温皇踌躇了片刻，把外衫脱了上床，听着千雪的呼吸声，也觉得犯了困。

当千雪醒过来的时候，不知道是什么时辰，外面天已经黑透了。

千雪觉得有点胸闷，低头一看吓一跳，腰间搭着一条胳膊，胸口埋着一头的乌发，还有一条修长的大腿插在他两腿之间。

卧槽，什么情况？千雪一时缓不过来，有点蒙圈。

“嗯～”怀里那人发出了一声梦中呢喃，轻轻扭动了一下身子，往千雪身上蹭过去。他身上有种若有若无的香气，一个劲儿往狼主鼻子里钻。狼主的鼻子跟狼一样灵敏，瞬间就觉得下面什么东西硬了。

已经退到床边靠墙，退无可退了。你他妈再过来，老子就……

千雪咽了一下口水，推了推温皇，“温仔，温仔，醒醒！”

温皇迷迷糊糊睁开眼，一双黑眸即便在黑夜里也是如此动人。

千雪决定从温皇身上翻过去，先下床再说，对着兄弟硬了尼玛也太尴尬了……

刚跨过一条腿，就被温皇两手揽住腰身一扽，千雪就趴在温皇身上了。

温皇的襟怀早就散开了，白花花的胸膛贴在自己身上，千雪觉得气血上涌，手脚都不听使唤了。

温皇两只手攀在他背上，轻轻缓缓的挺动小腹，去摩擦千雪的身子。伸出舌头去吮吸千雪的唇，去松动千雪的牙关。

千雪的呼吸急促起来，也开始回应他的吻，一边去解对方的亵裤。

“嗯～嗯～”温皇也动了情，闭了眼索取更多。

千雪哆哆嗦嗦，几乎解不开他腰带打的结，最后一恼火，直接扯断了，迫不及待的拽下他的亵裤。

温皇搂住他的脖子湿吻，十分配合的张开两条强劲的长腿渴求着他，“啊～～千雪，千雪～～”

千雪脑子缺血，混混沌沌的，凭着原始的欲望，只想这样干下去。但总觉得哪里不对，哪里不对，听见他喊千雪，他忽然想起来自己是谁，强忍住没有进入，猛的给了自己一个大嘴巴！

“……不行……我不能……”

身下的人顿住，像三九天被人浇了一盆冷水，全身都结了冰。

温皇一掌将身上的人掀开，千雪脑袋几乎撞在墙上。

温皇起身要下床离开，那背影看起来如此单薄，又如此倔强。

千雪觉得心好疼，一把从背后抱住那颤抖的身子，“温仔，不是你想的那样，不是你不好，不是我不要你，是因为……因为……”是因为你和藏仔都是我的兄弟，我要如何面对他，又如何面对你啊！

温皇痛的说不出话，他拉着千雪的手，移到自己的左胸前。

别处的肌肤都是光滑白皙，这里却是瘢痕交错。

旧的伤疤好了，又叠了新的伤疤，新的将来又会成了旧的，是一个轮回。

外面是疤，里面是伤。还好的了吗？

你觉得，我还能跟他回到过去吗？

千雪抚摸那处的瘢痕，眼泪止不住的滑下。他将他抱在床上，亲吻他，疼惜他，爱他……

天将明的时候，温皇方才睡下。

一夜的索求无度，一夜的纵欲荒唐，两个人都精疲力竭。

千雪侧身看着温皇的睡颜，情不自禁用手去抚摸他的面庞。

温皇的呼吸仍有些气喘，面色潮红，被汗水濡湿的发丝黏在额上，更多的黑发铺在床上，压在身下，雪肤乌发极致的艳丽。

千雪觉得看不够，但是再看下去，怕是又要忍不住……

只得闭了眼，将他搂在怀里，双双睡去。

两人再次醒来的时候，已经是晌午了。

千雪一看外面的天光差点跳起来，这才想起来要紧事儿，苍狼还他妈没找着呢！

温皇浑身酸软起不来，搂住千雪也不让他起。

千雪苦笑，“祖宗，我家的小苍狼不见了，你让我怎么睡？”

“你不睡就能找着了？还不如来求我。”温皇又露出往日那慧黠又欠揍的笑容，顺便把还光着的大腿搭在千雪腰上。

“嘶～～”千雪抽口凉气，又他妈快要擦枪走火了！连忙按住他光滑的长腿，“求你，求你，求求你了，楼主大人！”千雪没好意思承认，他来还珠楼本来就是想让他动用还珠楼的情报网寻找苍狼，结果一来就睡着了，还特么把楼主也睡了，真是意外之喜。

“早已让还珠楼去查了。”

不光还珠楼在查，铁军卫也在查。

那天宫宴，凤蝶想趁着楼主没空偷溜跑出去找剑无极，正愁没有法子，正好千雪让凤蝶带了苍狼去玩。于是凤蝶拿苍狼当幌子，狐假虎威，光明正大的出了还珠楼，后来就把苍狼甩了。再然后苍狼就跟了一个银发蓝衣的人走了，之后就再没有线索了。

根据目击者的描述，给这个穿蓝衣服的人画了画像，竟不像是苗疆人，看着像海境人。

温皇狠狠骂了一顿凤蝶。千雪本来为了苍狼的事情，也很生气。但是看温皇气的更甚，把凤蝶都关起来了，就没再火上浇油。当然，他不知道，温皇不是生气凤蝶把苍狼弄丢了，而是生气凤蝶又去找那个贱无极了！

“那个贱无极，就是想给你做妾，做外室，都是做梦！只要我还在，他就休想进这门！”

凤蝶简直要哭了，什么妾啊外室的，主人你都气疯了吗？难不成我还能三妻四妾吗？！

风逍遥拿着画像来还珠楼查问，是否有人见过此人。

温皇一看画像，还真认识，海境师相欲星移。

不过此时欲星移绝不会在苗疆，就算在苗疆，也不能承认自己认识他，否则岂非有通敌叛国的嫌疑？

温皇摇摇扇子，面不改色，“没见过。”

风逍遥也是例行公事，嗯了一声就去问别人了。

千雪出门在外几日，终于忍不了要回家沐浴更衣。

一回府，就看见院子里的人悲悲切切，一问，是北竞王病倒了，连吐了两回血，如今连药也喝不下了，喝什么都吐。

千雪气得大骂，“你们是怎么伺候的？病成这样怎么也不来告诉我一声？”

底下人哭哭啼啼道，“竞王爷不让，说千雪王爷正忙着找王子，是头等大事，不能耽搁了。”

千雪顾不得跟她们掰饬，大步就进了北竞王的小院儿。

外厅几个御医愁眉苦脸，在低声商讨用药和用针的法子，见了千雪齐齐跪倒。

千雪不耐烦摆摆手，让他们起来，说一下病情。

北竞王是因为苍狼失踪的事情，五内俱焚，急怒攻心，导致气血倒冲，肝不藏血。

再加上他宿疾肺脉不通，受不得这刺激，就连连吐血。

这病应是用药缓缓调理经脉，才是长久之策。

但是眼下情形，药都喝不进去，只能先解燃眉之急。

用针先把经脉疏通了，方能进药。说到用针的高手中原倒是有一个，可惜远水解不了近渴。

几个御医也不是不会针灸，但是这位王爷身娇体弱，轻易动不得，针砭之术也痛苦非常，怕他忍不了，更怕千雪王爷怪罪。

千雪听了，心乱如麻，决定自己先进去看看情形再说。

屋内燃着安眠的熏香，仍盖不住苦涩的药气和血腥气，床幔低垂，里面一丝声息也无。

吓得千雪连忙挂起帷幔，看见竞日孤鸣躺在床上面色惨白，宛如长眠。

千雪从薄被里拉出他的手，将手指搭在他的白皙的手腕上，屏气凝神。

脉象微弱，危在旦夕。御医之诊确实无误。

千雪咬咬牙，唤人进来给北竞王针灸。

竞日孤鸣缓缓睁开眼睛，张了张嘴。

千雪低头凑过去听，他说，“千雪……你回来了？苍狼……找到了吗？”

千雪强忍住眼泪，拉住他的手，点点头说，“找着了，放心吧！他受了点轻伤，等好些再过来看你。”

竞日孤鸣眼睛亮了亮，似是安心了，终是又闭上。

千雪帮他把衣衫褪了，让他伏在床上，露出光滑的背脊。

“忍一忍，御医给你针灸。昂，听话。”把他的黑发扎了一把移到旁边。

御医低声说句，“告罪。”七寸长的金针就落在了背心之处，还未等针扎入一半，北竞王就挣扎起来。

“唔！”北竞王全身疼的一抖，针一下子就刺歪了，血珠呼就冒了出来。

御医也冒了汗，连忙将针拔了。“这……这样没法扎啊！”

千雪知道竞日孤鸣从小就最怕疼，好像全身都是痛神经，比别人怕疼十倍。扎针对他简直就是酷刑。

千雪一咬牙，将北竞王扶坐起来，让他趴在自己怀里，便可以两手抱住他固定住，免得乱动移了针。

北竞王搂着千雪腰的两只手轻轻颤抖着，“千雪……疼……好疼……不扎……行不行？”

千雪觉得就是太宠溺他，以至于一直养不好。这么多年要是肯乖乖喝药，肯老实扎针，哪至于将弱身子拖到现在？

千雪给了个眼色，示意御医赶紧扎。

御医连忙又取了几支金针，一针一针扎下去。每一下都仿如刺入了千雪的心脏。

一开始，竞日孤鸣还咬着千雪肩膀，呻吟着喊疼。

后面一声小过一声，渐渐没了声息。

千雪自己也有些颤抖，搂着他，小声儿念，没事儿了，就好了，没事儿了，就好了。

等十三针扎完，两人已经全身都湿透了。

千雪把竞日孤鸣放下，让他再趴伏在床上。

御医又烧了艾，在他背上熏了一刻。

拔了针，却发现，好些地方还是没血，仍是不通。

御医战战兢兢道，“王爷，大约是竞王爷这几日药食不进，血气有些枯，所以……”

千雪皱了眉，穴的确没有认错，不是医生的问题。

御医看他脸色，连忙打开针包，捻出一根前头是十字刃的长针，细看是空心，专门用来放血的。

千雪亲自净了手，将针都放入药液里浸泡了片刻消了毒。

御医看千雪要亲自下针，反而舒了口气。

千雪示意他们按住竞日孤鸣，竞日孤鸣仿佛知道他们要做什么，脸埋在枕头上紧紧咬住牙关。

千雪左手比了一下后腰的肾俞穴，右手捻针就要刺进去，刚刚接触到皮肤，手就无法控制，抖的不得了。千雪一屁股坐下，一脑门子汗，摆摆手。

“不行，还是你来！”

御医叹口气，拿了粗针，稳准狠的扎了进去。

竞日孤鸣“啊～～”的一声惨叫，千雪连忙按住他的身子。竞日孤鸣痛不欲生，全身抖个不停。

御医又拿了三根针，分别在上部两个肺俞穴，和后腰两个肾俞穴刺了进去。

竞日孤鸣已经疼到虚脱。

然而针缓缓抽出，竟仍是一滴血不见！

“不，不该如此啊……”御医也有些慌了神儿。

千雪脸色都青了。

御医大着胆子说，“其实，还，还有一个办法。”

“快说。”

“民间都是用水蛭，放在身上吸血……”

别说王府里没有水蛭，就算有，那么腌脏的东西怎么能用在竞日孤鸣身上？

千雪想到什么，挥挥手，让他们退下。

屋里没人了，他轻轻摸了摸竞日孤鸣的头发，“别怕。”

说着，低头温柔的将口覆在他的腰上，将淤血一口一口吮吸了出来，吐在一旁的痰盂里。

竞日孤鸣轻轻呻吟着，似乎缓过一口气来。

千雪拿帕子替他擦了擦额上的汗水，又唤人拿了热手巾抹干净背上的血，披了一件新换的软棉的内衫，让他侧身躺下。

自己方才去找个茶碗漱口。

竞日孤鸣又累又虚，很快就睡过去了。

千雪坐在他床边守着守着也睡着了。

半夜的时候，听见床上有动静，千雪睁开眼。

看见竞日孤鸣醒了，要水喝。连忙让人给他端一碗热的桂花蜜。

能吃东西了，就好办了。

千雪知道，竞日孤鸣最疼苍狼。苍狼几乎算是竞日孤鸣一手养大的。

苗王后希妲活着的时候，郁郁寡欢，并不是很疼苍狼。

苗王对苍狼是恨铁不成钢，严苛至极。

苍狼五岁上没了娘，苗王一夜没了爱妻，差点不想活了，谁也顾不得。还是北竞王将小苍狼接到王府里照看着。

从那么小，一直养到这么大。北竞王教他读书写字，千雪教他骑马射箭。

如今说不见就不见了，可不是像摘了心肝一样疼吗？

千雪叹口气，无论如何，都得把苍狼找回来。

第十五章 魂归来兮

竞王爷好起来，王府的天才算晴了。

竞日孤鸣半躺在床上，靠着软枕，看手中一叠折子。铁军卫报来的关于苍狼追踪的进展。

“咳咳咳……”掩着嘴又咳了起来。

恰好千雪进来，皱了眉头。

“怎么起身了？多睡会儿。”

竞日孤鸣虚弱摇摇头，“躺的骨头快酥了，好想快些痊愈，我的小苍狼啊～～咳咳……”

千雪夺下他手中的折子甩在一旁，“先喝粥。”

竞日孤鸣接过燕窝粥，气虚力短，端着碗的手竟有些发抖。

千雪见状叹口气，“还是我来吧！”说着拿回碗，一勺一勺喂给他吃。

竞日孤鸣心安理得的被人伺候着，一边笑看千雪，“小千雪，你还记得吗？小时候，你不肯吃饭，我也是这样喂你的……”

童稚软笑安何在？世事辗转几度秋。

千雪的脸慢慢的红了。“行了，吃粥还堵不住你的嘴！”

姚金池站在门口，柔柔的唤了一声，“千雪王爷，还珠楼派人送信了。”

“进来吧！”

姚金池将还珠楼的书信递给了千雪，千雪打开一看，立马站起身来。

竞日孤鸣疑道，“出什么事情了？”

“苍狼有下落了！”

难怪翻遍了京都都找不到人，苍狼居然被人关进了“七恶牢”。

七恶牢是个神秘的所在，连千雪都不曾听说过。

这地方关押一个罪大恶极之人，已经三十年了。

这个人正是现今苗王的哥哥，天阕孤鸣。

传说他当年杀了祖父，欲谋朝篡位，终被颢穹孤鸣囚禁于此。

现如今，王子苍狼进了七恶牢，岂不是羊入虎口？

想来天阕孤鸣这一生最恨的就是颢穹孤鸣！焉能放过他的独子？

天阕孤鸣当年是苗疆第一悍将，苗疆大半个江山都是天阕孤鸣打下的，他也是老苗王最心爱的孙王子。

甚至曾有人觉得老苗王搞不好会直接跳过儿子，传位给孙王子。孙王子又怎么可能谋杀老苗王呢？

掀开血淋淋的黑幕，真相是天阕孤鸣的亲爹，为了王位，伙同自己的二儿子，杀了自己的爹，陷害自己的大儿子，这都他妈什么事儿！果真应了当年巫教的讖言。

且不管那些陈芝麻烂谷子，当务之急是怎么把苍狼从天阕孤鸣手中救出来。

天阕孤鸣此人武功深不可测，他是除了世祖皇帝之外，唯一一个练成了三部皇室经天宝典的人。当年若不是颢穹孤鸣使了小人之计，拿了他心上人来威胁，又伤了他的心，他怎会束手就擒？

况且苍狼在他手上，投鼠忌器，真是不好办了。

苍狼稀里糊涂的被人骗进了七恶牢，吓得不轻。

纯良如他，何曾知道这世上还有如此地狱？

天阕孤鸣曾经也是一代天骄，如今被锁链囚在一个方寸不过八尺的牢笼之中，四肢、琵琶骨皆被洞穿。相较肉体之苦，对于这样骄傲的人来说，精神上的折辱更让人生不如死。

天阕孤鸣弄清楚来人是谁，禁不住仰天大笑，真是报应不爽。

千雪着急要温皇拿个主意，温皇慢条斯理的调着九霄环佩的弦。

“急什么，对方提什么要求，满足便是，苍狼应是无碍的。”

千雪愁道，“那若他要这江山，也给他么？”

温皇看他一眼，“这么……给不给你做不得主，我也做不得主，何必问？”

千雪抓着头发，简直要疯，“那你陪我去救！”

“不去。”温皇淡淡道。

千雪呆住，“为什么？”

温皇弹着一曲“十面埋伏”，“我要回乡祭祖。”

千雪一脑门子官司进了王宫。

苗王听了沉默不语。

“王兄！苍狼是你亲生儿子！难道你要弃他不顾么？”

“混账！我几时说弃他不顾了？”

“那你答应了天阕孤鸣，放他出来又如何？三十年过去了，难道他还能翻了天不成？”

就算他已经失了权势，不能东山再起，但若是授人以柄，翻出当年旧事，自己的王位就名不正言不顺！

“不行！放虎归山，后患无穷！”

“那苍狼怎么办？”

“硬夺！”

千雪恨恨道，“你就是把你的王位看的比什么都重，苍狼在你眼里根本算不得什么对不对？”

“啪”一记耳光打在千雪脸上。

千雪捂着脸，“好，苍狼不用你操烦，我自己去救！”

千雪步履匆匆，脚不沾地儿的回了王府，他要找北竞王想想办法。

虽说竞日孤鸣孱弱娇躯，足不出户，却是苗疆第一智者，他一定有办法！

走到北竞王小院儿门口，就见两旁站着铁军卫的士兵守着，千雪纳闷。

“站住，北竞王有令，任何人不得入内！”

“放肆，这是本王的府邸，你们都瞎了不成？”

对方连忙跪倒，“不知是千雪王爷驾到，请恕罪。”

“滚开！”千雪正气不顺。

千雪一肚子火往里走，走到正厅门口，却见门关着。正要上去敲门，就听见里面两个人在谈话，一时间就顿住了。

“神蛊温皇是巫教遗孤这事儿确认了？”正是他小王叔那软糯的声音。

“确凿无疑。”浑厚低沉的声音是铁军卫军长。

“……先不要告知苗王吧。毕竟当年一口气杀光了巫教上下几百口人这事儿，有损阴德，想必王上这些年也想忘了。此时再提起，有害无益。你只要提防着温皇反噬便好了，他若没有动作，就放他一条生路。免得千雪伤心。”

“那这事儿要不要告知千雪王爷？”

“不必。他一派天真的，何苦让他搅进这池浑水？”

“但是苍狼王子的事情，怕是跟温皇脱不了干系。”

“那个欲星移找到了么？”

“找到了，是个替身，据说叫做渡江卿，但是已经死了，死无对证。”

“杀人灭口么？”

“天阕孤鸣那边要怎么办？”

“你同千雪一起去吧，想来想去，朝中能跟天阕孤鸣对过三招的人都数不出几个了。”

千雪两脚踩着棉花，头晕目眩，一脚高一脚低的走回房里。

脑子当时不够用，那会儿只是有些蒙圈。

静下来仔细一想这天大的秘密，真如晴天霹雳，五味杂陈，不可言说。

温仔的身世竟是这样可怜……而杀他全家的人却是自己兄长！若是温皇已然知晓了这桩事情，又怎会善罢甘休？但是苍狼一介稚子，也是无辜。他，他难道是要以牙还牙，以眼还眼……？

这样一想，全身都冒了冷汗。

三日后，神蛊温皇从西苗回来，苍狼的事儿已经解决了。

酆都月迎了楼主进门，看他一身缟素，若有哀思，别有一种风流，不禁多看了两眼。

温皇浑然不觉，只由着他端茶倒水，伺候洗漱。

“把过程细细跟我说一遍。”温皇一边啜饮，一边问。

酆都月便把当日千雪和铁骕求衣去七恶牢营救苍狼的事儿描述了一回。

天阕孤鸣虽是一代枭雄，但是面对苗疆三大高手，也是力有未逮。

说来也怪，天阕孤鸣竟没有拿了苍狼当人质，真是出乎所有人意料。

温皇倒觉得这人还颇是重情，苍狼之母希妲生前正是天阕孤鸣最爱之人，他对爱人唯一的孩子又如何下得了手？

天阕孤鸣眼见着要败，却不料生了变故。

北竞王也来了！他身边的战兵卫临阵倒戈，裹挟了竞日孤鸣，投奔了天阕孤鸣！

二对一变成了二对二，还给天阕孤鸣添了一个人质。

最终是天阕孤鸣和战兵卫逃走，竞日孤鸣受了点轻伤，苍狼之前在牢里被折磨的不轻。

“呵，好一出苦肉计！”温皇冷笑，一手轻轻叩着桌面，忽然眼睛扫到桌上一愣。

“这两日谁进过我的书房？”

酆都月低眉顺眼，“前两天千雪王爷来过，其他人进不来。”

“嗯，下去吧。”温皇若有所思。

来到还珠楼下，千雪停下了脚步。

抬头仰望，这楼巍峨耸立，称得上苗疆第一高楼，建的大气恢弘，颇有气势。

白日里无端给人一种压迫感。

入了夜却又变了样，成了灯红酒绿，纸醉金迷。

很多人进去了就再也离不开，离开了心里也忘不掉。

千雪叹口气，缓缓踏上楼梯，木制的，脚步声清清脆脆，一下一下都很清晰。

这旋转的楼梯啊，以前从未觉得这样长，无论如何也走不到头似的。

温皇的书房敞开着，千雪站在门口看他。

他一袭白衣白纱，一头浓黑秀发散着，站在书案之前，挥毫画着什么。

“正忙啊？”千雪笑着打了个招呼，走了进去。

温皇不动声色将图折了收在一旁的木匣里，淡淡道，“不忙。”

千雪牵了他手，一双明亮的眼睛望住他，“好几天不见，怪想你的。”

温皇看他，微微有些诧异，“是么？”

“有个词儿怎么说？一日不见如隔三秋？”

温皇轻笑，“你也会用成语了？”

“小看我！我打小背的书也有那么厚一摞！”

温皇笑意慢慢绽开，“我去叫凤蝶给你泡茶。”温皇转身要出去。

千雪从背后轻轻抱住他的腰身，“别了，我不想喝茶，我们喝酒好不好？”

书房靠窗的地方做了木制的台子，仿着东瀛榻榻米的样式。

坐在榻上，喝酒看窗景，也是妙事一桩。

再种一颗樱花树就好了，他曾经这样想过。可惜花了大价钱从南方运来的樱树一颗也没有种活。

楼下依然只有梧桐、柳树、杨树，一到春天便是漫天飞絮，烦人的紧。

两人除了鞋袜，不拘小节的对坐着。

温皇让人取了东瀛来的清酒，用小壶温着，配了几碟爽口的小菜。恰好还有西域来的葡萄，也洗了一盘。

温皇伸手去拿酒壶，千雪也伸手去拿，手就覆在温皇的手上。

千雪的手比温皇的手大，一下子便盖住了。

温皇抬眼去看他，他也看温皇。

温皇没有抽手，任由千雪温柔的握着。

千雪起身坐在温皇身旁，让他头靠着自己的肩膀，帮他倒了一杯酒递到他的唇边。

温皇就着他的手饮了。

“这几日，你回去……祭祖了？”千雪小心翼翼的问。

“嗯。”温皇靠在他肩上，迷迷的闭着眼，感受阳光照在脸上的感觉。

“……说起来，我还不知道你家在哪里，下次带我一起回去好不好？”

“……好。”

“你们那里是怎么祭祖的？”

前两日正是七月半中元节。苗疆这三十年来年礼崩乐坏，哪还有保留什么传统？

近两年倒是一些商家想出一些挣钱的法子，效仿中原，卖些河灯、孔明灯什么的，仿佛这样就能给逝去的先人带去消息。

而巫教的中元节是一年里最隆重的节日。

巫，本来就是通鬼神，接引天地人间之媒介。

温皇幼时，看过母亲巫教圣女主持祭祀大典。

大典之上，圣女带领十二位巫女在高高的祭台上献舞。

悠扬的号角，响彻在山谷，仿佛唤着远去的魂灵。

咚咚的鼓声震天，巫教子民踏着鼓声起舞。

圣女伏地，缓缓起身举起手中的羽扇，仰天长拜。

十二巫女边舞边低低吟唱，

“魂归来兮，去君之恒干，何为乎四方些？”

圣女长吟，甩动长袖，起转腾挪，如御风而行。

“魂归来兮，舍君之乐处，而离彼不祥些！”

“咚！咚！咚！”“归来归来！”子民应和！

“魂归来兮，君无上天些，虎豹九关，啄害下人些！”

“嘿！嘿！嘿！”“归来归来，往恐危身些！”

……

巫教圣血之脉，竟是浑然天成的，在他拿到九龙天书之际，他的血印便已解开。

一切都回想起来，一切都印在脑中。

温皇踏上那片焦黑的土地，坍塌了一半的祭台，进行了他一个人的祭祀。

他的身影与三十年前母亲的身影重合。

呼啸的风声宛如号角。林中的树木仿佛击节。

“魂归来兮，反故居些！”

“天地四方，多贼奸些！”

“一夫九首，拔木九千些！”

“熽狼从目，往来侁々些。”

“悬人以娭，投之深渊些。”

“魂归来兮！归来兮！”

呜呜的风声是冤魂的悲鸣，哗哗的树叶是不甘的击打。

在温皇舞到一半的时候，乌云渐渐聚集，原是晴空万里的天全黑了。

咔咔的闪电几乎击穿土地，天空降下一片一片鹅毛大雪。

七月飞雪，哈哈哈哈……

双袖飞舞，风云变色。

温皇跳的癫狂，也笑的癫狂。

千雪怀里的温皇忽然笑起来，把千雪吓了一跳。

“你怎么了？温仔！”

温皇扭脸看他依旧笑着，“没什么，想到一件好笑的事，就笑了。”

千雪半晌无语，揽住他的手又紧了紧，

……那为何你的眼里都是哀伤？

千雪捧着他的脸，缓缓吻上他的额头，轻轻舔舐着他眉心的那缕朱砂。

摩挲着他的脸颊，分明是消瘦了。

温皇慢慢闭上了眼，柔顺的任他为所欲为。

千雪吻上他的眼睛，长长的睫毛颤动着，不知是掩盖还是泄露了内心。

他的樱唇，凉凉的，软软的，像很久以前他做过的那道水晶糕。

千雪的舌温柔又霸道，唇齿相交，津液弥漫，温皇全无招架之力。

他仿佛连他的心都吸走了。空气越发的稀薄，喘不上气来。

胸膛随之起伏着，宣告了这一阵的甘拜下风。

千雪搂着他的脖子，柔柔的将他放平，一边吻着他白皙的脖颈，一手去解他的襟怀。

“别……”温皇迷乱中按住腰间的扣袢。

千雪放弃他外衫，直接拉下他的亵裤。

外衫未解，只能半掩到腰间，下面两条修长白皙的大腿全无遮拦。

“不要……今日就……啊！”温皇忽然惊叫了一声，千雪伏在他腿间，掰开他舔弄着那羞人的所在。温皇两腿颤抖着，全然无力的张着。

千雪舔弄片刻，那处紧致越发的无法打开，便从小矮桌上拿了一杯清酒，含了一口吐在那处。

初始有些凉，一会儿便热辣起来。

千雪伸了手指进去挑弄着，免得他受了伤。

温皇有些受不住，喘息着，呻吟着，却又倔强的不肯服软。

“唔！”两人结合为一体，都满足的叹息着。

九浅一深，先缓后急，龙阳十八式，狼主不愧浪子名声，寝技果然不凡。

直弄的楼主欲仙欲死，欲罢不能。

夕阳红了脸，照在两具交叠的身躯之上，渐渐落了山。

一直搞到半夜，温皇实在受不住了，千雪方才云收雨歇，搂了他睡了。

夜已深，两人呼吸渐渐平稳，似是都入了梦乡。

黑夜里，万籁俱寂。只余窗口一轮明月。

半晌，千雪轻轻的爬起身，悄无声息的下了床。

背对着千雪的温皇，此时睁着眼。

第十六章 醉剑琼楼

千雪醒来的时候，看见温皇已经坐在镜奁之前。

千雪伸个懒腰，起了身，走到他身后。“这么早就起了？”

温皇只披了一件宽大外衣，削肩长项，粉颈低垂，暖白滑腻的肩颈之上，几点梅花痕迹，都是一夜春宵的留念。

一头如瀑的黑发一直散到腰间。

千雪忍不住伸手去拢他的长发，一大把，又滑又重，几乎攥不住。

温皇正拿一把白玉梳，漫不经心的梳着头。梳子冰凉滑润，一梳到底。

温皇没有回头，对着镜子里的千雪道，“替我绾发吧！”

千雪为难道，“我，我哪会啊？”

温皇似笑非笑，“没替人梳过头？”

千雪讪笑，“瞎说什么？”

的确是不曾。脑子想到的是家里那位满头的辫子，每次都要三个丫鬟一起也要梳至少两刻钟。

温皇仿佛看得到他在想什么似的，无声的冷笑。

千雪接过梳子替他把后面的梳顺了，又胡乱绾起来，从桌上妆奁里抽了一支白玉簪插上，就算完事儿了。

那么多的头发，绾的又松，眼看着是歪歪扭扭要坠下来。

“你看，我说我不会吧！”千雪懊恼。

温皇叹口气。何必强人所难？

“那个……我回府一趟。”千雪说。

温皇冷眼看他，“这就要走吗？”

千雪有些心虚，犹豫片刻想说，那就吃了早饭再走。

结果温皇说，“那就不留你了。”反正留得住人，也留不住心。

千雪半句话没说出口，就被堵了回去。

千雪万万没料到，这一步踏出还珠楼，便再难回到当初了。

到了傍晚，千雪王府派人来还珠楼请凤蝶的时候，楼主正在露台上吹风。

酆都月听说楼主一天没吃饭，光喝酒了，就上楼去看。

只见任飘渺散着的一头白发随风而起，飘飘荡荡的，让人无端觉得心碎。

他拎了一把酒壶在浇花，没人看到他的手在抖。

这是一盆兰花，肩平心阔，茎细瓣净，层层叠叠，纯白无瑕，温皇一向珍如拱璧，此花名曰“千山之雪”。

如今这烈酒浇上去，花儿定是活不成了。酆都月叹口气。

凤蝶急忙赶去千雪王府看义父。

几个时辰之前。

千雪一路上往回走，心就像压着一块石头，着实有些后悔。

本想着就看看有没有关于温皇身世的文书，结果翻到一张图，大约是跟九龙天书有关的，鬼使神差就描摹了下来。

北竞王拿到千雪摹绘的地图，仔仔细细的看了两遍。

确实是真的，跟《九龙天书》里记载一致。

千雪皱着眉正想说一句，忽然胸口一阵闷痛，脸色苍白，额上冷汗立显。

扑通一声，跪倒在地，痛昏了过去！

北竞王吓得花容失色，连忙喊了御医来诊治。

来了三个太医院的院判，已然是太医院最好的御医。

三人都说，脉象什么的，不像是病，也不是毒。

“那到底是什么了？为何如此痛苦？”竞日孤鸣沉着脸问。

一个院判犹犹豫豫道，“只恐，只恐是……”

“是什么？”

“是蛊。”

竞日孤鸣摇晃了一下，一屁股坐在了椅子上。“是了……定然是蛊。”

那人可不是最擅长的就是蛊毒么？

只是没有想到，对千雪……他也下得去手。

竞日孤鸣强自镇定，“是什么蛊？可有解法？”

院判道，“微臣不擅蛊毒之术，此乃西苗不传之秘。只是从一些书上看见过这种症状，好像叫做噬心蛊。中蛊之人会日日受到蛊虫噬心之苦痛，解法并无记载。”

竞日孤鸣思来想去，解铃虽需系铃人，但是这蛊既是温皇下的，又怎能指望他解了呢？

为今之计，只能先请凤蝶来看看情形再说。

半月冰轮挂上飞檐，几颗朗星明灭生辉，俗虑尘怀，穿胸之痛，却无可释处。

任飘渺手提无双，足下轻点栏杆，飞身上了楼顶屋脊。

一览众山小，高处不胜寒。

风生袖底，凌波微步，剑声破空，裙琚飞舞。

破！

鲜衣怒马，风流少年。

空！

几度生死，相濡以沫。

飞！

青梅竹马，耳鬓厮磨。

灭！

对酒当歌，人生几何？

虚！

江河湖海，英雄本色。

玄！

秉烛夜游，度阡越陌。

真！

其室则迩，其人甚远。

绝！

相思无用，人心已变！

一幕幕往事随剑气而破碎。

从前那一束光，倾世温暖。

如今便是一根刺，如鲠在喉。

相爱只是猝不及防，背叛却是蓄谋已久。

任飘渺收了剑势，闭了双眼，向后仰去，宛如一片枯叶飘零。

温皇醒来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天晌午了。

凤蝶守在一旁，整夜没睡。

见他醒了，气道，“你都多大年纪的人了？还这样任性？昨夜要不是我刚好回来，看见你……你差点就摔死了你知道不知道？！你到底是喝了多少酒啊？！”

温皇宿醉头疼，心疼，浑身疼，再被她一吵，几乎要吐，实在没力气跟她拌嘴。

挥挥手让她退下。

片刻，有个熟悉的身影端了一碗热的燕窝粥，坐在他的床边。

温皇揉了揉眉间，睁眼一看，愣住，“你？怎么又回来了？”

千雪脸色有些苍白，一副大病未愈的样子，却仍是熟悉的温暖笑容。

“我说了，只是回府一趟，又没说不回来。”

温皇深吸了一口气，仍是压不住怒火，一抬手打翻了粥碗！

热粥烫了千雪的手，水晶碗摔在地上碎成了渣。

“你……你怎么还敢……”出现在我面前？

你难道觉得还不够，还要继续吗？温皇一手捂着心口，几乎痛到喘不上气来。

千雪顿觉胸口大恸，无法自持，跪倒在地，地上的水晶碎片扎入他的膝盖，血慢慢湮了出来。

千雪跪在床边强忍道，“你莫生气，都是我的错！你要怎样出气都随你，只要别糟蹋自己行不行？”

温皇气极反笑，“难道你以为你说两句好话，我便肯给你解了蛊毒？”

千雪泪流满面，拉着他的手道，“你别不信我，好不好？”

信你……要如何信你？殊不知这世上最难建立的便是信任。

我信过的，都伤了我。我若不想，谁又伤得了我？

哪有什么输赢呢？不过是仗着我信你爱你，便纵容了你。

“……你走吧，莫要让我再看见你。这蛊毒也是无解的，你别再多费心机了。”

凤蝶走了进来，一看这场面，赶紧将义父搀扶起来。

“先走吧，他还在气头上！你别再激怒了他。”凤蝶低声劝道。

千雪悔恨万分！

若不是他自己怀疑了温皇的身份，又怎会这样？

说到底，是自己不信他！

又怎能怪他翻脸无情呢？

待千雪离去，凤蝶让人打扫了狼藉，又重新端了一碗粥。

细细的吹凉，一口一口喂给他吃。

“吃饭最大，先吃饭，别说话。”凤蝶一向如此专制。

吃完了漱了口，凤蝶去书房拿了一本书，坐在他旁边，书名写着《万蛊录》。

温皇闭着眼养神。

凤蝶似是不经意问他，“其实，那不是噬心蛊，对吧？”

温皇犹疑睁眼看她。

“噬心蛊，症状虽有些相似，但是会吐血，不完全一样。”

温皇闭了眼不答。

“我看，这倒像是同心蛊。”你有多痛，他就有多痛。

你若真是视他为尘埃，想拂去了无痕，就不该多此一举。

你恨他，因为你还爱他。若是不爱了，便连恨也是多余的。

一阵秋雨一阵寒，一枕新凉一扇风。

温皇斜倚窗边，懒懒的擎着手中的烟管，拥着薄衾听雨声。

目光迷离，神游万里。

还珠楼下，梧桐落叶，一地的金黄。

树下站着一人，呆呆的望着还珠楼七层的灯火。

雨淅淅沥沥的下，全身湿透。

凤蝶打了伞下去，为那人遮了，低声劝着。

快一个月了，他风雨无阻的等待，楼上的人却毫不心软。

酆都月进来看见烟雾缭绕的，皱了眉。楼主近来抽烟抽得越发凶了。

以前只是小日子偶尔一用阿芙蓉的丸药，如今却开始吸食，只怕成了瘾，便更加难戒。

上去夺了他的烟管，给他沏了一杯酽茶。

杀敌一千，自损八百，何必呢？

习惯便好了。你得禁得起，放得下。有一天，你不计较了，便是百炼成钢了。

“楼主，属下给您变个戏法？”

酆都月搬了一个小炕桌，放在楼主床上。

又拿了三个杯子倒扣，放了一枚戒指进去。

噢，仙人摘豆。很古老的戏法。温皇若有所思。

“九龙天书的局就要开了。”酆都月低声道。

第十七章 中秋

北竞王好不容易译出了《九龙天书》。

书中记载，九龙吐珠之时，可以开启伏羲深渊。但龙气一散，伏羲深渊便会即刻关闭。

这表示，进入伏羲深渊的人一旦完成任务，就会被关入深渊之中，再也无法脱出。

这名进入者必须慎选。他不但要对苗疆绝对忠心，而且可以委以重任。

苗王想来想去，这人选只有千雪。

着人宣了千雪来见，千雪这些日子都是魂不守舍。

苗王将《九龙天书》丢给千雪，“这一段，你自己看。”

千雪皱着眉接过书，“龙珠回归，伏羲深渊就会关闭。这就是说，进入伏羲深渊的人就再也无法回来。”

苗王拍拍千雪肩膀，“这是关乎苗疆千秋万世的重责大任。”

千雪恍然，“我去。”

苗王叹口气，“你有什么要求，说吧。”

千雪道，“我的要求，从来都只有一个。”

“千雪！”

“不管藏仔和温仔将来如何，你都不可以杀他们！我有三个兄弟，我想留住你们每一个，但是你们，谁也不肯听我的。既然我无法阻止，那我就只能让自己，别看见那一幕。”

“千雪，你恨王吗？”

“你是王，你有很多艰难的抉择，我一直都了解。”

“如果我不是王呢？”

“我也不会恨你，因为你是我的兄弟。”

千雪说罢，转身离去。

苗王掩面，“兄弟！兄弟！很多年前，我就背叛过了。”

一转眼便是中秋。

说来，自王后希妲去世，宫里就没有过过中秋节。

团圆之日，对于不团圆的人，更是触景伤情。

但是今年这个中秋，却是要好好过一次。来年的中秋，只怕人就更少了。

前些日子走脱了七恶牢的重犯，苗王没有全力追缉，一方面是九龙之局缠身顾不得，另一方面，也是觉得没意思。

想想当年，为了希妲，兄弟二人争得头破血流你死我活。

如今两人苟活于世，白发苍苍，希妲却死了也有十几年了。岂不可笑？

北竞王领了旨意筹措中秋佳节，上上下下，一片忙乱。

宫内后花园，蟠龙帐舞，彩凤帘飞，廊檐之下，皆悬了各色琉璃宫灯，树上栏杆，都扎了绫绸彩绢。

院子里备了桌案，布上瓜果月饼，焚上麝脑之香，屏列雉尾之扇。

苗王、苍狼、北竞王、千雪围坐，金池、珊瑚等人一旁伺候。

这一夜，银河微隐，风清月明。

远远桂花树下，着人弹琴助兴。

桂香随着琴音袅袅飘散，令人心旷神怡，烦心暂释。

西瓜切成莲花状，香案上摆了金鱼缸、兔儿灯、盘碗等，祭了月，便可以入席。

月饼馅儿是金池新改良的，念着千雪王爷不吃甜食，便舍了莲蓉，取了些蔷薇、杏仁儿、桃子等调制，既不腻人，又有果香花香。

月饼模子也做了几种花样，方的圆的都有，还写着些吉祥语，讨个吉利。

菜色上，田螺、芋头、香酥鸭都是中秋必不可少的。虽是寻常食材，金池也花了不少心思做的可口。

月至天中，酒意正浓。

金池给众人上了翡翠桂花蜜解酒。

千雪叫道，“桂花蜜有什么好喝的！男人才不喝那种娘娘腔的东西。”

苍狼在一旁低头闷笑。

千雪奇道，“苍狼啊，你是在笑什么？”

苍狼轻咳一声，“父王爱喝金池姑娘的桂花蜜，祖王叔才让金池姑娘特别调制的。”

千雪一抚额头，“啊……呃……王兄……”

颢穹孤鸣怒喝，“千雪！”

北竞王掩嘴轻笑，“千雪你啊不读书。古人早有援骥斗兮酌桂浆的说法。中秋佳节喝桂花酿，原是风俗。”

千雪点头，“是是，我喝！我也爱喝！来十碗！我都包了！”

众人大笑。

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还珠楼内飞觥献斝，琼酥金脍。

恰逢佳节，自是笙簧盈耳，珠玉乾坤。

酆都月念着楼主心情不好，想借着过节，哄他开心，着实是费了心思。

哪知月上梢头，人却不见了。

神蛊温皇一个人漫无目的的走着，走着走着，竟然走到了“悬天练”。

山间红叶翩翩，疏林如画，曲径通天。

深潭幽绿，飞瀑雪白，别有韵情。

神蛊温皇一步一步踏上山巅，明月低垂，仿佛触手可及。

三人年少之时，这是聚会的老地方。如今再来，却是物是人非。

“喂，我带了西瓜，你们带了啥？”千雪说。

罗碧拎出一坛好酒。

温皇拿出一个食盒，里面四块月饼，上面字样不是“花好月圆”，却是“酸”“甜”“苦”“辣”。

“什么古怪？甜的我不吃，但是酸苦辣的月饼听起来也不敢吃啊！”千雪跳脚。

“爱吃不吃。”温皇拿着扇子掩嘴笑。

头顶上那轮明月，又圆又大。

温皇反手抽出剑来，对着月亮切了两下，好像切月饼似的。

“爱吃不吃。”温皇笑。

“爱吃不吃……”眼泪莫名其妙流了出来。

温皇提剑，飞身跃下，剑气横扫，霸道骄狂。

飞瀑被剑气截断，瞬间又合拢，了无痕迹。

闹到半夜，宫宴也散了。

千雪醉倒在桌案之上。

金池要叫人扶了他回府，北竞王摆手制止了。解下自己的披风给他盖上。

“让他自己待一会儿吧，我们先回。”

北竞王叹口气，扶着金池走了。

千雪待他们走后，起身出了宫。

心口很痛，他却觉得还不够。还是不够。这惩罚不足够。

惶惶然无所适从。

却是殊途同归。

悬天练山巅之上，坐着一个人。

千雪踉踉跄跄奔过去，原来是罗碧。

罗碧抱着一坛酒，正在畅饮。

“……藏仔。”千雪走上前。

藏镜人将酒坛扔过来，“来，喝酒！”

千雪盘膝坐下，“……好，一醉方休！”

更深露重，月隐云后，酒意上了头。

“藏仔，温仔的事情……我……对不起你！”

“闭嘴！婆婆妈妈。”

“但是我后悔了……”

“你这混……”

“听我说，藏仔，你退隐吧，带上温仔，带上凤蝶无心，四处走走，不要留在苗疆了。”

“出了什么事？”

“……没事。只是你跟温仔被王兄猜忌，我不忍你们在这里委屈。”

“你……没事？”

“我能有什么事？我是王弟，也是苗疆的战将。……等一切都了结了，我就去找你们。”

“千雪……”

“温仔……他……就拜托你了。”

“他今天来过这里了……”

“什么？！你见到他了？”

“没有。但是这里留有他的剑气。”

千雪忽然想到什么，飞身跃下瀑布。

那飞瀑之后的崖壁之上，曾留有三人的名字。

如今神蛊温皇四个字，却是已经被剑气削了！

千雪心头大恸！

苗疆三杰……

明月当空，万籁俱寂，这时节连虫儿也没有了。

千雪王府人大多都已经入睡。

铁骕求衣推开竞日孤鸣的房门，门没有上栓。

屋内没有点灯，只有银色的月光从窗格里照进来。

竞日孤鸣歪在贵妃榻上，一手撑着腮，一手擎着一只犀角杯，似睡非睡。

一件白缎的睡袍没有系带，松松的合在身上，露出领口一片春光。

布料是光滑贴身的，勾勒出腰臀的轮廓。

袍子只盖到膝盖，露出一双光滑白皙的小腿和玉足。

铁骕求衣坐在榻边，轻轻抚弄他的头发。

他的头发散开一直垂到地上。

白日里编的辫子打散之后，头发变得弯弯曲曲，一丝一缕都是活的。

像蛇一样，往铁骕求衣心里钻。

铁骕求衣终是忍不住，将大手从头发后面穿过去，将他的头抬起来吻了上去。

他热烈的回应着，索取着，过于热情了，让铁骕求衣莫名的生气，不免粗暴起来，将他的嘴唇都咬出了血。

虽然一开始就是各取所需的关系，但是堂堂军长被这样召之即来、挥之即去的，也难免有些不甘心了。最气人的是，偏偏自己还是情不自禁。

竞日孤鸣闔着眼，睫毛一颤一颤，挂着几颗泪珠，十分伤心的样子。这倒是稀罕。

他平日里总是笑吟吟、不急不恼的。万事都有主张，一切尽在掌握。虽也是美的，但总少了一点鲜活。

如今看他伤心，反而更心动了。

可惜这伤心又不是为了自己，不免又恼恨起来。

竞日孤鸣的脸又白又小，皮肤光滑水嫩，像豆蔻年华的少女。身体偏偏又是放浪妩媚的，没有少女那种放不开的羞涩。

这样清纯的面孔和娇淫的身躯，二者矛盾又和谐的在一个人身上完成统一，是一种难以拒绝的诱惑。

竞日孤鸣两颊有些潮红，唇齿之间皆是酒香。

方才犀角杯里的酒被两人激烈的动作打翻，半洒在白皙的胸口上，衣襟也湿漉漉的，像是被酒又像是被月光浸透了，让人忍不住想去舔干净。

铁骕求衣这么想着就去做了，然后还在心里跟自己说，千万别动了真心。

从本质上说，他们是一类人。因为相似，所以更加了解。

也因此大多时候铁骕求衣还是喜欢风逍遥这么单纯的。

竞日孤鸣可以委身你之下，但你又完全抓不住他的心。

他看你的时候，眼里都是柔情。他喊着你的名字，似乎情真意切。

但是你知道，这些完全都不可信。

他能利用任何人，也能牺牲任何人，包括他自己。

这一点上，连铁骕求衣都觉得胆寒。

听说苍狼是他一手养大的，所以当铁骕求衣查出来渡江卿其实是竞日孤鸣的人的时候，着实意外了一下。

亏他演技那么好，还吐了好几天血。

他还故意拉着自己做局，给千雪听见温皇的身世，顺便把苍狼被绑的事儿一股脑推到温皇头上。真是一箭双雕。

跟随他三十年的侍卫，他也可以舍了，让他欠自己一个人情，将来在最关键的时候为他卖命。

铁骕求衣欣赏他，喜欢他，但是又不免忌惮他，无法相信他。

若要干脆斩断了，却又有点舍不得。

越是得不到，就越有兴致想去征服。

而且他是个很有趣的人，总不会让你乏味。

有一回，他们心血来潮去登云顶峰，他居然用坛子装了好些云彩回来，说要用的时候，随时可以放出来飘在王府的天空。

他时而幼稚可笑，时而又心机深沉，你不知道看到的哪一个是真的他。也许都是，也许都不是。

你以为他阅人无数，结果他还是童男子。

你以为他会欲擒故纵，结果他又毫不骄矜。

他就像一本书，你不翻到最后，就不知道结局的那种。

这样的夜里容易喝醉，但是对于一个喝不醉的人来说，更加苦闷。

竞日孤鸣终于情绪失控。

这么多年来，伤心的时候不少，但是像今天这样感到无能为力的时候不多。

他终究是看着千雪渐行渐远，再也无法挽回。

以往还有个哑巴侍卫战兵卫，他哭也好，骂也好，那人都静静听着，偶尔还会抱抱他，拍拍他。

如今，连他也走了。

都走了。

天大地大，仍是剩下他一个人，一无所有。

铁骕求衣的胸膛宽厚火热，这个时候顾不得真心不真心了。

正如溺水的人，哪怕只是一根枯木也要死死的攀住。

用片刻的欢愉忘记自己安排的事与愿违。

凤蝶在还珠楼下等了大半夜，终于远远看见任飘渺。

任飘渺失魂落魄、踉踉跄跄的走过来，浑身湿透，一头的银发散着，滴着水。

看见凤蝶，终是到了强弩之末，攒着的一口气松了，就昏了过去。

凤蝶看了万箭穿心的，但是无论如何也没法把他背到七楼。

酆都月就赶紧下了楼。

他本来也一直在等，只是看着凤蝶在门口，就隐在楼里。

酆都月将任飘渺抱到楼上，有心给他洗个热水澡，却发现他浑身滚烫，只得先帮他擦干了身子和头发，放在床上。

苗疆仲秋的时节里，夜里都要盖厚的被子。

悬天练的幽潭更是终年比别处更冷。

神蛊温皇的身子本就有宿疾，平日里都沾不得冷水，十五这样的日子，偏偏还要跳进瀑布里，可不是自讨苦吃？

任飘渺昏昏沉沉的，寒气入体，发了高烧，人止不住的发抖。

凤蝶熬了驱寒退烧的药喂他，却是牙关紧闭，喂不进去。

拿了床厚被子给他捂着，也是一丝汗都发不出来，还被压得喘不上气来。

酆都月想想，去拿了一个白瓷的暖炉，包上锦套子，放在脚边烘着。

让凤蝶先去睡，自己守着。看明日情形再去请大夫。

凤蝶走了，酆都月就去换了薄的锦被，免得压得他难受。

自己除了外衣，钻进去，肌肤相亲抱着取暖。

酆都月把他紧紧搂在怀里，一边怜惜着，一边又有些不可告人的欢喜。

想起还珠楼里最近歌女们流行的一首曲子，叫做《等久了就是你的》。

他一只手指卷起他还有些湿润的银发玩弄，松开来，发丝便微微卷着，在烛火里闪着荧荧的光。他轻吻着他的额头，抚摸着他的后背，胸膛贴着胸膛，恨不能将他融进自己的身体里。

楼主是他仰望的神，是他心底隐秘的爱恋，是他的一切光和希望。

如今他的神，他的光，真真切切的躺在他的怀里，他觉得心动神移，又恍惚不是真实的。

患得患失让人害怕，不敢睡，怕错过这美妙不能再现。

大约是温皇巫教圣血的缘故，若是情绪剧烈波动，头发就由乌黑变成银白，所以他头发一变色，就好像变了一个人。

银发的任飘渺总是恣意任性，高高在上，骄狂傲慢，杀人不眨眼的。

总之看到他三丈外就想跪倒。连他杀人的样子，酆都月都觉得完美无瑕。

如今这个杀人不眨眼的任飘渺就在他的怀里，气息奄奄的，温香软玉的，酆都月忍不住去亲吻他的嘴唇，得寸进尺，攻城略地。

这大概是平生唯一与任飘渺缠绵的机会。怎肯错过？

楼主无意识的呻吟着，身体的病痛和酆都月的侵犯，都让他不能招架。

楼主的声音好像一剂春药，让酆都月丧失了理智，激起了他压抑已久的欲望。

楼主的眼里从来只有藏镜人，狼主，还有凤蝶，何曾给过他一席之地？

他不是不嫉妒的，他只是装作无所谓罢了。

他爱着他，所以容忍他。但是他爱着他，又容忍不了。

他终是扯破了自己那层伪装的君子的外衣，占有、玷污了他心爱的任飘渺。

任飘渺的身子是滚烫的、火热的，神志不清的，他虚弱又痛苦，声音嘶哑喊到天明，终是大汗淋漓，昏睡过去。

事后，酆都月仔细的用热手巾帮他擦干净身子，换了干爽的睡袍和被褥。

又躺在他身边看他睡觉的样子。他睡着的时候，恬静淡然，没有心机。

睡到晌午，温皇的发色才渐渐变回乌黑。

烧似乎是退了，没有那么滚烫。能睡着，想必就快好了罢？

等到温皇醒过来，大家才发现，事情大条了。

第十八章 病去如抽丝

凤蝶亲自去请了药神鸩罂粟，如今除了温皇自己和义父，京畿里也就药神是最好的大夫。

鸩罂粟给温皇切了脉，又让人拿了把镜和烛火，让温皇张开嘴，看他的喉咙。

药神皱了皱眉，“失声好治，晨僵却是麻烦。寒邪入体，湿气进了骨缝和关节，弄不好，会终身残疾。我先开个方子试试吧。只是其中一味药不太好找，要是没这个药呢，药效只有六七成。不过你们楼主旗下那么多药铺，想必也不是难事。”

凤蝶连忙请了药神去书房开药方。

温皇醒来，发现自己竟是一动不能动，身体完全不听自己的使唤，喉咙也是发不出一声。就像是鬼压床一样，喊不了人，又动不了，简直要疯。

药神说晨僵的毛病，一开始就要赶紧治，日子长了就更不好治，一年四季关节痛，别说剑，连笔都拿不了！久而久之，就成了废人一个。

治疗的法子，除了内服汤药，还要药浴、推拿，以及运气调理奇经八脉以祛寒邪。

第一个月实为至关重要。

温皇每天醒来都是僵硬的，动任何一个关节都是酷刑，如同生了锈的门轴。

需要人帮着扶起来，像傀儡一样。还得让人协助着活动一两个时辰，方能缓过来。

缓过来之后看似是个常人。等一睡，又完了，起来还是僵的。

凤蝶私底下教训温皇，“你说你想不开跟自己较劲，现在好了？诸病缠身，满意了？谁吃苦？谁倒霉？”

温皇口不能言，简直哑巴吃黄连，没病也要被个不肖女气死了！

因是不能说话，晨起又不能动，若是有事连叫个人都做不到。

还珠楼警备早就升了最高等级，楼主身边如今日日夜夜都离不开人。

凤蝶大了，虽有孝心，但是沐浴更衣乃至守夜到底还是不方便。

酆都月，她是不大看得上的。想来想去，去找了义父。

狼主近日正为了九龙天书之局忙着，况且想到这是永诀，不如早些抽身，免得将来温皇伤心，更兼不在他面前出现。

如今听说他病了，又急的火烧火燎。最后还是拜托了藏镜人去照顾温皇。

藏镜人清晨来到还珠楼，看见两个侍女正扶着温皇在露台上走，散着头发，一步一挪，清晨柔和的光线映照在他线条分明的侧脸上，不知道为什么联想到玄朝时候的仕女图，袅袅婷婷，步步莲花。

他的美是流动的美，是张扬的美，是骄傲的美，是谁也抓不住的美。

你只能远远看着，再也靠不近。

心跳漏了一拍，藏镜人拧了一把自己大腿。

藏镜人走上前去，挥挥手，让侍女退下，伸出有力的大手揽住他的腰身。

一阵子没有见，他实在是清减了。腰间只余下盈盈一握。

他不禁有些生气，不知道是气他还是气自己。

他曾经是有过跟他相伴一生的念头的，但是不知道怎么的就到了这步田地。怪谁呢？

温皇瞧见罗碧，委屈又厌烦。这样狼狈的样子，实不愿让他看见。

凭什么……

可是这会儿躲又躲不开，连开口叱责一句都不能，简直是要内伤。

心情直跌倒谷底。

罗碧扶着他，让他半倚着自己，强迫他往前走。

温皇腿疼，骨头疼，关节疼，浑身都疼，一步也不想挪动，但是不活动开了，便更好不了。

罗碧强着他走了几趟，看他额上沁出一层薄汗，眼内的怒火马上要燎原，只得让他歇歇。

扶着他坐下，不敢让他躺，怕他躺下又起不来身。

正好凤蝶端了药来，黑漆漆的，浓稠的一碗。

罗碧老远闻见都皱了眉，那苦味儿飘出去能有二里地。

温皇僵硬的坐在那里，眼瞅着凤蝶过来，真有种想逃的念头。可惜他做不到。

凤蝶把托盘放在桌上，看了看罗碧，起身走了。

罗碧糊里糊涂接了个烫手山芋。

周围再也没有旁人，罗碧只得端起碗来，拿调羹搅了搅，舀起来一勺，吹了吹，送到温皇唇边。

温皇动也动不得，只得半扭着脸，闭着眼，不肯喝。

罗碧捏住他的尖下巴，让他正过脸来。

“凉了药性就散了，而且更苦。”

温皇睁开眼皱着眉，一双黑漆漆的眸子都是倔强和恼火。

“别跟自己置气。早点好了，行不行？”罗碧声音低下来，软下来，不知道是不是错觉，似是恳求。

温皇依旧充耳不闻。

“……你再不听话，我就用嘴喂了。”罗碧觉得还是该来硬的。

温皇一脸生不如死的愤愤之情，总算是喝了。

喝的千辛万苦。

罗碧从托盘里拿了白手帕给他擦去唇边的药渍。

看见托盘里，还有一碟子杏脯，一碟子陈皮梅。想来是喝完药，拿来压压苦味儿的。

便捻了一颗陈皮梅，送进他的嘴里。

看见他眼睛瞬间眯了一下，像是被酸到了，那样子莫名的令人心动。

又不免同情起来，他这样一个味觉挑剔的人，一日三餐似的喝药，着实是苦了他。

药里大约是有些不好的成分，总是反胃。再者那么大一碗药，喝下去再想吃别的也撑不下。

带累的连吃饭也没法好好吃了。

偏偏因为失了声，还不能不多润嗓子，还得不停地喝代茶。

代茶并不苦，银耳炖了冰糖本来很好喝，偏偏还要加一勺醋，也是让人生无可恋。

到了晚时，要药浴。

温皇的浴桶是定制的。寻常人家的浴桶，就是个圆桶。他的浴桶更像个椭圆形的大盆，人躺在里面都没有问题。谁让他就喜欢躺着呢？

浴汤是烧开的生姜和香茅水，绝不能兑生的凉水，再放入药神配的祛风散。

浴桶里还飘着好些蔷薇花瓣，想来是凤蝶的主意。

温皇不肯让他进来，藏镜人怕他出什么意外，就在屏风外面等着。

隔着一层纱屏，隐隐看见他的如玉的手臂和墨黑的长发。

医嘱说要泡足两刻钟，藏镜人只好耐着性子等。

若隐若现的身影引人遐思，时有时无的水声撩动心弦。

心里又烦躁起来，只得背过身，闭目凝神。

温皇洗好出来，穿了一件高领宝蓝色的软缎曳地长袍，一排金线滚边的盘袢扣着小金如意钮子，从脖子一直蜿蜒到腰下，十几颗钮子亏他一颗一颗系的那么严实，可惜到了腰畔开了叉，一迈步就露出白长直的大腿，足上趿着一双同色宝蓝绣金凤的拖鞋，衬的脚踝又细又白，禁欲又勾人。

藏镜人一看就气不打一处来，要睡了穿这么一件领子恨不得拢住头的袍子，扣了十几颗扣子，作出一副三贞九烈的样子给谁看？！

到了房里，藏镜人拿出药神画的穴位图，示意让温皇脱了衣裳，帮他运功推拿。

温皇这才发现自己真是多此一举，简直咬牙切齿。

但若是不给藏镜人按，还能找谁？难道要凤蝶或者酆都月？想起酆都月，更是要杀人。

藏镜人抱着双臂看他作茧自缚，觉得好笑。

金如意钮子很小，扣袢是缎子盘的很滑，扣上不易，脱下也繁琐。

藏镜人看他白皙的手指灵活的一粒一粒解着襟怀，有种说不出的风情，让人目不转睛。

温皇光裸了上身背对他坐着，藏镜人定了定心神。两指捻拢，点在他几处要穴输了几道纯阳真气。

温皇一时间四肢百骸都热了起来，身子轻松了不少。

温皇自己将真气导入任督二脉，运行了一小周天，渐渐有些寒气被逼出。

藏镜人让他趴在床上，按图索骥，给他推拿穴位。

温皇抱着一个鸭绒的枕头趴着，枕头是羽国买来的，内芯蓬蓬软软。他迷迷糊糊将脸埋在里面，像一只不想面对现实的鸵鸟。

藏镜人的手按在他的后背上，手感光滑如绸缎，却又肌肉紧实，线条分明。

他的蝴蝶骨上有两块对称的红色胎记，仿佛是一对翅膀。藏镜人情不自禁的抚摸上去，身下之人震动了一下。

藏镜人连忙收敛心神，取了药神开的药油，涂抹在他的后背上专心给他按压起来。

宽肩细腰窄胯，浑圆翘臀和修长的大腿盖在薄毯之下，只能靠想象。

藏镜人手劲儿很大，掌心温热，有种要把人揉碎了的错觉。

温皇有些吃不住劲儿，又叫不出声，身子开始微微冒汗，就好像揉面揉出汁水来。

藏镜人觉得这应该就是药神要求的效果，越发的卖力。

从肩膀到后背，又到腰间，一下一下推着，按着。

不仅身下的人皮肤沁出亮晶晶的汗水，连罗碧自己也出了汗，呼吸渐渐粗重起来。

身下的人白皙的肌肤慢慢泛了红，还有些微微颤抖。

罗碧的手按在他的腰间肾俞穴，轻一下重一下的摩擦着，身下的人忽然全身绷紧，闷哼了一声，然后抖个不停。

罗碧吓了一跳，忽然反应过来，探手到他身下，潮热湿滑一片。

温皇把脸紧紧埋在枕头里，羞愤欲死。他，他居然就这样去了！

罗碧干咳了一声，破天荒的没有嘲笑他，转身去了浴室。他也早就硬的不行了。

罗碧处理完自己，又拿了条湿手巾。

温皇夺过来，自己盖上毯子偷偷擦干净了。又换了被褥，方才睡下。

罗碧怕他夜里有事，就躺在他身边。

温皇背过身去，不看他。

罗碧睁着眼睛看着床顶睡不着，脑子里回想起温皇低沉富有磁性的声音。

他怀疑他呻吟的时候，没人能拒绝他的诱惑。

得快点治好他的嗓子，虽说让他说话绝对是个错误，但是听不到声音总还是遗憾。

清晨醒来，温皇发现自己的睡姿是搂着罗碧的脖子，一条腿还搭在罗碧腰上。

罗碧还在熟睡，搂着他的后背。

温皇在心里骂了自己狗血淋头，还特么一动不能动，静静地等着被人发现自己打脸。

真是生无可恋，死不足惜。

罗碧醒了倒是很自然，仿佛老夫老妻一般。

把他从自己身上掰下来，帮他活动关节，疼的温皇又想去死一遍。

早上照例做了半天康复运动。

药还是那么苦，饭多少吃了一点。

温皇饭后原本是有午睡的习惯，但是如今却不敢睡了，一睡等于一上午白干了。

拿本书坐在露台上随意翻着，饭气攻心，头一点一点的，想要睡着。

藏镜人拿出黑白子，要陪他对弈免得犯困，他又嫌弃他段位太低。

罗碧想了想，干脆拉他出去走走。

温皇觉得散散步也好，宅在家里当真是生锈了。唉，被凤蝶一语成谶。

换了身雪白的外衫，上了个淡妆，袅袅婷婷就出门了。

玄武大街都是高门大店，朱雀大街却有集市。

温皇用的器物都十分讲究，倒有大半是定制或者从境外购入的，所以他不曾去过市集。

一来是没有必要，二来么，主要是因为惫懒不愿意出门。

于是看到市集上，各种小吃，小摊，杂货，乃至杂耍卖艺的，都觉得挺新鲜。

午后太阳有点大，温皇拿扇子遮在头上，还是微微有些出汗。

藏镜人在前面大步走着，一回头，发现温皇没有跟上来。

市集上人很多，摩肩擦踵。

温皇腿疼，慢吞吞走着，也不想跟人挨得太近，逢人必让，渐渐就拉开了距离。

况且周遭那么多热闹可看，走那么急是去投胎么？腹诽道。

罗碧急切的返回头来，挤开人群，从中找出温皇，一脸怒气。

如今温皇这样子，随便一个三流杀手都可以干掉他，真是让人操心。

温皇莫名其妙，你有什么好气？

藏镜人一把拉住温皇的手，拽着他往前走。

温皇挣了两下没挣开，又不好在大街上拉拉扯扯，只得忍了。

但是藏镜人毕竟还是放慢了脚步，迁就了他的节奏。

一只手牵着他，另一只手帮他挡开周围人的碰撞。

藏镜人的手心热热的，手掌厚且有力，让人安心。

温皇觉得自己有些记吃不记打，对自己恨铁不成钢。不由恼恨起来。

小摊上有卖糖葫芦的，有卖各种炒货的，胭脂首饰的……

温皇什么都拿起来看看，摊主自然都殷勤的推介着，他又不能说话，只是微微笑。

藏镜人一开始以为他喜欢，就随手买，结果一路买下去，他连姑娘家用的簪花都拿起来看，藏镜人终于知道他原来就是新鲜。

路过一个糖画摊子，把麦芽糖熬成稀的，用铁勺舀起来画在铁板上，在趁热放上一根竹签，凉了就成了一幅画，可以拿签子举起来。最大的是一条龙，还有孙悟空，小鸡什么的小画，围作一圈，十个铜板玩一次，转动指针，指到哪个算哪个。

温皇兴致勃勃要试一次，结果只转到一个小鸡。

他转的时候就发现，其实指针有问题，龙是永远不可能被指中的。

他笑笑，暗里用了三分内劲，再一转。

“哇！”周遭都是一片惊呼。自然是转到了。

温皇在大街上举着一条糖龙，有一下没一下的舔着，藏镜人觉得脸都要丢尽了。

放眼看看周围，来玩这个、吃这个都没有超过十岁的！

前面一阵鼓乐之声，人群立时聚拢过去。

远远看见过来一队人，吹吹打打的，前面高头大马上一个英俊青年胸戴红花，后面一台大红花轿，四个大汉抬着，旁边还跟着两个穿红戴绿的丫鬟，都是满面春风。

周遭围观的人似乎也沾了喜气一样，跟着起哄。

温皇远远站着看，心思飘了老远，当年罗碧成亲的时候不知道是怎样一个情景？

藏镜人不看娶亲，只看他，大概是晒的有些热，脸上微微泛着红，眼睛眯成一条线，似笑非笑的，他这欠揍的样子真是久违了。

温皇晚上回去，有些累，恹恹的歪在床上不肯吃药，也不肯吃饭。

藏镜人觉得他下午本来情绪还好，怎么转眼又成了这副模样？

这么难讨好，真是气死人！

酆都月来汇报，不但还珠楼旗下的药房，连全城的药店都问过了，偏偏都没有“鬼头菇”。

这药贵且用处不多，所以没有哪家备着。

查了近几年的记录，只有还珠楼的药房卖出去过一个，是北竞王府买走的。

因此来请温皇示下。

温皇摆摆手，拿笔写了一行字，大意就是算了。反正没这药，也就是药效少点，也没什么的。

藏镜人自然不会算了，抽了空跑去找千雪。

第十九章 魂断还珠楼

早上起来，外面的乌云挤压着天空，阴沉沉的，似是风雨将至。

还珠楼第七层，屋顶高深，兼是四面有窗，穿堂风凉飕飕的，越发显得清冷。

书房窗户上挂着一只风铃，铃铛下面挂一条宝蓝色的穗子。

风一吹，穗子随风摇摆，叮叮当当。

书案是紫檀木的，铺着蓝白格子的垫布，吸墨用。

案上放着文房四宝，一个茶盅，一个沙漏，一个香炉。

一个鸡翅木挂毛笔的架子，做成双凤朝阳的样式，挂着五只不同大小的白玉杆狼毫。

一块看似拙朴，实则玄朝时候传下来的洮砚，纹理如丝，质刚而柔。

白瓷的茶盅外描着一只紫色的蝴蝶，盅内画着几片茶叶。哪怕是倒了清水进去，也仿佛是一杯茶。颇有意趣。这是温皇曾经无聊的时候在神蛊峰自己制的。

他这个人想起一出是一出，那会儿为了做几只杯子，还专门让人造了一个瓷窑。

结果做完没几天就没兴趣了，那窑也就废弃了。

琉璃的沙漏内是海境的白沙，细细密密的，流动起来像水一样。也正如时间不可阻挡。

上次外商送的那个鎏金的自鸣钟，他嫌弃太吵，滴答滴答的声音让他夜里睡不着。

隔天就让凤蝶拿去自己房间用了。

一个景泰蓝镶金丝的香炉，颜色跟他很多衣裳鞋子都搭，宝蓝大概是他偏爱的颜色。

写字的时候其实不焚香的。

多半是洗了头发要熏干，或者是熏衣裳，又或者是要弹琴了，才焚香。

有时候病了，也焚一些有药用的香料。

制香都教过凤蝶，他自己是懒怠弄的。

书房一面墙都是书架，顶天立地，满满都是藏书。

书架并排三层，要找内中两层书架的书，要用机关方可推开。

凤蝶精心的把书册典籍分门别类整理好。

有些珍爱的放在锦盒里。有些就随意摆着。

口不能言的温皇似乎很对藏镜人的胃口。

而温皇对藏镜人，大抵是心死了泰半，于是不那么在意了。

两人竟是相安无事，和平共处了。

都说越是亲密的人往往斤斤计较，反而是漠不相干的人能够互相容忍。

高大魁梧的藏镜人环抱着对比之下略显单薄的温皇，一只粗粝的大手握着另一只白皙细腻的手，立在书案之前挥毫。

微风拂过，几缕发丝纠缠在一起。

呼吸相闻，耳鬓厮磨。

千雪带着“鬼头菇”脚步匆匆来到还珠楼的时候，看到的正是这样一幅情景。

他像被雷击了一般，傻傻的定在门口。

不知道他们在写着什么，却脑补了曾经看过的戏码。

俊美书生与多情女鬼阴阳两隔，丹青墨笔把手共书一曲“只羡鸳鸯不羡仙。”

千雪身子晃了晃，心口疼的几乎站不住。

他退到门外，捂着胸口缓缓蹲下。

舍不得。

是他自己把温皇推给罗碧的。

他要去赴死了，却是这样舍不得把他让出去。

千雪几乎是撑着楼梯的扶手，一步一踉跄的下了楼。

将鬼头菇交给了凤蝶，叮咛了几句便逃也似的匆匆走了。

凤蝶看他神情有异，却也问不出什么。

楼主虽是病了，还珠楼的事务却还是一样繁杂。

虽说大部分酆都月都可以处理，但是有些还要温皇定夺。

清晨起来，手又不听使唤，用了全力两只手握笔，批在文书上的字仍是歪歪扭扭。

藏镜人看不下去，就过来帮他。

罗碧微侧脸看他，鼻若悬胆，眉目如画，怎么看都很好看，唯有红唇透着一点凉薄。

看着看着，就情不自禁凑了上去。

墨汁滴到了纸上，案上，袖上。

温皇被他箍在怀里，拗了一个别扭的姿势，他挣脱不开，就闭了眼。

罗碧用舌头撬开他的牙齿，交换津液。

两人呼吸渐渐粗重，就在温皇觉得四肢绵软，快要撑不住的时候，门口传来一声咳嗽。

凤蝶端着一碗药进来了。

罗碧若无其事的放开温皇，迎上去接了那碗药。

温皇坐下整理衣衫，平复自己。可惜面若桃花，春光无限，是掩不住的。

凤蝶说，这是义父特地送来的鬼头菇，这碗药无论如何要全部喝掉。

温皇听见是千雪送来的，又联想到这鬼头菇是北竞王的，内里转了好几个心思。

但终究还是喝了。

没成想，喝了不到半个时辰，温皇就开始呕吐。

凤蝶原以为他是犯药，拿痰盂接了，一看吓得险些坐到地上。

吐得全是血！

温皇内里痛如刀绞，额上全是冷汗，有几点血溅在雪白的前襟之上，触目惊心。

他晨起还不怎么能行动，连撑起身来呕吐都做不到。

藏镜人搂着他身子让他半靠在自己怀里，感到他全身都在发抖。

拿了温茶给他漱口，茶杯里都是血水。

他呕了两次，一开始还是鲜血，后来血色渐渐成了暗褐色！

他紧闭着双眼，十分的虚弱，低低喘息着，却发不出呻吟之声，越发让人觉得压抑。

额上的冷汗浸湿了头发，一缕一缕的黏在鬓角，更多的长发摊散了一床，也好像没了生气。

藏镜人不知道他到底是哪里疼，有些着慌，从未见过他如此形态。

“这，这是，中毒了吗？”一直以为温皇是百毒不侵的，从未想过他也有中毒的时候。

又去问凤蝶，“药用之前，没有验过毒吗？”

偏偏就没有验过。因为是义父亲自拿来的，凤蝶觉得再信任不过。

凤蝶着急又自责。慌着派人去请药神和千雪，底下人一溜烟的跑着去了。

藏镜人一时也无他法，只得紧紧握着温皇的手。

温皇已是有些半昏迷了，脸色灰败，嘴唇青紫，看着十分不好。

沙漏一滴一滴的流动着，时间过得仿佛很慢，医者迟迟都没有来。

又仿佛过得很快，温皇的性命像是随着沙漏一起流走了。

凤蝶在药房里翻箱倒柜的找出一枚丸药，记得楼主曾经说是解百毒的，这会儿也顾不得对症不对症，先吃了再说。

又拿出凝神敛气的香点起来，一时间室内袅袅清香，似一缕芳魂飘飘荡荡。

温皇此时已经没有意识，牙关紧咬。

凤蝶拿小银剪子将丸药剪碎了，用温水化开，让藏镜人捏开他的下巴，拿个羹匙喂进去。

喂了几口呛到了，温皇咳了几下，又有些醒转。

底下人风风火火来回报，药神被人请走出诊了，不在神农有巢。千雪王爷也不知去向，一时半会儿找不到，就去请了几个京都里别的大夫。

四个大夫都是知道还珠楼的，一开始就不大愿意来，听说还珠楼主也是万济医会的名医，他的病只怕不那么好治。可是碍于还珠楼的势力，也不敢推辞，拿了药箱立刻赶了来。

几个大夫给温皇把了脉，看诊了一番，都说是中毒。只是中的什么毒，却又说不出，自然不知道如何解。

温皇喘成一处，只是摇头，示意他们都退下。

他方才吐血一时昏迷，这会儿那“万毒解”到底起了一点作用，心里渐渐清明起来。

这毒霸道如斯，定是没有解药的。毒发身亡，只不过是时间长短而已。

而看这个毒的烈性，只怕今晚也过不了。

那人想必是恨他入骨啊！

想到这儿，他倒是笑了起来。

他原是倦了累了，觉得人生了无生趣，也时不时有些想死的念头。

凤蝶毕竟长大了，病也根治了，能照顾自己了。至于将来她要找个什么人嫁了，剑无极也好，谁也好，他也不想管了。

罗碧和千雪，大概只是生命中的过客，遇见了，又分开了。

爱过，恨过，就一笔勾销罢。

人生无根蒂，飘如陌上尘。分散逐风转，此已非常身。

但是真到了这生死关头，他又不甘心了。

他喜欢的事情那么多，他爱看的书还没有看完，千山万水还未踏遍，他想学的各种无甚用处的技能也没有时间都学会。

何况，他要自己去死便没人能拦他。但是别人想要他的命，他是决计不肯的。

他何时能让他人主宰自己的命运了？

他就是下地狱，也要拽上那人一起！

他使了好大力气，方才对着凤蝶招了招手。

凤蝶以为他唤汤水，哪知他拉了她的手，只是定定的望着她，仿佛要将她印在眼里，刻在心里。

凤蝶有种不好的预感。

温皇的手心出了汗，攥着凤蝶的手微微湿润着。

凤蝶被他攥的生疼，不知是难过还是疼痛，眼泪无声的淌了下来。

温皇又咳了起来，身子抖成一团，掩着嘴的雪白手帕立刻洇湿成红色。

藏镜人紧皱双眉，轻拍他的后背，帮他平复，心里也是难受到不行。

温皇微微侧脸，看向藏镜人英俊的面庞，觉得凤蝶长得毕竟还是像自己多些。

一直没有告诉藏镜人凤蝶的身世，他心中有种恶意的快感。

他又看向门口，千雪始终未来，他隐隐有些失落。

温皇眼神渐渐涣散，握着凤蝶的手也慢慢松了。

唬的凤蝶哭的死去活来。

罗碧也被她哭得心中发慌。

但在他心里，全天下人都死了，也轮不到温皇。他怎么也不肯相信，事情真会到那一步。

众人里，只有酆都月经历过生离死别，这种时候，也就他还能主持大局。

他强忍着悲痛，走过去对凤蝶说：“凤蝶姑娘，这会儿不是哭的时候，先帮楼主换了干净的衣衾……”

他说了一半也说不下去了，眼泪也是止不住的流。

凤蝶怔住半晌，弄明白他是什么意思，更是哭得不能自已。

酆都月叹口气，去衣橱里取了一套他平日里最常穿的蓝色衣衫，要为楼主换上。

藏镜人悲痛交加，哪肯让他碰温皇一根手指？自去放了床幔，亲手给温皇脱了血迹斑斑的衣衫，用湿手巾为他仔细擦了擦脸和身子，又小心翼翼为他换上新的。

换好衣衫之后，挂好床幔，又让他伏在自己怀里，让凤蝶给他梳头。

凤蝶已经没了心神，手抖得像筛糠一样，哪还能梳头？

到底还是让酆都月来。

酆都月用温皇那柄日常用的白玉梳，帮他拢着头发，一下一下的。

想着是今生最后一次，恨不得时间立马停下来，就永远停在当下。

他的眼泪也是一滴一滴洒落在楼主的乌发之上。

温皇心头口中一丝微气不断，到了晚间时候，又微微醒转。

只是出气多，进气少，喘息也微弱了。

藏镜人赶忙给他输送几道真气，凤蝶给他喂了几口参汤，他才把眼睛睁开。

看向门外的方向，千雪依旧没来。

他强撑着坐起来，开口想要说些什么又说不出，忽然呼吸急促，冷汗频出，攥着藏镜人的手越发的紧了。

藏镜人凑近他的嘴边：“你想说什么？”

凤蝶跪在床前哭着问：“你是在等义父吗？”

温皇作不得声，只是睁大了双眼，浑身发抖，汗出如浆，忽然一顿，身子渐渐软下去，冷下去了。

功名爵禄尽迷津，贝叶菩提不受尘。久住青山无白眼，巢禽穴兽四时驯。

万事无如退步人，孤云野鹤自由身，十里松风时来往，笑揖峰头月一轮。

明明是惫懒闲适之人，却无端搅进了这浊世浑水，最终落得一个魂断还珠楼，死不瞑目！

凤蝶也没有料到竟是这么快！悲恸欲绝，昏死了过去。

藏镜人一时间呆住，却是一滴眼泪也没有，他还是不信他就这样死在自己怀里！

他怎么可以死呢？怎么可以？！

他还没有跟他和好，他们还没有和好呢！

“不应该啊！”藏镜人悲愤一声吼，几乎震破还珠楼。

与此同时，外面一道闪电划破长空，紧接着一道惊雷劈下，倾盆大雨飘泼而下。

还珠记 第二十章 阴差阳错 【千竞】肉

窗外乌云密布，已是辰时三刻，天还没有大亮。

北竞王昨天夜里睡的不踏实，咳醒了几次，早上有些头痛，就起身迟了。

珊瑚、冰心听见里面有动静，就连忙进来伺候洗漱。

珊瑚说新从闲云阁买了牙粉，说是新配方，让王爷试试。

北竞王试了试，果然味道跟往日的不一样，薄荷香气，挺清爽的，就赞了两句。

珊瑚听了欢天喜地的。侍女们觉得主子开心，便是天大的好事。

洗漱完，珊瑚、冰心就帮着北竞王梳头。

北竞王的头发又浓又黑，王室贵族里就数他的头发最好看，听说是随了他故去的母妃。

侍女们都爱给他梳头。一来，竞王爷人美脾气也好，有耐心让她们折腾。二来，竞王爷头发多，能显出侍女们的手艺。

就拿千雪王爷来说，梳头就是随便一扎，带上发冠就算完事儿，怎么可能让侍女们摆布个把时辰？何况千雪的一头红发，硬扎扎，毛燥燥的，就算想梳也梳不成什么花样。

竞王爷梳妆的首饰也是琳琅满目，大半都是姚金池和侍女们买的，偶也有几个千雪王爷送的。

打开梳妆台的盖子，里面珠光宝气一大箱，光梳辫子的小银环大大小小就得有五六十个！

额前的饰物，紫玉镂金的、累丝银凤的、烧蓝镶花钿的、碧玉玲珑、景福长绵、梅花白玉、吉祥如意……如果每天戴一个，一个月都能不重样。

反正王爷有钱，侍女们又爱买，京都里出了新款式，商铺都挣先送来给王府挑。

妆奁里这些也不过是常用的。还有好些不时新的，都收起来了。

一边梳着头，一边姚金池进来问王爷今早想吃什么？

其实每天王爷没起身的时候，厨房里就做下几种了。

要金池姑娘根据王爷气色、身体、心情，再从中选。

看那边梳好了，姚金池就端了一个紫檀木的小托盘进来，放在卧室外面的小厅里，去请竞王爷用膳。

早餐选了燕窝粥，止咳的，盛在一个描金边的小白瓷碗里。

还有两道清淡的点心，一碟水晶冻，一碟松子糕。

竞王爷一贯胃肠弱，也吃不得味重的和油腻的。

三人站在身后伺候早膳，王府里规矩大，都是食不言寝不语。

北竞王没什么胃口，吃的不多。很快就吃完了，冰心端了茶水漱口。

北竞王随口问了一句，“千雪呢？起来了么？用过早饭了吗？”

姚金池答道：“千雪王爷一早就出去了。对了，还让我从药室里拿了一味鬼头菇，说是您吩咐的。”

北竞王正拿手帕轻轻擦拭唇边茶渍，听见这话，一愣，随即将帕子扔在地上。

“千雪让你做什么你就做什么？不知道来问我一句吗？”语气十分不悦。

竞日孤鸣一贯涵养极好，喜怒不形于色，如今这做派已然是怒不可遏了。

姚金池一听，知道事有蹊跷，连忙跪倒，“竞王爷，我，我以为……”

北竞王失态也只是片刻，缓了缓，叹气道：“罢了，你派人去找找千雪在哪里？来回报我。”

千雪从还珠楼出来，茫茫然无所依，也不想回府，心中郁闷，鬼使神差的走到了秦楼楚馆。

北竞王身份高贵，又洁身自好，从未来过“百花苑”这种地方，一进去真是浑身不自在。

内中装修看似金碧辉煌，实则艳俗不堪，姑娘们打扮的花枝招展，香气扑鼻。

北竞王拿了一块手帕掩了口鼻，感觉快要窒息。

老鸨一见贵客上门，笑嘻嘻的迎上来。

“这位公子，您快请进！我们这里什么样的姑娘都有，包您满意！”

竞日孤鸣身边随行的苏历上前一步拦住老鸨，“竞王爷什么身份？尔等也敢造次！还不退下？”

老鸨一听立马站住，“那，那竞王爷来我这百花苑是……？”

苏历哼了一声，“千雪王爷在哪里？”

这下弄明白了，来找人的！

老鸨内心骂了一声“晦气”！来妓院找人的，不是正房，就是家中长辈，反正没好事儿！

嘴上却紧着应道：“噢噢，千雪王爷啊！正在忘忧姑娘房里睡呢！”

再一看北竞王脸色越发难看，连忙补充道，“千雪王爷喝多了，纯睡觉，没别的！”

老鸨今天可算是开了眼。先前来的王爷，叫了忘忧、解语俩姑娘。以为有钱赚，年少多金嘛！结果喝酒聊天，盖棉被真睡觉。

这会儿又来一个漂亮王爷，敢情也不要姑娘。特么你们来妓院干嘛？回家睡不行吗？

苏历塞给老鸨一块银子，老鸨喜笑颜开，连忙带路。

门一开，看见里面杯盘狼藉，酒气冲天。

千雪在姑娘的秀床之上四仰八叉躺着，还穿着鞋，一条腿搭拉在地上，睡的昏天黑地。

北竞王走过去帮他把鞋袜脱了，将他腿抬到床上。他就坐在床边静静的望着他。

苏历连忙拉上门出去。

千雪睡相不佳，紧簇眉头，似有什么解不开的心结。

他两条浓眉斜插入鬓，英气逼人。睫毛很长，闭上的时候尤为明显。

竞日孤鸣看不够似的端详着他，手指轻轻抚上他的面庞，细细的描摹着他的眉，他的眼，他的鼻梁，他的嘴唇。

这是他这么多年的爱恋啊！是他唯一算得上亲人的亲人啊！是这黑的看不见尽头的宫帏里唯一的光明啊！

他心好痛，他不能跟他光明正大的在一起，这种背德乱伦的事情连说都说不出口。

他以为他们心意相通，他们可以暧昧到老，但是他终究是移情别恋了。

他不甘心！他不甘心啊！

竞日孤鸣缓缓脱了外衣，爬到了床上。

他几近虔诚的跪坐在他身前，帮他解了衣带，露出他雄悍的胸膛，紧实的小腹。

他犹豫了一下，终是也拉下了他的亵裤。

俯身含住他黑密丛林里的大器，那东西片刻就苏醒了，涨满了他的口腔。

他努力的吸吮着，舔弄着，服侍着他心爱的人。

洁癖如北竞王，从未做过这种事情。即便是跟铁骕求衣欢好，他也从未如此纡尊降贵。

但是这是千雪，是他爱了三十年的人，他愿意为他做任何事。

千雪睡梦中呻吟了一声，觉得身下又胀又爽，下意识按住了身下那人的头，迫使他的含得更加深入。

随着竞日孤鸣一下一下的含弄，千雪喘息越发的粗重，更加的欲求不满。

竞日孤鸣生涩的口技只是挑起他的欲望，却完全不能满足他。

千雪迷迷糊糊的睁眼，看见腿间伏着一个人，浓密的一头黑发，皮肤雪白。

他翻身将他压在身下，醉眼朦胧中竟将他看成了温皇！

他欣喜若狂，一把扯开他的中衣，湿滑的舌头沿着他白皙的脖颈舔下去，一路去到了他的粉嫩的乳首、紧实的小腹。

竞日孤鸣难耐的呻吟着，闭目仰头，一只手紧紧抓着千雪的肩头，一只手插在千雪的发丝之中。

千雪分开他的修长的双腿，露出那处密穴，舌头灵蛇一般探寻了进去。

竞日孤鸣“啊”了一声，两膝想要并拢，十分难为情。

却被千雪的手臂挡开。

竞日孤鸣原本细如白瓷的面颊如今桃花一般，死命的捂住自己的嘴，听着身下啧啧的声响，又是羞怯，又是情动。

千雪伸手从床头拿了一罐香膏，剜了一块，探进竞日孤鸣身下。

那膏本是这风月场里的物事，绝不是平常人家用的，有些不可言说的效用。

竞日孤鸣只觉得那膏被两根手指推送了进了深处，立马就化成了水。

接着身下很快升起一种又麻又痒的感觉，浑身的肌肤也热了起来，两腿禁不住想要夹紧。

他勾住千雪的脖子，呻吟着，渴望他的爱抚和侵入。

千雪舌尖启开他的贝齿，与他唇舌交缠，一边扶着自己的那话儿插了进去。

竞日孤鸣浑身一颤，眼泪流了出来。

他最爱的人啊，如今就在他体内，与他融为一体，他觉得此刻死了也值得了。

千雪身经百战，深入浅出，技巧十足，每一下都戳在他的要害。惹得竞日孤鸣情动不已，嗯嗯的大声呻吟着。

竞日孤鸣虽也不是没经过情事的处子，但此次竟是完全不同的感受！

铁骕求衣身体洪壮，那处十分威猛，原以为便是极乐了，殊不知现下方是。

毕竟千雪是他最爱的人，单单只要想到是千雪，他就已经觉得这是天下间最幸福的事。

更何况千雪也身怀名器，且是风月场上的熟客，又有资本，又有经验，哪能不让他尽兴？

竞日孤鸣舒玉股，暖润滑腻，展腰肢，娇嫩白皙。身子如垂柳摇曳，盈盈欲滴。咬着银牙，哼哼喃喃，任他横冲直撞。

千雪嘴含珠，半吞半吐，急三枪，或进或退。二人渐入佳境，如雨润菩提，花飞法界。

千雪大抽大弄了几百回合，竞日孤鸣只觉内中紧缩，淫水涓涓不断，越发的渴求，只将个白嫩嫩的俏臀乱颠乱摇，喑哑叫着，“快些，快些给我！还要……啊！求你！”

千雪知其得趣，越发的狠入，几乎将卵子都塞了进去。

那淫水随着阳物抽弄，流了一床都是，洇的褥子都湿透了。

千雪日的头脑发昏，却还在心中称奇。听说有男人内中七寸处有淫窍，若是草开了，骚水流出，妙不可言。然而这也就是传说，从未见过。没想到温仔竟然身怀绝技！

千雪翻转他的身子，让他跪趴在床上，两腿插在他两腿之间从背后顶进，这个姿势更加深入。又是一番狠操。

竞日孤鸣皮肤潮红，耸臀逢迎，“好痒，好快活！啊～～～～不行了！要死了！”

忽然竞日孤鸣一声长吟，全身颤抖，谷道夹紧，前面未曾触碰的阳物一泄如注！

千雪一连几个用力抽送，也到了顶峰，全数射在他的体内。

竞日孤鸣的高潮却是一波接着一波，持久不下，紧紧夹着千雪那话儿松不开。

两人活了三十多岁，这才体会到了什么叫做欲仙欲死、荣登极乐。

一场性事累坏了两人，昏沉沉赤裸裸相拥着睡了过去。

待千雪酒醒，睁眼一看，自己抱着的不是妓女，而是赤条条的小叔！

他两腿间还有红红白白的体液，身下是湿了三寸的被褥，千雪当即吓得三魂出窍！

卧槽，什么情况？他妈的一喝酒就断片儿！

千雪觉得光着身子没法思考，心急火燎的穿衣裳。

这会儿竞日孤鸣也醒了，看见千雪，他微微一笑，面如桃花，真是倾国倾城。

千雪万分尴尬。

他对竞日孤鸣自然是爱的，但是这么多年来，他一直紧守着最后的底线。背德乱伦是他不能承受之重。

后来又有了温仔，便将心思移开了，方觉解脱，不然那种见不得光的爱恋直叫人窒息。

现在弄成这样，对两个人都无法交代！

千雪此时恨不得有个地缝钻了进去。

竞日孤鸣何等伶俐，一看他表情，便知他心思。不由心里一沉，难过起来。

千雪见他眼中含泪，一时也不知说什么好。

只得背过身去，“那什么……小叔，我，我先回去。你再多歇一阵。”说完，逃也似的跑了。

只留下竞日孤鸣独自一人，泪流不止。

第二十一章 奠

外面下着倾盆大雨，噼噼啪啪的砸在头上、脸上生疼。像生气的老父抽打不成器的孩子。

不曾体会过，秋天的雨竟然这样彻骨的冰冷。

冰冷的雨水浇透了衣衫，一直冷到骨头缝里。冻得千雪只打寒颤。

千雪的心一阵一阵的抽痛着。

他最近很习惯这样的痛苦。一个人痛，说明还活着。

他甚至一点都不想去治。

这蛊在身上，只怕是温皇留给他唯一的纪念了。

何况，很快就要去投伏羲深渊了，治它做什么呢？

早上藏镜人拥着温皇手把手写字、耳鬓厮磨的模样，和方才竞日孤鸣玉体横陈的情形，交替在脑中浮现。千雪心里很乱，又很痛。

他嫉妒藏镜人，但是他没有资格去争什么，他是一个要死的人了。但他还是忍不住要去嫉妒，他控制不了自己。

他又觉得对不起王叔。他跟王叔之间，原本是可以保持着一种亲人以上，恋人未满的关系。但是如今他铸成了大错！他死了以后，王叔该怎么办？他岂不是更伤心？

未曾拥有过也就罢了，曾经拥有再度失去更痛苦。就像他对温皇一样。

雨水太大了，四周茫茫的，看不清楚方向，只听见哗哗的雨水冲刷地面的声音。

黑沉沉的夜色里忽然一道光亮的闪电划过，一声霹雳炸响在耳旁！

千雪感应到了什么，心头大恸，跪倒在地！

温仔出事了！温仔出事了！！温仔出事了！！！

千雪心里冒出这个不祥的念头，怎么都压不下去！

他是一个特别讲究忌讳的人。

连竞日孤鸣说个死呀活呀的，他都会骂他一顿，然后呸呸呸的去摸木头。

他反复告诫自己，不能去想这个不吉利的念头，温皇不会有事的。

雨大的让街道都快成了小河。

跌跌撞撞的脚步溅起水花，他拼了命的跑向还珠楼。

还珠楼的门口已经挂上了白色的灯笼。

四面所有的门窗都开了，挂着白幡，被风雨吹的飘飘摇摇。

千雪跑到还珠楼门前的时候，看见门口两个下人穿着一身的白孝，大惊失色，一个踉跄竟然跌了一跤！

他跪在泥水里，半天起不来身。

他心里好怕，两腿发软，他不敢进去验证那个可怕的预感。

门口的两个下人连忙过来将他搀扶了进去，他的魂飘飘荡荡，仿佛游离于身体之外，只由着别人摆布。

灵堂里四面缟素，丈把长的丧幡和白绫格外的刺目。

事出突然，温皇的寿材还在神蛊峰，这大雨的夜里，也没办法出门去买一副上好的寿材。

只能将温皇的遗体暂时停放在灵床上。

灵桌上供着果品、香烛和长明灯。

地上燃烧着的火盆里，不断有下人往里投放冥币。

火光映照人的脸，在漆黑的夜里，显出一丝诡异。

照习俗，前三夜都不能关门关窗的，去了阴间的魂魄还会回来看看。

风呼呼的吹进来，纸钱的灰烬被扬起来，轻飘飘的洒满人的脸，黑黑白白的。

凤蝶穿了重孝，跪在灵前，低着头，一言不发。

藏镜人拿了一块不知从什么上砍下来的紫檀木，用刀子刻一块灵牌。

每一刀下去，都像是剜在了心头。他一下一下的刻着，仿佛要把他的名字刻在自己的心上。

湿漉漉的千雪游魂一样被人扶进来，看见灵床上盖着白绫的人，他脑中一片空白。

他就那样呆呆的站着，水从他身上、头发上流下来，在地上积了一小滩水渍。

他想不起来问问别人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也没有觉得很悲伤，他只是什么都想不到。

奇怪的是连心痛都没有了。

他就那样呆呆的站着。

他甚至连掀开白绫的勇气都没有。

酆都月皱着眉走了过来，低声道，“王爷节哀。”

千雪全身一震！似是反应了过来。

他转过身，抓住酆都月，瞪大了双眼道：“这床上是谁？是谁？”

酆都月忍着悲痛，低眉敛目，道：“是楼主大人。”

千雪一把把他推开，怒声道：“你胡说！早上的时候我还见过他，他好好的！他好好的！！”

酆都月被他推的倒退了两步，两眼通红，“是，他早上还好好的，吃了你送来的药就死了！他临死之前还一直在等你！！”

千雪扬手就扇了他一巴掌，“你骗我！”

他不顾一切的掀开了脸上那块白绫！

温皇的脸色是灰败的，睫毛再也不会抖动，如同白露后的寒蝉。

双唇已经没有血色，显出一种暗紫色。

除了那头乌黑的长发没变，他看起来已经不是温皇了。

不再是那个狡黠生动，丰神俊秀，慵懒美貌，巧舌如簧的温皇了。

原来人死了是这样子的……原来“虽死犹生”什么的都是骗人的。

千雪身子晃了晃，一口血喷出，随即昏倒在地。

即便是掩了口，仍是有几滴鲜红的血飞溅在温皇的脸上。

酆都月脸色大变，慌忙唤人拿了湿手巾来擦。

苗疆的风俗是，亲人绝不能将泪水或者鲜血滴在逝者身上，这会阻了逝者轮回的路。

手忙脚乱的，没人注意到，那血似乎是渗入了肌肤一般，瞬间温皇的脸色有了人气儿。

千雪深一脚、浅一脚的跑着，怎么都追不上前面的温皇。

四周是浓一阵淡一阵的雾气，地上隐隐约约看到一大片艳红色无叶子的花，丝丝缕缕的，孤芳自赏。

千雪眼见着温皇在前面慢吞吞的走着，却怎么都追不上！他想要喊他，却发不出声音。

快追到一座桥前面，千雪跌了一跤，膝盖和额头都破了。

温皇转过了头来，看见千雪，站住身子，也不去扶他，只是站在那里看！

他冷冷的看着他，嘴角挂着一丝血。千雪看了不寒而栗。

温皇张嘴好像说了一句什么，千雪听不见，着急的要死，跑上前去。

温皇却忽然从桥上跳了下去！

千雪哭着伸手去拉他！“温仔！”

“咕咚”一声，千雪从床上摔了下来，是个噩梦！

千雪从地上坐起来，靠在床边泪流满面，心有余悸的喘息着。

他努力的在回想，温皇刚才说了什么，他分明说了什么！

此时，酆都月走了进来。

看见他坐在地上，也不扶他，只是居高临下地看着他。

“是你害死了楼主。鬼头菇有毒。”

千雪站起身来，咄咄目视着酆都月，“放屁！不可能！”鬼头菇是他从金池那里要来的，竞日孤鸣根本不知情。

酆都月转身出去拿了一个木匣子，递给千雪。

千雪接过来，打开看。里面是几本书，底下还有一页纸。

这一切都引导提示温皇是巫教圣子的身份。

这些都是竞日孤鸣给温皇的。

千雪心里咯噔了一下。他想起他在王府里，听见竞日孤鸣和铁骕求衣的对话。

那一次，是竞日孤鸣引导他了解了这个秘密。也是因为那件事，他偷窥了温皇九龙天书的图，两人才闹出了嫌隙。

这一切都是有预谋的吗？是竞日孤鸣一手安排的吗？

他脑中忽然闪过温皇梦里的口型，不由全身颤抖起来。

温皇说的四个字分明是“竞日孤鸣”！

千雪怒气冲冲的回到王府，府里上下一片忙碌。

竞王爷从外面回来淋了雨，惹了风寒，引发宿疾又病倒了。

金池正服侍竞日孤鸣喝药，千雪大步走了进来，走路时候带起的风，让室内充满了寒气。

千雪脸色不好，对着金池挥了挥手。

金池看了一眼千雪，又看了一眼北竞王。

北竞王皱了眉，放下手中的药碗，示意金池先出去。

金池担忧的退了下去。

千雪两眼通红，盯着竞日孤鸣问道：“是你在鬼头菇上下了毒？”

竞日孤鸣面容憔悴，刚喝了一口药，正犯恶心。听了他这话，吃了一惊，“什么？”

千雪冷笑，“做的好戏！”

竞日孤鸣连遭暴击，心中凉了半截，有些承受不住。剧烈的咳嗽起来，脸上泛着病态的潮红，他拿帕子捂着嘴，雪白的帕子上渗出了点点红梅。

喘了半刻，竞日孤鸣只觉凄苦无望，昔日感情如飞灰烟灭。冷笑道：“你既问出了这话，想来我说什么你也不会信的。又何必多此一举？”

千雪内心深处一万个不希望是竞日孤鸣，但是很多事情摆在眼前，由不得他不信。

即便到了此种地步，他仍是对他无计可施！

千雪千种愤恨，万种无奈无处可发，暴怒间扫落床头小柜之上的药碗。

白瓷碎片飞溅一地，黑褐色的药汁在地上洒了一滩，如干涸的血渍。

千雪拂袖而去！

千雪的背影决绝而冷漠，竞日孤鸣气苦不迭，掀了锦被赤着脚追了出去。

他吹弹可破的玉足踏在碎瓷之上，鲜血淋漓，竟也顾不得疼痛。

只觉脑中嗡嗡作响，胸中五内俱焚，泪水伴着屈辱无声的落下，是说不出口的悲凉。

他身虚体弱，还没有走到门口，就天旋地转，倒了下去！

金池原是在门外候着，看见千雪气冲冲走了，她连忙进来查看。

赫然看见地上一排血脚印和躺着的竞日孤鸣！

七日之后，是出殡的时日。

温皇生前在神蛊峰早建好了墓穴，如今便是要扶柩回去，叶落归根。

天阴沉沉的，乌云压的很低，倒是没有下雨。

随着“砰”的一声孝女凤蝶将瓦盆摔得粉碎，酆都月喊了一声“起灵！”。

身后浩浩荡荡的队伍便开始哭。

走在队伍最前头，有两个人抬着一个大筐，满满一筐的纸钱。

一个治丧人跟在后头，抓起一把纸钱，奋力一撒。

那纸钱借了风势，上了半空，飘飘荡荡，飞高飞远，终是又软弱无力的下坠，在红尘中作最后一次的逍遥。

凤蝶捧着灵牌，木然的跟在后面，面无表情。

藏镜人还是不能相信温皇死了，坚决不肯来。

只有千雪忍了悲痛，要送温皇最后一程。

后面打执事的，举着旗、锣、伞、扇，回避牌。

十八个壮汉抬着金丝楠木的棺椁，步步沉重。

最后面跟着吹鼓手，清音，乐队。

这场大殡应是合温皇心意的，酆都月想。楼主素来讲究排场，静悄悄的死不是他的风格。

可惜的是事发突然，报丧的人来不及通知温皇生前远方的“好友”，如果那些算得上好友的话。路上甚是凄凉，竟是连一座祭棚都没有。可见他人缘确实不佳。

正想着没人路祭，却看见前面竟有一队人马候在路旁。

走到跟前，酆都月定睛一瞧，正是华服貌美的北竞王和他的随从们。

不由心中一沉，不知道他又要搞什么诡计。

竞日孤鸣拦了路，队伍便停了下来。

竞日孤鸣看见千雪，迎了上去，放低姿态，轻声道：“千雪，不是我。你打开棺材，让我看看温皇，一看便知！”

棺材早就钉了，岂能说开便开？这是对死者大不敬。

酆都月气愤不已，“你就是想确认一下楼主是真死假死，对不对？”

千雪自然也是不允。

竞日孤鸣气苦：“好，那你们就不会验一验药渣？那鬼头菇当真没毒！”

竞日孤鸣忍了小半辈子，却受不得千雪一点冤枉，故而拖着病体，死活也要找千雪分辩一个明白。

千雪因着温皇之死，早已心如槁木，当真不想再听他狡辩什么。

生死大事，这日子他也要来缠弄，千雪觉得很烦乱。

伸手拔出腰间的笑藏刀，抵在竞日孤鸣的颈间，瞬间一条红线洇出。

“闪开，否则别怪我不客气！”千雪冷声道。

竞日孤鸣如五雷轰顶，只觉万念俱灰，再也说不出一句话来。

千雪将他推在一旁，队伍又开始前进，鼓乐齐鸣，哭声震天。

竞日孤鸣站在路旁，呆呆的站着，动弹不得。

第二十二章 羽国旧事

下了一夜的大雨，第二天还是乌云密布。

云又厚又重，风呼呼的吹着，却吹不动。偏又下不下来，让人气闷。

神农有巢已经关门谢客好些天了，门口挂着“出诊不在”的牌子。

若是酆都月有心打听，就该发现破绽，药神是从不出诊的。

早上有还珠楼的人来报丧，看见门口的牌子又走了。

鸩罂粟听见，起身在院子里站了一会儿，又进了屋里。

门窗都开着，屋里仍是暗。

风吹进来，将床上的帘幔吹的如涟漪四散。

内中一人不耐烦道：“起这么早做什么？”声音冷冰冰的。

鸩罂粟沉默着。

他手里攥着一把药杵，在药罐子里捣药。

一下一下的碾压在罐底，嘎支支的发出令人直起鸡皮疙瘩的声响。

暗红色的汁液，从白玉的杵下榨出来，如飞溅的血浆。

床上那人终是忍受不了，掀开帐子。

冷峻消瘦的脸上，金色的双眸里自带嘲讽的神情。

红色的发丝纠缠在胸前脑后，是剪不断理还乱的夙怨。

“别弄了！”那人开口道。语气里是命令，是不容置疑。

鸩罂粟放下手中的东西，看向他。

那人只披了一件月白的中衣，敞着襟怀，露出的精壮的腰身上，有一道狰狞的疤。

看起来是剑伤，重剑，厚刃。钝刀子杀人，想必格外的痛。

那人轻轻用指尖点点床沿，示意鸩罂粟坐过来。

鸩罂粟叹口气，走了过去。

“给朕把脉……太医。”雁王拉起袖子，伸出了白皙的手腕。

鸩罂粟没动，“我不是太医，你也不是王了。”

上官鸿信冷笑，“是么？朕已经不再是你的王了吗？”

鸩罂粟垂了双眼，两颗泪痣一左一右，像两滴永远流不下来的泪。

他最终还是伸出手指，搭在他的脉门上。脉搏有力的跳动着。

“你没病。”

上官鸿信笑，拉起他的手指，径直送进了自己的嘴里，舌头舔吮着药神两根颀长的手指，发出一些粘腻暧昧的声响。

鸩罂粟咽了一口唾沫，呼吸有些急促起来，手指下意识的往内里探去。

许是触到上官的喉咙，他有些反射性的想呕，连忙推开他的手，掩着嘴喘息了一阵。

“我有病。”他躺在床上，用那双看不见底的金色双眸望着药神。喑哑的声音仿佛真是久病不愈。

鸩罂粟沉默了一阵，“我治不了。”

“你不试试怎么知道？”他拉着他湿漉漉的手，捂在自己的小腹上。

他的手虽然瘦，却十分有力，攥着药神的手腕，丝毫也挣脱不得。一如他的一贯做派，什么都要掌控。

上官鸿信的掌心冰凉，身上却是滚烫的。

鸩罂粟的手抚摸着他小腹上的伤疤，摩挲着，怜惜着。

上官鸿信闭上眼睛，感受着他手掌的温度和爱抚，浓密的睫毛颤动起来。

他觉得他过于温柔，牵引着他的手探到自己的两腿之间，那里已经半昂扬起来。

他被那略有薄茧的手掌紧紧攥住，“啊”的呻吟了一声，全身震了一下，情根更加勃发。

鸩罂粟牢牢的握着他的命根子，上上下下，雁王的身心也随之起起伏伏，气息不由得乱了，喘息声也越发的急促。

但总也到不了顶端，雁王愈发的难耐，抬臀拧腰，欲求不满。

“嗯~~快些~~还是……不行~~啊~~~”

鸩罂粟叹口气，停了下来。雁王不耐烦的睁开双眼。

鸩罂粟将旁边的一个软枕垫在雁王腰下，分开他的两条腿搭在自己肩上，跪坐在他两腿之间。又从床头暗格里摸出一盒药膏，用中指挑了一块，抹在雁王情穴处。那里宛如处子，似是无门可入。

鸩罂粟用手指轻轻按压着，那清香扑鼻的药膏化成了水，渗透了进去，雁王的身子渐渐热了起来。那里也慢慢打开，仿佛念对了咒语。

鸩罂粟的中指缓慢的插了进去，雁王两腿想要并紧却做不到，只在鸩罂粟肩头弹跳了一下。

“唔~~”雁王仰起头，呻吟了一声。

鸩罂粟是个大夫，他最清楚人体。

他又伸进去食指，两指灵巧又准确的按压在一个要穴，一个任何男人都抵御不了的要穴之上，一下一下挑弄着。另一只手握住雁王的情根，忽紧忽慢。

雁王如欲海中的小船，跌宕起伏，又像一根断线的风筝，忽忽悠悠的，着不了地。

他拽着药神的衣裳，把他拉近，闭着眼张着嘴，大口喘息着。

药神放开他的阳物，一只手撑在他的身旁，一只手又加了一根手指，继续开拓他的密穴。

一边将舌头伸进了雁王的口里搅弄。

雁王上面下面，都急需吸吮些什么，迫不及待的含住了。

不消片刻，他身下淫水渐生，从指下流出，两条长腿也有些颤抖。

口涎也随着喘息呻吟从口角处滴落下来。

“嗯~~”雁王喑哑里带了颤音，“快些吧！”

药神知他得趣，也不再忍耐，脱了裤子，扶了自己的阳具抵在私处，一个用力，插了进去。

“啊！”雁王蹙眉啮齿，痛不能当，用手握住药神阳根三分之一处不让他再进。

药神那处，三根手指原是比之差的远，谁让他心急，这会儿受了罪。

密穴死死卡住巨根，进退两难。

药神去摸他俩的结合之处，间不容发，只好又抹了些药膏去摩挲，另一只手再次抚弄他的前面，转移他的注意力。

雁王小穴渐渐软下来，身子有些绵软，一只手挡了嘴唇，发出低低的呻吟。

药神缓缓推进，终是觅得了花心，便抽弄起来。

雁王揽住药神后背，抬臀挺腰，恣意逢迎。

那里水声不绝于耳，温热湿滑，夹缠紧弄，如嘴吸吮。

药神面红气促，对这个小他十岁的雁王有些招架不住，便停了下来。

雁王盛年久旷，正在紧要关头，那容他歇息？

翻身将他压在身下，自己如骑马一般动了起来。

他中衣早已褪到半腰，只挂在手臂上，下身光着，精壮的腰身没一块赘肉，两条大腿绷紧充满了力量感。腰腹上那道疤痕紫色的肉芽，鼓鼓的，随之而动。

一颗颗晶亮的汗水挂在胸口和小腹的肌肉上，如晨间荷叶上的露珠。

这姿势越发的深入，轻易便到了阳心，雁王腰腹乃至下身都紧缩了一下，满足的叹息了一声。

药神苦笑，只得掐住他的腰身，也配合他挺动身躯。

雁王主动，便每次都往要害处顶，每一下都不浪费。不一会儿，身下便湿了一片。这在男人里也算是天赋异禀了。

雁王身子里一团火，烧的前面如铁棍一样硬邦邦，后面如蚌肉一样软绵绵。

药神冲破玉壶，潜游金谷，尽着麈柄。

雁王魂飞意荡，淫水淋漓，花苞绽放。

这样骑乘抽弄了几百下，雁王忽然闷哼一声软在药神身上，两人小腹夹住他的情根，摩擦间喷射出白液，湿了二人的耻毛。

雁王后穴随之绞紧，药神被他激射并夹缠，眼看也锁不住精关。正待要推开雁王拔了出来，却被雁王死死抵住贴紧。

药神把持不住，一股儿一股儿热精射在雁王体内。

雁王全身抖个不停，一波一波情潮来袭，竟是潮吹了！

药神怀抱着他滚烫的身子，轻轻抚摸着后背，觉得只有这会儿他还算不讨厌。

两人相拥无语，喘息了片刻。

药神坐起身要下床，被雁王一把拽住。

“做什么去？”春潮过后，上官的脸色有些绯红，声音更加的喑哑。

药神道：“给你熬点药。”

“你不是说我没病？”

“……避孕的。”

雁王愣住，接着又冷笑，“不必麻烦，我早就不能了。”

自从那次小产之后，太医说他就不可能再怀上了。

药神沉默。

他从羽国逃到海境，又从海境逃到苗疆，千山万水，改头换面。

羽国的旧事如前生一般，他刻意的模糊了。

但是这个人又找了来，终究还是躲不过。

躲不过的不知道是他，还是自己，亦或是命运。

在雁王还是太子的时候，他便是太医院的首席院判，锦衣荣华，随侍君侧。

后来雁王登基，羽国内乱，来了一个策天凤，被尊为国师。

他教给他一切，他便连心都给了他。

可惜那人算不得良人。

不管其他人怎么看待策天凤，在鸩罂粟眼里，策天凤是个彻头彻尾的渣男。

他从一开始就不相信策天凤。但是没用，雁王听不进去。

鸩罂粟不忍看着上官鸿信沉沦，但是他什么也做不了。

他只是个大夫，他不能帮他平定叛乱，不能帮他分忧解劳。

只是看着他一步一步走向黑暗。

鸩罂粟忍受不了，他虽名为毒，心却极软。

他逃走了。他在逃避自己的感情。他以为眼不见心不烦。

霓霞之战中，雁王被策天凤“墨狂”洞穿腹部，身受重伤。

紧要关头，他练成了寰宇诏空神卷，才保住了性命。

但是他也许并没有保住性命。

他还是死了。

他腹中才三个月的孩子也死了。

策天凤亲手杀死的。

太医说，他再也不能有了。

这次上官鸿信找来，鸩罂粟心情很复杂。

一方面他十分的愧疚，他走之后发生那么多的事情，过了很多年才从《羽国志异》上知道，即便是多年之后，他听说了也是十分的心痛；

另一方面，他又想逃避。他觉得自己没法面对他。

他从来不觉得上官鸿信曾经爱过他，不，可能连喜欢都谈不上。

他只是顺便利用一下自己而已。雁王已经深得策天凤的真传，没有什么是不能利用的，也没有什么是不能牺牲的。

他的确有病，是被策天凤传染的。

然而可悲的是，他无法拒绝他。

他要他杀了温皇，他就照做了。

他说，温皇当年单枪匹马来到羽国，神不知鬼不觉的毒了他上下几百号朝臣，作为一国之君实在颜面无光。他既然来了苗疆，这笔账就顺便讨一讨。何况，都怪鸩罂粟没有在羽国，否则也不至于要受温皇的挟制。

那鬼头菇并没有毒，只是跟之前给温皇开的药相克。吃了一段药之后，再吃鬼头菇，毒性便会发作，立毙无解的。

药神拉过被子给他盖上。

叹口气道：“我去给你烧点水洗洗身子。”

说着，头也不回的走了。

第二十三章 往事

温皇出殡的那天，藏镜人没有去。

他只是不想承认温皇已经死了的这个事实。

他站在还珠楼温皇的房里，环顾四周。

房里还留有他的味道，一种淡淡的药气，混杂着安神的馨香。

他走到梳妆台前，扯开镜子上的白布，镜子里映照出一张憔悴悲伤的脸。

他拨弄着妆奁里那些精致的瓶瓶罐罐，想起他对镜梳妆的样子，他原先是那样的好看啊！

四季衣柜里各式的衣裳，鞋柜里码得整整齐齐的鞋子，都是按着颜色深浅排列。

打眼看过去，有种渐变颜色的美。

藏镜人微笑，这个人爱整洁又爱漂亮。

书案上放着几本书，藏镜人拿起最上面一本。

里面夹着一张金箔镂花的书签，书页边角的空白处，有一些温皇的批注。

字迹到了书签那页之后便销声匿迹了。书尚未读完，人已经去了。

藏镜人轻抚着书页，仿佛抚摸着美人的肌肤。

打开书案的抽屉，里面有一只紫檀木雕花镶金的匣子，匣子上一把精致的圆形金锁。

锁上有四个同心的圆形转盘，写着天干地支和月日。

他心头忽然一阵疼痛，温皇从未过过生日，他和千雪谁也不知道温皇的生日。

温皇自己说不知道，他们便也未曾再追究。当时只是觉得他有他的难言之隐，又何苦刨根究底呢？

藏镜人试了试凤蝶的生日，锁没有打开。又试了试千雪的，仍旧没有开。

他心头一动，试了试自己的生日。

“咔哒”一声，锁轻轻脆脆的开了。

藏镜人有些震惊，他从来没有设想过自己在温皇心中的地位。

匣子里还有一个像放手镯首饰的那种小方木盒。打开一看，里面只有几颗小孩的乳牙，一小段干枯的脐带。

匣子里放着几个本子，淡紫色烫金的封面，书脊坠着宝蓝色的流苏，封面上写着某某年。原来是温皇的日记，按年头的顺序排列着。

日记在檀香木的匣子里放的久了，浸透着淡淡的香气。

藏镜人拿起来，深深吸了一口气，心中泛起些异样的哀伤。

书页有些泛黄，最早的一本已是十几年前的了。

丁酉年是罗碧练成飞瀑怒潮那一年，他记得清楚，便抽出那一年册来翻看。

他小心翼翼的翻开……发现了一个惊天的秘密。

七月十一日

碧走火入魔已有三日，翻遍典籍，苦无良方，书到用时方恨少。

七月十四日

唯剩一法可行。

八月二十五

事已至此，奈何？

八月三十日

占卜不吉。

九月初十

瞿麦六两，通草、桂心各三两，牛膝、榆白皮各四两，细切，用水九升，煮取三升，去渣。

十月十二日 神蛊峰

脉息不稳，偶有出血，需平心静卧休养。

纯阴之气尚未有解决之策，只望能平安渡过这十月。

……

十八年前的事，也许是个意外，也许是必然，谁知道天命是不是本就如此。

很多年后，温皇想起来还是觉得就当时的情况，也没有其他的办法,重来一次也只能如此，所以谈不上后悔。

毕竟七日之内若是不能导出那道阴气，罗碧就会经脉倒冲而亡。

时间紧迫，只有这条以身换命的下策。

救了罗碧，温皇回去病了几日，发烧，忽冷忽热，那道阴气给他也造成了内伤，功体受损。

但是好在他已有防范，备下了药蛊，只是无法根治，最终落了个病根儿。

每到月圆，便如潮汐，成了难言之隐。

这事到此本以为结束了，哪知道还有后续。

一个月之后，温皇晨起洗漱，无故作呕，给自己诊了脉，不由心中一沉。

虽然对于那事，他年少懵懂，但是好歹他通医术，总也知道孕信喜脉是怎样的。

这时才想起，入体的除了罗碧的阴气，还有他的精水。

……温皇当真有些懵。

一次就中招，不知道是运气太好还是太差？

对于罗碧，温皇心底还是喜欢的，否则也不能够亲身救他。

但是彼时少年，三人玩笑打闹，从未往情爱上想过。

十七岁的年纪忽然就有了身孕，温皇心里有些着慌。

那几日温皇心思反反复复，茶饭不思，也着实是吃不下。

拿了铜钱、甲骨占卜，每次结果都不一样。

他甚至熬了堕胎的汤药，送到嘴边，终是又倒掉。

罢了，若是劫数，便躲不过。还是认了命。

温皇不告而别，回了神蛊峰。

大约是因为救罗碧时受的内伤，胎息十分不稳，偶尔身下还有出血的迹象，只能静卧休养。

日子过得寡淡又漫长。

温皇的身边只有一个剑童伺候，名叫一剑随风。

一剑随风是他偶然间救下的一个孤儿，跟着他学剑，伺候他起居。

人不多话，做事也勤谨。只是菜做的太难吃。

又或许是因为温皇的口味变得厉害，每一餐都吃的痛不欲生。

不知道是不是有孕的人都会多愁善感起来，温皇时常觉得心情低落。

三不五时的想到“死”什么的。死了之后人会怎样，还有没有魂魄之类虚无缥缈的事情。

但又说不上为什么去想这些有的没的，只觉得心烦意乱，什么都看不顺眼。

也吃不下东西，不太能起身移动，越发的神思倦怠，虚弱无力。

一剑随风只是个小孩子，除了给他做做饭，熬些药，其他也帮不上什么。

仲秋的深夜里，温皇常常翻来覆去睡不着，勉力爬起来，点灯熬油拿本子写点什么。

无非是哪里痛，痛了几个时辰，应该用些什么药。第二天吃了药，有没有见效。

权把自己当成了临床的病人，又是治病的大夫，仿佛那都是旁人的事，与自己毫不相干。

这样的病体拖到了七个月上，终于是撑不住了。

那天外面刮很大的风，风吹的窗扇啪嗒啪嗒的乱响。

一剑随风没见过那么多的血，吓得不知所措，连窗户也顾不得关，床幔被大风吹得四下飘散，仿佛招魂幡。

温皇痛的昏过去，又醒过来，见他傻呆呆的站着几乎要气死。还得分出心神来，指挥他去烧水、准备消毒的剪子、纱布等等。

罗碧那一点精血在母腹中，如草上露珠，吸取了母体的内元精气，一天天凝成长大。

落地时血流如注，破体损骨，疼如千刀搅万刃剐。

熬了一天一夜，九死一生方才生下一个孱弱不足月的小女婴。

凤蝶是早产儿，生下来连哭的力气都没有。

温皇产后大出血，险些丧了命。

一剑随风倒是一夜之间成长了起来。没人依靠的时候，自然什么都会做了。

他学着温皇的方子给他熬止血的汤药，还去买了一头奶羊，给孩子喂奶。

连给孩子换尿布都无师自通了。

两个自己还没有长大的少年带着一个婴儿竟在那样混乱的日子里挣扎着活了下来。

每当你以为生活已经不能更惨，老天爷就会再次刷新极限。

凤蝶长到两岁多的时候，有一次跌了一跤血流不止。

他们才发现，这个孩子先天胎里就带了病。

从此，又踏上了九界八荒四处寻医的道路。

XX年三月三日 （凤蝶十二岁）

凤蝶今日同一剑随风起了争执。

一剑随风嫌她不像女孩，给凤蝶买了百褶裙，裙角坠了银铃铛，还用丝带将凤蝶两脚绑住，限制步伐大小，硬是要凤蝶走路裙琚不能露出鞋面，铃铛不能出声。

凤蝶个性太强，不拘小节，许是我宠溺太过。

但是强要矫正她，似又有些不忍。

人生在世，无非自己开心便好，何苦管世俗眼光？

XX年八月十五日 （凤蝶十五岁）

这一页日记没有文字，只有一幅画。

海天一色，横跨一道彩虹桥。远处是星河流转，祥云缭绕。

近处一株巨大的樱花树，落英缤纷。

树下一个紫衣少女躺在蓝衣男子腿上，闭着眼似睡非睡。

蓝衣男子低头微笑，玉手轻握蓝羽扇，为少女轻轻拂去掉落在脸上的花瓣。

脚下一把古琴，正是九霄环佩。

藏镜人抚摸着画中人，心如刀绞。

他在他最需要的时候不在他的身边，他也错过了他最好的年华，错过了女儿成长的日子，直到现在，他才发现真相。

还有什么比发现一个人如此的爱你，而你知道的时候，他已经离去，更残酷呢？

第二十四章 似是故人来

刚刚入冬，苗疆就降下了一场大雪。

纷飞的大雪如漫天的纸钱。藏镜人仰头望着天空，心有悲意。

温皇走的那天，他没有送，今天终究是补上了。

恰逢寒衣节，千雪拉着藏镜人来京郊的大悲寺给那个世界的温皇送“寒衣”。

凤蝶扶灵回了神蛊峰，没有再回还珠楼。

酆都月整日将自己沉浸在无休无止的事务中，企图忘掉温皇不在的这个事实。

千雪请了一尊温皇的灵位供奉进了大悲寺，当时的贵族、士族都流行这样做。

因为是寒衣节，大悲寺里熙熙攘攘，人群摩肩擦踵，都是来祭奠亲人的。

千雪买了一大篮子的奠品，纸折的金元宝、纸做的寒衣、果品、酒……在寺庙里指定的地方焚烧。

藏镜人默然的跟在千雪的身后，他原是不信这些的，但是又希望真的还有另外一个世界，至少让温皇有个去处，而不是完完全全的消失殆尽，连一个思念的依托也不复存在。

千雪一边烧，一边念叨：“温仔啊，你要是缺什么，就给我托个梦。听说那边冷的很，你可千万多穿些，别染了风寒……”

四周围充斥着或嚎啕或抽泣各种哭的声音，让人心烦意乱。

藏镜人仰头望天，让泪水不能流下来。

千雪还没有烧完，藏镜人似是不能再忍耐，转身走了。

他快步往外走，快走到寺门口的时候，他用袖口揉了一下发红的眼睛。

这时，他忽然看到远远的人群中有一个熟悉的背影。

那人长身玉立，黑发如瀑，穿一件宝蓝色的长衫，步态优雅，像极了温皇！

藏镜人急慌慌的挤开人群，大步飞快的追上去，一把攥住了那人的手。

“啊！”那人轻呼一声，转过头来。

一张平淡无奇的脸。不是……他。

藏镜人的心沉到谷底，不是他，不是他，为什么……不是他？

那人看着藏镜人失魂落魄的神色，轻咳了一声，“……你是认错人了吗？请放开我的手。”

藏镜人这才醒悟过来，连忙松了手。

那人轻轻的按揉自己的手腕，藏镜人的手劲很大，他白皙的手腕上已被攥出淤痕。

“……对不住。你很像我的一个故人。”藏镜人低落的抱歉一声。

那人点点头，表示接受了歉意，并未多说什么，转身走了。

藏镜人呆呆的看着他的背影，泪水终于决堤而下。

那日，他和千雪两个人在还珠楼喝的酩酊大醉。

期间，姚金池来找千雪，告知竞王爷病重，请千雪回去看看。

千雪挥了挥手道：“病了就去请太医，找我做什么？不去！”

千雪自温皇去世就不曾回过王府，一直住在还珠楼。

据说竞日孤鸣旧疾复发，多日咳血不止，千雪也不为所动。

姚金池哭着离去。

千雪举起酒杯，想跟藏镜人碰杯，但是喝的太醉，竟是连杯子都碰不到一块儿，虚晃一下，两人杯子擦身而过。

两人举杯碰了两次都没有碰到，不由笑出声。“算了，干吧！”

两人一饮而尽。

千雪抓起酒坛，晃晃悠悠的给藏镜人和自己再次斟满。

“藏仔啊……”

“嗯？”

“……我想温仔了……”

“嗯。”

“如果……如果能重新再来一次的话……”

“……”

“我这次绝不会让着你了……”

“哼！”

“我后悔了……”

“……”

“不该错过他……”

“……”

“我是个傻瓜！”

“我也是……”藏镜人一口干掉杯中酒。“我今天在寺里看见温皇了。”

千雪睁着朦胧的醉眼，指着藏镜人笑：“你眼花。”

“没，我真的觉得是他。”藏镜人叹了一口气。

“噢……那就是他显灵了……”千雪打了个酒嗝，趴在桌上睡着了，希冀梦中能与温皇相会。

自那日藏镜人遇到那个背影酷似温皇的人之后，藏镜人的心就无论如何也静不下来。

实在是太像他了。

如果说别的相似是巧合，但是步态身姿怎么可能也一样呢？

他十分后悔当日为什么就放他走了？那时一时懵了，什么都没有想起来。

至少问问他叫什么，住在哪里也好。

藏镜人懊悔不已。

藏镜人花了好几天时间，在城里四处寻觅那个人。

他也不知道自己想做什么，如果真的找到又能怎么样？

他若是温皇，摆明是不想相认。

如果不是……那该怎么办呢？又一次失望，还能承受的住的吗？

藏镜人不想去想这些后果，只是一门心思想找到他，问个究竟。

矮矮的木篱笆上落着一撮一撮的白雪，小小的院子一目了然。

从堂屋到院门，主人扫了一条小径方便出入。

院子很小，站在篱笆墙外，都可以闻到屋里的药味儿。

藏镜人终于找到了那个人，但是他没敢轻举妄动。

他到旁边的邻居那里打听，这家住的什么人。

邻居说那家主人的是个落魄的书生，几年前死了妻子，一个人住。

藏镜人心凉了半截。真的不是他。

但是他又不甘心，他还是想见见他，跟他说说话，哪怕只是背影像也好，他身上有温皇的影子。

他最终还是推开院子虚掩着的篱笆门，走了进去。

他站在堂屋门口，大声问：“有人吗？”

里面有人应了一声，走了出来。一看到是他，愣了一下。

藏镜人道：“路过此地有些口渴，可以讨一杯茶吗？”

那人方才醒悟过来道：“那……请进吧。”

屋内十分简单，正中间一个八仙桌两个太师椅。旁边靠墙一排书架，一个书案。

另一边开了一道门，里面想必是卧室。

再往后面，有一个小厨房。

那人进了厨房去给他泡茶，厨房传来一阵一阵的中药的味道。

藏镜人环顾四周，确确实实没有一点温皇的痕迹。

温皇的生活过于精致，他怎么会住在这样的地方？

虽然说不上家徒四壁，但是也堪称是贫寒落拓了。

那人端了一杯茶出来，茶杯是普通的白瓷杯，茶叶是普通的茶叶，水是普通的水，再普通不过的一杯茶。

藏镜人五味杂陈，牵动了一下嘴角算是一个笑容，接过来道了一声谢。

藏镜人啜了一口茶，问道：“敢问先生尊姓大名？”

那人似乎没有想到他有此问，诧异的看他，但还是有礼貌的答道：“鄙姓徐。”并未多说，似是不想深谈。

藏镜人不以为忤，回道：“在下罗碧，徐先生十分酷似在下的一位故人，因此……唐突想跟先生交个朋友。”

徐先生沉吟道：“先生要交朋友，只怕是想在鄙人身上寻找故人的影子，然我非是先生故人，若不合先生期待，你岂非失望？而我，又有什么义务要迎合你的期望呢？这朋友不交也罢吧。”

藏镜人一时语塞，半晌方道：“先生说的是，是我冒昧了。”

徐先生道：“恕我不能久陪，火上还煎着药。”显然是送客之意。

然而藏镜人似是未能听懂，仍是呆呆的站着不走。

徐先生叹口气，自顾自进了厨房，忽然听见里面“啪”的瓦罐落地的声响，“哎呀”徐先生一声惊叫。

藏镜人连忙掀开厨房的帘子，走了进去。

地上有个打破了的药罐，滚烫的药汁洒了一地，徐先生捧着烫红的右手，呼呼的吹着气。

藏镜人拉过徐先生的手，手掌纤长，骨节分明，右手有文人握笔的薄茧，却没有剑茧。

真的不是他……藏镜人再一次被打击到谷底。

徐先生尴尬的抽回手掌，有些薄怒：“你这个人，太无礼了。”

藏镜人耳中已经听不到声音，浑浑噩噩的转身走了。

第二十五章 熟悉的味道

藏镜人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了，明明不是他，却对那个人放不下。

他站在小院的门口，看见那人远远的提着一桶水，步履蹒跚的走过来。

快走到近前的时候，雪地湿滑，他一个踉跄，半桶水洒出来打湿了棉袍的下摆和鞋子。

藏镜人上前两步扶住他，一手接过了水桶。

那人正要说谢，抬眼看到他，脱口而出：“怎么又是你？”

藏镜人干咳一声，“先进屋吧。”说着，自顾自的推开门，径直将水桶提进了厨房里。

那人叹口气，也跟着进来。

厨房不大，但是很干净整洁。

墙角一个水缸，掀开盖子，看见里面只有浅浅的一层水。

藏镜人将剩下的半桶水倒进了水缸，水缸里的水面也只上升了一点。

灶台上一排油盐酱醋的粗瓷罐子，洁白发亮，并没有油腻污渍。

靠墙一个桌案，角落放着一个米袋，只有小半袋米。

案上一个竹制的案板，旁边架子上插着几把厨刀。

旁边的篮子里，只有几个干冬菇和萝卜，还有一把梅干菜。

厨房的窗户外面，挂着几块冻的硬邦邦的腊肉。

那人从厨房的墙角拿出一小捆柴，放进灶膛里，转身对藏镜人说：“我要生火了，烟可能呛到你。”

藏镜人知道他这是送客之意，却转了话题道：“你的袍子和鞋子都湿了，不换一下吗？”

那人怔了一下，苦笑道：“只这一件冬衣和棉鞋，没得换。”所以准备生火烤一烤。

藏镜人没有想到他竟是如此拮据，戳到人家的痛处，不免有些尴尬。

那人却不太在意，只管生起火来。

他生火极其熟练，其实并没有藏镜人以为的烟熏火燎，很快火苗就燃烧起来。

他坐在灶膛前面靠近火焰，掀起棉袍的一角烘了起来。

藏镜人站在一旁，看着他。

他低着头，露出一截白皙的脖颈，他的手指纤瘦细长，他的侧脸虽然平淡，却有种看破尘世的从容。

火焰的红光映射在他的脸上，笼上一层光辉。

他真的很像他。

“你……还不走吗？在下这里……实在没有多余的粮食。”他终于忍不住下了逐客令。

藏镜人张了张嘴，却找不出一个留下的借口。

“那……告辞了。”罗碧的声音又干又涩。

罗碧走到屋外，却没有走远。

他站在不远处，从开着一条缝的窗户里，看着那人忙忙碌碌。

他切菜的样子行云流水，“咄咄”的声音富有节奏。

他掀开锅盖，水蒸气从窗缝里溢出来，在寒冷的空气中生成白烟。

一阵蒸腊肉的香气，也随之飘出来。

罗碧忽然想，温皇也是很擅长厨艺的，然而他从未亲自去厨房看过他做菜。

当时的一切觉得都是那样理所当然。失去之后才发现失去了什么。

天黑了。堂屋里点起了灯。一盏昏黄的灯光透过窗纸，映射在雪地上。

他大概在吃饭了。罗碧站在屋外想。

夜深了。卧室的灯灭了。他大概是睡下了。

雪不知何时又下了起来，藏镜人的头发、眉毛和长长的睫毛上都挂满了雪珠，似是一夜白头。

他听到屋内的人睡得不踏实，咳嗽起来。

藏镜人犹豫了片刻，还是悄无声息的进了房间。

那个人蜷缩在床上，身上盖着一条薄薄的蓝色印花棉被，棉被上面还搭着白天穿的那件棉袍。

窗户纸有缝呼呼的灌着风，屋内并不比屋外暖和多少。

藏镜人坐在床边，昏暗中看着他的睡颜。

他紧蹙着双眉，长长的睫毛颤动着，时不时咳嗽两声，面有痛苦之色。

藏镜人抬起手，想要抚摸一下他的脸颊，终究还是没有那么做。

他脱下身上的斗篷，替他盖在身上。无声的走了。

这一夜，大概是比较暖和，徐误睡得安稳些，第二天醒来，已经日上三竿。

徐误起身，发现身上盖了一件沉甸甸的黑羽织金线的斗篷，他拿在手中若有所思的看着，叹了一口气。

厨房里，水缸是满的，米袋是满的。

菜篮子里多了一些干货。角落还多了一大捆干柴。

案板上有两个油纸包，打开一看，里面一大块鲜猪肉，一只杀好的鸡。

“……这又何必呢？”他自言自语道。

到了晚饭的时候，藏镜人又来了。

徐误恰好在给窗户贴纸，一开窗户就看见了他。

两个人就这样隔着窗户对望。

终于他还是对藏镜人道：“外面冷，进来吧。”

藏镜人拎了一个包袱，递给他。

徐误没有接，他正忙着。

炕桌上放着一碗浆糊，他跪在床上，拿一把刷子给窗户贴窗纸。

藏镜人站在床下，默默的看着。

窗纸很快贴好了，刷的很平整。

徐误贴完，起身下了床。

打开包袱，里面三件崭新的棉袍，三件崭新的外袍，一双棉鞋。

徐误看向藏镜人，等他说些什么。

藏镜人却什么也没有说。

徐误叹息道：“你到底想干什么？”

藏镜人无法回答，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想干什么。

徐误放下手中的衣服，正色对藏镜人道：“我从书上看来的，说这叫移情。你大概是把对故人的念头，移到了我身上。但是……我不是他，你这样做，我很为难。”

“我不知道你的事情，但是我了解你的心情。那日我去大悲寺祭奠亡故的妻子，想必你也是去祭奠谁。悲伤不过是一时的，没有时间不能治愈的伤痛。你且看开些吧。”

藏镜人低下头，时间久了就会忘记吗？不，我不想忘，不能忘，不敢忘。

忘了的话，怎么对得起他？

忘了的话，他就真的从世界上消失了。

不，不可以。藏镜人痛苦的蹲下身子，捂住了脸。

藏镜人的样子看起来十分的悲伤，徐误似乎也不忍心就这样将他赶出去，只得由他。

徐误去厨房炒了一盘冬笋腊肉，一盘萝卜肉丝，还端了两盅鸡丝冬菇汤。

盛了两碗米饭，摆好筷子。他对藏镜人道：“洗手吃饭吧。”

藏镜人受宠若惊的坐下，饭菜的香气令人食指大动。

他尝了一口，很普通的家常菜，却吃出了层次丰富的味道，很熟悉的感觉。

他嗫嚅道：“……很好吃。”

温皇活着的时候，给他和千雪做过很多次菜，但是他一次都没有当面夸赞过他。

徐误淡淡一笑，看似平常的容貌竟有些绮丽的错觉，“还没有谢谢你买的食材，巧妇也难为无米之炊。”他的声音清亮，比之温皇的醇厚又多了几分少年的味道。

藏镜人心中迷惑又惶恐。

他理智上觉得他不可能是温皇，但是又不肯死心，直觉细微处都是温皇的影子。

他怕他不是温皇，又怕他真的是温皇。

如果他真的是，又不肯要自己，那该怎么办？

两人默默无语的吃完一餐饭，藏镜人帮着他把碗筷放进厨房的水池。

徐误说放着吧，然后就去烧水。

藏镜人忽然想起凤蝶曾说，温皇十指不沾阳春水，心头一动。

他从水缸里舀了两瓢冷水，倒入池中的洗碗盆里，挽起袖子开始洗碗。

徐误转头诧异的看着他，“你……居然会洗碗？我正准备烧些热水来洗碗。”

藏镜人很受挫，“你觉得我是什么都不会的大爷是吗？”

大概也不是什么都不会，但是厨房里的事情应该都不会。

“……也好，我最讨厌洗碗。”

徐误烧了热水，泡了一壶茶，又拿热水擦了把脸，洗了手，再用茶水漱了口。

一壶热水很快用完。

徐误手脚麻利从橱柜的上面拿出一包药材，放入药罐中，开始熬药。

然后又烧了一大锅水，倒入一个大木盆，放入了一些草药，就脱了鞋袜，泡起脚来。

藏镜人眼见着一缸水很快用下去三分之一，难怪水和柴用的这么快。

看来他“也”是不用冷水的人。

徐误的脚白的几近透明，脚跟圆润，脚趾纤长。

他靠在堂屋里的太师椅上，闭目养神。间或咳嗽几声，似是染了风寒。

藏镜人洗完碗，擦干手，回到客厅。

他看见假寐的徐误，心忽然踏实了下来。

他是温皇，他就是温皇，他一定是温皇！

温皇的脚，就是这一双，世上不可能有第二双这么美的脚。

藏镜人走过去，推开徐误的袖子，两指按在他的脉搏上，普通的脉象，没有任何内力，藏镜人心里一沉。

徐误睁开眼，诧异的看他。

藏镜人道：“看你火上煎着药，想着你是不是病了？”

“你会诊脉？”

“……”其实完全不会诊脉，只是想确认一下内息。“……嗯，你大概是有些伤风。”

那人一笑，道：“是啊，没看出来你还会医术。”

藏镜人在另一侧的太师椅上坐下，问道：“先生还未告知尊姓大名。”

那人闪着一双精深的眸子，回答道：“徐误，误终身的误。字冷臣。”

徐误，虚无，虚无缥缈的一个人。冷臣，便是温皇的反面吧？藏镜人心中更加笃定他就是温皇。

煎药计时用的沙漏已经流光了，藏镜人站起身来，“我去看看药。”

藏镜人端出一碗冒着热气的药汁，空气里瞬间弥漫着苦涩的气味。

“放在桌上吧。”徐误拿起手巾去擦脚。

藏镜人蹲下身子，将他的脚放在自己的膝盖上，接过他的手巾去擦干他的脚。

徐误惊呆了，一时反应不过来。

忽然醒过来，抽回脚，面上泛起红晕，“你做什么？！”

藏镜人这才明白自己做了什么，方才简直就是下意识的动作，完全没有经过大脑。

他不能现在识破他，他还没有承认自己就是温皇，这样只会让他逃得更远。

“对不起……是我唐突了。”藏镜人叹口气，站起身来。

徐冷臣漠然道：“天色已晚，你也该回家了。”

藏镜人半晌无语，转身走到门口，又回头道：“我已经无家可归了。”

第二十六章 钓鱼

夜深了，卧室的灯火还没有灭，窗纸上隐隐约约映照着一个人影手拿书卷。

陋室的门悄声无息的开了，一个红发金眸、气度不凡的人走了进来。

两人对视，室内的主人忽然像换了一个人似的，眯了眼睛望着他，又有一种轻蔑的漫不经心，“原来是你啊？”

他故意露了行藏，不是为了要让藏镜人找到他，而是要让幕后主使通过藏镜人确认他就是温皇。一个在意温皇是否死了的人，除了亲人就是仇人。

雁王嘴角惯常带着嘲讽的笑，“你居然还活着？……不，应该问，你怎么又活了？”他对药神的技艺充满了信心，说温皇没死他是不信的。

温皇放下手中的书卷，慵懒的靠在床头，轻轻摇头道：“耶~这可是商业机密啊。”

雁王摸了摸下巴，“死的滋味儿怎么样？”

温皇嗤笑：“有些事情只有亲身试试才知道……我让你也试试？”

雁王看他嘴硬禁不住都要笑出声：“你还有能耐让我试试？不管你用什么法子活过来的吧，被药神毒死一次，你的功体只怕都废了，实话说，你还有内力吗？”

温皇眨眨眼睛，露出一个迷人的微笑：“……你猜？”

雁王哈哈大笑：“我猜……你死定了！”说着出手如电，直取温皇咽喉。

正在危急时刻，一个人破窗而入，一掌对上雁王，正是万恶罪魁藏镜人！

雁王武功不弱，十八般兵器几乎样样精通，几块断云石出神入化，不过要是硬拼根基内力，他对上藏镜人还是差的远。当机立断，侧身一避，四两拨千斤。

两人缠斗起来，屋内遭了殃。

温皇瞅准一个冷子，欺身而上，捏住雁王下巴，塞了一个蛊进了他的嘴巴。

那蛊立马钻进他的肚子，雁王恶心的要吐也来不及，愤而手肘一怼，撞在温皇胸口。

温皇闷哼一声，飞了出去。

藏镜人大惊，丢开雁王伸手去接他。

温皇撞进他怀里，吐了一口血。

雁王吃了暗算，不敢托大，再说藏镜人在此，他也占不到什么便宜，脚步一退，飞身离去。

藏镜人也顾不得去追，连忙查看温皇的伤势。

温皇脸色惨白，唇角几滴鲜血浓滟刺目。

藏镜人解开温皇衣襟，胸口一片青紫，他轻轻按压一下，温皇“嘶”了一声，好在肋骨没断。

藏镜人将他扶到床上推宫过血，运气疗伤。

感受到他丹田空荡荡一片虚无，藏镜人不由心如刀绞。

一个小周天之后，温皇脸色渐渐红润了一些，额上微微出了汗。

不知是不是伤到了肺部，温皇捂着嘴呛咳起来，藏镜人连忙给他倒了一杯水，温皇喝了一口又咳了出来，杯中立马染了红。

藏镜人揽住温皇的手微微颤抖，又急又痛，恨不能以身相替。

“我们回还珠楼去疗伤好不好？”这里什么都没有，实在不是疗养的好地方。

温皇摇头，再回还珠楼去做靶子不成？假死隐在暗处，更方便操纵全局。

藏镜人知他固执，也不再相劝，私心里也不想其他人知道温皇复活的事情。

两人好半晌无语，寂静的夜里只闻呼吸声。

“……温皇已经死了。”温皇幽幽开口道。

哀莫大于心死。

藏镜人心口疼痛，他心疼他受过的罪，无论是肉体上的还是心灵上的。

“……我们重新开始好不好？”我重新追求你。

温皇不易察觉的颤抖了一下。

“……温皇已经死了。”他又重复了一遍，说给他，也说给自己听。

温皇的确是死过了，药神的毒隐秘又霸道，如果不是温皇身有替命蛊，如果不是有千雪的血溅在他的脸上，……他可能真的就与世长辞了。

不过即便复活，他的功体也是元气大伤，内力全无，仿若新生，需要足够的时间和药物调养，能不能恢复也未可知。

清晨起来，藏镜人已经不见了，温皇舒了一口气。

他起身烧了开水，在盆中撒入一些药粉，用手巾浸了，趁热捂在脸上。

过了片刻，脸上浮起一小片一小片的“皮肤”。

他对着镜子，小心翼翼拿镊子夹住一片一片撕下来。

一炷香之后，他就恢复成了那个丰神俊秀、眉目如画的温皇。

这种易容术比整张人皮的假面更加的逼真，一般人是看不出破绽的。

整张面皮的易容，面部僵硬难以有表情。

这种更像化妆术，靠着高超的绘画手法，让人产生的错觉。

温皇吹弹可破的肌肤有些泛红，植物提炼的凝胶对敏感的皮肤多少也有些刺激。

他对着铜镜叹口气，为了查出来是谁捣的鬼，牺牲也够大的。

再贴下去，只怕都要毁容了。

藏镜人提了一个食盒呆站在门口，看见他熟悉的那个人坐在镜前唉声叹气，有种大喜若悲的震动。他生怕这是一个梦，踏进去一步就会醒。

他站在那里好久好久，看着他将长发拢到身前，拿一把檀木梳梳通顺了，然后随意绾了一个发髻，别了一支极普通的竹簪。

他如同插在粗瓷瓶里的名贵牡丹，朴素的衣衫，简陋的发饰，丝毫无损他的艳光。

温皇回过身来，一如既往的高傲冷漠。

藏镜人强稳了心神，进屋把食盒放在桌上，柔声对温皇说：“吃饭吧，我一大早去还珠楼买的包子和粥。”

藏镜人将盒盖打开，端出热气腾腾的一碟蟹黄灌汤包和两碗碧玉粳米粥。

又假装不经意的问：“你的白玉簪呢？”温皇入殓时，记得给他簪着那支最常戴的白玉簪子。

温皇神情散漫，毫不在意，“当掉了。”不然没银子怎么跟这里的原主人交换身份？又要吃什么？

藏镜人心中微酸，深吸了口气，道：“吃饭吧，一会儿要凉了。”

温皇执了筷子，漫不经心的吃着，他似乎对于生活无论是粗茶淡饭还是锦衣玉食都无所谓的样子。

但是藏镜人有所谓，他会心疼。他不想让他再吃哪怕一点点的苦头，他值得更好的。

他伸出手去握了温皇的手，他的手大而温热，覆在温皇冰凉纤瘦的手上，送去一股热力。

温皇愣了一下，终是将手不动声色抽了回去。

藏镜人暗暗握紧了拳头，转了个话题：“上官鸿信那里……？”应该解决掉他！

他对于雁王居然是害死温皇凶手这事儿耿耿于怀，恨不能食肉寝皮。

温皇文雅的一口一口拿调羹喝着粥，“中了我的噬心蛊，他自然会来求我。”药神再神，也解不了温皇的蛊。

上官鸿信躺在床上辗转反侧，疼的浑身冒冷汗。

他抠着喉咙想把蛊吐出来，那又怎么可能做得到？

那蛊仿佛在蚕食他的五脏六腑，就算是他定力非凡，也不能忍受这种剧痛。

鸩罂粟抱住他想喂药，但是他挣扎的太厉害，几乎压制不住。

上官鸿信痛的死去活来，鸩罂粟只得给他用了阿芙蓉镇痛，他才昏昏睡去。

药神叹口气，解铃还须系铃人，他只能去找温皇。

药神跟温皇两人仇人见面，竟然都是心平气和。

药神开门见山，直截了当问：“你要怎么才肯解了他的蛊？”

温皇正在案前写一个方子，见他来，停了笔，笔在指尖转了一个圈。

温皇笑道：“很简单，我要他的内力。”

药神垂了眼帘，两颗泪痣格外的刺目，“……我的给你。”

温皇饶有兴味的看他：“不，我就要他的。”

第二十七章 前嫌尽弃

取人内力，对于学武之人，几乎就是取命了。

那过程自然也是痛苦难当的。

不过这会儿要命还是要内力，只能选其一，权衡之下，也只得从命。

药神鸩罂粟给上官鸿信吃了药，弄昏迷了，也省的他疼。

就这么着，帮着温皇把上官鸿信整成了一个废人。

温皇目的达到，也挺守信用，没有再为难他们。

转过头，就把上官鸿信伙同鸩罂粟毒死温皇这个事儿，透露了给了丑孔明。

他隐在幕后，只想坐山观虎斗，借刀杀人。

丑孔明原是有一阵子投机在还珠楼里，温皇早看出来这不是个东西，后来果然倒戈跑了。

如今不知道去哪里搞了一张俏脸皮，改了名字叫苏厉，投奔了北竞王。

北竞王自那日温皇出殡之后，旧疾复发，吐血吐的昏天黑地，好几次御医都说要准备后事，但是到底还是撑住一口气，只为等着千雪回心转意。

哪知道金池几次去请千雪回来，千雪心里认定北竞王毒死了温皇，梗着这根刺，天天醉生梦死，不肯面对。

苏厉这个消息传来的及时，如同一剂良药，把北竞王从那鬼门关硬是给拽了回来。

说到底，北竞王这病是被气出来的，他气千雪冤枉他。

这个世界上，谁冤枉他，谁陷害他，谁跟他作对都不要紧，但是绝对不能是千雪！

可是偏偏是千雪不信他，他无法自证清白，才急怒攻心。

这会儿真相大白了，他若是把那罪魁祸首抓住，千雪自然消了气，不怨他，岂不是皆大欢喜？

千雪收到北竞王派人传来的消息，说是知道了杀害温皇的凶手，果然急着忙着就赶回了王府。

见到北竞王的样子，千雪着实吓了一跳。

他一年病足三百六十天，生个病原是没有什么稀奇，千雪之前怒在心头，便以为不过是旧疾复发，也没有放在心上。

如今回来一看，情形大大不好。

北竞王整个人已经虚弱的不成样子，脸色有如发青的薄胎白瓷，没有血色，随便碰一下就会破。

他如今连躺着都不能，躺平了必然咳得不行，喘不上气来，只能背后垫了厚厚的枕头，半躺半坐。

每日里只能喂一点燕窝、参汤。

药已经全然不能进了，只要一喂药，定然是吐得天翻地覆。

想必是身子已经完全不能承受药性。

先时还大口大口的咳血，如今连咳嗽的气力也没有，只是昏昏沉沉的，时而清醒，时而昏睡。

御医们已经无能为力，差不多是听天由命了。

金池和众人提心吊胆的伺候着，生怕一个眨眼没看见，人就过去了。

千雪回来的当儿，竞日孤鸣恰好还醒着，见了他，又喜又痛。

却全身绵软，连招招手的力气都没有了。

千雪没曾想他病得这样厉害，内心不由先软了。

千雪看着他这个样子，心口疼的不得了。

脑中浮现以前的事，他们一起读书的时代，他含笑撒娇的样子，他温柔体贴的模样……还有那一夜……

千雪坐在竞日孤鸣床边，下意识的去拉他的手。

摸到竞日孤鸣的手心攥着一块硬硬的东西，千雪翻过他的手来，掰开来看，是一块雕工粗制滥造还缺了一个角的玉佩。

缺损的地方有些棱角，刺破了手心，渗出了血珠。

千雪孤鸣隐约记起这块玉佩是他亲手雕刻了送给竞日孤鸣的十八岁生辰贺礼，那手艺简直不能看，竞日孤鸣居然也不嫌弃，一戴就是二十一年。

有一回不知怎么的，拴玉佩的红绳断了，玉佩摔在地上，碎了一个角儿，竞日孤鸣心疼的还哭了一场。千雪笑他小家子气，让他扔了，哪知道他还依然戴着。

两人执手相看，无语凝噎，心中想着前尘旧事，竟然恍如隔世一般，百感交集。

早知今日，何必当初。

竞日孤鸣看着千雪这些日子也是憔悴了许多，一时无言。

竞日孤鸣心中固然恨他怨他，但是又仍是爱着他，自己都有些痛恨自己的软弱和放不下，心中如一团乱麻，实在剪不断，理还乱，心中五味杂陈，感情复杂到难以言说，甚至沉重的提不起一口气说话。

千雪望着竞日孤鸣，见他鬓边添了几缕白发，忍不住伸手去抚他的脸庞。

他这一摸不要紧，竞日孤鸣的眼泪大颗大颗无声落了下来。

千雪叹了口气，将他揽在怀里，任他打湿了自己的前襟。

哭了半晌，北竞王终于强打起精神，把雁王的事儿跟千雪说了。

千雪听了，如五雷轰顶，心知错怪了竞日孤鸣，羞愧难当。

竞日孤鸣心里最要紧的这件事放下了，精神一松，便昏了过去。

千雪鼻子一酸，险些落下泪来。

千雪强自镇定了心神，给竞日孤鸣诊了脉，又叫御医拿来方子看。

跟几位御医讨论了一下病情，最终得出一个结论，这药性太烈，他的身子太弱，承受不住。

但是若是减少药量，又恐没有什么效果，正是两难之处。

众人商量了半天，也没有一个好办法。

千雪心中一动，想到什么，便吩咐御医们都退下。

他让金池给他熬了一剂药，药量比之前的还加大了三倍，自己一口气喝了下去。

那药苦涩异常，毒性也大，服下去之后，只觉周身血液都沸腾起来，火辣辣的疼。

千雪强忍着呕吐的不适，硬是行宫运气，熬了半个时辰。

待药性全部入血，他便拿了一把小刀割破手腕，放了一碗血。

那血呈现暗褐色，血腥气中带有辛辣的药气。

千雪失血过多，头有些昏，还是强忍着，将竞日孤鸣扶坐起来，靠在自己怀里。

他拿了勺子给他喂，竞日孤鸣牙关不开，药血顺着嘴角流下来。

千雪皱了皱眉，终是自己含了一口药，口对口给他喂进去。

就这样喂了半天，好容易才将药送完了。

到了半夜的时候，竞日孤鸣身上冒了汗，千雪一直合衣睡在旁边守着，听见他隐隐约约的咳嗽和呻吟，赶紧起身查看。

烛光映照下竞日孤鸣眉头微微蹙着，长而翘的睫毛在脸上投下一片扇形的阴影，额上冒着一颗一颗豆大的汗珠，没有血色的嘴唇有些干裂。

他清醒的时候，大半都是微笑着的，那微笑是含在唇上，双眼微弯，平易近人的。但那笑容就好像工笔仕女画，又像台上扮戏的脸谱，美则美矣，却不那么真切，看多了，反而觉察出一丝疲惫来。

这会儿昏睡着，再也装不得，露出底子。

他神情痛苦，苍白荏弱，在千雪眼里，也仍是西子捧心，可怜动人的。

千雪给他倒了温水，仍是嘴对嘴喂了。

竞日孤鸣半睡半醒间呢喃着，千雪凑近了仔细去听，竟是叫着千雪的名字，不由的心中微酸。

千雪见他有些辗转，睡得不甚安稳，干脆脱了外衣，钻进被中，拥住他的身子，轻拍他的后背。

竞日孤鸣被环抱在温热的胸怀里，闻着千雪熟悉的气息，渐渐平息了咳喘，睡着了。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

再说雁王上官鸿信，昏迷间被人抽取了内力，醒来如骨碎筋折，绵软无力，他如此聪明，一想便明白了。

鸩罂粟给他熬了汤药，刚好端过来，就看见他醒了。

上官鸿信的一双眼是金色的，看不清内里，但总有一种阴恻恻的寒光在里面。

如今盯着鸩罂粟，恨不能把他瞪出一个洞来。

上官鸿信这小半辈子，死过不止一次，还是被最仰慕的人杀死的，他一直以为自己以后都免疫了，再也不会在意任何人的背叛。但是这会儿心里那股子愤恨和不甘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儿？

他被鸩罂粟伤着了，但是还不大肯承认。

他觉着药神合该就是捧着他，舔着他，供着他。

如今竟然联合温皇把他给废了，简直就是以下犯上，罪不可恕。

药神端着一碗冒着热气的汤药坐到他床边，正要开口，上官鸿信一挥手，“啪”的一下，碗就碎在了地上。

鸩罂粟愣了一下，也只是愣了一下，蹲下身去捡碎碗的瓷片。

他似乎是叹了口气，其实都没有叹出声，就被一颗断云石砸中了脑袋。

鸩罂粟在地上跪了半晌，等那股子眩晕劲儿过去。

血从头上流下来，迷了一只眼。他抬手抹了一下，血糊了半脸。

这次他真的叹了一口气，站起身来，走到床边。

上官鸿信仰望着他，冷哼了一声，正要刻薄几句，就觉得眼一花，被鸩罂粟一把按在了床上。

鸩罂粟惯常敏于行讷于言，这当下二话不说，掀了上官的被子，嗤拉就撕碎了上官的中衣。

上官鸿信脸色都变了，扬手扇了鸩罂粟一个耳光！

鸩罂粟偏了一下头，只停顿了一下，继续扯下他的亵裤。

上官鸿信气的发抖，却是无力反抗，被鸩罂粟拧着手腕翻转过来，俯趴在床上。

他的脊背肌肉线条优美，臀部浑圆挺翘，腰背与臀部中间有个深陷的窝，极其诱人。

上官不住的谩骂和挣扎，鸩罂粟充耳不闻。

鸩罂粟将床帐上的带子扯下来，将上官鸿信的手绑在床头，往他腹部垫了一个枕头抬高他的腰臀。然后脱下自己的衣衫，呼撸两下，就提枪上阵了。

上官那里毫无准备，这一下进去，全身发抖，不知道是气的还是疼的。

鸩罂粟面无表情的律动着，听见上官咬着被褥发出呻吟，伸手去摸了一下他的脸，发现他全是泪水，心口疼了一下，终是放缓了速度。

他将他腹下的枕头抽出来，将手按在他的小腹上，摩挲着他的伤疤。

一边贴在他的耳边，轻声道，“别怕，不管怎样，你都还有我……”

然后也不管上官是否回应，就照着花心顶弄起来。

上官鸿信一开始还痛不欲生，渐渐的身子背离了灵魂，内中要害被结结实实的顶住，整个人都轻飘飘的，四肢绵软，好像被灌了迷魂汤似的，脑子都没法思考了。

他这身子也是天赋异禀，一动情就是汁液淋漓的，这会儿摇晃着一个白嫩嫩的大屁股，气喘吁吁的呻吟着，任谁也是丢不开放不下的。

鸩罂粟比他大了得有十岁，原先一直是让着他、宠着他，今天被他弄恼了，一顿猛操，倒把之前那些三纲五常，地位之别的顾虑扔在一旁，觉得轻松了。

鸩罂粟想开了，上官鸿信是顾不得想，两人忘了一切，当下只专心在这一件性事上。

鸩罂粟弄了许久，上官已经泄了一回，两只手腕被勒的通红。鸩罂粟就解开布条，将他翻过来仰卧，然后抬起他的腿搭在自己手肘窝里，“嗯”的一声，又塞将进去。

上官鸿信尚在高潮的余韵中，此时被鸩罂粟那巨物捅到了淫窍，禁不住仰着头呻吟了一声，内中收紧，鸩罂粟被他夹的一哆嗦，险些缴械投降。

鸩罂粟低头看他，他抬着高高的下巴，延伸下去是细长的脖颈，精致的锁骨，雪白的胸膛，乃至肌肉线条分明的腰腹，一条优美曲线随着喘息高低起伏，身上还滚着晶莹的汗珠，散发着情欲的气味儿。鸩罂粟仿佛是上官欲海里的一艘小船，随着他的浪涛翻滚，哪怕粉身碎骨，也在所不惜。

上官一只手去揽鸩罂粟精壮的腰身，一只手去探两人连接之处，那里已是湿滑一片，鸩罂粟那大家伙根部极粗，将上官蜜穴堵了个严严实实，摸起来着实可观。

上官此时昏昏沉沉的，两条腿软绵绵挂在鸩罂粟胳膊上，嘴里却还喘吁吁的喊着“用力”！

鸩罂粟简直拿他没有办法，心想自己迟早死在他身上！到底还是打起精神，伺候起这位大爷。

两人颠鸾倒凤直搞到半夜，最后累得精疲力竭，才瘫在床上抱着睡了。

第二十八章 破镜重圆

温皇身子还没有大好，毕竟雁王的根基和内力比他原本的还差的远，且别人的内力吸收到自己身上，怎么都需要时间去融合。

最要命的是，那次的毒杀的确伤了他的根本，他很难恢复元气。

他待在那个小破屋里，思来想去，又准备搞事情。

并非他喜欢无事生非，唯恐天下不乱。

他本质上是个懒人，懒到门也不想出，坏脑筋也不想动。

但是谁让他命不好？他不搞事情，就要被别人搞，人在江湖，身不由己。

藏镜人在一旁帮他研墨，一边偷偷看他专注写信的神情，他时而咬住笔杆，时而闭上眼睛思索，长而翘的睫毛搔在藏镜人的心里，十分心动。

他甚至有一种错觉，以为这是他们两个人的家，这是他们两个人的世界，他想补上曾经错过的一切美好时光。

爱，不过就是一屋两人，三餐四季。

可惜这只是罗碧单方面的幻想，温皇现在没有心思也顾不得儿女情长。

温皇的信是写给战兵卫的，用北竞王的名义。

当初北竞王演了一出苦肉计，放走了撼天阙和战兵卫，还嫁祸给温皇，本意是将来要搞个天下大乱，自己再趁火打劫。如今温皇倒要以牙还牙，以眼还眼了。

温皇用北竞王的口吻写信给战兵卫，暗示他是北竞王放在撼天阙身边的棋子和暗桩，然后又要故意让这封信被撼天阙截获。

撼天阙是个多疑的人，而战兵卫确实在北竞王身边做了三十年的护卫，且北竞王拿他当棋子也不是无中生有。这种离间计，简直一定会成功。

到时候，不论撼天阙还是战兵卫，或者一起去找北竞王算账，就会将苗疆的水搅的更浑，温皇也就达到了目的。

话说，撼天阙跟战兵卫从罪海七恶牢里逃走，一路跑到了龙虎山。

龙虎山地理位置独特，易守难攻，是个三不管的地带。

周遭倒是土地肥沃，盛产大米，且铁矿丰富，所以龙虎山常年驻扎着一伙儿土匪，割据一方，俨然成了土皇帝。

苗王曾经派兵剿匪，都被那九曲十八弯的道路搞得晕头转向。

土匪采取你进我退，你疲我打的游击战术，苗王部队十分被动。打吧，消耗太大不值当；不打吧，真是颜面尽失。后来到了冬天，实在打不动了，只好班师回朝。从此，苗王再也懒得派兵去龙虎山了。

但是撼天阙不一样，龙虎山曾是他的根据地之一，他熟的不能再熟了。

三十多年前，他还是苗疆孙王子的时候，四处出兵攻打各个部落，开疆拓土，龙虎山最早是他打下来的，连同周边的鸮羽族一并俯首称臣。

后来宫廷政变，苗疆内乱了几年，谁也顾不得，这里又成了土匪山寨。

撼天阙跟战兵卫轻车熟路摸到龙虎山上，正准备要大开杀戒，哪知道土匪头子一个叫做“奉天”的草包非常识时务，当即拜倒，禅位让贤了！搞得二位都没好意思开杀。

撼天阙不愧是苗疆百年一遇的将领奇才，他把一群乌合之众训练成了精兵，然后下山去搜刮劫掠。

这是一块富庶之地，有粮有铁，不愁吃穿。跟着撼天阙干有饭吃，于是招募起兵员来，毫不费力。

眼看着从一百多人的土匪窝，变成了四万多人的一支军队。

苗王也听见风声，派了铁军卫来剿。但是铁军卫主要责任还是要守护万里边城，以及镇压几大部族，再加上苗王还要搞九龙天书之局，只能分出一部分兵力来对付撼天阙。

双方打打停停，各有胜负。

龙虎山地形复杂，已经占了地利。撼天阙来了之后，又修建了工事，搞得固若金汤。

如今他手底下这么庞大一支军队，按道理是应该志得意满的。然而撼天阙却丝毫也不高兴。

他大马金刀的坐在骷髅宝座之上，表情一贯的冷酷阴狠。

也确实没什么可欢喜的，从天之骄子到阶下囚，三十年来在罪海七恶牢里不见天日。

如果不是他们陷害他，他早就是苗王了，在这里当个土匪响马难道值得骄傲吗？

发誓一辈子效忠的亲卫和爱人，转眼背叛。如果不是夙的背叛，他怎么可能束手就擒？他不过是太伤心了，伤心到放弃求生而已。

但是终究他还是没死，心中那口怨气支撑着他过了三十年。

三十年啊，人生能有几个三十年？

他三十年没有见过自己的样貌，一见之下，惊怒非常。

花白的头发，老去的容颜，眼中复仇的火焰……岁月在他不知情的时候留下不可逆转的痕迹。在牢里他度日如年，现在才发现光阴如梭。

夙的样子也很陌生，同样花白的头发，花白的胡须，还有沧桑的眼神。他在自己心里还是那个十几岁的少年，面容俊美，细眼剑眉，在他面前永远恭顺的夙。

现在你脸上那可笑的黥纹是什么东西？你成了别人的龙黥卫？！你曾对我发誓，要永世追随，然后转过头就成了我的敌人！

居然还改了名字，叫做战兵卫？你以为改个名字，就能换个身份吗？

不，你生生世世都是我的！

这三十年来，他在牢里每天只想着一件事，就是报仇。

他恨父王，恨颢穹孤鸣，但是最恨的却是夙！

有什么比被你深爱的也宣称深爱你的人背叛，更痛苦的事情呢？

他想不通，到底是为什么？！

如今两个人真真切切的面对面了，撼天阕心中只有一个念头，苍天有眼，今生终于还能让我再见到你！了我心头之恨！

他当然不会杀死他，死对于某些人来说是一种解脱。

撼天阕之所以生不如死的活着，还不是因为心中有恨？他活得如此痛苦，怎能让夙轻易就去死呢？那也太便宜了！

尽管是在鸟不拉屎的山寨里，撼天阕依旧是天王贵胄的派头，衣来伸手，饭来张口。

夙十分自然的伺候他，就像很多年前一样。

夙从他年幼时就陪伴他成长，他的所有习惯、喜恶，他都一清二楚。他只要看一眼的他的眼神，就能明白他的心意。

他们曾经是多么的相爱相知，如今却是反目成仇。

地上是泼洒的粥饭，碎瓷片，还有一滩鲜血。那是夙被他一脚踢中胸口之后吐的血。

一点小事都能引得他大发雷霆，可能是水太烫，又或者是嫌饭菜不好吃，任何借口都可以是折磨他的导火索。

撼天阕看着跪在地上，口角淌血的夙，心中很痛。

撼天阕不懂，为什么折磨他自己会痛？

杀了他太便宜他，但是折磨他，他也没有任何快感，他不知道还能怎么办？

夙被割了舌头，他什么也不能分辩，长久的沉默，让撼天阕感到越发的烦躁。

他无论怎么打骂，他的对手都不肯应战，他就像在唱独角戏，心中愤懑无处发泄。

他先前脱了外袍，挽起袖子，饭也没吃，只顾对着夙一通拳打脚踢，出了一身的热汗。

夙只是护住头脸要害，任他出气，不躲也不反抗。

撼天阕打得气喘吁吁，又气得浑身发抖。

夙跪在地上，仰头望向他，目光是那样的温柔怜爱，像在抚摸他的脸。

三十年前的孙王子不是这样的。那时候他虽然骄狂，但是并不暴躁。他常常做一些让他出乎意料又惊喜非常的事情。

他为了给自己铸造一把趁手的刀，竟然把太祖的宝刀融了重铸！受到了苗王很严厉的惩戒。

还有一次，他们在山谷里看萤火虫，他记得的他的眼神是多么的清澈和温柔。

他现在变成这个样子，都怪自己！他好恨自己！恨自己害了孙王子！如果当时不是自己……

悔恨、痛心、不安、爱慕……他的心中涌出各种情绪，他已经很多年都没有情绪了。

撼天阙看见他的眼睛里流露出怜悯的神情，心中十分厌恶，抬手给了他一记耳光！

你是在可怜我么？一条狗，也配可怜我么？

夙用袖子擦了一下嘴角的血，站起身来，用宽厚的胸膛紧紧抱住了撼天阙。

撼天阙吃了一惊！一时间竟有些呆住。

夙温暖的怀抱，久违了，他早已经不记得那其中的滋味。这感觉让他有些恍惚，弄不清楚时间和空间。

夙轻轻抚摸着他的后背，他在七恶牢里受了太多罪，他的琵琶骨被凿穿拴上精钢的锁链，他的手腕脚腕都被链条锁住。那些地方常年血肉模糊，无法愈合，如今都是疤痕，还有心里。

夙隔着衣服摸着那些疤痕的位置，手微微颤抖着，他的泪水无声无息的滑落。

原本火冒三丈的撼天阙忽然安静下来，他闭上眼睛，静静的沉浸在久远的回忆之中。

也许，他心中不是只有恨，他还有那些回忆。

第二十九章 伤

屋外下着雪，已经下了两天了，时下时停的，门都出不了。

屋子墙壁很薄，屋里屋外温度几乎是一样的，冰窖似的。

神蛊温皇大约染了风寒，轻轻咳嗽着，用手帕擦了擦鼻水。

他坐在桌前，捧起一碗热气腾腾的红糖姜汁，专心致志的喝着。

桌上有几样菜色，是藏镜人从还珠楼买的，天气冷拿回来就凉了，只得放进锅里又蒸热，难免味道就没有那么好。他一筷子也没有动，不知道是没有胃口，还是嫌不好吃。

藏镜人心不在焉的随便扒拉了两口饭，三下五除二吃完，一边时不时抬眼去看温皇。

自从那日雁王来袭，他就不肯走了。他担心他身体尚未复原再遭了暗算。

神蛊温皇对他的态度是可有可无的，既没有强烈的反对，也没有表示欢迎。

无论如何藏镜人还是很欢喜，觉得又可以重新开始了。但是神蛊温皇总是淡淡的，当他是透明人一样，对他的存在毫不在意，也漠不关心，这让他又有些难受。

神蛊温皇的脸消瘦了许多，下巴尖尖的，脸小了就显得眼睛大了起来。

他的眼神依旧是慵懒迷蒙的，只是偶尔露出空洞和虚无。

皮肤白的几近透明，没有人色。两鬓竟然隐隐有了白发。

藏镜人看他这样子感到很陌生，似乎不是他以前认识的那个温皇，内心不由有些恐慌。

仔细想想，相识虽然多年，在一起的时间却屈指可数。

也许不是他变了，而是自己从来没有好好看过他。

他想起那本日记，心口疼了起来。

他欠了他许多，今生今世也还不清。

温皇喝完一碗红糖姜汁，身上略略有了些暖意。

又到了十五，他如今身体大不如前，更加难捱。只是面上仍然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

藏镜人掏出一条手帕，伸手去给他擦嘴角的汁渍。

神蛊温皇略略偏了偏头，躲过他的手，斜着眼睛看他，似乎在问“你要做什么？”

无声的尴尬在空气中蔓延，戳破那易容的假面之后，他连敷衍他都不肯了。他甚至怀念那几日的虚幻。哪怕他装作是一个陌生人，都不会像现在这样冷酷无情。

藏镜人有些穷途末路的无奈，他已经没有办法理直气壮的面对他。

他痛苦的抓着自己的头发，恨不得扯下几缕。

这都是活该！曾经以为的理所当然，一旦失去就一无所有。

没有谁的心会一直在原处等待，他这是遭了现世报！

温皇面无表情的站起身来，连眼皮都懒得抬一下，脚步有些发虚往房内走。

藏镜人内心万分的悔恨，他错过了一次，是不是意味着要错过一生？

他鼓起勇气追过去，拉他枯瘦的手臂。他的手上没有什么力道，仿佛验证了他的心虚。

“……凤蝶是……”他艰难的开了口。

“住口！”神蛊温皇转过头来，脸色灰败，目光如地狱一般森冷。

漫天的大雪，无穷无尽的白。

神蛊温皇顶着寒风，深一脚浅一脚吃力的向前行。

耳边是呼呼的北风，渐渐传来远处的刀剑之声，越来越响，越来越近……

温热的血猝不及防的喷溅在脸上，他忽然出现在战场之中！

他环顾四周，景色围绕他旋转起来，到处是血肉横飞、断肢残骸！

周围打斗的人群全都看不到他，自顾自的厮杀着，他们都在他的头顶上方，他的视野像一个孩子的视野。

这是哪里？他心中一片茫然……

景物旋转的太快，他觉得头晕恶心，他缓缓跪下来，闭了眼。

周遭的声音忽然都消失了，死一样的静寂。

他睁开眼已经是一片焦土。

地上到处是枯骨、残破的刀剑，被血浸透的剑穗在烈烈的风中飘荡。

风中似乎传来呢喃的声音，“圣子……快逃……快逃……”

他冷的牙齿打颤，血似乎都要冻住了，只得裹紧身上的衣裳，继续茫然的走着。

走着走着，就到了一座高耸入云的山峰之上，入口处立着一块碑“神蛊峰”。

他略略放了心，轻车熟路的回了家。

推开院门，满园的花草一如往昔。

院中石桌之上，摆着茶具，火炉上还烹着茶，却无人看顾。

“唉，这个丫头跑去哪里了？……凤蝶！” 他喊了一声，并没有人应答。

他往屋内走去，却看见地上躺了两个人，神蛊温皇胸口插着一把金刀，血流不止，凤蝶也昏迷在地！

“啊！”他只觉得胸口剧痛，难过的无法呼吸，捂着胸口痛苦的蹲下身去。

“快，赶快吃药！” 他听见千雪的声音，惊喜的转过头，但是发现说话的人竟然不是千雪，是竞日孤鸣！

竞日孤鸣拿着一个鬼头菇，似笑非笑看着他，“吃吧，吃了就好了！”

他强撑着站起来，一把推开他，却被竞日孤鸣一手捏住了下巴，“吃吧，吃了就解脱了！”

他又气又急，拼命偏过头，想要挣扎，手脚却像被绑住了一样，不知为何不管怎么努力都使不出力气！

他全身颤抖着，直到被藏镜人晃醒，茫然的望着对方。

“做噩梦了吗？”藏镜人抱着他微微颤抖的身体，感到他的身体像一块冰，无论如何都暖不热似的，散着丝丝的寒气。

陋室内只有一张床，不算太大，之前两个人各自缩在一隅，也还相安无事。

却不知怎么，变成了现在这个样子。

藏镜人伸手摸摸他的额头，都是冷汗。

他将他揽在怀里，用自己的体温去温暖他。

温皇惊魂未定，月光透过窗纸朦朦胧胧的映射在他的脸上，茫然无措的样子是罕见的无辜纯良。

藏镜人轻轻用手指梳理他散在额前濡湿的乱发，蜻蜓点水一般的吻上他的额头，鼻梁，柔软的嘴唇。

他雪白的中衣散开着，藏镜人禁不住伸手进去摩挲他的胸膛，心口处几道疤痕，粉红色的肉虫一样，趴在那里，旧疤叠着新疤，在白皙的肌肤上十分突兀。

他怜惜的用手去触碰，温皇像被烫到一样，推开他猛地蜷缩起来。

他从上到下都疼的不得了，心口处是绞痛，小腹处是抽痛。

他疼的不能呼吸，疼的混混沌沌，甚至疼的有些意识飘离躯体。

藏镜人慌着将他身体扳过来，就看见温皇痛到扭曲的脸！

藏镜人从日记本上看到的文字，远远没有亲眼目睹来的震撼！原来……是这样痛！

这么多年来他一直若无其事、高高在上的活着，让人忽略了他的软弱和痛苦。

藏镜人紧紧抱着他，无助又心慌的很。

他有一种感觉，他已经永远的失去了他。

第三十章 葬

温皇痛到后来昏迷了，从而安静了下来。

藏镜人终夜惶惶不安，直到快天明的时候终于撑不住睡了过去。

清晨醒来，迷迷糊糊摸了一下身边，没有人！

藏镜人猛然惊觉，心神不宁的跳下床来！他心中很怕，唯恐他再次不见了！

他连衣裳都没有披，起身快步走到外间，听见厨房里有动静，一颗心才慢慢放进了肚里。

撩开厨房的门帘，一股炸辣椒的呛味儿扑面而来，藏镜人忍不住打了个喷嚏。

厨房里热气腾腾，锅里正熬着大骨汤，灶台上还放着一碗刚刚炸好的辣椒油。

温皇正在案板之前忙碌着。

他的头发松松的绾在脑后，宽大的袖子用带子绑起来，露出一节清瘦的手腕。

案板上并拢放着四根筷子，他将揉好的面团放在筷子上，用刀在上面碾过。

他的手指灵巧飞快，刀下飞出一个个海螺样子的麻食，富有节奏感的动作令藏镜人想起温皇在弹奏九霄环佩时的情形。

往事一幕幕闪过脑海，高傲的不可一世的温皇曾允自己予取予求，他给过他独一无二的温柔，可他当时并没有在意过！藏镜人痛苦的望着温皇的身影，悔之莫及。

温皇并不在意他的目光，自顾自的忙活着。他昨夜没有吃东西，现在又冷又饿，只想快点吃上一顿热乎乎的麻食。

麻食搓好的时候，锅里的大骨汤也已经煮沸，他用刀拢起一堆麻食丢进锅里浮浮沉沉，不多时便煮熟了。

连汤带面盛进碗里，浇上辣椒油，撒上葱花，热气里带着香辣的味道，碗里红肥绿瘦，看着都有食欲。

温皇端了碗自去饭桌上吃，辣的涕泪直流，额上冒了汗珠，鼻塞和头疼感觉缓解了。

他吃完舒了一口气，懒洋洋的靠在椅子上闭目养神。

藏镜人看着他吃完一餐饭，觉得幸福不过就是如此，平淡安宁。他希望这一刻就是永恒。

藏镜人跪下来，抱住温皇的腰身，将脸埋在他的腿上。

“……我们退出江湖吧……只有我们两个人，找个没人的地方过日子……好不好？”藏镜人毫无把握的呢喃着。他的声调低到尘埃里，带着一种讨好的意味，这是他平生都不曾有过的做小伏低。

温皇居高临下的看着他，嘴角挂着一丝冷淡的微笑。

有人的地方就有恩怨，有恩怨的地方就是江湖，这个江湖要怎么退呢？

巫教的灭门之仇，他没办法当做没有发生过。

若他一辈子背负着这仇，就算躲到天涯海角，也不可能安睡。

等到这件事完结之后，他会走的，一个人走。

温皇伸出手去抚摸藏镜人的头发，目光里是柔情似水，百转千回。

他爱过这个人啊！十几年前就爱，也爱了十几年，只是太倦了，太痛了，不想继续了。

一个人的独角戏，唱的如此悲凉。磋磨到最后，什么都剩不下了。

早一步放手，至少还能保持一点最后的自尊。

藏镜人扬起脸来，眼睛里流动着悲伤。

温皇低下头，闭了眼睛，嘴唇冰凉凉的触碰他的额头。

藏镜人预感到这是一个永别的吻，浑身的汗毛都炸开来。

他迸发出一声低吼，两只强有力的手抱住他的腰身将他举了起来，扛进了卧室。

神蛊温皇挂在他的肩上，没有做任何抵抗。

放纵吧！最后一次放纵吧！

藏镜人将他放倒在床上，头埋在他的颈窝里，一边亲吻，一边去撕扯他的衣裳。

他心中有一头豹子，横冲直撞，头破血流，却找不到出口。

他扯开他的衣襟，似啃似咬，迫不及待的从颈部，胸口，小腹一路吻到大腿内侧，留下湿漉漉的印记。

他扳开他的两条大腿，用舌尖去探索他的秘处。温皇颤抖了一下，闭上了眼，微微喘息着，努力克制的宽容着。

藏镜人一手压着他的膝窝，一手快速的脱掉自己的衣衫和裤子，扶着已经坚硬的火热插了进去。

“呃~”

“嗯~”

久违的身体依旧如此契合，两个人同时发出闷闷的呻吟，继而引爆了彼此的欲望。

像是要将对方揉碎再融进自己的身体里一样，他们的交合宛如杀戮，不遗余力，血肉横飞。

喘息变得粗重，身体如蛇一样纠缠，舌尖被咬出血，嘴里弥漫着血腥的滋味儿。

温皇抬起腰迎合他的冲击，两只手在藏镜人的后背抓出道道血痕。

他苍白的脸上此时泛了嫣红，被冲撞到敏感之处，就露出一种又痛苦又愉悦的复杂神情。

藏镜人面红耳赤的掐着他的脚踝，狂暴的蹂躏着对手柔软娇嫩的中心，他狂乱又凶猛，得了失心疯似的。

“啊……嗯……”

温皇的心空寂起来，周遭什么都不存在了，只余下遥远的喘息声和呻吟声。

若是就这样死了，一切停留在当下这一时刻，有多好啊！至少此时他们彼此拥有。

再没有未来和明天，没有期待和等待，没有误解与伤害，划下终点，入土为安。

温皇忽然咬住藏镜人的侧颈，咬的那么狠，血从皮肤下渗出来，宛如开出一朵绝望的花。

藏镜人只是闷哼了一声，并不阻止。

藏镜人的眼眶微红，那一口咬在他的心上。他知道自己此时有多痛，对方就有多痛。

他只是继续淋漓尽致的顶弄着，仿佛这是他活在这世界上最后的任务。

温皇松开了口，嘴角的鲜血触目惊心。他用手臂遮住自己的眼睛，发出吃吃的笑声。

他做不到。

藏镜人被他笑的揪心，停下来拥住他的身体。

赤裸的身体紧紧镶嵌，交换着体液和体温，两颗心贴在一起，砰砰的产生着共鸣。

藏镜人小心翼翼的拨开他的手，去亲吻他的眼睛。

神蛊温皇偏过头去，将他从自己身上推开，掩了衣裳坐起身来。

像是刚刚埋葬了生命中的挚爱，他的神情忧伤又倦怠。

就这样吧，到此为止吧。

第三十一章 归

皑皑白雪，艳艳红灯。

两列侍女统一身着还珠楼的服色，上面是桃红窄袖的衫襦，下面是真红八幅绣缠折枝花纹的石榴裙，披着缀了银鼠白毛边的斗篷。一对一对的，分别打着凤翣龙旌，雉羽宫扇；又有提着琉璃宫灯，销金提炉，焚着御香的；还有捧着华服、大氅、玉佩玉簪、香巾绣帕、漱盂拂尘等物的。

后面跟着两列侍卫，也统一着还珠楼的服饰，一色的藏青暗云纹的劲装，只有腰间束带颜色不同，分别代表不同级别的杀手。

打头的四个壮汉抬着一顶蓝呢绣飞鹤的轿子，步履稳健。

两列人马浩浩荡荡的来到平日里孤冷凄清的小巷子，直到小院门口方才停下。

四周的邻居战战兢兢，躲在各自门后窥探，没见过这么大的排场，以为是苗王出巡。

为首一个高挑身材、背负秋水青锋的剑客正是还珠楼副楼主酆都月。

只见酆都月略略整理了一下衣衫，按捺了心头的激动，毕恭毕敬在门外唤了一声：“属下恭迎楼主回归！”

身后一行人齐声应和道：“恭迎楼主回归！”

屋内传来一个低沉慵懒的声音，“进来吧！”

酆都月从一个侍女手中接过华服、大氅，又示意另一个捧着玉佩玉簪的侍女随同他进入。

不多时，神蛊温皇梳妆穿戴焕然一新，内里穿了宝蓝色锦缎棉袍，外面披了一件银灰色的貂皮大氅，踏出院门立在雪中，宛如谪仙一般，艳光四射，让人目不敢视。

大轿已经在门口停稳，酆都月亲自上前撩了轿帘，扶楼主上轿。

“起轿！”酆都月吩咐一声。四个壮汉稳稳抬起，一行人回转还珠楼。

苗王王骨已齐，准备开启“伏羲深渊”。

神蛊温皇该布的棋子已经布好，只等坐收渔利，便通知酆都月，回归还珠楼。

酆都月得知了楼主死而复生的消息，激动万分。

没有楼主的这些日子，他仿佛行尸走肉，头发生生白了一大片。

若不是还有还珠楼这么大的产业，他真的是生无可恋，死不足惜了。

如今楼主回归，他内心澎湃，不信神佛却差点去庙里烧香！

酆都月命人提前将楼主的房间收拾齐整，赶制了新的帘幔、被褥，统一藕荷色，清新淡雅。

地上应季铺了从羽国采买的足有寸厚的羽毛织毯。羽毛不知道是什么珍禽异兽身上的，天然带着金丝，若在阳光照射之下，会微微闪着金光。房里四处摆了银炭炉，一进屋就暖洋洋的。

酆都月亲自伺候温皇脱了大氅和外裳，又命人去准备了祛风除湿的药汤给他沐浴。

酆都月半跪在浴桶之外，拿丝绵轻轻帮他擦着身子。温皇雪白的肌肤上，有点点红痕，是欢好过的留念。酆都月心里打翻了醋坛子，表面上却不带出一丝一毫。

擦到手臂，酆都月捧了温皇的手去看，清瘦纤长，指甲剪的极短，不禁有些心疼。

以往楼主在还珠楼里是养尊处优的，长长的指甲光滑水润，因为不做事，便也不碍事。

如今剪了，定是要亲手做什么的缘故。一想到楼主受的苦，酆都月就难过起来。

温皇很久没有在自己家里好好沐浴一番，如今懒倦的躺在浴桶里，闭目冥思。

酆都月帮他擦完身子，又去解他的头发。

头发似乎又长了许多，散下来飘在水里，如水草一般荡漾。

酆都月取了混了何首乌、茉莉花炮制过的香皂，帮他洗头发，却发现他的鬓角竟然已经有了白发！

楼主闭着眼睛，长长的睫毛微微抖动着，热气熏蒸的嘴唇红润。

酆都月一边揉搓着他的头发，一边咽了一口唾沫，轻轻咳嗽一声道：“楼主，已经按照您的安排部署了”。

神蛊温皇低声应了，表示知道。

待他冲洗干净头发，“哗”的站起身来，水珠从如玉的身体和如瀑的黑发上滑下。

酆都月连忙从旁边架子上拿了大浴巾将温皇裹住，帮他擦干，再服侍他穿上舒适的浴袍。

温皇光着脚，也不穿鞋，踏在软绵绵的地毯上，往窗边的榻榻米走去。

酆都月眼睛一直黏在他的脚上，白皙的脚背，圆润的后跟，一步一步都踏在他的心坎里。

榻榻米上夏天铺凉席，冬日则换了厚厚的垫子。

神蛊温皇排兵布阵、运筹帷幄，十分耗费心神，洗了个热水澡之后便有些倦怠。

但是一来头发没有干，二来一切就等今日见分晓了，便不肯睡下，只在榻榻米上歪着等消息。

酆都月见他有些眼困，便拿了棋盘棋子，与他对弈。当然不是他的对手，只不过帮他提提神罢了。

两个侍女跪在温皇身后，一个拿着毛巾梳子，帮他边擦边梳，另一个捧一个熏香的小手炉，和专门晾头发的玉架子，一缕一缕挂起来，帮他将头发熏干。

温皇的头发浓密厚重，若是等着自然风干，只怕到了晚上也干不了。

两人闲闲的下着，心思都没有在棋盘上。

酆都月偷眼看楼主，实在看不够，失而复得，真乃大幸。

神蛊温皇手里捏着棋子，神游到九脉峰。

九龙天书记载，若想要打开伏羲深渊，得九龙之气，须以伏羲深渊为中心，在距离十里之外的正三角顶端，各自准备一项王骨，然后施展祭天之法，以王气感应，就能打开通道。

竞日孤鸣伪造了天书，让苗王误以为九脉峰便是伏羲深渊开启之处，在九脉峰正北，东南、西南两处做为顶点的三角中点，设置祭坛。苗王自己守在正北之处。

千雪被苗王选定成为开启深渊的牺牲者，意味着有去无回。

竞日孤鸣心知千雪并不会有事，但是却利用金池对千雪的感情，假借金池之手将伪战策送去藏镜人处求助。

藏镜人与千雪兄弟情深，一定不会让千雪牺牲。

藏镜人匆匆赶去九脉峰正北之处，以为是苍狼镇守，哪料到竟是苗王！

一位是苗疆战神，另一位拥有苗疆镇国神功；一位为了兄弟拼死相搏，另一位为了苗疆霸业绝不退让。

这一切都在温皇的算计中，温皇乐得借刀杀人。即便藏镜人有失，还珠楼仍然埋伏着，等待给苗王致命一击。

“报！”一位还珠楼杀手风尘仆仆，急急而回。

“讲！”酆都月沉声道。

“苗王已死！藏镜人重伤。……”杀手将当时战场上的细节一一报给二位楼主。

神蛊温皇斜躺在榻上，一手撑着腮边，一手捻了棋子落盘，方坐起了身子，拿起旁边的香茗饮了一口。心中十分宁静，并没有大仇得报的欢喜，也没有如释重负的解脱。就如同他平生中的任何一场胜败一样，空虚寂寞。

不时有不同的杀手来回报前方的战况。

北竞王安排了苏厉等人去杀苍狼，没想到中途被战兵卫截了胡！

并且发生了一点意外，那就是千雪在九脉峰等的不对劲儿，赶去了苍狼所在的地方，恰好与撼天阙打了照面！

本来北竞王隐在幕后并不出场，听说千雪跟撼天阙怼上了，急着赶去。

结局最终有些出人意料了。

第三十二章 救不救？

漫天的风雪，也掩不住遍地的尸体和血污。

千雪孤鸣抱着浑身是血的竞日孤鸣呆呆的跪在肮脏的血地上。

他无法接受竞日孤鸣为他而死的这个事实。撼天阙的那一掌，竞日孤鸣替他承受了。

要不是还珠楼的杀手驰援而来，千雪十有八九也要丧在撼天阙强悍无匹的镇国神功之下。

竞日孤鸣临死前，躺在他的怀里，表情却是安宁满足。

他一边呛咳着，嘴角流出鲜血，一边微笑着说：“千雪……不要难过……为了你，我什么都愿意的……”

“不……你不会有事的……不会有事的！”千雪痛苦的抱住他渐渐冷去的身体，指节攥的发白！

竞日孤鸣轻轻叹了口气，想要抬手摸摸他的脸，但是他已经没有力气。

“……温皇……还活着……你去找他吧……以后把我忘了……别，别伤心……”他的声音渐弱，渐渐阖上了眼睛。

“不——”千雪的痛苦爆发而出！他宁可死去的是自己啊！

不知跪了多少时间，周围都没有人了。

撼天阙、战兵卫带着苍狼早已撤离。

还珠楼的杀手也都回去复命了。

只有千雪还紧紧抱着竞日孤鸣的尸体跪在雪地里。

雪花漫天的飞，如飘洒的纸钱。

千雪忽然清醒过来，想到竞日孤鸣最后的遗言，“……温皇……还活着……”

“对！温皇！温皇可以救他！温皇如果自己可以起死回生，一定可以救他！”

千雪艰难的撑起身体，膝盖僵硬的几乎无法站起来，他抱着竞日孤鸣的尸体，踉踉跄跄的奔向还珠楼！

“……竞日孤鸣已死……苍狼被撼天阙和战兵卫救走了……”还珠楼的杀手细细的回报。

神蛊温皇提起几枚酆都月的棋子，垂着眼帘静静听着。

竞日孤鸣终于死了，可惜苍狼被救走了。不要紧，苍狼不足为患。

按照他的意思，孤鸣家最多留下一个千雪，其余都不该活着。撼天阙倒是个强劲的对手，不过他也不是无懈可击，战兵卫就是他的弱点。

“楼主，千雪王爷来了，还带着竞日孤鸣的尸体。”又一个杀手前来禀报。

神蛊温皇终于抬了眼睛。这个时候，他并不想见他。

“不要让他进来。”

“是！”

不多时，楼下传来吵闹打斗之声。

神蛊温皇起身走到那一侧的窗前，低头看去。

千雪孤鸣背着一个人，手提笑藏刀，全身浴血，神情癫狂，如困兽之斗，直将几个还珠楼杀手打的节节败退。

还珠楼的杀手层出不穷，采用车轮战术，即便不如千雪武功高强，也将千雪困在当场无法前进。

“温仔——”千雪杀红了眼，终于忍不住大喊一声。

那一声撕心裂肺，温皇抓着窗棱的手指紧紧抠在框上，几乎要拗断木窗。

他闭了眼，沉默半晌，最终还是叹息一声，吩咐道：“让他进来吧！”

千雪背着竞日孤鸣一口气冲到七楼，终于体力不支，跪倒在地。

他喘息着，将身上的竞日孤鸣小心翼翼的放在地上。

“温仔！救救他！救救他！”千雪热切的望着温皇，他是他最后的希望！

千雪的发冠不知道掉到哪里去了，头发披散着，一缕一缕的，大概是沾的血污。

他的衣裳上也是一片一片的污血，不知道是他的还是旁人的。

温皇皱着眉，不曾见过他如此狼狈的模样。

在他印象里，千雪永远是干净的、清爽的、笑口常开的。

温皇想摸摸他是否受了伤，但还是忍住了。

千雪这时却伸出两只手来，紧紧的攥住他的手。

“温仔，救救他吧！我知道，你有办法的！一定有的！”千雪仍然保持着跪在地上的姿势，这显得他如此卑微。

温皇有些厌恶的抽出手掌，“不。”

他的声音很冷，冷到骨头缝里。千雪不该下跪，更不该为了竞日孤鸣下跪。他不喜欢他这个样子。

千雪错愕了，“为……什么？”他从来没有想过温皇会拒绝他。温皇从来没有拒绝过他，不是么？

“他已经死了，这世上没有起死回生的医术，你应该懂。”

“可是……可是你……”千雪想说，你不就起死回生了吗？

温皇的脸色不好。这是他复生以来第一次见到千雪，他却不曾关心他，一开口只是为了竞日孤鸣。

温皇压下心头的怒火，不想跟他解释他是因为幼年之时就被种了替命蛊才逃过一劫。这是无法复制的奇迹。

温皇漠然转过身去，“我不想救他，我要他死，就这么简单。”

千雪摇晃着站起身来，急急的解释，“温仔，上次你中毒的事情，不是他做的，真的不是他，你听我说……”千雪语无伦次，喋喋不休。

温皇却感到心越来越痛，越来越沉下去。“住口！”

千雪的话戛然而止，茫茫然不知所措。

“你走吧！”温皇疲累的摆摆手。

“不，你听我说，你……”千雪还想再纠缠，却被酆都月拦住。

“狼主，请回吧！”酆都月劝说道。

千雪依然不死心，还要争辩些什么。

“你走吧！！”温皇的声音有些喑哑。

酆都月击掌，唤来了几名杀手，将挣扎的千雪赶了出去。

夜幕缓缓降下，雪却越来越大。

酆都月从窗口看见千雪抱着竞日孤鸣绝望的跪在雪地里，他冷笑了一声，将每一扇窗户都关得严严实实。

楼主的心情显然不太好，晚饭几乎没动，只喝了一碗汤。

他恹恹的躺在床上看书，却半天都没有翻过一页。

第二天清早，雪停了。天却依然阴沉沉的。

还珠楼的杀手开了门，准备扫雪，一眼看见全身落满了积雪，仿佛冰雪雕塑一样的千雪和竞日孤鸣，吓了一跳。急忙跑进去跟副楼主汇报。

酆都月也吃了一惊，若是千雪真的冻死了，不知道楼主会怎么反应？

想了想，还是镇定心神，让人回报楼主。这种事情还是不要自作主张的好。

温皇听了，猛然站起身来，走过去推开窗子，看见楼下的“雪人”，心像被刺了个洞一样。

他颓然的坐下，吩咐道：“去把千雪带进来。”

下人将千雪抬进来，依照吩咐，将他放在温皇平日看书常躺的那张贵妃榻上，又给千雪换了干爽的衣服，灌了热姜茶。并将竞日孤鸣的尸体安置在二楼的一间客房。

不多时，千雪清醒了过来。他本没有受严重的伤，只是昨日悲痛绝望，又累又冻，昏迷了过去。

温皇守在他的身边，心中绞痛，“你……这是在逼我！”

千雪握了他的手，泪奔涌而出，“他是为了救我而死的，我接受不了！我没办法就这样放弃！”

温皇看着他一往情深的样子，内心深深受创，瞬间心如死灰。

他凄然道：“起死回生要付出很大的代价……这个代价……你付不起……你将来会后悔的……”

千雪听到他这样说，分明是有办法，连忙剖白道：“不论什么样的代价，我都愿意承受！只求你，一定要救活他！”

温皇忍耐不住站起身来，背对着千雪，他怕他会当着他的面失态。

他努力压制住翻涌到喉头的气血，“好，我答应你……你不要后悔……”

千雪千恩万谢，没有看到温皇的泪。

第三十三章 献祭

神蛊温皇安排人去准备一应的事物，自己则回了书房，过了半晌方出来。

一切准备停当，温皇从中拎起一件正红色的祭袍回房换好，散了头发，赤脚走出来。

他的脸色苍白，头发乌黑，衬在鲜亮的红衣之下，有种诡异的妖艳。

千雪迎上前去，紧紧抱住他，将脸埋在温皇肩头，“温仔……谢谢你……”

温皇僵硬的给他抱了半刻，终是推开他道：“一会儿不管里面传出什么样的声音，你都要守住门口，不可以让任何人进来，包括你自己。否则……我会有性命之忧。”懂吗？

千雪用力点点头。

温皇一脚踏入竞日孤鸣所在的房间，忽然又转过身来，“千雪！”看见千雪殷切望着他的眼神，他忽然又觉得没有什么可说的了，便轻笑一声，走进去关上了门。

躺在床上的竞日孤鸣表情柔和安详，宛若在生，一点都不像一个死人。

温皇冷笑一声，说不准你还是死了比较幸福。

温皇从托盘上拿起一柄金刀，在白皙的手腕上划了一下，鲜血如一条线顺滑流出。

他将鲜血滴在竞日孤鸣的嘴上，额上，脸上……

然后又从盘中取出一条红色布条，缠在眼睛上。

他开始踏着奇妙的步法舞动起来，挥舞着水袖将手腕的鲜血淋漓的洒出，一边低低的吟唱！

随着脚步越来越快，他的头发慢慢变成了白色，他忽然挥起金刀，割断了及腰的长发！

发丝飞散着落下，如雪一样，鲜血如珠如雾，飘散在空中。

他不停的跳，不停的唱，头发越割越短，血越流越多！

床上的竞日孤鸣脸色微微转红，却仍然没有苏醒的迹象。

温皇的刀猛然刺入自己的胸中，他闷哼一声，拔刀那一刻，血溅三尺。

他不停的将刀刺入自己的身体，血不断的喷涌而出，他越来越癫狂。

“……巫神在上……”

“……圣子祝祷……”

“……身体发肤……”

“……骨肉筋脉……”

“……神灵取之……”

酆都月听说温皇要救竞日孤鸣，心里十分难受，但是又没有办法阻止。

他在楼主的书房里踱来踱去，猛然看见书案上放着一本《巫教禁术》，赶忙拿起来看！

一看之下，大惊失色！

连忙跑到楼下去阻止楼主。

千雪孤鸣站在门外，焦急的等待，内里并没有像他预想的那样有什么大的动静，寂静反而更让他不安。

酆都月跌跌撞撞跑到门口，二话不说就想要闯进去，却被千雪拦下。

“任何人不得入内！”千雪喝道。

“你懂个屁！”酆都月急红了眼，根本顾不得跟他解释，眼看就要酿成大祸，他拔出剑来，想要杀了千雪冲进去。

就在此时，门内气劲爆冲，门窗瞬间炸裂。

内中的景象，如修罗地狱，入目全都是血！两人惊呆了。

四壁都是血，床上，地板也都是血！穿着艳红祭袍的任缥缈躺在其中，仿佛被玫瑰丛掩埋。

他的眼睛上蒙着一条布带，身下是一层皑皑白雪，那是他的发，全部碎散在其中。

千雪颤抖着几乎迈不开步子，他一踏进去，鞋子就被血浸湿了。

他跪在温皇身边，哆嗦着去摸他的身体，全是血，全是刀洞，到底要堵哪里啊？他的两只手不够用啊！ “啊——”他伏在他的身上，呜咽至无声。

为什么是这样的代价？难道不应该是由我来付出代价吗？

“……你会后悔的……”耳边响起他说过的话。

千雪痛不可当，“哇”的吐出一口鲜血！

酆都月只觉头晕目眩，但还是强自镇定心神，将千雪推在一旁。

他伸手去摸温皇的颈侧，温热的身体，还有微弱的脉搏！

“哭什么！楼主还活着！来人啊，快去叫医生，拿金疮药！”酆都月大声的喊着。

千雪抱起温皇的身子往楼上跑！血滴滴答答洒了一路。

温皇的身体软绵绵的，像一个断了线的傀儡，耷拉下来。

这世上唯一的起死回生之术，是巫祝禁术。若要施法，必要献祭，以身换之。

将温皇安置在床上，血很快就将被褥都浸透了。

还珠楼两名专精外伤的大夫，熟练的帮楼主包扎伤口。

金疮药敷了一瓶又一瓶……绷带缠了一卷又一卷……血仍旧是不断的流出来，因为全是扎在要害、血脉最盛之处。

两个人紧蹙着眉头，这样的伤哪里还有救？徒劳无功啊……

“怎么样？”千雪焦急的询问大夫。

大夫为难的摇头道：“血流不止。如果能止住血，还有希望……”

千雪的头脑混混沌沌的，此刻强迫自己清醒起来。

“……止血……止血……让我想想……”他口中念念有词。

忽然想起，有一年他和罗碧上战场，温皇赠送给他们一人一枚丹药，说是外伤圣品，止血良药，耗费了他多年心血，于外境采集的珍贵药材制成，再也难得的。

他一直珍藏着，总觉得这药是温仔的心意，象征意义大于实际的用途，从来没有想过要用它。

他像踩了风火轮一样跑回王府，取了药来，用水化开，嘴对嘴的帮他服下。

果然是止血圣品，他的手笔从未让人失望。

不多时，血渐渐凝了，大夫们方才悄悄舒了一口气，擦了擦额上冷汗。

千雪守在床边已经七天七夜，温皇一直没有醒过来。

他安安静静的躺在那里，皮肤苍白无血色，头发也是雪白，像纸扎的一样，凄冷的让人看了发抖。

千雪刚刚给他喂过一些补血的汤药，药汁有一些溢出了嘴角，他温柔的给他擦干净，又用手帮他理了理头发。

他的头发如今只到齐肩，白的刺眼。自那日后，他的头发就没有变黑过。

温皇的巫教圣血很特别，情绪激动或者杀意高涨的时候，头发会由黑变白，待心情平复之后，便会恢复原样。但是这一次，再也没有变回来。

当天急救之后，千雪又派人去请了冥医杏花君来看诊。

杏花君号过脉象说，温皇已经筋脉寸断，就算能醒过来也是废人了。

这七天里，千雪的心情从震惊到自责，再到痛不欲生，最终趋于平静。

他接受了这个事实。

不管温皇变成什么样子，哪怕他一辈子都是这样活死人一样躺在那里，他也会陪他到地老天荒。

千雪小心翼翼的掀起被子，用热手巾帮他擦身。

他的上半身全是刀伤，缠满了绷带，无从擦起。

他的腿笔直修长，曾经是坚韧有力的，现在却是毫无知觉的。

千雪细细帮他拭过白玉一样的肌肤，脚背，脚趾。擦到脚心的时候，他仿佛动了一下！

千雪欣喜若狂，你有知觉了吗？

然而并没有，只是肌肉的反射。

千雪捂住脸，泪水从指缝处无声的流下。

（注： 本章跳大神桥段是用了 希行《娇娘医经》里的梗，特此说明，不是我原创。）

第三十四章 退隐山林

藏镜人受了严重的内伤，疗养了一个多月，回去小屋找温皇却是人去楼空。

之后才打听到温皇回归了还珠楼以及昏迷不醒的消息，急忙赶去还珠楼。

当藏镜人看到苍白如纸、奄奄一息的温皇，以及他身边满脸愧疚的千雪，第一反应是对着千雪挥出了一拳！他已经无法再次承受失去温皇的痛苦！

两个人并没有言语交流，也不使用武功招式内力，只是纯粹拳拳到肉的互搏！

拳下飞溅的鲜血，关节擦破的皮肉，无声的发泄，流不出的泪水！

男人之间的暴力，有时候好比借酒浇愁。

两个人绝望又无力的争斗着，直到听见床那边传来微弱的呻吟声。

两个人都静止了，摒住呼吸。

连空气都凝滞了。

室内静静的，没有任何干扰。

他们清晰的听见，温皇呻吟了一声！

啊！内心爆发出狂喜，两人三步并作两步跪在床前。

温皇缓缓睁开了眼睛，初时有些迷离，待看清楚他们两人之后，眼神变得清明起来。

他阖上眼睛，掩住那一丝阴冷的光芒，微弱的声音有些喑哑，“……吵死了……”

千雪捧起他的手，紧紧的贴在自己脸上，欣喜的说不出来话来。

温皇本以为自己会死，没想到命不该绝。

按照他的本意，他死了，千雪和竞日孤鸣就绝不可能在一起了，他们会生不如死！

千雪看见活着的竞日孤鸣就会想到死去的温皇，他的良心会痛的。

而竞日孤鸣，哈哈哈哈，他早说过，他还是这样死了比较幸福。但是他偏偏不要成全他！

温皇从来不是什么善男信女。如果说他不得不死的话，他也要成为他们心中的一根刺。

他当时并没有其他的选择，如果他不救竞日孤鸣，竞日孤鸣就会反过来成为他和千雪之间无法跨越的隔阂。死人永远都是无敌的。

现在他还活着，真是老天格外的眷顾！既然轮到他发牌，那更是一切尽在掌握中了。

苗疆如今兵荒马乱的。

撼天阙挟持了苍狼王子，打着正统的旗号，凭着几万精兵，很快成立了政权。

而竞日孤鸣初时战死，小王这一派群龙无首，着实乱了一阵，好在竞日孤鸣再次复活，情势不由人，咬着牙也登基了。

竞日孤鸣醒了之后，被还珠楼送回了王府。他自认这次是一败涂地了。

原本他想要这个江山，无非是不想在颢穹孤鸣的手下战战兢兢活着，更是想要跟千雪携手白头。他打下的所有基业，都是要给千雪的！

但是如今呢？这一切都成了空！他做这一切还有什么意思？

可是已经走到了这一步，连退路都没有了。

他下面还有那么多人仰仗着他，他身不由己。

他不甘心，他还想要东山再起，他还要千雪回心转意！

他必须要打起精神来，先应付苗疆这乱局。

不管外面怎么打，还珠楼仍旧是一块世外净土。

如今千雪和罗碧，都守在温皇身边，谁也不肯离开，一心想要帮他调理好身体。

冥医杏花君压箱底的藏药都被千雪搜刮了个干净，温皇的外伤以肉眼可见的速度恢复。

然而最痛苦的还是经脉寸断，他的腰椎以下全无直觉，只能瘫痪在床。

连藏镜人都开始研读起了医经，想帮温皇聚气养元。

古书典籍上记载，若要修复经脉，必要培元固本，纳气通络，辅以药物和复健，这是一个漫长而痛苦的过程。

温皇提出来要回神蛊峰。回归山野林间，看春花秋月，夏风冬雪。

酆都月觉得神蛊峰闲云斋没有足够的药物和资源，包括护卫的人手，不如在还珠楼方便。

最要紧的是，他的身体状况禁不起长途跋涉。

但是楼主决意要做什么，那就谁都拦不住。

千雪和藏镜人都觉得，还是要顺着他的意思，他开心比什么都要紧。

其余的怎么都能克服困难、想方设法解决。

酆都月无法，只好命人打造一辆大型的马车和一辆轮椅。一般的马车，座位很短，最多能并排坐两个人，更不能躺。

这辆特制的马车造的很长，内中打造的如榻榻米一般，并排躺下几个人不在话下。

车厢内壁钉了毛毡棉垫，榻榻米上也铺了厚厚的垫子，既可以保暖，也方便席地而坐。

角落还装置了有盖的铜炭盆，避免火星跳出。

总之，为了温皇出行足够舒适，酆都月花了很多功夫。

还珠楼事务繁杂，酆都月没办法说走就走，只好安排千雪、罗碧陪楼主先行一步。

吃过早饭，酆都月亲自给楼主换了衣裳，外面裹了貂皮的大裘，将他抱进了车里。

车里烧着炭火盆，一进去就暖洋洋的。

酆都月替温皇将大裘脱了，挂在车厢壁上。又给他怀里塞了一个小手炉，手炉内放着桂香，甜甜的气味儿丝丝缕缕的散在车内。

酆都月给他垫好迎枕，在炭火炉上烧上水，便于他路上泡茶。

一切都安置妥当，他方有些恋恋不舍，凑在他颈侧，耳语道：“过些日子，属下就过来。闲云斋那边，已经安排了一剑随风打前站，还有什么需要的，再派人来知会属下。……楼主……早点好起来。”

温皇轻笑，真是婆婆妈妈的副楼主啊。

酆都月下了车，千雪也脱了靴子进来，陪伴温皇。

藏镜人坚持要随温皇一起回神蛊峰，但是如今兵荒马乱的又放不下无心，就带了无心一起去。正好凤蝶也在那边，做个伴也是好的。

于是温皇和千雪一辆马车，藏镜人和无心一辆马车，后面还跟随着几辆运送财物的车子和一队侍卫，启程回了神蛊峰。

温皇原打算复仇之后独自退隐山林的，但是如今他不这么想了。

他们欠了他的，难道不该还回来么？

将他们束缚在身边，方便随时折磨，不也是一种愉悦？

温皇侧躺在榻榻米上，一手撑着腮，榻榻米上放着一本书，他用一只手翻着。

千雪坐到他的身边，劝道：“别太劳神，路上看书，小心一会儿晕车了难受。你若真想看书，不如让我给你念。”

温皇闭了眼睛，道：“那也好，你先去泡一壶茶来，一边饮茶，一边慢慢给我念吧！”

千雪依言泡了茶，又将他略略扶起，让他躺在自己腿上，拿起那本书，从刚才翻开的那一页准备接着读，却见他尴尬的停住，面色渐渐涨得通红。

不可置信将书合起翻看封面，上面大大的五个字《狼朝宫禁录》！

书中内容描写千雪与竞日孤鸣乱伦偷情，还生下一子，方才那一页正是写到两人激情云雨。千雪一口老血险险喷出，将书扔在一旁，怒问：“这是哪里来的书？”恨不得去杀了作者灭口，再全面禁绝此书。

温皇打了个呵欠，笑道：“宫闱秘史最是热销，市面上最近卖的火着呢！嗳，闹了半天，苍狼是他给你生的啊？”

千雪气的话都说不利索了，“胡，胡扯！什么乱七八糟的！让我知道谁写的，绝对饶不了他！”

温皇忽然冷笑道：“你敢说这里全是子虚乌有？只怕无风不起浪呢！”

千雪跟竞日孤鸣确实有过一次肌肤之亲，年少的时候也曾情根深种，这会儿要他全然否认，他又没有那个底气。听见温皇质问他，更加心虚。

自温皇那日舍了性命去救竞日孤鸣之后，他就打定主意，这一世只会爱温皇一个人。

竞日孤鸣没有他也可以好好活着，但是温皇已然是身废心灰，他怎么可能再抛下他呢？

所以那之后，他便不再跟竞日孤鸣有任何联系，哪怕金池几次奉命来找他，都让他回绝了。

千雪讪讪的抚摸着温皇的头发，讷讷道：“那都过去了。别再提起了，好吗？”他卑微的请求着，因为这个话题，会是两个人心中的痛。

越往神蛊峰走，路面状况越不好，车速渐渐慢下来。

到了夜幕降临的时候，车队在河边扎了营。

神蛊温皇颠簸了一天，只觉浑身都散了一样，酸痛异常。

他在车上，躺也不是，坐也不是，怎么都不舒服。

千雪一路上抱着他，也快僵硬了。

如今停下来，温皇便想要下去舒缓一下。千雪为他穿好貂裘，从车后搬了轮椅下来。

千雪一手揽着温皇的背，一手从他膝窝下伸过去，将他抱了起来。温皇自然而然的将手环在他的脖子上，热气呼在千雪的耳边，千雪有些心猿意马。

藏镜人带着无心也从后面的车里下来，大家都坐的疲倦，下来松松筋骨。

冷冽的空气，让温皇打了个寒颤，抱着千雪脖子的手不由的收紧。

藏镜人在旁边看到，内心有些不舒服，但是也没有多说什么。

只是将轮椅帮他推过来，让千雪将温皇放下。

野外的天空特别的明亮，星星也比京城里多得多。那一条银河低低的挂在天上，仿佛触手可及。

温皇看见群星的美丽，天空的浩瀚，感到了一种简单的快乐。

他曾经走遍过九界四洲，见过许多奇景，然而那时没有一个人陪伴在他的身边，与他一同分享快乐，快乐便也索然无味了，成了寂寞。

如今，他觉得愉悦。

第三十五章 闲云斋

神蛊峰地势险要，马车到了山脚下就上不去了。

凤蝶早已在神蛊峰下候着，一见温皇如雪白发和软弱无力的双腿，眼眶立时就红了。

心中又喜又悲，太多心里话反而不知道从何说起。

今生还能再见到他自然是欣喜万分，可是为什么他活过来也不告诉她？亏她还为他伤心欲绝，全然不顾别人的心情！恨他又把自己搞成这副半死不活的模样！不作到死不罢休么？

当着众人的面也不好多说什么，凤蝶和温皇无言对视片刻，最终温皇伸出手，握着凤蝶的手轻轻拍了拍。

凤蝶强忍了哽咽，冷哼一声，让人将楼主抱到已经准备好的暖轿里。

藏镜人和千雪就只有骑马，还有一些人要抬了箱笼往上爬。

这一路舟车劳顿到了闲云斋，神蛊温皇着实有些体力不支！毕竟腰椎以下瘫痪，坐着都受罪。

凤蝶亲自伺候温皇洗漱了，安顿他先歇下。

闲云斋是个两进的精致院子。并不像一般的四合院那样方方正正，而是像两个同心圆。

以前温皇没去还珠楼的时候，家里人口也不多。外面一圈平房给几个侍卫、厨子、丫鬟、仆役们住，里面一圈是二层的小楼，乃是温皇和凤蝶住所和书房。一般粗使杂役，是不能进到内院打扰温皇的。

中心的院子里，有个小池塘，种了荷花、睡莲。鹅卵石路延伸到四周的住所门口。周遭种了四季的花儿，轮番开放，倒是从不寂寞。

春有百花秋有月，夏有凉风冬有雪。四季风光都不同，又借着假山、花窗，移步换景，令小小院子也不乏味，显出温皇设计的巧思来。

因为回来住不是一时半刻，所以一剑随风事先打了前站，将原本的房子重新分隔和分配，总算将这一大群人都安排下了。

藏镜人、忆无心、千雪自然是住进内院。

只是原先温皇卧室在二楼，他喜欢站在高处望下面的景致。如今行动不便，凤蝶便改了一楼的一间客房，将温皇惯用的一应器物都搬下来。

温皇摸了摸自己的腿，叹口气。

神蛊峰山上比京城里还要冷不少，闲云斋一切都是简单随意的，没有还珠楼那么奢华，舒适程度自然也就比不得还珠楼。

温皇已经精疲力竭，坐都坐不住。这会儿什么也顾不得，换了衣裳倒头便睡。

一觉睡到傍晚，醒过来第一眼就看见凤蝶趴在他的床头，心中涌起阵阵暖流。

他伸出手轻轻去摸凤蝶的头发。他一手养大的小蝴蝶啊，如今已经出落成一个大姑娘了。日子怎么过的这么快呢？

凤蝶一岁以前很难养，白天不好好吃奶，夜里却要醒来很多次。

那时候温皇身体不好，刚生完的时候奶水不足，是一剑随风买了一头奶羊对付着。

虽说有一剑随风帮着他一起带孩子，但是终究还是不放心，夜里是一定要带着凤蝶一起睡。

婴儿半夜醒来要吃奶，吃了一半就睡着了，温皇却没那么快入睡。等到好不容易温皇睡着，婴儿又醒过来，就这样循环往复，常常一夜无眠。

凤蝶还常常生病，只要一发烧，两个人就提心吊胆。等孩子病好了，两个人也累病了。

正所谓，医不自医。给亲近的人医病，是关心则乱。

凤蝶两三岁的时候，只有那么小，萌嘟嘟的，常常贴着人要亲要抱，叽叽喳喳像只小鸟，那时最可爱。

七八岁就开始淘气，爬房上树掏鸟窝，有一次挂在树上下不来，又碍着面子不肯喊人。直到晚上要吃饭了才被人发现。

十五岁就随他走遍九界四境，已然算的上老江湖了。

如今……真的可以放心放手了，很欣慰又很心酸。

温皇轻轻抚摸着她的头发。

愿你成熟到可以看破一切，又愿你仍旧不失天真。

愿你处事圆滑，又愿你仍桀骜不驯。

愿你遇到一个你爱的人，他也同样的爱你。

愿你不论遇到何种不公，仍旧不忘初心。

愿你在外独当一面，回家仍是我的心肝。

凤蝶迷迷糊糊睁开眼睛，正对上温皇温柔的眸子。

凤蝶伸出手去抱住他的脖子，将头埋在他的胸前。

十五岁之后一直装作一个大人，再也没有这样亲昵过。失去温皇之后方知他在自己心中有多重。

月上梢头，映照着屋外的雪色格外的明亮。

还珠楼回来的大厨竭尽全力做了一顿丰盛的晚宴，难得“一家人”齐聚一堂。

桌上的气氛却透着一丝诡异。

温皇换了一件家常的棉袍坐在轮椅之上，齐肩的白发只用一根缎带随意的扎着，衬着脸色愈发的苍白。

他坐在主位，漫不经心的吃了两口菜就不吃了，只是端着小碗，一勺一勺的喝鸡汤。

凤蝶原先是想要坐在他旁边伺候的，却被千雪抢了先。温皇另一边座位坐的是藏镜人。

凤蝶只好坐在对面，旁边挨着忆无心。

凤蝶觉得大家都不太对劲儿。

不知道是不是错觉，藏镜人为什么总是有意无意的看她？

义父也不像以前那样爱在饭桌上说笑话，一副若有所思、忧心忡忡的样子，无形中传递着一种沉重。

忆无心小心谨慎的将自己隐形起来，只是吃着自己面前的一碗饭，生怕成为众人的焦点。

凤蝶看不下去，给忆无心夹了几筷子菜。

忆无心感激的看了她一眼。

千雪注意到温皇没吃什么，一开始疑心菜不合他的胃口，仔细想想不对，厨子是温皇最喜欢的那个，菜色也都是他以前爱吃的。他刚才只夹了“金银满仓”那道菜里的几颗松仁，中途掉了一颗……

千雪忽然醒悟过来，他控制不了自己的手！无法做精细的动作。

千雪的心一下子沉下去。他的状况比自己猜想的还要糟糕的多！

他不动声色拿自己的调羹舀了一勺松仁玉米，送到温皇嘴边。

温皇瞥了他一眼，垂了眼帘装没看见。

藏镜人冷眼旁观，身上散着隐隐的凉气。

凤蝶也有点坐不住，觉得桌上眼风都要打起仗来！

此时，温皇轻轻咳嗽了一声，唤道：“拿漱口水来。”

身后伺候的丫鬟赶紧去拿了热茶来。

凤蝶也三两口吃完了，站起身来送温皇回房。

晚饭之后，藏镜人拉了千雪到院子里没人的地方。

“千雪，这一次我无论如何不会放手的。”

“……藏仔，这一次我也不会放手的！”

“你！”藏镜人气结，“你不明白！”

“不明白什么？”千雪皱眉。

“……凤蝶是温皇跟我的女儿！……我已经错过这么多年了！”

千雪吃惊的望着他，脑中一团乱麻，一时不知作何反应。

“我会好好照顾他的，你信我！”藏镜人叹口气。

千雪摇摇头，“这一次，我没办法再把他让出去了！而且他现在已经是这个样子了，我们得一起帮他恢复！”

藏镜人冷哼了一声，“是谁把他害成这样？”

千雪沉默半晌，“是我。所以我更不能放手了。这种时候，我们之间就不要再争执了吧？最要紧的是他！”

藏镜人叹口气，拍了拍他的肩！

千雪让厨房又做了一碗燕窝粥，他亲自端到温皇房间。

温皇靠着床头坐着，披着银缎的小袄，拥着锦被，正翻看一本医书。

烛火摇曳，明明灭灭。温皇一缕发丝垂在眼前，他不经意的抬手将头发别在耳后。

千雪走过去，将他的书拿开，坐在床边，喂他吃粥。

温皇淡淡道，“我自己来吧。”

千雪固执的没有松手，坚持一勺一勺喂给他。

喂完将碗放在床边的小几上，伸手到他被中去摸他的脚。

温皇的脚是冰冷的。

屋子里虽然烧着炭，也是远不如还珠楼里的暖和。

若是以前，习武之人自然是不畏惧寒冷的。可是如今不同了，他经络已断，血脉不通，极是畏寒。

炭火若是烧的更旺，只怕人也会虚火上升受不得。

千雪摩挲着他光裸的小腿和脚背，心疼道：“晚上我跟你睡。”

千雪起身去洗漱了又回来，脱了衣裳就要钻进来帮他取暖。

温皇制止道：“你这是可怜我么？”

千雪心中一痛，索性并不回答，只管掀了被子进去一把搂住温皇的身子。

温皇半身不能动躲不开，只是冷笑，“若是他也瘫了，你也是会一样这么做的，对吗？”

千雪轻叹，无法解释只能沉默。

他脱了温皇的袄子，将他拉进被子里，用自己火热的胸膛拥住他，细细的亲吻他的脸颊。

温皇偏过头去，仍旧被他噙住樱唇。

千雪的吻温柔又笃定，温皇内心渐渐安静下来，不由自主回应起来。

千雪的大手从他的中衣里探进去，从他丝滑的后背摩挲向下来到他的后腰。

温皇轻吟了一声，只觉他手上的粗糙刀茧摩擦过的地方，仿佛被点了火，一路延烧到下身。

千雪温热的手掌揉捏着他浑圆的臀丘和大腿内侧的嫩肉，温皇的呼吸逐渐急促起来。

千雪略感欣慰，原本怕他什么知觉都没有，现在看来还好，至少身子仍旧敏感，那恢复起来也就减少一些窒碍。

千雪将温皇放平，自己钻入被中，脱了他的亵裤，掰开他的两条腿，将他摆成一个打开的姿势，伸出舌头去舔他私处。

温皇久未经房事，猛然受了刺激，禁不住叫了一声，随即咬紧嘴唇，细细碎碎的呻吟却仍是从唇齿间泄露出来。

千雪的口水将他秘处打湿，随即插入一根手指进去探索，内里又紧又热，还渐渐渗出水来。

温皇被撩拨的欲火中烧，原本的韧腰长腿，如今却是毫无用武之地，温皇又气又委屈。

“快点！啊~~~”

话还没有说完，就被千雪按到身子里的淫窍，温皇的声音变了调！内里涌出一大股淫液打湿了被褥。

温皇前面坚挺胀硬，难受至极。他哼喘着，扯着千雪的头发。

千雪张口含住他的阳物，舌头灵巧的描绘它的形状，舔着它的勾回，时不时收紧口腔，几乎将温皇的精华吸吮了出来，然后又在他快要受不住的时候用舌尖顶住那个小孔，只逼得他欲哭无泪。

“不，不，快，快给我~~”只有手指的挑逗，让他感到十分的空虚，他现在想要他！立刻就要！

千雪迅速脱下亵裤，将自己早已经硬挺的火热塞了进去，与此同时，温皇的前方一泄如注。

“啊——”

“嗯——”

两个人同时发出一声满足的长吟。

千雪把枕头塞到温皇的腰下，将他两条无力的长腿挂在自己的肘弯，一边低头去吸他的乳尖，一边顶弄着他的要害。

温皇被他顶的摇摇晃晃，头晕眼花的，直觉自己脑袋都散了黄，什么都没法思考了。

“啊！啊！啊！……”寂静的夜里，只剩下抽插的水声和喘息。

千雪怜惜的亲吻着温皇的耳垂，喃喃自语道，“我一定会想办法治好你的！”

第三十六章 刺绣

一夜春宵之后，清晨起来温皇面色红润，眉眼含春。不知道是不是被滋润了的缘故，意外有种明艳动人的感觉！

千雪心思一转，想到一种可能性，急着忙着找凤蝶要了藏书阁的钥匙，去翻医书。

温皇用过早饭，让凤蝶去把他的九霄环佩拿来。

自打昨晚他发现自己不能用筷子之后，就改用勺吃饭。

他心里有点着慌，又不想给人看出来。于是想要找点别的事情测试一下自己的手，究竟糟到一个什么程度。

九霄环佩从还珠楼运过来的时候，松了弦，被仔仔细细的包裹住，生怕碰了撞了。

如今拆开来，便要重新调音。

调弦这活儿除了温皇，闲云斋一个能干的都没有。

凤蝶是学过琴，但是她在音乐上的天赋完全遗传了罗碧，一点都不能指望。

温皇坐在琴台之前，熟练的将七条冰丝穿过岳山的承露，缠绕在琴轸之上。

拨弄琴弦，听音辨调，然后通过旋转琴轸拉紧或者放松琴弦来调整音律的高低。

琴轸很小，轻微转动，声音就变得不同。

他只要一转，不是过了就不到位，他发现自己真的无法做出精细精准的动作！

他反复试了十几次，额上冒了汗。

温皇平生第一次心浮气躁起来，这种无法掌控自己身体的感觉真是沮丧到极点！

原来过了这么些天，他才第一次意识到自己废了！

他猛地将心爱的琴一推，摔在了地上！

凤蝶在院子里听到古琴落地的铮鸣之声，急忙跑过来看。

看到摔在地上的琴和扶着额角垂头而坐的温皇，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她小心翼翼的将琴拾起来放在台上，半跪在温皇膝前，抱住他。

温皇揉了揉自己的眉心，拍拍凤蝶，示意自己没事。

“你去帮我准备一些东西……”温皇吩咐凤蝶。

凤蝶点点头应声去了。

罗碧听见动静也赶了过来，跟凤蝶打了个照面擦身而过。

他一进来就看见温皇呆坐在轮椅上，定定的望着自己的一双手。

他的手骨肉停匀，纤长白皙，弹琴的时候，单看手都是一种享受。

罗碧走上前去，握住他的手，问道：“怎么了？”

温皇摇摇头，叹口气。

“推我出去走走吧。”温皇觉得有些气闷。

他用两手撑了一下扶手，调整了一下坐姿，实在是腰酸背痛。尽管轮椅上铺了软垫，他仍旧是坐的很难受。

罗碧从架子拿了一件大氅，给他裹上。然后探手到他身下，将他抱了起来。

温皇出乎意料，连忙环住他的脖子稳住身躯。

“坐的累是么，我抱着你。”罗碧贴着他的耳边说。

温皇轻笑，半是试探半是嘲讽，“你不怕忆无心看见？”你的女儿可是能看透人心的呢！她不是你的心头肉么？你不是为了她不惜打我一掌么？

罗碧用脸颊轻轻贴住他的侧脸，闭了眼道：“我的女儿以后也是你的女儿。”

温皇转过头去，哼了一声，“别。你的女儿是你的女儿，我的女儿是我的女儿。”

罗碧心头刺痛了一下，终是无言以对。

罗碧抱着温皇走到院子里。院子虽不大，却也有池塘、假山和一座凉亭。

仆人们只将几条鹅卵石路和池塘上浮桥的雪扫了，其余的雪都还留着，白皑皑干干净净的，看着赏心悦目。

罗碧抱着他走到池塘中心的凉亭里，亭子里的木椅也是冰冷的，便将他放在自己腿上，搂在怀里。

“……你为什么瞒了我那么多年？”罗碧终于忍不住还是问了出来。

“……”温皇沉默了。不然还能怎么办？难道带着凤蝶跑去跟女暴君一争高下？

如今再说这些，还有什么意思？过去的都过去了。

凤蝶的先天之疾已经好了，一切也都好了，不是么？

“我后悔这些年……。”罗碧轻吻他鬓边的发丝。

温皇懒洋洋的闭了眼，靠在他的怀里。罗碧的纯阳之体任何时候都是火热的，他爱这一点温暖。

“你再也别这样了，好么？”罗碧紧紧箍住他的身子，生怕他跑了一样。

“哪样儿？”温皇睁了眼，斜睨着他。

“别再跑了，丢了，伤了……”我快承受不住了。

温皇冷笑一声，“如今我又能跑去哪里呢？我已是寸步难行了。”

罗碧极力压抑住心中那种闷痛，“……你一定能好起来的。我会不惜一切代价为你求医的。”

到了下午的时候，凤蝶总算把温皇要的东西弄齐了，摆在隔壁的一间房里，原本是温皇的画室。

室内放置着一个巨大的绣花绷子，旁边架子上挂着一幅八尺的画。

画的是一名紫衣少女骑着金色的凤凰遨游在彩虹之旁的景象。

紫衣少女自然是凤蝶无疑，那是温皇曾带着凤蝶求医游历羽国的时候画的。

画面色彩极其丰富，凤凰纤毫毕现，羽毛颜色如金属反射彩虹光芒一般，渐变流动的色彩造成凤凰飞翔移动的错觉。人物也栩栩如生，精致到每一根睫毛。凤蝶笑容灵动天真，作画之人的爱意跃然纸上。

温皇将桌上的小笸箩拿过来放在膝盖上，查看内中的物件。

一个漂亮的针包上插着一大簇绣花针。一枚银顶针。六十五种颜色的上等细丝线，每一根都是普通丝线劈成了三股之后的细线。

他决定绣出这幅画！用进废退，他要用这种练习逼自己恢复！

他是神蛊温皇，这世上不该有他做不到的事情。

千雪抱着一摞医书下楼来，就看见温皇聚精会神的在绣花。

他长长的睫毛低垂着，一眨一眨。他专注的神情，格外的动人。

温皇的手有些抖，一开始很难精准的刺在正确的位置上，甚至有几次刺在自己的左手上，血珠立刻冒了出来，将白绢染红。

千雪连忙走过去，心疼的捧起他的手。

“温仔啊，你，你不要这样逼自己……”

温皇抽出手来，捻了针继续。

千雪拗不过他的固执，只能叹口气坐在旁边，一边读书，一边陪他刺绣。时间倒也过的快起来。

第三十七章 闲云野鹤的日子

“嗯~~啊哈~~嗯~~”温皇细碎的呻吟声从帐子里隐隐约约传出来。

千雪一大清早便伏在神蛊温皇身上到处点火。

温皇的襟怀散开，两只玉手搂了千雪的脖子，极力抿着薄唇仍是漏出几声吟哦，他眉间那缕青印无故显出一种媚态，垂下的眼帘也遮不住他的欲火。

温皇白皙的胸膛上纵横着许多粉色的疤痕，那是当时施法救竞日孤鸣时留下。周遭隐隐有些昨夜被咬的淤青，千雪衔着他的乳头轻轻浅浅的吮吸着，阳物楔在他身体内顶弄。

千雪一边律动，一边喘着气贴在温皇耳边问：“温仔，舒服不？”

温皇懒懒的不搭腔，被他顶的一晃一晃，只是闭着眼喘。

千雪不死心道：“我前几日终于找到一本书，上面说……”凑到温皇耳边，声音小下去。

温皇好笑，“胡说！你当是采补之术啊？”

“真的！你试试这里是不是……”说着在某处大力撞了一下。

“啊！”温皇惊叫起来，腰臀仿佛弹动了一下，内里紧紧绞住，似是有种脚趾都蜷缩起来的错觉。当然只是错觉，他的身子从腰到脚都是不能动的。

“你看是吧？慢慢刺激你那里，再辅以药物修复经络，定能好起来。信我好不好？”嘴上说着话，身下也没有闲着。

温皇被他搞得酸胀酥麻，根本顾不得答话，眼看着要把持不住，一口咬住他的肩头，闷哼一声射了出来。

千雪被他内中一夹，全身一抖，也一股一股泄在他体内。

千雪喘了一会儿，也不拔出来，就着紧贴的姿势搂住温皇侧过身来，爱怜的吻他潮红的脸颊。

“我的那个东西……也是大补……”千雪调笑。

“滚！”

温皇闭了眼躺在他的臂膀上，嘴角隐隐露出一丝笑容，睫毛一颤一颤的，似是因他说的“定能好起来”而开怀。

这些日子，温皇的病情似乎是好了一些。

大概人是需要一点目标的，有了目标，就有了精气神。

以前站在剑界顶峰，没有对手的感觉实在是太寂寞了。

如今突然跌落谷底，从头来过，对于他这样的人来说，也未必不是好事。

他每日里坐在房内绣花，若是旁人一定受不了，但是他并不缺耐性，更何况还有千雪时常陪在他身边。

凤蝶拉着忆无心从月亮门走进来，绕过几株梅树，路过温皇窗口，看见他依偎着千雪正绣那幅金凤图，千雪一手揽着他，一手持一本医书在读，二人温柔缱倦，正是一副极美的画卷，不由看呆了，心中涌上几分安慰和欣喜，主人他一直都太独了。

不是说一个人不好，他一个人也可以活的潇洒自在。

但是若有这么一个人疼他爱他，与他共悲喜，同患难，不是更好么？

凤蝶打算拉着忆无心悄悄走过，不要惊动那两人，却听见温皇叫住了她俩。

两个小姑娘走进去请了安。

忆无心来了有些日子，温皇怕她无聊。

毕竟神蛊峰远离尘世，不像还珠楼位处繁华，对于青春年少的小姑娘来说，的确无趣了些。

温皇有心让凤蝶带她找些乐趣。

绣花、弹琴就算了，凤蝶自己都不肯，就别指望她教忆无心。

温皇杂学极多，有些技艺，说不准小姑娘还是会有兴趣。他也传给凤蝶不少，例如制香、胭脂、唇脂这类。女孩子天性都爱美，凤蝶当年学这个非常痴迷。

温皇自己许多香膏，唇脂也都是自制的，比西京里卖的最贵的那些还要好。毕竟楼主十分舍得用珍贵的香料和稀奇的药物，外面卖的那些又怎么比得了？只不过做这些十分麻烦，他也只是偶尔为之。

倒是凤蝶时不时会做一批，不同颜色，不同香气，不同功用，总能想出新花样。

忆无心一听，果然十分心动，央求着凤蝶姐姐教她一起做。

温皇看着两个花儿一样的少女，心中泛起爱意，欣然同意她们随意使用他的药园。

温皇的药园在闲云斋后山，距离不太远，地质独特。

那里有一处温泉，土壤也富含一些稀有矿物，能生长别处难以存活的药材。而且由于地热四季都可以产药，于是温皇在那里修建了一个药园并两个男女温泉浴池。

药园其实是一个温室，依山势而建，像梯田一样分了几层，有几层种药材，有几层种食材，还种了一些花儿，多半都是凤蝶种的。屋顶用了半透明的琉璃瓦，光能照进来，温气却跑不走，所以什么季节的药材、果蔬都能种。

温泉池建在悬崖边，半露天。池子上有透明的琉璃顶棚，即使下雪天也可以一边泡温泉一边赏雪景，或者赏深渊。

温皇最会享受，当初发现了这地热资源之后，就巧妙的利用了起来。

忆无心兴致勃勃的拉着凤蝶去采花制胭脂去了。

千雪搂着温皇又上下其手起来，“说起来，你的经络要疏通，多去泡泡温泉也好。泡完我再给你针灸一下，好的快些。如何？”

温皇绣了好一阵子也乏了，倒在他肩头，嗯了一声，“那晚上再去吧，洗完刚好睡。”

第三十八章 银琉璃

眼看着要到年底了，还珠楼事务愈发的繁忙。酆都月归心似箭，却又抽不开身，只得派人给楼主送了信，顺带还送了好些年货。

来人将几个箱子抬去给温皇过目，温皇让凤蝶打开看看。

头一箱子是衣料，天青色的锦云葛，藏青色的花绫，银灰的春绉，桃红的云罗，藕荷色的秋缎……酆都月惦记着楼主最近消瘦了，正好也快到新年，应该置办一些新衣裳，还专门派了一个裁缝随行，心够细的。

第二箱是首饰，男簪女钗，耳环、手镯……时下京城里时新的样子，几乎每样都买了一个。

第三箱是书，每年都要给楼主买书，京城里三大书社出的新书都送了来，杂学小品，野史传记，不拘一格。

这里面也有温皇自己闲来无事写的剧本，用了个笔名叫做“还君明珠”，“还君明珠”在西京也算得上很红的剧作家，几部当红上演的戏《银瓶梅》、《东厢记》、《芍药亭》等都是他的作品，只不过没人知道他就是还珠楼主罢了。

温皇命人把书都抬去藏书阁摆在架子上，让凤蝶去唤了忆无心来挑首饰、量身段裁衣裳。又派人去叫藏镜人和千雪，让裁缝给每人都裁两套过年的冬衣。

忆无心一开始还有点害羞，觉得平白无故受人恩惠有些不妥，但是爹亲似乎也没有反对，凤蝶姐姐又兴致勃勃一直拉着她让她选，那些色彩明艳的衣料和珠光宝气的首饰确实也很让人心动。她从小被灵界收养，过着修道人的生活，回到父母身边，也不曾享受过女儿家的待遇，不知不觉也兴奋起来。

温皇坐在一旁读着酆都月的信，身边两个小姑娘欢天喜地的讨论怎么穿衣打扮，一旁的裁缝笑眯眯的跟两位小姐介绍今年的流行款式，一屋子的欢声笑语令人开怀。

酆都月信上说，竞日孤鸣已经登基自立为王了，天阕孤鸣挟持苍狼王子打着正统的旗号也在龙虎山成立了政权，两边现在互不承认，各自为政，打得不可开交。

还珠楼的情报生意越发的兴隆，药材价格也是水涨船高，这一打仗，还珠楼反而更发达了。

酆都月提起这些很是无奈，他的梦想只有一个，就是守在楼主的身边，偏偏事与愿违。

藏镜人看见无心兴致勃勃的样子，再看她身上穿的朴素至极的黑衣，顿时觉得自己以前真是太粗心了，从来不曾想过豆蔻年华的女儿需要扮靓这种事，一时间懊恼不已。又庆幸大女儿凤蝶跟着温皇不曾受过委屈。两下一对比，越发悔恨。

千雪嘻嘻哈哈的跟凤蝶等人打了个招呼，就凑到背后抱住温皇的身子，探出头去看温皇手里的信。

温皇漫不经心的将信递给他，眯了眼睛似笑非笑道：“诺，你家小叔登基为王了。你救驾有功，应该回去大大求个封赏！”

千雪没敢接茬儿，干笑了两声，假装毫不在意的走开去跟藏镜人说话。

藏镜人对于温皇善待无心的事情，暗暗感激，却又不大会表达自己的心意，只是走到他身边，用力捏了捏他的肩膀。

温皇有些莫名的看他，藏镜人只是微笑点点头，走了出去。

中午吃饭的时候，温皇发现桌上的菜色看起来好像哪里不太对劲儿，藏镜人则很紧张的观察他的反应。

温皇尝了一口，忽然掩着嘴欲呕！藏镜人吓了一跳，连忙轻拍他的后背，帮他要了一杯茶水漱口。

藏镜人沮丧道：“不应该啊？真的这么难吃么？”

温皇努力压了压胃里的翻腾，这才注意到藏镜人的一只手上缠了绷带，额角也有些黑乎乎似是锅底灰一样的污渍。

“这是怎么弄的？“ 温皇不禁疑惑。

原来是藏镜人想亲手给温皇做一餐饭菜，跑去厨房学艺，结果还被油烫了手。

温皇脑补了一下藏镜人下厨的笨拙样子，嘴角不禁微笑起来。

温皇指着桌上的那道“香辣鸡脖”点评道，“这道菜卖相还可以，闻起来也香气扑鼻，倒像是你的风格，火爆干脆。你若真有心学做菜，回头我……”本想说回头我亲自教你，忽然想到坐在轮椅之上，大概再也不会进厨房了，于是又咽了半句。

千雪察言观色，感觉话题又要往不良方向转，连忙岔开。

”来人啊，再让厨房快点做两道新菜上来！”丫鬟们忙不迭的去传话。

“温仔啊，午睡起来去泡温泉如何？”

“凤蝶无心啊，你们两个最近折腾出来什么新花样了？”

……喋喋不休。

千雪一个人大概也可以唱了整出独角戏。温皇扶了额角，有点头晕。

吃过了饭，忆无心拉着凤蝶又跑去了药园。

她们翻阅古籍，书中说有一种花儿叫做“银琉璃”，形状像百合，颜色却是如同水银一样，拿它研磨了，拧出汁液，过滤炮制，配了花露蒸馏，制成的唇脂流光溢彩，有金属一样的光泽。

这制法不难，只是花儿稀有，所以坊间从不见有这种唇脂出售。

偏偏温皇的药园里就有这种花，两个人岂能放过？

凤蝶拿了银剪子，一口气将十几朵花儿都剪了下来，一朵都没给温皇留。

忆无心将花朵放入玉钵，用一个小玉杵捣弄起来。

凤蝶转身去拿红泥小火炉，架上银碗，忙不迭的准备器皿。

忽然听见忆无心惊叫了一声，凤蝶连忙过来看。

只见忆无心痛苦的捂着脸，鲜血从指缝中流下。

凤蝶吓坏了，拉开她的手，却看到她双目红肿，鲜血直流！

“啊！这是怎么回事？”

忆无心呻吟道：“刚刚不小心，花汁溅到了眼睛里！”

凤蝶强自镇定道：“你站在这里不要动，我这就去叫人来。你千万别动。”

说着，凤蝶飞也似地跑下山回去闲云斋。

此时，温皇正拿了烫伤的药膏帮藏镜人涂抹，就听见凤蝶风风火火跑来喊道：“主人，不好了，无心中毒了！”

藏镜人猛然站起身来，“当啷”一声，桌上的药膏瓷盒掉落摔了个粉碎。

“中毒？！无心在哪里？”

“在药园。”

藏镜人拔腿就跑。

温皇喊道：“你等一下！”却哪里喊的住心急如焚的藏镜人！

“凤蝶快推我过去！”温皇十分焦急，生怕藏镜人不懂毒也被染上。

温皇赶到药园的时候，藏镜人正半弯着腰查看忆无心的眼睛，焦灼之情溢于言表。

“你快点帮她看看，到底怎么回事？”藏镜人粗声喝道。

温皇在路上已经听了凤蝶的转述，大概清楚了是“银琉璃”的毒。

这毒不是很烈，只是接触到眼睛这么娇弱的地方才会这样严重。

毒也不十分难解，只要对症下药，静养数日，便可恢复。

温皇心中已经有数，并不担心。

“先将忆无心带回闲云斋吧，回去让你义父看看，配个药应该就没事了。”温皇对凤蝶说。

藏镜人脸色变了变，“你不会解毒吗？现在不能看看？”

藏镜人口气有些不善。在他看来，温皇是制毒解毒的高手，怎么连看都不给无心看看，就这样推给千雪了呢？难道不是亲生的女儿，就不一视同仁么？

温皇噎了一下，心中不快。他如今已经是筋脉寸断，内力全失，虽说这毒并不厉害，但他比平常人更难恢复。他原本不想跟他解释这些，他觉得他应该懂。

温皇忍了忍，还是破天荒的多说了一句。

“这里解毒不便，要回去才有药，也才有一些防护的措施。如今谁也不要碰无心，这毒通过血液能染给别人。”

藏镜人冷笑一声，“这毒到底是怎么回事？你这里这么多毒药，为什么要孩子们在这里玩？凤蝶怎么又没事？”

听了这话温皇大怒！他正要爆发，忽然觉得小腹疼痛，掩着腹部弯下腰去。

“嗯……”他的话没说出口，竟成了痛苦的呻/吟。

凤蝶大惊，连忙蹲下身去看他，只见他脸色惨白，嘴唇已经咬出血来，痛的说不出话了。

“啊！主人！你怎么了！”凤蝶心慌意乱，连忙推着他往山下走，只想快点回去闲云斋，让义父看看到底怎么了？

藏镜人一时间怔住，醒悟过来也拉了无心往回赶。

第三十九章 有孕

凤蝶推了温皇心急火燎的往闲云斋赶，半路正撞见上来找他们的千雪。

千雪一看情形不对，抱起温皇就往山下跑。

温皇已经痛的有些昏迷了，闭着眼只是低声呻吟着。

千雪心急如焚，一边跑一边唤他的名字：“温仔，温仔，你别睡，你听得见我说话吗？”

温皇隐约听见他说话，却没有力气答复。

千雪被他吓得不轻，腿都有些发软了。

回到闲云斋，千雪将温皇放在床上，这才注意到，温皇的裤子和自己的衣裳都被血浸染了。

千雪大惊，连忙给他把脉，这脉象如盘走珠，本应是喜脉，此时厥厥动摇，正是小产的征兆！

千雪稳住心神，命凤蝶去准备金针，消毒的药液等，自己去熬药剂和找艾条。

藏镜人带着忆无心也赶回了闲云斋，看见千雪忙拉住他，“无心中毒了！”

千雪看了一眼忆无心，“无心不妨事的，先等等！这边温仔要出大事了！”说着要走。

藏镜人挡住千雪：“温皇怎么了？”

千雪不耐烦推开他，“怕是要小产！”

藏镜人头皮一炸，仿佛被雷劈了，呆立当场。

一切快速准备停当，千雪将众人赶了出去，放下床幔。

他褪下温皇的裤子，只见腿间、床上尽是血污。

温皇已经陷入昏迷。

千雪急忙在他中极、大赫、大巨几个穴位扎了金针止血，然后点燃艾条，在温皇腹部熏艾。

这些都是医书和坊间最基本的保胎之法，实际临床上也没有更好的办法。

能不能保住，其实还是看天意。没有哪个神医就一定能治小产，保住胎儿。

千雪心中惴惴，守在温皇身边，用热手巾帮他擦拭着额上的汗水。

好在金针止血起了作用，温皇也渐渐缓了过来，慢慢睁开了眼。

千雪急切问道：“温仔，你现在觉得身上怎么样？还痛不痛？”

温皇脸色惨白，连嘴唇都是毫无血色，只是虚弱的微微摇头。

千雪将他抱起来靠在自己身上，给他喂了几勺汤药。

温皇喝了两口，又全部呕了出来。

千雪心疼的不得了，也毫无办法，只得让他复又躺下。

千雪与温皇十指交缠，内心纠结愧疚。

“温仔，你知道吗？你现在已经有了一个月多的身孕。”

温皇自己也是大夫，方才腹痛之时，他便已经知晓。

他也没有料到自己竟是如此易孕的体质，想来就是刚到闲云斋与千雪云雨的那一晚怀上的。

只有那次的次日清晨，他没有服药。后来几次，他谨慎起见，都是服了药的。

十九年前他不懂事，与藏镜人春宵一次就有了凤蝶。

如今，又是一次就……唉。

千雪之前从古籍上读到一些可能治愈温皇瘫痪的偏方，认为房事对温皇有好处，却没想到温皇有孕的后果，不禁十分自责。

毕竟，温皇已经三十六岁了。即便是身体康健的人，三十六岁怀孕也是高龄有危险的。

何况他如今还是如此体弱。

千雪不由懊恼起来。

“温仔啊，你是怎么想的？这个孩子……要不要？”

千雪是想，若是温皇不想要这个孩子，那就早点处理了，免得大了更加难办。

温皇脑中混沌，心中烦乱，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办。

千雪抚了抚他的白发，怜惜道：“若是不想要，咱们就不保了，长痛不如短痛。”

温皇听见他说不想要，忽觉腹中又抽痛起来，不由呻吟出声。

千雪连忙要查看，却被温皇拉住了手，按在自己腹上。

千雪温热的大手盖在他的小腹，孩子似是被安抚了一般，镇静了下来。

温皇哑着嗓子问千雪：“这个孩子，你想不想要？”

千雪叹口气，“若是站在大夫的立场，我不舍得你受苦。若是站在父亲的立场，我当然很想要，因为……他是你为我怀的孩子，是我们的结晶，是我的心肝宝贝。……不过，要不要这个孩子，都由你说了算。不管你做什么样的决定，我都支持你。”

温皇听他这样说，觉得心安了，脑子也清明起来。

想一想，温皇还是很怀念凤蝶两三岁时候的样子，再生一个……其实也不错？

如今他已经三十六了，若是想要孩子，恐怕这也是最后一次机会了。

既然有了，那就生下来吧。

这么一想，事情就简单了。

温皇因为险些小产，只能静卧休养，好不容易聚起来的那点精气神仿佛又散了。

家里人都小心翼翼的，特别是无心，总觉得是自己的错，害得爹亲和温皇不和。

凤蝶变着花样让厨房给温皇弄些补品和好克化的饮食，谁知道温皇害喜的反应特别严重，几乎吃什么吐什么，甚至有时候连胆汁都吐出来！

人更是迅速憔悴消瘦，任谁看了都不由心疼。

千雪哭着抱住他，“咱们别保了，好不好？你这样下去，身体会受不了的。”

温皇却倔强的不肯放弃，吐了就漱漱口，再继续吃。

藏镜人那日之后反省自己，确是莽撞了。

一时为了无心而焦急，口不择言，竟然害的温皇险些小产！

他心中懊悔，不过他自认不是故意的，他又不知道温皇已经有了身孕，再说关心女儿也算不得大错。结果一直拉不下脸来去跟温皇道歉。

藏镜人就这样踌躇了好几日，后来心中又实在放不下温皇，内心饱受煎熬，还是决定去向温皇服个软。

他悄声无息的去看温皇，温皇服了药还在昏睡。

他坐在床边端详着他，他的脸色还是很苍白，头发略略长了些，散乱在枕上，如霜似雪，莫名看着十分凄楚。

温皇一只手搭在锦被之上，连手也消瘦的只剩下皮包骨，指甲有些长了。曾经染了蔻丹的颜色也淡了，新长出的一截是没有颜色的，可见是久未打理。

他那么爱美、讲究细节的一个人，能容忍这样的事情只有一种情况就是有心无力。

藏镜人起身取了一把小银剪子，坐在床边，托起温皇的手，小心仔细的帮他剪指甲。

剪到一半，温皇醒了，睁开眼睛看到是藏镜人，眼神冷了下来。

藏镜人低声道：“对不起，是我不好。”

温皇闭了眼，并未答话。

藏镜人深吸了一口气，继续帮他剪指甲。

“你不高兴，打我骂我都好……别这样委屈着自己，行吗？”藏镜人缓缓道。

温皇冷哼了一声，“你想多了。你不值得我为你欢喜还是生气，更不值得我委屈自己。”

藏镜人心中一痛，却终究是无法反驳，只得强忍了心中的难过，装作若无其事道：“随你怎么说吧，只要你开心就好。”

第四十章 冤家路窄

神蛊峰内外都是酆都月的耳报神，楼主有了身孕的事情一出，酆都月那边立马就知晓了。

来禀告的杀手也是到了血霉，当时就挨了酆都月一记窝心脚，哇哇的吐血。

酆都月一个人默默在房里坐着，觉得全身的力气都被没了，整个儿人虚无缥缈的，好像已经散了、碎了、成渣了。

他从天亮坐到天黑，心一直往下沉，沉到一个黑漆漆的深潭里，又冷又暗，无法呼吸。

“为什么就不能是我？”他想。

他捂着胸口，只觉那颗心一阵一阵绞着痛，他仰面靠在红木椅上，用拳头一下一下锤着自己的心，咬牙切齿的，竟将嘴唇咬出了血。

“你为什么从来都不肯看看我？为什么就不能是我？！”嫉妒如熊熊烈火一般，几乎要将他燃烧殆尽！

他撑着书案站起身来，趔趔趄趄走到内室，蹲在地上打开暗柜，拿出一坛酒来。

没人知道副楼主的酒量怎么样，因为从来没人见过副楼主喝酒。

副楼主永远都是一副端方君子、公事公办的正经模样，从不肯喝酒误事，也不跟人调笑斗嘴，他少说多做，一贯是还珠楼里的楷模和典范。

他打开坛封，狠狠灌了一口，灌的有点猛，不禁呛咳了起来，呛的眼泪直往下流。

他拎着酒坛子晃晃悠悠走到窗口，一撩大长腿坐到了六层楼的窗沿上，两条腿就那么悬空荡着。北风将他的袍襟吹起，猎猎作响。

他仰头又灌了一口，溢出的酒浆顺着嘴角滑进了脖子，被冷风一吹几乎要冻成冰。

他迎着低垂的夜幕吐了一口寒气，人家都说酒越喝越暖，他却丝毫没有觉得暖。大概人心冷了，便什么都暖不过来。

他一直恪守本分，不敢对楼主有什么非分之想，能给楼主暖个床，侍个寝已然是天大的造化，他知足。那是因为他觉得楼主是天仙一样的人，不可能属于谁，他得不到楼主天经地义，因为谁也配不上。楼主即便跟别人睡也不过是游戏人间，没什么大不了。

然而今天知道的事儿，彻底让他慌了。

他的楼主，完美的楼主，不该属于这人世间的楼主，要给别人生儿育女了！

这怎么行呢？他们凭什么啊？

藏镜人、千雪孤鸣有什么好？他们伤你伤的那么重！你为什么宁愿给千雪孤鸣生孩子，也不回头看看我呢？

酆都月抽了一下鼻子，只觉得心口有团乱麻一样的东西堵在那里，心塞。

他回想着自己跟楼主相处的点点滴滴，越想越觉得委屈。

他兢兢业业这么多年，可以说得上是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了，楼主却连一句公事以外的体己话都不曾对他说过。

他也是一个人啊，一个有感情有热血的男人啊！

楼主那么聪明，他看不出自己的情义？

他看出来了，却什么都不回应，他是什么意思？耍自己很好玩吗？

他不回应，又不拒绝，他给了自己那么大的权利，只不过是想要笼络住自己给他卖命？

越想越不心甘，几乎恨得要吐出一口血来。

酆都月一口接着一口的喝着，拿自己那点委屈当了下酒菜，有种难以控制的想哭的感觉。

他一时心里恨他恨得不得了，一时又恋慕着他、舍不得跟他一刀两断，就这么在内心里拉锯一样，来来回回的锯着那颗心，血肉模糊，死去活来。

喝了整整一坛的风月无边，酆都月一点醉意都没有，反而越喝越冷静，越喝越清醒。

他仰头望着黑黢黢的天幕，心被浩浩荡荡呼啸而过的寒风吹的冷硬。

哼，藏镜人、千雪算什么，还珠楼离了自己一天都转不了！

他冷笑了一声，一翘腿又回了屋里，咱们走着瞧。

他的眼睛在黑暗中闪着寒光。蛰伏太久，人们都忘了他的本来面目。

温皇害喜害的太严重，千雪不得不给他开了止吐的方子，但这也治标不治本，他吃什么都没有胃口，人就一直消瘦下去。

藏镜人日日如临大敌般的守着温皇，捧着一碗燕窝，诚心诚意的要伺候他。

温皇不怎么待见他，可也没有气力赶他走。就由着他去。

他近日只想吃点酸的，但是山楂什么的千雪又不让他吃，说是山楂吃了有可能引起小产，万万不给吃。

他嘴里泛苦，原先的口味全变了，吃什么都不得劲。连吃个奶酪，都要浇上一勺醋。

看的千雪牙都要倒了。

酆都月给凤蝶写了一封信，说神蛊峰传闻有一种名为“蛇果”的果实，果壳上布满了硬硬的尖刺，长在寒冷的高峰之上，剥开之后内中果肉味美多汁，富含的营养比灵芝还强，口味酸甜的，据说很适合有孕的人吃。这果子通常都有灵蛇看守，传说里自然是说这是仙果，有灵兽守护。实际上就是灵蛇晓得好赖，这么好的果子，它若看见，自然要霸住，所以在那里做了窝。灵蛇和果子常常一起被发现，渐渐人们就管这果子叫蛇果。

要摘取蛇果，首先要去神蛊峰最高峰寻找，找到的话，十有八九还要跟灵蛇一番缠斗，所以这果子也不是那么好采摘的。

藏镜人有心，听了之后二话不说就出了门。

酆都月一封信把藏镜人支了出去，紧接着又给温皇写了一封信。

信上说，如今竞日孤鸣这方占了优势，将龙虎山团团围住，据说苍越孤鸣已经被擒，生死不明。

酆都月这信虽是写给温皇，却故意让人捡了个温皇睡觉的时候送，顺理成章的拿给千雪转交。

果不其然，千雪先打开信件看了看，这一看，大惊失色！

不管是小叔为王，还是侄子为王，总归是孤鸣家的天下，他不想掺和。

但若是一方要杀死另一方，他无论如何不能袖手旁观！

他必须得去找竞日孤鸣谈一谈。

千雪寻思着这事儿还是不要告诉温皇，他若知道自己去见竞日孤鸣，肯定得生气上火。如今他身子不便，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于是就趁着温皇午睡，悄咪咪自己下了山。

这一切都在酆都月的算计之内。

他同时用千雪的名义写了第三封信，给竞日孤鸣。他信上表示希望能约竞日孤鸣来神蛊峰见见，他有话要对他亲口说。

竞日孤鸣自复生之后，一直活得不人不鬼的。

他救了千雪那次的死其实算不得死，他被温皇救活了，又被千雪抛弃了，这次才算死透了。

那日他被还珠楼的人送回了王府，连千雪最后一面都没有见着。

他弄清楚了怎么回事，心里就明白完了，一切全完了。

他周身的血液都凝固住，如同浸在冰水里，不由自主全身打着寒颤。

他母妃被逼死的那夜，他也怕，但是还没有现在怕。

他脑子里轰鸣着，什么也听不见，眼睛里的世界开始旋转起来，他一直的坚强全然坍塌。

他一无所有了。

他这么多年的忍耐，这么多年的寂寞，还能走下去全靠了心中有那么一点火苗。千雪就是那点希望的火苗。

他以前跟他笑啊闹啊，爱恨交织，却是剪不断理还乱的，打断骨头连着筋的，怎么都分不开的，因为他们至少还有血缘这一层关系是无论如何都割不开的。

他巴望着有一天千雪开了窍，两个人能好好的过日子，谁知道锣鼓喧天了一场，结果一直都是他自己的独角戏。

他心中一阵风一阵雨的，全是不甘心。

他想着，如果这是一出注定的悲剧，也该有个体面的收场。

他要打下这个天下，然后将江山拱手送给他。

后来他憋了一口气，也为了给自己找点寄托，咬着牙跟天阙孤鸣干起来。

当初走脱了苍越孤鸣，搞得他名不正言不顺的，他就一门心思想要把除了千雪之外的孤鸣统统杀掉。

那阵子，连他自己手底下人都有点怕他。

他以前一贯的是和颜悦色，温柔可人的。忽然之间变了脸，任谁都得吓一跳。

他懒得装了，装给谁看？

收到千雪的来信，他幸福的快要晕厥过去，根本想不到千雪为什么给他来信，人总是在希望的事情上自欺欺人。

他将信贴在自己唇上，嘴唇却是不停的哆嗦，眼泪不知不觉流下来，洇湿了信纸。

竞日孤鸣只带了一个护卫令狐千里，就敢千里走单骑，上了神蛊峰。

他心里只有千雪，为了他，死都不怕。更何况，他本来就已经是个死人了。

他想的清楚，若是温皇要杀他，千雪不拦着，他就无话可说，死了算了。

他把自己的命当了赌注，赌一赌在千雪心里还值多少钱？

苦海无边，回头是岸。可惜他是不到黄河心不死，不撞南墙不回头。

大概是酆都月提前安排了，一路上顺顺当当的，连个拦着的人都没有。

到了闲云斋，几个杂兵也被令狐千里随手弄倒了。

直直闯进去，千雪并不在，只看见神蛊温皇。

温皇面容有些憔悴，人也消瘦不少。

他斜倚在贵妃榻上，正捧着一个琉璃小盏，拿把小银叉子对着盏里的水果戳来戳去，两条无力的腿长长的搭着，像条上了岸的美人鱼。

身后一个低眉顺眼的婢女正给他轻轻按揉肩膀。

温皇摆摆手，让她退下。

两个死对头照了面，相互上下打量了一番。

“温皇先生气色不好啊！”

“王爷也是憔悴了。”

“哈哈哈哈……”

“呵呵呵呵……”

两人目光如刺，恨不得都将对方扎个透心凉。

沉默了片刻，竞日孤鸣率先言道：“千雪约了孤王，孤王就不多跟先生耽搁了，千雪人呢？”

温皇怔愣了须臾，旋即微笑起来。

他微微侧身，将手中的碗盏放下，一只纤白的手搭在小腹之上，“唉，自我有了千雪的骨肉之后，一直食欲不振，千雪特地上山给我采果子去了，只怕一时半会儿回不来。”

竞日孤鸣的眼光随着他的手移到他还什么都看不出来的小腹之上，又移回温皇似笑非笑的脸上，心里转了七八个来回，末了他信了。立时心里泛了酸，仿佛也跟有孕了一样，张嘴立马就能呕出来，不过呕的是血罢了。

连孩子都有了？连孩子都有了，连孩子都有了……

他脑袋里嗡嗡作响，好像被人扣在一口大钟里，外面的人还不停的敲。

那些往事如前生的事情一样，唰唰的闪过去，让他觉得什么都来不及了。

他两条腿有些打颤，强撑着走到一把椅子上坐下，故作镇定。

“温皇先生的身体今时不同往日，这把年纪孕子也要当心了。”

温皇听出他言语里的诅咒，笑道：“我记得王爷比我还大几岁呢，就更加没有这个指望了。”这话更加恶毒。

竞日孤鸣胸中腾地燃起一把怒火，禁不住冷笑起来，当真是冷笑，笑得人浑身发冷。

“其实千雪这个人啊，就是心软。他不过是可怜你瘫了残废了，今后的日子没法过了，他良心过意不去。说起来，也未必是你，随便什么人有了这境遇，他都会这么做。当初他结交你，对你有好感，也不过因为你身上有几分孤王的影子罢了。他在中原浪了那么多年，青楼相好的也都是这一款。你当你自己是什么独一无二的宝贝么？不过是个替身罢。”

温皇像被人兜头扇了个大嘴巴子，振聋发聩，响彻云霄。脸上的血色瞬间褪去，如坠冰窟。

“孤王的确佩服你，论狠绝，你算得上天下第一。你拿自己的命，来拆散我们。只是要今后千雪一见到我，就想起你的死，让他无法面对。你就是死了，也不肯让我们好过，是不是？”

竞日孤鸣颤着声儿，抚着胸口，气都要喘不上来。

温皇扶着榻边，勉力撑着坐起来，觉得头晕眼花，腔子里一颗心砰砰几乎要从喉咙里跳出来，他不想给竞日孤鸣看了笑话，拼命压了几次没压住，最终还是哇的一口吐出来，竟都是血！

“温仔！”

竞日孤鸣觉察到一阵风闪过去，就看见千雪跑到温皇身边，神情紧张的抱住他。

“千雪！”竞日孤鸣脸上露出久别重逢的喜悦。

却看见千雪拧了两道浓眉，一脸的怒容：“你来做什么？！”正是兜头一桶冰水。

“你赶紧走吧！以后都不要在我们面前出现！”千雪紧紧护着温皇，仿佛生怕竞日孤鸣伤害他一样。

“……千雪……”竞日孤鸣哽咽住。

相见时难别亦难，却不曾想到见面的第一句话，竟是赶他走。

“呵呵，呵呵呵呵……”竞日孤鸣低低笑起来，好，我走，不碍你们的眼了……

竞日孤鸣转身就走，走的飞快，快得魂都跟不上。他跌跌撞撞的下山，灵魂却还在千雪身边盘旋。

温皇倒在榻上，睁了眼虚弱的看向千雪孤鸣。

千雪到了王府，听说竞日孤鸣上了神蛊峰，吓得马不停蹄往回赶。

雪天路滑，马失前蹄，跌了一跤，头冠松了，发髻散乱着，衣裳上也尽是泥污。

千雪此时算得上狼狈了。

“温仔，你，你觉得哪儿疼，告诉我，啊？你，你别吓我……”千雪孤鸣看他一付面如死灰的模样，急的要哭出来。

“……”温皇低低说了一句什么，千雪听不清，凑近了仔细听。

这下听清了，千雪心都凉了。他听见温皇说，“滚，你滚。”

第四十一章 病

温皇本就气血两虚，怀着孩子已是让他力不从心，再被竞日孤鸣刺激的这么一吐血，当夜就发起烧来。

凤蝶守在旁边，只见他两颊通红，嘴唇苍白，蛾眉紧蹙，呼吸不畅，一副打着寒颤的痛苦模样。

他这会儿有孕，药也不敢吃，扎针退烧又不见效，就只能这么硬扛着。

千雪急的嘴角起了个大燎泡，愁的头发都要白了。偏偏温皇此刻见不得他，一见他就伤心动怒。

正在两人一筹莫展之际，酆都月像个救世主一样降临了。

酆都月料准这会儿闲云斋一定是闹得翻天覆地，就准备出手收拾残局。但是没想到楼主让他给气病了，心里那点得意立马飞到九霄云外，暗暗懊悔起来。

酆都月来了，凤蝶和千雪都不由自主松了口气。

他们都觉得这个人还算是可靠，大事不知道怎么样，反正安排温皇的生活琐事上他一向是事无巨细，体贴入微，这一点不得不承认。

凤蝶毕竟女孩子，不方便彻夜守候；千雪这会儿正不得人心；藏镜人还没有回来；无奈也就只好把照顾温皇的事儿全权交给他了。

酆都月镇定自若的将两个人客气的赶了出去，屋里就只剩下自己和楼主独处，心中又泛起丝丝缕缕的甜蜜。

他坐在温皇的床边，仔细端详着他。

温皇的眼睛是细长的，睫毛浓重，仔细看竟是交错长有两层，难怪每次睁开眼的时候，总是看不清眼仁儿，一派迷迷蒙蒙的目光勾魂摄魄。闭上眼了，反倒显得眼睛更大，浓黑的睫毛的又长又翘，微微颤动着。

睡着的楼主看起来是没有威胁性的。没了算计诡诈，不怒而威，就只剩下眉目如画，恬淡清新，让人忍不住会爱上，爱的死去活来，爱到地老天荒。

酆都月弯下腰去，抵住楼主的额头，灼热的。

嘴唇有些干裂，苍白毫无血色。

酆都月去拧了一条冷手巾轻轻覆在温皇额上，又拿了一盒棉棒，蘸了糖水，抹在他的唇上。

温皇昏迷中微微颤抖着，害冷的样子。

屋里烧着银炭，空气干燥异常，呼吸在鼻腔里和肺部都不舒服。

温皇身上盖了两床锦被，他又是个连翻身都难的瘫痪病人，此刻每一口气都喘的十分艰难。

酆都月想了想，还是灭了两盆炭火，又撤了一床被子，自己脱了衣裳，钻进被里，拥住温皇的身子，将他埋在自己怀里，他温热的体温隔着薄丝的亵衣传递给他。

温皇蜷缩在酆都月的臂弯里，睡梦中将这坚实的怀抱当成了避风港，渐渐地沉入了梦乡。

梦里兵荒马乱，一会儿是藏镜人横眉冷对，一会儿是竞日孤鸣冷嘲热讽，耳朵里不得清净，太阳穴里一根神经，揪着扯着的疼。

梦里的风雪很大，吹的他东摇西晃，站立不稳，他迎风冒雪好不容易走到一根大铜柱子前面，一把抱住，柱子竟然是热的。他才一口气松了，像是昏厥了过去。

酆都月贴身搂着楼主睡了一夜，这人肉退烧的法子竟是起了作用。

次日清晨，温皇退了热，醒过来居然还破天荒喊饿。

能吃东西多半就快要好了，凤蝶欢天喜地的让厨房去给他弄早餐。

千雪过来请脉，温皇抬头看了他一眼，这一眼力道很足，仿佛洞察到他心底一样，让千雪不由的打了个寒颤，有些心虚。

温皇脉象平稳了一些，千雪暗暗念佛。

温皇不想看见千雪，给酆都月使了个眼色。

千雪讪讪的走了，心里也难免有些委屈。竞日孤鸣来神蛊峰的事情又不是他的错！但是跟病人有什么道理可讲？只得打落牙齿和血吞罢。

酆都月坐在床尾，掀开一截锦被，将温皇的小腿搭在自己的大腿上，他的手探进他柔软的裤筒里温柔的摩挲着他笔直的小腿，精巧的脚踝，乃至如玉的脚心脚背，肌肤还是丝缎般的光滑，一个一个脚趾圆滚滚的像珍珠，只叹息整条腿都是冰冷僵硬的。

以前温皇的脚是他最敏感的地方，摸一摸就能高潮的，如今什么反应都没有，掐一把都不会疼的。

他的脚长得这么好看，他又有几十双配得上他这么好看的脚的好看的鞋，现在却连下地的机会都没有，鞋子什么的也成了摆设。

酆都月心中一阵揪痛，情不自禁的吻了吻他雪白的脚背。

温皇本来眼睛望着床顶，神游天外，此刻忽然心有感应一般，抬眼去看酆都月，正看见他捧着自己的脚在亲吻，不由皱了皱眉。真是放肆！

不过放肆也就放肆了，念在他一贯的劳苦功高，他不忍斥责他。

酆都月那点小心思，他不是不明白。他不爱他，但是他愿意宠信他，惯着他。

说起来，他已经习惯有这么一个人在他背后默默的支持着，毫无二心的，任劳任怨的为他打理着一切。

不管他愿意不愿意，他可能都离不开他了。

既然没办法在感情上回应他，便在其他上面给他足够的补偿，例如金钱和权利。

温皇以为自己仁至义尽，却不晓得人心不足。

酆都月不光要钱，他更想要人。

凤蝶端了一碗碧玉粳米蜜枣粥进来，酆都月起身将温皇的脚稳稳妥妥的放回床上，掖好被子，又烧了一个小暖炉，裹了棉套子，塞到温皇脚边。温皇的筋脉断了，气血不通，脚永远都是凉的。

酆都月出去净了手，坐到床头，将温皇扶起来靠在自己身上，端了那碗粥，用小白瓷勺儿舀了，细细吹凉喂进他嘴里。

里面的蜜枣是用中原某个地方特有的大枣炮制的，每一颗枣儿都挨了几十刀，纹路细如发丝，切得深了，枣儿就碎了，切得浅了，不容易入味。去了核加了蜜糖熬制，捞起来晾干了，再放在炭火上烘焙，需时两昼夜。吃起来甜而不腻，配在粥里越发的清香可口。

温皇打着精神，硬逼自己吃了小半碗，又开始犯恶心，掩着嘴想吐。

酆都月连忙放下碗，将他搂在怀里，轻轻摩挲着他的胸口，才勉力压住了。

“楼主，我让人从中原采买了一些金丝橘，酸甜的，这次上山特地运了来。尝一颗试试？”酆都月柔声问道。

温皇闭了眼，专心致志对付自己翻江倒海的胃，不置可否。

酆都月唤人来，端了一盘橘子。

他亲手拿了一颗剥了皮，又仔细的将上面的经络一根一根扒了，捻了一瓣一丝不挂的送进温皇的嘴里。

这橘子偏酸，吃起来有些清凉，倒是歪打正着的压了他的胃气，舒服了许多。

酆都月怕橘子凉，也不敢给他多吃，看他吃了半个，就赶紧收了。

刚吃完也不能躺，温皇靠在他肩膀上，闭目养神。

酆都月几乎是贴着他的脸颊，近的都可以闻见楼主身上的清香。

楼主固然身上并没有熏香，酆都月仍旧固执认为楼主是香的，活色生香。

他的眼光斜斜的望向楼主，痴迷起来。他的鼻梁高挺，下颌坚毅，薄唇有些冷漠的样子，在他眼里都是完美无缺。

酆都月一抬手放了半边的床幔，温皇闭着眼只觉得光线一暗，于是睁开来，就看见酆都月硕大的脸出现在面前。

还没有来得及斥责，酆都月就将他放平在床上，吻住了他的薄唇。

“唔~~啊~~”温皇抗拒着，却被酆都月一只手插进来他襟怀里揉搓起来。

“别动，别怕，楼主，是我，是我……”酆都月转而凑到温皇的耳边轻声呢喃着，仿佛念咒一样，竟然奇迹般的安抚住了楼主的心绪。

如今温皇没了内力，没了武功，一动不能动，酆都月忽然觉得这样也不错！否则楼主怎么可能这么“乖”？他又有什么机会“犯上作乱”？

酆都月轻轻解了他的衣裳，如同抚摸一块稀世美玉一样，摩挲着他的肌肤，从上到下。

摸到他的小腹时候，温皇“嗯”的轻轻呻吟了一声。

此时这里还是平坦如初，酆都月想到这里孕育这一个孩子，觉得不可思议。

他侧过头轻轻的贴在他的腹部，想要听一听里面有什么动静。

温皇的手指按在他的脸上，捻动着他另一侧的耳廓。

他的腹部柔软光滑，酆都月的脸摩擦着那私密的地方，莫名其妙有种感动，仿佛这孩子是他自己的一样。

他忽然想开了，孩子是谁的不那么重要了，反正只要是温皇生的，他都会爱它的。

第四十二章 温泉浴 孕期3P预警 【千温，酆温】

自打上次被藏镜人和竞日孤鸣气的险些小产，温皇时不时就会见红，稳妥起见只能躺在床上安胎。

温皇还没有到显怀的时候，却不知道是因为年纪大了、身体不好，还是肝火郁结的缘故，日益觉得身子沉重，做什么都吃力的很。吃不下又睡不好，每日都神思倦怠，困顿萎靡。想想生凤蝶那会儿虽然也是惊险万分，但是到底年轻健旺，并不像如今这样不济事。

这一天，温皇从一阵心悸噩梦中惊醒，已是巳时日上三竿。他额上冒了冷汗，不住的喘息着。

他近日来每天都睡七八个时辰。说是睡，其实跟昏差不多。心里头不清净，睡的时候睡不沉，时梦时醒。睡的骨酸筋软，疲惫不堪。醒了又头晕眼花，无力起身。

睡得多，又吃的少。底下还有人说楼主这是要成仙！

酆都月眼圈乌黑，日夜守着，心悬的老高，生怕一个错眼没看见，楼主就没了！

酆都月早把公务挪到楼主卧室里，听见他那边的动静，连忙放下手中的事务，三两步走到床前。

酆都月小心的将温皇扶起身，在腰后给他垫了软垫，仔细给他调整了一个舒服的姿势，温柔的问：“楼主，想吃点什么？让厨下做了几样粥和小点，好歹用些，好不好？”

楼主的脸色有些苍白，连带红唇都没了血色，他闭了眼摇摇头，只问了一句。

“藏镜人怎么还没有回来？”

酆都月心里咯噔了一下。倒不是因为他故意设计藏镜人心怀愧疚或者心虚，而是他觉得温皇问这话意头有些不好。他气藏镜人气的那个样子，这会儿又不计前嫌的关怀起来，总带着点临终想要见见亲人的意思。

酆都月脸上有些僵硬，勉强笑了笑，回道：“已经派人上山去接应了，想必也快回来了。”

温皇有气无力点点头，让他拿一面镜子过来。

酆都月心中狐疑，却还是照做了。

温皇一手举了长柄的小镜子，照见镜中人面容憔悴，一副命不久矣的样子，不免叹口气。

他近日总是多思多虑，时常想些死啊活的不着边际的事情。理智上，他劝慰自己这是孕期反应，实际上，却又没法管住自己的念头。情绪就这么一直低落下去。

他想着自己可能要死了，死前总得见见罗碧啊，怕他赶不及回来见自己最后一面。

他又想，还要留下一副画像给千雪，免得他日后跟北竞王厮混在一起，把自己给忘了！而且一定叮嘱他要挂在王府里，最好是挂床头，白天避邪，夜里避孕。

他看看酆都月，心想，等我走的那天，就把还珠楼的令牌传给你，你就是真正的楼主了。也算对得起你这十几年的辛劳。

至于凤蝶，她也长大了，爱找剑无极找剑无极吧，自己一闭眼，也管不了那么多了。

酆都月见他神色凄楚，不由心如刀绞，琢磨着怎么才能分散一下他的注意力。

他柔声细语，摩挲着楼主已经长及后腰的白发，暗暗吸闻着楼主身上肉体的芬芳，“楼主，我看你睡了这几日，气色好多了。不如起身去泡个温泉吧。”

温皇扯了一把头发看看，确实好几天没洗了，就点了点头。

屋子里烧的暖暖的，外面却是寒风彻骨，要走去后山温泉还有一段路。酆都月给楼主穿好衣裳，又从冬季的大衣柜里拿出一件银狐大氅给他裹上。

谁知道楼主一见这大氅，又是好一顿发脾气。

原来三杰年少的时候一起去打猎，在苗北极寒之地猎到一对银狐，结果千雪将两只银狐都拿去铺子里，剥皮做成了一件大氅，献宝似的送给了北竞王。温皇这个气啊，一对就是两只，好歹给我留一只也行啊？问都没问，就全给了竞日孤鸣！

现在这件大氅是后来自己猎的，当时就为了争一口“他有我不能没有”的气。不过始作俑者千雪压根儿毫不知情，如此想起来更加气人。

酆都月脾气好，不跟怀孕的人计较，什么都顺着他。他说不穿这件就不穿，横竖衣柜里有的是衣裳。

酆都月又从柜子挑了两件，一件银鼠的，一件紫貂的，都是连帽的斗篷，让他选。

神蛊温皇按着心口，那点气还没平复，不耐烦随手一指。

酆都月将神蛊温皇裹的严严实实的，横抱起来，就往后山走了。

按说上山的路推个轮椅更轻松一点，但是酆都月心疼楼主如今的身子，轮椅硬邦邦的，又怕硌着他，又怕颠着他，宁可自己受点累，也不想他难受。

温泉连着药园花厅，一进药园暖房温度就高了好些，温皇将帽子撩开，微微有些出汗。

酆都月低头看他，细腻如瓷的肌肤略有了粉色，娇嫩的红唇微启，有点气息不足的感觉。

知他是累了，如今当真弱不禁风，稍微动一动就受不得。

酆都月安抚道：“马上就到了。”

说着话，拂花穿柳，过了几道月亮门，到了最里面或者说最外面的一间花房，也正是临着悬崖峭壁的那处温泉的更衣室。

酆都月将楼主放在换衣裳用的榻上，替他把大氅解了，挂在衣架上。所谓衣架，也是一株老树，低处几个枝桠被修剪了，当作挂衣的所在。

这处更衣室也是温皇当年的手笔。

贵妃榻置于奇花异草之中，可以沐浴后小憩，四时之花轮番绽放，四季之香各有不同，令人心旷神怡、百看不厌。

旁边是一个巨大古树树根制成的茶台，摆着一套精美的茶具和红泥小火炉，旁边用竹管引了山上的一道清泉，想饮茶时便就地取水，烹茶品茗，或采花入味，不亦快哉？

酆都月将楼主剥了个赤条条，看他像条美女蛇一样懒倦偎倚在贵妃榻上，禁不住咽了一口唾沫。温皇白花花的肌肤耀眼的让人不敢直视，又让人舍不得移开目光。

酆都月使了好大的定力，几乎是闭着眼将浴巾给他裹上。

酆都月自己也脱了外袍和上衣，只着了贴身的亵裤，抱了温皇下了池子。

温泉建在悬崖边上，对面是皑皑白雪覆盖的高山，下面是万丈深渊，在这里泡汤赏景，别有一种独特的美。

池子是半露天的，水温很高，空气很冷，乳白色的水气笼在池子上，仙境一般，腾云驾雾似的。

酆都月揽着温皇刚下水，千雪就急吼吼的赶了来。

近日来温皇不待见千雪，一见他就想起竞日孤鸣。千雪怕他气坏了身子，丧眉耷眼的不敢在他面前出现。刚刚是听见说酆都月带着温皇去泡汤了，吓了一跳！

他是大夫，最清楚怀孕初期的人泡温泉要格外小心，温泉里有硫磺等各种矿物，弄不好哪一种就能引起宫缩导致小产。他急忙赶过来，生怕温皇有个闪失。

酆都月虽然也不想见到千雪，但是此时温皇软绵绵的，坐也坐不住，他一个手搂着楼主，一个手给他洗头擦身，的确费劲。而且有个大夫在旁边，有什么突发情况，也好应对。于是酆都月也没有表示反对。

温皇此刻倦累，也懒得跟千雪置气，就由他去。

千雪脱了外衫，只剩了里面一条白色绸裤，缠着大红的腰带，露着一身的腱子肉，乘风破浪的下了水。

俩人合作，千雪从身后抱住温皇，免得他滑进了水里，酆都月拿了小块的手巾给温皇擦身，擦着擦着就擦到了两腿之间。

温皇倒在千雪怀里，闭着眼“嗯～”了一声，酆都月就看见他那里缓缓胀大支棱了起来。

温皇的情根粉红笔直的，尺寸也格外的可观。酆都月泡在热汤里，口干舌燥，面红耳赤，下面早就支了帐篷，幸亏还有一条裤子遮羞。

温皇微微张了嘴，喘不上气儿似的，胸口一起一伏。

他已经三个月没有房事，身子敏感的很，哪禁得起这么揉搓？

千雪两只手正搂在他胸前，温皇靠着自己的肩头微微拧动起来，手下感到他的乳头已然挺立，再看温皇面色绯红，张着小嘴儿，一副欲求不满的样子，哪里还能忍住？

千雪低下头去，吸吮起温皇的灵舌。温皇嗯了一声，两只手向上勾住了千雪的脖子。

酆都月托着温皇丰润的臀丘，将白嫩的大腿根儿搭在自己肩膀上，张嘴便将温皇的命根子含进了嘴里。

温皇剧烈的挣扎了一下，由于水的浮力，他身子变得灵便了一些。

酆都月使出浑身解数，像是要跟千雪比个高下，看看谁能让楼主最快乐似的，不遗余力的取悦楼主。

酆都月粗粝的舌苔刮过他敏感的头部、顶端的沟槽，专注又沉迷，他大力的吸吮着，含的极深，口腔中几乎没有空气，紧致的包裹让温皇难耐的颤抖起来，欲火窜入四肢百骸，他张着嘴，口涎不自知的流下。

温皇的脖子躺在千雪的臂弯里，两条腿跨在酆都月的肩膀上，整个人都横漂在水上，既不会出了水冻坏，又方便了两个人的爱抚和亲吻。

千雪一手摩挲着他的后腰，一边含住他的乳头，灵巧的挑弄着。

温皇上下两个敏感要害处被俘，毫无抵抗之力，他眯了双眼毫无焦距，两根手指塞在嘴里，“嗯～～啊～～”无助呻吟着，渴求更多！

不知道是不是有孕的缘故，温皇下身的肿胀难以得到抒解，酆都月也怕时间长了他会受不住，只得换个方式。

酆都月轻轻的将中指按压在楼主的秘处，缓缓插入，那里情欲高涨，已是柔软放松，轻易的便送了进去。

他仔仔细细的按摩着内里，一边观察着楼主的表情。

只见楼主仰起了优雅的脖颈，拧起了蛾眉，张了嘴叫不出声似的，仿佛极痛苦，又仿佛极快乐。

楼主淫窍极浅，只要插入两个指节就能摸到，酆都月用力一按。

“啊～～～～”温皇像条出水的鱼儿一样挺动了一下，紧接着全身战栗，尖叫出声。

随之阳物和内穴同时喷出浆液出来，射了酆都月一脸！

千雪稳稳抱住他的身子，不让他呛到水里，一边亲吻，一边安抚。

好半天，才让温皇度过了几乎要命的多重高潮。

温皇这一顿澡洗的倒是彻底，只是苦了另外两个男人，从头硬到尾，只能回家靠五指姑娘解决了。

第四十三章 雪山

藏镜人一步一步，艰难缓慢的迈动着灌了铅的腿。

茫茫狂风暴雪中，看不见顶峰，也看不见来路。

他的耳膜很疼，听到的声音都是直接响在脑中的。

他听见呼哧呼哧的喘息声，偶尔冷冽空气吸入肺部引发的咳嗽以及狂风的呼啸。

其余什么都没有，这世界只剩下他独自一人。

狂风席卷着漫天的白雪，如白龙一样盘旋不去，每每将他掀翻在地，有一次甚至将他刮下山崖。再彪悍的功体面对自然的力量也显得微不足道。

寒冷已经浸透到骨缝中，关节卡卡作响，仿佛生了锈马上要断裂似的。

他冻到麻木，奇怪的是并没有感到痛苦。

人在高山上，严重缺氧到濒临死亡的时候，会无痛无觉，连思维都变得缓慢。

他心里很纯粹，很宁静，是一种全然放空的体验。

他已经不知道爬了多少天。

按道理，他应该有个计算，保留返程的体力。

但是在漫长的过程中，他失去了对时间的感知。

心中唯有一个执念，登顶，然后采摘到蛇果，为了温皇。

他不能停下脚步，停下来就会死。

黎明前的黑暗格外的黑暗，此刻的雪山如同寒冰地狱。

他继续机械的缓缓前进，他的行动并不需要大脑的指挥，实际上大脑早已经无力工作。

就在须臾之间，暴风雪忽然止住！

太阳出来，映照在雪山顶上，镀金一样灿烂。

没了风雪加持的朦胧滤镜，世界清晰了，原来他已经登顶。

仿佛站在世界的屋脊之上，脚下的一切都是如此的渺小。

他环顾四周的山峰，金光闪耀，圣洁巍峨，像传说中遍地黄金的夜煌之国。震撼人心。

没有狂喜，没有激动，只有一种平静的喜悦以及没有温皇陪在身边一同拥有这一刻的遗憾。

还不等藏镜人回过神来，忽然感到背后卷起一阵烈风。

一条碗口粗的有角有足的“白蛇”吐着血红的信子迅猛窜上！“白蛇”的鳞片在阳光的照射下闪着七彩的光芒，美艳而又危险。

他早已筋疲力竭，但是绝命的体验再次逼出了他的潜能。

一人一蛇缠斗了起来。

当酆都月派去接应的人找到藏镜人的时候，藏镜人已经被雪埋了半截身子，挖出来之后看见他死死抱着一个比西瓜还大的果实，果壳周身长满了狰狞的硬刺，身旁一条巨大的死蛇。

几个人都是神蛊峰的原住民，偶尔给人做向导赚些舍命的钱。他们适应高山生活，也熟知天气变化，并带了足够的给养和御寒的衣物。饶是如此，路上也冻死了一个，失足落下山崖一个。剩下的六个人轮番抬了藏镜人千难万险的下了山。

温皇一只手撑着脸颊凝视着昏睡的藏镜人，一只手揽着藏镜人冰冷的身躯，两个人都只穿了丝薄的内衣，贴肉抱在一起。

藏镜人全身都冻伤了，昏迷不醒，仿佛进入了冬眠的状态。

千雪叮嘱不可以用热水沐浴或是用手炉取暖，冻伤的肉体一定要缓缓暖热方可，否则容易溃烂。

温皇执意要亲自为罗碧暖身，不管千雪和酆都月怎么反对都无效。

温皇望着藏镜人，他的脸俊美的不像男人，却又偏偏是个男人中的男人，他身上散发着雄浑的气息，是他抵挡不了的诱惑。

月光透过窗格映照在藏镜人的脸上，半明半暗，柔化了刚硬的线条，给人一种温柔的错觉。

温皇的手指，细细的描摹上他的眉毛，他的鼻梁，他的嘴唇……藏镜人微微皱了皱眉，似有感应。

温皇轻轻将脸贴在他精壮的胸膛，紧紧揽住他的腰身，藏镜人像一个大冰块儿似的散发着寒气。

温皇抱着罗碧牙齿打着颤，想起往日种种，他的好，他的坏，一时爱他，一时又恨他，慢慢在极度的疲累中昏睡过去。

这一夜藏镜人做了一宿的梦，梦见被一条白蛇缠住身子，怎么挣都挣不开。

他这一睡就是三天。

温皇给他暖了一夜，第二天就见了红。被千雪好一顿臭骂，移回房间扎针吃药不提。

藏镜人最后总算是醒了过来。一是自身纯阳功体够强，二是千雪针药灵妙，再就是也多亏了温皇舍身救命。

他醒来的时候，感到全身僵硬难以动弹。咳嗽了几声，肺里丝丝拉拉的疼。

睁开眼，周遭一切都是白茫茫的光影。

他大脑还有些转不过弯来，不禁疑惑了，这是在哪里？到底是真实还是梦境？

“是雪盲。”千雪查看了藏镜人的状况。

除了雪盲，还感染了风寒，肺部受了寒气，咳嗽不止。

千雪叹口气，这也就是藏镜人意志过人，功体彪悍，换了旁人断没有生路。

酆都月这几日伺候楼主病体，妒火熊熊又愁肠百结，摸着他冰冷的手，心痛无以复加。

温皇全身的热度都奉献给了藏镜人，皮肤如冰雪一样透明，显露出手腕上青青的脉络。

他视如珍宝的楼主却一点都不爱惜自己，已是自身难保了，还要跟藏镜人上演一出生死相依么？酆都月恨得要命。

酆都月恨藏镜人没能死在山上，但是又怕他真死了，楼主也会伤心到不想活。内心纠结到几乎要吐出一口血来，还得为没良心的楼主善后，当真愤懑心塞。

藏镜人醒来之后，趁着忆无心临时走开，自己摸摸索索的下了床。

他跌跌撞撞的走到了温皇的房里。

温皇正在睡，那夜受了寒，见红又发了低烧，已经昏昏沉沉睡了两天。

藏镜人尚未习惯双目失明的感觉，平衡感也略差，一路踢到一张椅子，又险险绊倒自己。

总算是摸到温皇床边坐下。

藏镜人温热的大手试探着摸过去，正好摸到温皇的面颊。

他的皮肤细腻冰凉，轮廓分明，摸起来好像下巴又尖了一些。

藏镜人细细抚弄着，一颗心觉得很踏实。总算是活着又“见”到了。

温皇睡的不沉，被他一碰就醒了过来。

看见藏镜人眼上缠着黑色的布条，不由难过的伸出手去，握住了藏镜人覆在他脸上的手。

两个人无言的互相抚摸着，心意似是通过手已经传递到心底。

藏镜人低下头去，恰好吻在他的额头。

温皇伸出手臂勾住他的脖子，引导他吻住了自己的嘴。

藏镜人目不能视，其他的感官仿佛更加灵敏起来。

他轻轻吸吮着他的唇瓣，软软糯糯的，明明没有味道，也能臆想出一丝甜来。

温皇的灵舌象一条小鱼儿，调皮的游来游去，藏镜人拼命想要捉住它。

两个人喘息着，爱不够，动情的交换着津液，直到温皇实在气息不足，方才恋恋不舍的放开。

温皇喘了一口气，哑着嗓子道：“扶我起来。”

藏镜人将他扶起靠在自己肩头。

温皇扯着他一条臂膀抱在自己胸前，摩挲着，好后怕。

听了那些人回来的形容，真的把他吓坏了，那么凶险，差一点就永远的失去他了。

为什么这么傻啊？！

想一想那个答案，又觉得甜蜜的不可思议。

藏镜人不是一个会说情话的人，他通常只做不说。

温皇微微侧身，搂住藏镜人的腰，将头埋在他的胸口，闷闷道：“现在好了，瞎子配瘫子，谁也别嫌弃谁了。”

藏镜人将他紧紧搂在怀里，摩挲着他的长发，失笑：“说的好像我嫌弃过你似的？”

第四十四章 打麻将

深更半夜，温皇硬生生被饿醒了。

他觉得胸闷，睁开眼一看，千雪一条胳膊搂着他，半个身子趴在他上面，像老母鸡孵蛋似的。难怪喘不上气儿！

千雪睡得昏天黑地，一副英俊白痴像，张着嘴，就差流哈喇子了！

藏镜人双目失明，加上风寒未愈，咳嗽不止，被勒令养病。

温皇近日见了红，大夫加丈夫的千雪理直气壮、义不容辞的在夜里陪睡。

可怜酆都月像个姨太太似的，又被千雪撵到偏房去了。

温皇又好气又好笑，捅了捅千雪。

千雪迷迷瞪瞪睁开眼，看见黑暗里温皇亮晶晶的眼睛，哑着嗓子问：“怎么啦？哪不舒服了吗？”一边说着，一边搂着他肩膀揉搓。

温皇嗯了一声，声调里有那么点娇气，“好饿～～”

千雪揉揉眼，看看外面的天儿，乌漆麻黑的，大约是三更，厨子们早都睡下了。

但是楼主大人说饿了，千雪无论如何也得满足啊！

千雪一边起身披衣，一边说，“那我下面给你吃。”

然后就看见温皇嫩脸泛了红，用一种很异样的眼光望着他。

千雪纳闷儿，片刻之间，忽然醒悟过来，温皇肯定是听岔了！

不由喷笑出声，顺手照着温皇的脸颊上拧了一把，“你啊！想什么呢？”

温皇的脸皮嫩，千雪那粗手这么来一下子，立马就一个红印子！

温皇捂着脸，扭过身儿去，吃吃的笑。

千雪一个王爷，能会下厨？把个面能煮熟了，都算是厉害的。

千雪手忙脚乱的把灶又捅开，加了柴，烟熏火燎的弄了一身灰。

最后勉为其难的就给温皇煮了一碗“阳春面”。

所谓“阳春面”就是光面，什么卤都没有，没滋啦味儿的，只好浇了两勺醋。

千雪在床上摆了小炕桌，给温皇披了衣裳坐好，拿筷子喂他吃面。

面挺长，又滑，真难喂到嘴里。

千雪想了个招数，把面卷在筷子上，弄的跟鸡腿似的，缠好了喂他。

温皇是真饿了，这么难吃的面，居然也三两下就吃完了。

温皇吃了一碗热腾腾的面，又喝了一点面汤，胃里饱足，身上热乎，眼皮立马就开始打架。

千雪连碗带炕桌一起挪走，又搂着他，两人一同入了甜梦乡。

如今一家人团圆，温皇心里舒坦了。

藏镜人采回来的果子确有奇效，滋补的很，温皇吃了也不害喜了。

查了古籍，说这东西还不能一次吃太多，怕补过头儿。就把它切了小块，每天吃一点。

这果子味道十分独特，闻着不怎么好闻，吃着也一股子怪味儿，能开胃，而且还有点上瘾，让人欲罢不能。

弄的温皇变得很馋，一天到晚，嘴里就不能闲着，总想吃点什么。

能吃是好事儿。没多久，温皇的脸蛋儿和身子都眼见着吹气儿似的圆润起来。

人一圆润丰满看着就带了福相，仿佛熟透了的水蜜桃，摁一下掐一把，就能流出汁儿来。看的人心猿意马。

很快就要到年根儿底下，酆都月张罗着布置起来。

内院儿、外院儿、精致的小楼屋檐儿底下，都挂上了大红灯笼。

雪景里，白茫茫一片，衬着红梅和红灯，格外的喜庆。

堂屋里新挂了一盏水晶灯，插着五十支红烛，下面吊着大大小小的水晶。

到了傍晚一点上，真是光芒四射，灯火通明。

又命人从药园花房里采摘了新鲜的魏紫姚黄，用琉璃花瓶插起来，摆在大客厅，紫花绿叶搭配着，弄出一室春光。

楼主房里则是白玉瓶单单插了几支红梅。

别的屋子摆放了一些微小的盆景，水仙什么的。

酆都月见着窗纱有些旧了，索性全换了。

楼主的窗屉换了银红软烟罗，凤蝶屋里的换了藕荷色的，忆无心的换了粉霞蝉翼的，其余都换了雨过天青或者秋香色的。

连带床帐也都换了同色的。里里外外焕然一新。

温皇这些日子精神好得很，除了吃和睡没事可做，不免无聊起来。

酆都月一琢磨，大年下的，一家人就找点乐子呗？

翻箱倒柜的找出来一副翡翠麻将，支了牌桌，大家伙儿就陪着温皇搓麻将。

第一轮掷了骰子，摸了风头，排定了座次。

温皇坐东，上家儿是凤蝶，对家是千雪，下家是罗碧。

每人旁边都有一个高几，摆放着八宝攒盒，盛着各色的瓜果点心。

酆都月给温皇轮椅上垫了两层软垫，抱他坐好，推到桌前，然后坐在温皇身后，给他端茶倒水，剥瓜子儿。忆无心也乖巧的坐在爹亲身后伺候着。

虽说都是自家人，但是打牌没有彩头就没意思，于是温皇叫酆都月去准备了一堆零钱出来。

说是零钱，其实也并不“零”，随便一个给到一家庄户都够吃半年。而且十分的精致。

原来是把金银重新熔了，倒进模子里，制成指头肚大小的金锞子、银锞子，有的是花生样子，有的是小元宝样子，有的是棉花桃儿的样子，还有玉米样子的，不一而足。

原是过年当赏钱的，每年都要制一大批，预示五谷丰登，图个吉利。

凤蝶和忆无心都是孩子，一见这些个爱不释手，心花怒放。

每人都分到了一堆金银锞子，有了本钱，就哗啦哗啦开局了。

温皇一只玉手撑着下巴，一只玉手摩挲着面前的牌。手是白皙无暇，翡翠牌是鲜绿欲滴，两相加总起来，无比的赏心悦目。

酆都月坐在他身后，腿上放着一个琉璃盏，眼睛盯着他移不开，手里也没有闲着，一颗一颗剥着瓜子仁儿，剥到一小把了，就伸手喂进温皇嘴里。

藏镜人看不见，摸牌倒是无妨，桌上扔什么，大家都喊着。

忆无心在身后乖乖陪着，很爱此时一家人其乐融融的气氛。

已经是第四把了，温皇还在庄上。凤蝶气鼓鼓的，眼见着自己的本钱慢慢变少。

千雪扔了一张八万，凤蝶一喜，连忙要吃，结果温皇喊了一句，“杠！”

凤蝶怒目而视，他一杠那不就是四张八万都没有了，那她的七万和九万还坎个毛啊？

温皇杠完，从牌尾部跳了一张，一开，呦，杠上开花！

凤蝶还是孩子脾气，输不起气坏了，哼了一声，“主人，你是不是出千啊？”

然后又迁怒千雪和藏镜人。他俩一出牌，就总被温皇和（Hu），她都怀疑他们是故意的！

千雪和罗碧哭笑不得，其实千雪和罗碧都在拼命给凤蝶喂牌，哪知道每次都被温皇碰走！

温皇眯了眼微笑着哄着凤蝶说，“行行行，下一把我不吃不碰不杠了，行不？”

凤蝶这才满意了。

这一把温皇当真不要任何人的牌，酆都月在身后一看，差点乐了，可不是不要么，他是打着“七小对儿”的主意呢！

凤蝶的牌也不错，三两下就听牌了，静等着单吊将儿。来了一张东风，没有用，正要扔，酆都月坐在后面看着温皇和凤蝶两家的牌，这一张东风下去，温皇就要和！连忙悄悄踢她。

凤蝶狐疑看了一眼，换了原本的将儿，留下东风。

温皇自己下手去摸，也是个东风，结果就自摸“七小对儿”和了，是个大番。

凤蝶眼看着面前的本钱都要输光了，气的用手肘怼了一下酆都月。

酆都月苦笑，谁知道楼主手气这么旺？就算不给楼主点炮，人家也能自摸。都说怀了孕的人运道好，果真如此！

温皇捉黠的看着闺女闹脾气，反而心情更舒畅，气的凤蝶要命。

酆都月怕凤蝶扫楼主的兴，凑到凤蝶耳边，悄悄跟她说，金锞子要多少有多少，打完牌找我拿。

凤蝶这才撅了嘴，继续陪练。

打了一圈下来，凤蝶输得精光，千雪有输有赢，罗碧赢了一点，大部分都是温皇赢。

正好到了晚饭的时候，凤蝶可算得了赦令！

忆无心从爹亲那堆里挑了几个好看的金锞子，拿给凤蝶，哄她开心。

两姐妹嘻嘻笑着自去洗手，准备吃饭。

第四十五章 偏方

“嗯~~啊~~”

藏镜人粗糙温热的大手抚摸着温皇滑腻的肌肤，引发他情不自禁细微的呻吟。

黑暗中，藏镜人搂着背对着他的温皇，细细摩挲着他的每一寸肌肤。

目不能视，一切只能靠手指的触摸来感受。

陌生而又新鲜。

他的锁骨是这样的精巧，胸部的肌肉似乎变软了，有些胀大？乳头也好像大了？其实以前并没有注意过那里的大小，也许是臆想？原本以为熟悉的身体，而今却成了一种新的探索，冒险又刺激。

温皇的肌肤冰凉又光滑，他的体温总是偏低，藏镜人纯阳之体永远比他热。

手掌摩挲着向下探去，原本细韧紧实的腰身如今浑圆柔软起来。

藏镜人的手掌在肚脐周围轻轻打着圈，爱不释手的抚摸着，怀中的人微微有些战栗，唇齿间漏出满足的叹息。

忽然，手心感受到皮肤下面有什么踢了他一下，藏镜人惊讶的顿住。

温皇低低的笑着，轻声道，“傻瓜，怕什么？”

藏镜人也笑了，热气呵在他的耳边，痒痒的，“那时候，凤蝶也是……这样？”

“嗯。”

藏镜人情不自禁的又开始摸他微微隆起的肚子，试图想象当年他怀凤蝶时候的情形，心底难免有一点错过了陪伴他养育凤蝶的遗憾。

温皇咬着嘴唇，覆盖着藏镜人的手背，牵引着他往下探去。

那里毛发丛生，下面的硬长直已经昂然挺立。

“啊~~”猝不及防被藏镜人有力的大手紧紧攥住，已经禁欲了很久的他有些受不住这样的刺激，惊叫起来。背后又热又硬的一根顶在臀间。

藏镜人有些痛苦挣扎的忍耐着，“能……不能……？”

“……嗯……”很轻声的回答。内心里是极其的渴望，温皇的理智已经快被欲火烧光。

“啊！”他侧躺着，一条腿被藏镜人拉高，一根手指探进了秘穴。

里面温热而湿润，藏镜人的手指是这样的感觉。他忽然想，以前似乎没有好好摸过他这里，每次都是很快就进入了。

他的手指进进出出，细细的探索着内里乾坤，淫液淋漓而出，怀中的人儿也强忍不住喘息。

“嗯……哈……别……别弄了……快……快一点啊……进来吧……”温皇身子沉重，下半身又不能动，焦渴难耐，被折磨的死去活来。

藏镜人从背后侧身将他那硬硬的热货插了进去，两个人同时发出一声呻吟。

“啊~~”

“嗯！”

“……会痛吗？”藏镜人小心的捧着温皇圆润的肚子，生怕弄伤他。

温皇紧紧抓着他的手，哼喘着，轻轻摇头。

“我缓些。”藏镜人说着，慢慢的抽插起来。这个体位没办法很深入，也不方便很快速，只是轻轻摇晃着顶弄。

很快，温皇就有些受不了了，头一直往藏镜人肩头仰，张着嘴喘不上来似的，总是差那么一点事儿，想要要不到的急切。

“啊~~求你……快一点~~用力啊~~啊~~”温皇光滑的后背不断摩擦着藏镜人的胸膛，两个人的汗水混合在一起。

藏镜人也是十分难熬，看他这样子，叹口气，抽了出来。

温皇睁着迷蒙的双眼，胸脯一起一伏，被他忽然抽出感到不解和不满。

藏镜人让温皇仰面躺好，自己跪在他两腿之间，摸索着将他的两条长腿挂在自己手臂上，扶着巨棒摸到他的小穴从正面插了进去。

“啊~~”一下子顶弄到了他的要害，温皇颤抖着叫了出来。

藏镜人俯身下去，寻找他的嘴唇，一边快速的律动起来。

“唔~~”口舌相接吸吮，涎液从唇角滴落。

藏镜人坚硬的腹肌摩擦着温皇滚圆的肚皮，夹着他的硬棒，有双重的快感。

温皇的五感有些丧失，一切的知觉似乎都漂浮在了空中，上不着天，下不着地的。

黑夜中只余下砰砰的心跳和淫靡的水声。

脑子里只剩下一件事儿，还要，还想要！

胸口蓦然胀痛起来，他难耐的扭动着，去捉藏镜人的手，死死按在胸口，“……啊……揉揉……揉揉它……胀……”

生凤蝶那会儿，他的奶水少得可怜，凤蝶差不多是靠羊奶喂大的。

这一次，他早早让人在膳食里加了很多催奶的方子，颇见成效，此时才五个多月，胸部已经有了涨奶的趋势。

他本不想这么早开奶的，因为奶来了之后很不方便，会时常溢奶，止都止不住。时不时就要换掉被奶水濡湿的衣裳。

前阵子他翻阅古书，找到一个治雪盲的方子，说用人奶洗眼睛，可以修复被雪光灼伤的眼膜。

所以他也只好……

藏镜人的大手覆在他的胸膛上，用力的挤压着，很胀很痛，但还是没有任何奶水出来。

温皇痛的呻吟出声，“啊~~痛~~你……吸吸……”

藏镜人伸出舌头舔弄了一下他的乳头，温皇不出意料的颤抖了一下，两只手在藏镜人背后抓出几道血痕。

“含……含进去……啊~~”

温热的口腔包裹住已经胀大的胸部，用力的吸吮造成口中的负压。

“啊——”温皇身子忽然弹动了一下，尖叫出来，身下也不由得收缩夹紧。

一股微甜的初乳喷进了藏镜人的口腔，同时藏镜人的精液也射进了温皇的体内！

两个热汗淋漓的身躯紧紧拥在一起，嵌入彼此，喘息着，拥抱着，爱抚着。

“哈……哈……”温皇精疲力竭，喘息久久未能平复。

藏镜人轻轻揉搓他的小腹，有些担忧他的身体，方才一时忘形，实在太过激烈，不知道会不会动了胎气？

“痛么？”

温皇没好意思说不痛，其实舒服的紧，只是实在说不出口。

他喘了半晌，在黑暗中微微红了脸：“你……帮我把奶……挤出来一碗……”

“嗯？”藏镜人有些疑惑。

温皇有些气，明明是为了他，他还一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的傻样儿。

算了，不理他了。等明天再说吧。歇过来了，自己挤……好了……

疲惫的闭上眼，揉了揉自己酸痛的粗腰，埋在藏镜人怀里睡了。

藏镜人搂着他，轻轻嗅着他的体味儿，发丝间的清香混杂着奶味儿和香汗，是他独有的味道。

藏镜人也满足的沉入甜梦乡。

第四十六章 再添千金

神蛊温皇再有一个月就要临产，整日里腰酸背痛，这几天又闹起了腿疼，躺着、坐着都不得劲，夜里也睡不好，极为辛苦。

藏镜人和酆都月忧心忡忡，千雪却大喜。

可见那房中术、针灸配合温泉真的奏效了，他原先腰部以下都是毫无知觉的，如今会疼反而是件好事儿。

开心的千雪夜里抱着温皇又行那敦伦之事，硬说是治病！气得温皇没脾气！

藏镜人雪盲康复了，学着给温皇按摩，他纯阳之体对温皇甚有助益。

温皇躺在贵妃榻上，两条腿搭在藏镜人身上，藏镜人把他柔软的棉布裤子捋到大腿根儿，温热厚实的手掌里倒了舒缓的精油，一下一下从下往上撸他白皙的长腿。

温皇拿本书歪躺着，偶尔被刺激到穴位了，身子抖一下，轻轻呻吟，面色也渐渐绯红，却把书掩着脸，不让藏镜人看见。

酆都月捧了一琉璃盘子的樱桃走进来，见着这香艳画面，立时心里打翻了醋坛子，却又发作不得。

他压住了心头那口酸走过去，低声问温皇今日想吃点什么。

温皇咬着书页想了想，说想吃螃蟹。

这时节可哪里去给他弄螃蟹？

温皇也是，不问想不起来，这一说了，就偏偏要吃不可。吃不到这一口，就日思夜想、不能成眠！

酆都月没办法，叫人千里迢迢快马加鞭去海境运来。

等了小半月，才算是来了。

用太虚海境的无根水盛着，运了一大车。

硕大的海蟹，青背白肚，腿上有些花斑，金钳紫钩，煞是喜人。

酆都月命厨子挑了好几个怀卵的母蟹被叫做“石榴黄”的，加上紫苏叶放在蒸笼里隔水蒸。

吃的时候，仆从摆了一排开蟹的工具，酆都月亲自净了手给他剥。

酆都月在这上面最有心得。

他熟练的将螃蟹掰开，拿小银勺舀出来橙黄的蟹膏，放在雪白的小瓷碗里。

再将白嫩嫩的一条条蟹肉、蟹钳肉、蟹腿肉，分别用钳子夹开了，小银签子挑出来，整整齐齐排在旁边。

樱花粉的小碟儿里放了姜末和香醋，酆都月拿白玉箸夹了蟹肉蘸上，喂到温皇嘴边。

温皇偏了头，伸手要接过箸自己吃，酆都月却执意不撒手，温皇有些无奈，终究还是张了口让他喂。

就这么着，温皇午饭干脆没吃旁的，硬是吃塌了一座螃蟹塔。

到了后半晌，温皇就不好了，肚子一阵一阵疼，直冒冷汗。

凤蝶怪酆都月不拦着点，尽宠着他，吃螃蟹没节制，这么寒凉的东西孕期哪能吃这么多？

要是千雪在，是绝不肯的。

可是千雪没在！

两天前，苍狼派人给他送了一封信。信上说，竞日孤鸣最终将一身功力都传给了他，重伤走了，不知所踪。

千雪一听就急了。

若是竞日孤鸣好好的当着他的苗王，那千雪可以再也不见他。

但是他现在功体尽废，又仇家遍地，千雪怎么放心的下？

他坐立不安，又不敢表现出来，终于是找了个借口下山去寻竞日孤鸣。

谁料到温皇提前发作了？真把藏镜人等人吓的手忙脚乱。

山上就千雪这么一个大夫，一个主心骨！

凤蝶连忙派人下山去找大夫，又派人去找千雪。

酆都月安排人烧水，准备产房器具，忙个不停。他其实心里也怕，但是为今之计，也只得强作镇定。否则其他人更得乱。

神蛊温皇躺在柔软的锦被里，面色有些苍白，冷汗涔涔，几缕白发黏在鬓边，甚是凄楚狼狈。

他腹中一阵一阵疼，疼的想翻身又动弹不得，只觉得浑身发冷。

他低低呻吟着，疼的有些熬不住，咬着嘴唇都出了血。

藏镜人跪在一旁，握着他的手，干着急也帮不上忙。

要说这不是头一胎，本应该容易些。可是第一胎跟这一胎隔了十九年，他也过了最好的生育年龄，加上半身瘫痪无力，还真有些凶险。

酆都月拿热毛巾给他擦了擦额头，柔声道，“楼主，我帮你摸摸看开了几指。”

温皇紧皱蛾眉，闭目仰头倒抽凉气，正抵御一波宫缩，被酆都月伸进被子掰开两条腿，用手指插进去，他“嗯”的哼了一声，一哆嗦，上牙把下嘴唇咬的伤口更深，渗出血来。

藏镜人黑着一张脸，“你行不行？不能轻点？”

酆都月也顾不得跟他拌嘴，只觉得里面甚紧，连一指都没开！心里一沉。

看情形疼的这么厉害，应该是快生了，可是宫口一点都不开，还不知道要耗多久？那不是要难产么？

但他又不是大夫，也没有什么好法子。

只想着先得让温皇保持了体力，最好能舒缓了疼痛，坚持到宫开或者是大夫上山。

酆都月命人去熬了安胎的药，又让藏镜人给他输送着真气。

温皇吃了药，疼过一阵儿，又累又困，在藏镜人怀里迷迷糊糊昏睡过去，梦里偶尔呢喃着，“千雪，千雪。”

藏镜人怒火中烧，温皇这儿给千雪生孩子九死一生，千雪却跑的人影都不见！

再说两天前，千雪下了山，心急火燎的寻找竞日孤鸣。

他把竞日孤鸣可能去的地方都寻了一遍，也不见他的踪迹，越发的心急如焚，心里总有种不好的预感。

就在千雪孤鸣一筹莫展之时，忽然福至心灵，几乎跳了起来！他快马加鞭赶往孤雪千峰，他曾经生活过的地方。

孤雪千峰常年积雪，人迹罕至。

千雪气喘吁吁回到孤雪千峰的家里，他满怀希望的推开门！

屋内是干干净净的，一桌一椅都摆放的整整齐齐，炉灶里有微温的余烬，他真的在！

千雪屋内屋外都找了一遍，却看不到竞日孤鸣的人，心又沉了下去。

他抱着一线希望，到山上寻找，雪一直都在下，地上即便是有脚印早已经被掩埋。

他不死心，不放过任何一个地方，直到他看见悬崖边的一棵半枯的古树！

树已经死了泰半，枯枝嶙峋，雪光下，有一点翠绿闪着莹润的光。

千雪走近前去细看，原来是树枝上挂着一块玉佩，在风中摇荡。

上好的翠玉，雕工拙朴，缺了一角……正是他曾经送给竞日孤鸣的那一块。

千雪握着玉佩的手控制不住的颤抖起来，两腿一软，跪在了雪地之上。

前面就是万丈的深渊，深不见底。

千雪的心剧烈的疼痛起来，呼吸困难。

他一声悲号，山谷里响彻回声，高处的雪受到震动，簌簌而落，宛若漫天的缟素。

雪纷纷扬扬的下着，与雪一样在天空中飞舞的还有一片片纸钱。神蛊温皇梦见自己出殡的情景。他忽然感到心一阵绞痛，从噩梦中惊醒过来。

胎位仍旧没有下降，身下的血却流的更多了，阵痛越来越急促，他紧紧攥着藏镜人的手，“千雪……千雪还没有回来吗？”

藏镜人无言以对，温皇的眼中露出失望的神色。

酆都月带着一个大夫急匆匆走了进来。

大夫掀开被子去查看温皇的情况，又用手去触摸他的腹部确认胎位，不禁倒抽了一口冷气。

胎儿是臀位，且宫口开的太慢，再不快些生出来，只怕要一尸两命！

大夫暗暗擦了把汗，心知要是有个差池，这家人不像好惹的，只能全力一试了。

大夫取出金针，用火酒消了毒，干脆利落的刺进了温皇几大要穴，都是刺激痛感的。

“啊——”一声凄厉的惨嚎吓得酆都月手上的盘子应声落地。

温皇本来因为瘫痪宫缩乏力，被这一扎，痛的惊叫出声！

藏镜人在一旁被他捏的手骨几乎都要断裂，越发感同身受，心疼起来。他竭力安抚着温皇。

温皇疼的几乎躺不住，不断的挣扎弹动，藏镜人只得将他抱起来躺在自己怀里。

“啊~~好痛~~~~不要，不要~~~不行了~~~不生了~~~”温皇疼的丧失了理智，满脸都是泪水和汗水。他实在受不了，一口咬在藏镜人的手腕上！

藏镜人闷哼一声，生生忍住，那伤口几乎深可见骨。

疼痛的刺激终于加快了产程，宫口开到了六指。

酆都月帮温皇打开两条无力的腿，大夫一边按摩着他的腹部，想将胎儿旋转过来，但是胎儿太大，实在难以翻转。

温皇痛不欲生，只怕无法再承受更多。

胎儿缓缓下降，终于入了盆。

温皇全身汗湿，精疲力竭，人也渐渐昏迷了。

他看见竞日孤鸣衣着光鲜，挽着千雪的手臂，半个身体靠在他身上，十分亲昵。

两人走在雪原上，温皇撑着沉重的腰身在后面追，雪深难走，他怎么都走不快。

“千雪，千雪。”温皇喊着，千雪却完全听不到。

远处有一只银狐，竞日孤鸣眉眼含笑，道，“小千雪，孤王喜欢这种皮毛，你给我打来嘛！”

千雪宠溺的看他一眼，从背后箭袋抽出一支箭，对着那只狐射去！

不知怎的，温皇觉得自己成了那只狐，眼睁睁看着箭簇破风而来，他一动不能动，泪盈于睫。

“啊——”箭射入了心脏，他痛叫一声，悲伤的眼中映出对面两人的快乐的身影。

“啊——”他的声音沙哑，叫破的喉咙渗出血来。

他的下身撕裂的厉害，胎儿以臀位之姿，分娩出一半，却再也无力出来。

藏镜人只见温皇在昏迷中一直喊着千雪的名字，然后忽然痛叫一声，孩子出来一半，温皇又没了力气！几乎都吓呆了，不知所措。

大夫急的头上冒汗，“别松劲儿啊，就差一点了。用力！”大夫拼命往外拔胎儿，胎儿却死死卡在他身下。因为实在宫口开的还不够，胎儿又是臀位。

脐带此时被紧紧挤压住不能供血，再不快些生出，孩子只怕会窒息而死。

酆都月泪流满面，卡着他的两个膝窝将他的腿分到最大，拼命唤醒他，“楼主，楼主，你不能昏过去，再不用力，孩子就有危险了！”

温皇迷迷糊糊中，听见孩子有危险，飘荡在半空的魂又勉强回归本位。

他咬着牙，半撑起身子，用尽了最后的气力，孩子终于生了出来！是个漂亮的女孩儿，头发浓密，肌肤雪白。

温皇感到孩子离开身体，精神一松，眼前一黑，昏了过去。

大夫剪断脐带，把孩子交给丫鬟们去清洗，连忙去查看温皇的情况。索性只是流血太多，虚弱导致的昏迷，暂时没有生命危险。

大夫让藏镜人帮温皇继续按摩腹部，温皇无意识的痛苦呻吟，血汩汩流出，忽然一大块血肉涌了出来，原来是胎盘。

大夫见胎盘出来，总算是放了心。给温皇开了一些温补的方子，方下山去了。

第四十七章 采参客

温皇一觉睡了三天。

第一天，罗碧有点着急。

第二天，凤蝶坐不住了。

第三天，酆都月差点要去求神拜佛。

好在第三天千雪赶了回来，给温皇把了脉，只是有些发低烧，出血过多太虚弱，所以一直没醒。

千雪喜得千金，却错过了时辰，十分愧疚。

温皇又一直身体不好，所以闲云斋并没有什么喜气。

温皇这回奶水倒是挺足，但是发烧，这奶也不敢给孩子喝，还是请了奶娘喂。

他涨奶涨得厉害，又没得喂，只能挤出来倒掉。

千雪进屋，见床幔撂下了，隐隐听见里面温皇的呻吟。

他撩开床幔，看见温皇靠在床头，敞着怀，正用手往一只玉碗里挤奶，额角都是汗，疼的只抽凉气儿。

因为刚生完的头三天昏迷着，既没有喂奶，也没有挤出来，大约是有些堵塞了，胸部涨得跟石头一样硬，疼的厉害。

千雪坐到床边，把他揽到怀里，心疼道，“这么着不行，我帮你弄点热水敷一敷，奶块推开了才行。”

温皇面无表情，将襟怀拢起来，半碗奶递给他，倒头躺下，脸冲里面不管他了。

千雪讪讪的，知道自己这回理亏，温皇最危急的时候，他不在身边。

他也脱了鞋子上了床，挤到他身边，轻声哄着，“是我不好，是我不对，你别生气了行不？”

温皇没吭声，也没问他去了哪儿。

千雪伸手去摸他的额头，还是有些烫，连忙拥紧了他的身子，一只手又伸进了他的襟怀里，轻轻去揉他的胸部。

温皇疼的“嘶”了一声，一个手肘怼过去，正中千雪胸口。

千雪捂住胸口，哎哎喊疼。

温皇这才转过脸来，见他嬉皮笑脸的样子，又恼了。

千雪抱住他，凑到他颈间嗅他身上的味儿，原是有种药草气，如今有多了一股奶味。

温皇是软的香的，总让他欲罢不能。又因为瘫了，不能走动，格外的惹人怜爱。

他冷冷的，像一株高岭之花，千雪历尽千辛万苦，方采撷到手，只想揣在怀里，捧在手心，含在口中。

温皇挣了一下，没挣开，认命了，闭了眼装死。

千雪叹口气，坐起身来，帮他把薄被盖好，又把他一条腿从被里捞出来，放在自己大腿上，他搓热了手掌心，仔仔细细的揉搓起来。

温皇不知道是舒服，还是疼，捂着嘴轻轻漏出几声呻吟。

千雪一边说着，“我叫酆都月去采买一些补品，闲云斋的东西太不全了。你月子得好好坐，不然落下病根儿就麻烦大了。”

温皇忽然身子抖了一下，这一声呻吟比较大声。

千雪吓一跳，连忙去看他，“怎么了？捏疼了？”

温皇微红了脸，摇摇头。

千雪掀开被子去查看，一看，他腿间垫着的白棉布已经被血湿透了……这几日恶露排出甚多，连忙去给他换。

换好之后，酆都月刚好端了燕窝来，千雪接过来，一勺一勺喂给他。

温皇问酆都月，“孩子呢？”

酆都月说，“刚喝完奶睡着了。”

温皇欲言又止。

酆都月猜中他心思，“孩子睡得熟，弄不醒的，我现在抱来给楼主看看？”

温皇点点头。

不一会儿，酆都月抱来一个粉紫色锦缎的襁褓，递给温皇。

温皇接过来，婴儿熟睡着，小脸没有巴掌大，粉粉嫩嫩软绵绵的，温皇眼神都变得温柔起来，脸上像笼上了一层光。

千雪在旁边乐得扎手扎脚，很想接过来抱抱，只觉得这孩子睡颜真像温皇，长大了定是个美人儿。只是这脾气性子，最好不要像他。

温皇低头轻轻吻了吻小女儿的脸蛋，把孩子递给千雪。

千雪像捧着个易碎的珍宝似的，战战兢兢，心里却是乐开了花，“我的心肝肉啊，起个什么名字好？”

生她那天刚好是七月初七，温皇随口道，“就叫七巧吧！”

千雪咧嘴一笑，“七巧好，这名字好。”

酆都月回道：“近日海境出了乱子，花胶、燕窝、鱼翅都水涨船高，贵了不少。我派人回还珠楼，清理一下西京内药铺的存货，别的倒还好，苗疆内乱，超过百年的人参断了供，剩下的都是年头不足的，品相不好的。我也重金去求购了。”

近日，温皇身子虚弱，天气炎热，坐月子又不敢吹风，弄得极是没胃口。

千雪特地安排厨房做了不少药膳，可是闲云斋缺东少西，燕窝、花胶吃的要告罄，人参是一根都不剩。还珠楼那边调来的药材还没有到位。

温皇叫酆都月把他以前写的一本食谱从藏书阁里找出来，给了厨下，让他们因陋就简，因地制宜，做一些简便的料理。

厨房倒是不负众望，熬了阿胶，加了芝麻、枸杞，凝固之后切成片，又把甜枣炮制了，加了野蜂蜜，给温皇当零嘴儿，都是补血的。

千雪嘱咐了酆都月一句，“多少钱都行，随他们开价，尽快买回来。”

酆都月应了一声去了。

神蛊温皇让千雪拿了面镜子过来，他对着镜子照了半天，唉声叹气的。

孕后期的时候，补的太厉害，温皇的脸圆了一大圈，他又瘫着不能动，如今产后还要补，他都不知道这些肉要怎么消下去。

千雪抱着女儿站在一旁看他，心知他爱漂亮，安慰道，“先把身子养好了再说。你腿还疼吗？我跟冥医杏花君学过几招，回头给你扎几针，看看效果？”

温皇翻了个白眼，把镜子压在枕头下，脸朝里睡了。

过了几天，酆都月采买到好几支千年老山参，每一支都品相上好，十分难得。

千雪见了那几支人参心头一动，特地去找酆都月把从买参的细节仔仔细细问了一遍。

夜里，千雪守着温皇，看着他睡熟了，自己又爬起来。

他走到院子里透口气，从袖中摸出那块缺角的玉佩，映着月光，摩挲着。心里惦念着生死不明的竞日孤鸣，有种不上不下的煎熬。这些日子，白天强颜欢笑，夜里睡不着。

他正兀自难过着，忽然感到如芒在背，一转身，看见樱花树下站着的温皇。

他虚弱的扶着树干，只穿了单薄的竹布中衣，微风吹动白发，也吹落了几片花瓣，莫名有种凄凉飘零的感觉。

千雪大吃一惊，他竟是自己站起来了？连忙上前去看。

温皇转身要走，刚迈了一步，两腿一软，昏倒在地。

千雪赶紧去抱他，发觉他白裤上都是血，来路淋淋漓漓滴了一路，不由心口剧痛。

从第二天起，温皇就吃不下饭了，吃什么吐什么，找不出原因。

千雪写信给万济医会的几位前辈请教，最终得出一个结论，产后抑郁症，表现则是厌食。生产之后，人体内的激素剧烈变化，容易导致情绪不稳，若是此时受了刺激，极有可能产后抑郁。

温皇好几天粒米未进，人以肉眼可见的速度消瘦下去。

千雪亲自熬了老参汤，要给他吊住精气，却被温皇一扬手打翻在地。

千雪心知症结所在，却又解释不清楚，急的哀求道，“温仔啊，你生我的气，打我骂我都好，别跟自己过不去，好歹吃些行不行？”

温皇从枕头底下摸索出镜子来，他的手无力，抖个不停。

镜子里的人素面朝天，面色惨白，肌肤无光，看了叫人更加难过，他气得把镜子往地上一摔，那面羽国买来的水银琉璃镜子就碎成了渣。

千雪一时不察，被崩飞的琉璃划破了脸，鲜血就顺着脸颊流下来，似一行血泪。

温皇吃了一惊，张了张嘴，终是什么都没有说。

千雪无可奈何叹口气，捂着伤口，扭头出去。

温皇方掩着嘴，控制不住情绪呜咽起来。

过了一会儿，换了酆都月进来，指挥着两个侍女快速把地上的狼藉都收拾了。

酆都月坐在床边，拿了一块热手巾，给楼主擦了擦脸，低声道，“属下已经把那个卖参的抓了来，但凭楼主处置。”

神蛊温皇一听，猛地坐起身来，只觉头晕目眩，半天方缓过来。

酆都月唤人给温皇端了一碗鹿胎膏，哄他吃了半碗。

温皇吃了点东西，酆都月帮他换了衣裳，绾了发髻。他打起十二分的精神，又勉强上了个淡妆，让酆都月扶他到小花厅。

他那夜激愤之下，竟是创造了奇迹，站了起来。

这几日没力气，躺的时候居多。如今心里有个执念，硬是撑着一口气，让酆都月扶着，咬着牙走了去。

温皇端坐在太师椅上，命人唤来了卖参者。

神蛊温皇端了一杯茶，上下打量着对方，神态骄矜。

卖参者是一个枯槁老头儿，跟竞日孤鸣没有半分相似。

温皇心中疑问，不由试探起来。

“先生尊姓大名？”

小老儿连忙回道，“一介采参客，不敢当先生之称呼，在下姓单，单……单小楼。”

温皇又问了些家住哪里，卖参生意如何之类的问题，对方都一一作答。

温皇垂了眼帘，轻啜了一口香茗。这人神态、外貌、对答都看不出破绽，莫不是自己多心了？

电光火石之间，他心中闪过一念，示意酆都月凑过来，他低声对酆都月说了句什么，酆都月起身去了。

片刻之后，千雪孤鸣走进来。

单小楼全身一僵，虽是只有一瞬，却被温皇看在了眼里。

千雪看见他们二人，不明所以。

温皇便说，“这位便是之前卖参的那位采参客。”

千雪愣了一下，继而点点头，表示感谢，并不见有任何异常。

温皇在一旁观察，只见单小楼的目光丝丝缕缕，想看千雪，又不敢看千雪，闪闪躲躲格外的可疑。

千雪则是目不斜视，丝毫没有注意到采参客一般。

温皇让千雪过来，伏在千雪耳边道，“我觉得他的参有问题，要害我，我想杀了他。”

千雪一惊，扭头看他，一副“你吃错药了吧？想多了吧？”的表情。

温皇低头望着杯子，手指在茶杯的边缘一圈一圈的摩挲着，浑身散发的杀气表示，他没在开玩笑。他在等他的回答。

千雪干咳一声，低声对温皇道，“别闹，人家一个采参客，好端端的害你干什么？你现在病着，情绪不受自己的控制，别瞎想。”

温皇的怒气忽然爆发，手上一个用力不均，薄胎的瓷杯“啪”的一声碎成了几片，一片瓷碴割破了他的手指，鲜血顿时涌了出来。

温皇冷笑道，“你是舍不得么？”

千雪干笑两声，“说什么胡话！让外人看了笑话。”

采参客见状，连忙起身告辞，想要远离战火。却被温皇喝住，想走可没这么容易。

温皇一把抓住千雪的手腕，从他袖子里掏出那枚玉佩，他勉力撑起身子，提了一口真气，走到单小楼面前，把玉佩往地上一摔，顿时那玉佩四分五裂。

单小楼凄厉一声哀嚎，扑在地上去捡那些碎片！

千雪悲怒交加，吼道，“神蛊温皇！你太过分了！他已经隐居起来了，你还想要怎样？”

神蛊温皇笑出了泪花，“我过分？我想要怎样？我要他死！”当初为了竞日孤鸣，他差点死了，最后瘫痪，如今九死一生给他生了七巧，到头来倒成了他过分了！

千雪喘息着，努力压抑自己的情绪，他最心爱的两个人互相伤害，他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

千雪上前抱住温皇，哀求道，“他如今已经什么都没有了，你放过他吧，好不好？我以后再也不会见他，行不行？”

温皇胸中剧痛，体力透支到极限，情绪崩溃之下终是昏了过去。

竞日孤鸣听见千雪的话，仿佛一瞬间苍老了几十岁，他如今像一个真正的老头儿一样了。

他捧着几块碎玉，全世界都消失了，耳边只响着那句“我再也不会见他”，失魂落魄而去。

第四十八章

一针扎进要穴

烟花，跳舞；把脚捂在怀里

虞师爷小时候在河边拔过野葱，在田地里采过野菜。鲜嫩的草茎被掐一下，就会流出汁水。虞师爷收回目光，不由自主的浮想联翩了。

肚兜

打麻将，记牌不出千胜似出千，吃话梅

过年，各种烟花爆竹

滚热的鼻息肉扑上面颊

低下头，咬他的手指，乳头

剃毛

芝士夹心香肠

牛奶的一层油皮

清热似火

酆都月在千雪面前，莫名有种姨太太站了上风，压倒了大老婆的得意

把叶雪山的手送到唇边，他低下头轻轻的吻，用牙齿一点一点的咬。手指是秀气修长的，皮肤也细嫩柔软；所以他咬得小心翼翼，像是逗弄，像是吓唬。

　吴碧城听了这话，倒像是受了什么触动一样，眼神定定的看他；而他微笑着显出两个梨涡，半边面孔被月光照亮，另半边面孔陷入黑暗，仿佛戴了一张面具，唯有眼神是活的，像一潭清澈的水，在夜里微微的荡漾。

裴海生盯着他的背影，一眼都不舍得眨。

像是怀了一团火，发了热，贪凉，总想吃冰的

霍相贞坐在水中，池子深，水也足。清澈水面倒映了天花板的电灯光，温暖的水汽飘荡着向上蒸腾。霍相贞仿佛是从一片波光粼粼的薄雾之中探了身，金色的皮肤紧绷滑泽，肩膀胸膛流动着点点闪烁的水珠子，是真正的披星，真正的戴月。

霍相贞在池子里兴风作浪，马从戎被他禁锢在了怀中，则是只能随波逐流。待到霍相贞心满意足时，他已经虚弱得只剩了一丝两气。

大雪地白茫茫的，前后都没有人。霍相贞走着走着，忽然停了脚步。一屁股坐在了新雪中，他盘起双腿，又摘了头上的厚呢子礼帽。抓起一把雪揉搓了自己的额头，他想给自己降一降温度。太阳穴里活动了一根神经，一牵一扯的锐痛不止。

“昨天非吃不可，今天又不吃了！”

如果时光倒退一万年，他在原始洪荒的世界中遇到了他，他是要猎他的。

霍相贞对着远方起伏的山影望了许久，心里没有人，只有事，以及浩浩荡荡呼啸而过的长风。两场胜仗，足以证明他不是赵括。何等的扬眉吐气，何等的心花怒放，然而，又与谁人说？

红酒煮水果

嗑瓜子儿，就图那一口香

三个月之后特别能吃，而且嘴馋，口味变得厉害，千雪却不让他吃，怕孩子太大不好生

最终生了七巧

吃花瓣，嘴对嘴喂花瓣

藏镜人削梨子，温皇不吃梨子

温皇耍脾气，女王受，用很难听的话刺痛千雪

泡温泉

看手相

在手心里写字

桃花酿，桃花源，萤火虫谷

叠纸船

用锁链锁住

温皇写剧本，让人来演戏

温皇发现怀孕，疗毒险些出血

温皇给小时候的凤蝶脸上画胡子，凤蝶在温皇的画上乱画。

温皇瘫痪了还当医生，新的乐趣，研究人的乐趣，

吃人剩饭

也许是习惯使然，阿尔法说话的时候总喜欢用气音，那是一种尽量不令声带发生过强摩擦的发声方式，听上去又隐秘性感，又略带一点威严，他习惯于使用命令的口吻，即使在道歉，也叫人无法拒绝。

他口鼻中喷出来的仿佛不是气流，而是荷尔蒙。

要炼制一枚丹药，过程无比艰难

以自身为药引过渡…

泼了一脸酒

梗：迷眼了，吹出来。

整理书房，抱着衣服闻味道。

漏奶、乳垫，避孕套、鱼鳔，一开始是吃避孕药，结果副作用很大，后来从海境高价进口鱼鳔

身上留下烙印，身上盖印

十里桃花

许愿树

去寺院上香，剃度出家

唇脂是甜的

凤蝶数落温皇

买鸟

蜂蜜、银耳，竞日孤鸣有珍贵药材。

男扮女装

画像

失忆

装疯

求签

逛庙会

阿胶

第某章